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申請版本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申請版本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UN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的申請版本

警告

本申請版本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申請版本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的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及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 (a) 本文件僅向香港公眾人士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 (b)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任何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本公司的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任何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 (c) 本文件或其任何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後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 (d) 本文件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 (e)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人士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f)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 (g)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獨家保薦人、整體協調人、顧問或包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招攬投資者提出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 (h)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並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 (i)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
- (j) 由於本文件的登載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訊的發佈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 (k)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於本公司招股章程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前，不會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倘在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者務請僅依據於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該文件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人士刊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重要提示：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Shanghai Union Technology Corporation 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項下的[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編纂]股H股(可予重新分配及視乎[編纂]行使與否而定)
最高[編纂]：每股H股[編纂]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獨家保薦人、[編纂]



國泰海通
GUOTAI HAITONG

海通國際
HAITONG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所指明的文件已遵照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由[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在[編纂]協議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香港時間)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香港時間)中午十二時正。除非另行公告，否則[編纂]將不超過每股[編纂]港元，且目前預計將不少於每股[編纂]港元。倘[編纂](代表[編纂])與本公司因任何原因而未能於[編纂](香港時間)中午十二時正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即告失效。

[編纂](代表[編纂])可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經本公司同意後，於根據[編纂]提交申請最後一日上午前的任何時間，將[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調減至低於本文件所述者(即每股[編纂]港元至每股[編纂]港元)。在此情況下，有關調減[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通告，將於作出調減決定後在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截止遞交申請當日上午)於本公司網站www.uniontech3d.cn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

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編纂]根據[編纂]所承擔的責任可由[編纂](代表[編纂])予以終止。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編纂]」一節。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編纂]、出售、質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及任何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獲豁免者或毋須遵守有關規定或法例的交易除外。[編纂]僅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於離岸交易中提呈[編纂]及出售。概不會在美國對[編纂]進行[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¹⁾

[編纂]

目 錄

致有意投資者的重要提示

本文件僅由我們就[編纂]及[編纂]而刊發，除據此就[編纂]提呈[編纂]的[編纂]外，並不構成出售任何證券的[編纂]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編纂]。本文件不得用於亦不構成在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或在任何其他情況下的[編纂]或邀請。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准許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編纂][編纂]，亦無採取任何行動以准許在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為[編纂]目的而於其他司法權區派發本文件以及提呈[編纂]及出售[編纂]均受限制，且除非已根據相關證券監管當局的登記或授權而獲准許或獲豁免遵守該等司法權區的適用證券法律，否則不得進行。

閣下作出[編纂]決定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資料。[編纂]僅按本文件所載資料及所作陳述而進行。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與本文件所載內容不符的資料。任何並非載於或作出於本文件的資料或陳述，概不得被閣下視為已獲我們、任何獨家保薦人、[編纂]、我們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人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各方授權而加以依賴。

	頁碼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v
概要	1
釋義	14
技術詞彙表	22
前瞻性陳述	24
風險因素	25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46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49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52
公司資料	55
行業概覽	57
監管概覽	71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目 錄

	頁碼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77
業務	106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60
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171
主要股東	174
股本	177
財務資料	179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11
[編纂]	214
[編纂]的架構	223
如何申請[編纂]	231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III-1
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IV-1
附錄五 —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V-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其為概要，故可能不包含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並受本文件全文所規限且應與全文一併閱讀。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閱讀整份文件。任何[編纂]均附帶風險。[編纂]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前，應仔細閱讀該節。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以AI與數字化技術賦能3D打印，致力於推動行業從原型驗證到製程優化，進而加速邁向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構建數字化製造全場景高交付能力。我們的業務覆蓋工業級3D打印全產業鏈，提供集成我們數字化軟件的自研工業級3D打印設備、高性能打印材料，並基於雲工廠模式提供數字化、智能化的3D打印服務。

增長機遇和市場地位

工業級3D打印是智能製造不可或缺的關鍵一環，正在重塑智能製造產業邏輯。工業級3D打印已超越傳統工藝的範疇，能夠製造出過往受制於傳統設計及生產限制而無法實現的結構，從而使複雜幾何形狀的生產及終端部件的規模化定制成為可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在打印技術、材料特性和應用認知層面正在發生飛躍性突破。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1,5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

作為中國最早參與並實踐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我們深耕3D打印行業二十餘年，積累了豐富的技術發展和產業化應用專業知識，並持續推動工業級3D打印的大規模應用。憑藉長期的技術積累、完善的產品體系及廣泛的客戶基礎，我們在[中國]工業級3D打印市場已建立了領先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取得了以下成就：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設備中國公司中排名第一（按出貨量計），市場佔有率約25%。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全球公司中排名第四（按收入計）。
- 我們是中國少數覆蓋了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
- 我們是業內少數具備涵蓋打印設備、耗材及打印服務的一體化能力的行業領導者之一。

概 要



我們的業務模式與綜合解決方案

我們業務模式的一大特點，在於實現工業級3D打印全產業鏈覆蓋與設備全技術路線布局。我們的產品和服務涵蓋工業級3D打印設備、高性能打印材料等，並基於AI及數字化賦能的分佈式製造網絡，提供綜合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

我們深度覆蓋3D打印全產業鏈上中下游全環節，上游布局核心3D打印材料，中游自主研發工業級3D打印設備，下游通過打印服務延伸至多領域終端應用。我們整合打印工藝、數字化平台及打印軟件等全鏈路關鍵要素，具備全產業鏈整合能力，可根據不同客戶需求提供個性化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形成良性增長閉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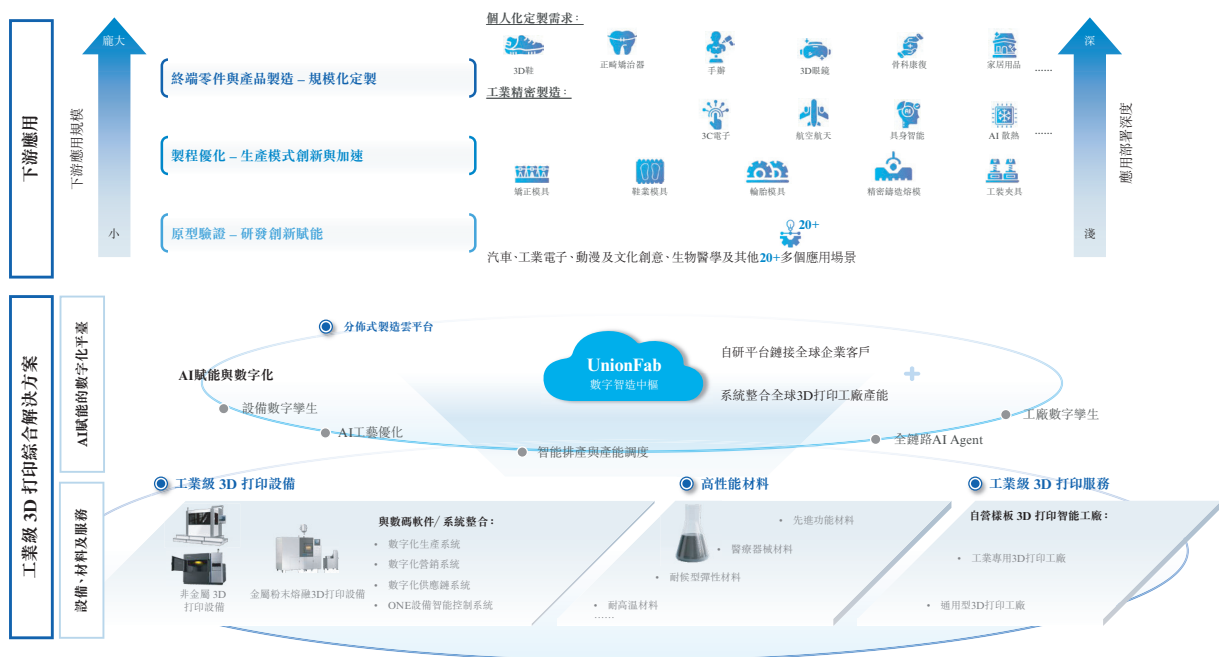
在工業級3D打印設備領域，我們涵蓋行業內多條主流技術路線，依託完備的技術布局與產品矩陣，進一步強化綜合服務能力。我們堅持3D打印工業軟件完全自主研發，並通過將該等軟件及算法集成至設備中，通過軟件、算法及數字化製造系統開發，構建覆蓋數據前處理、工藝數字化、數字化生產管理、供應鏈協同至高效交付的全流程數字化製造體系，具備規模化定製生產場景下的高交付能力，是全球範圍內少數擁有工業級3D打印全流程軟件算法體系的設備企業。同時，我們已建成規模龐大、跨區域、跨行業的3D打印產能集群，為產業客戶與打印服務商提供用於原型驗證、製程優化、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個行業。

我們業務模式的另一顯著特點是分佈式製造，並以AI及數字化能力全面賦能，以用於我們的打印服務。通過自研 Unionfab Cloud平台，我們可以有效連接體系內及外部合作3D打印設備，形成混合生產網絡模式。為促進分佈式製造網絡的產能協調，我們通過Unionfab連接自有設備及客戶擁有的設備，從而使我們能夠優化內部生產資源及客戶已安裝設備的產能利用率，在設備閒置期間提供打印服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Unionfab已累計連接設備約1,800台(包括我們自有及終

概 要

端用戶擁有的設備)，覆蓋公有雲與私有雲兩種部署模式，支撐分佈式製造網絡規模化運營。我們自研的Unionfab ONE軟件作為3D打印輕量級操作系統，實現了從數據處理及設備控制到打印任務上機及工藝選擇的自動化工作流程。

下圖展示了我們的業務模式與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之間的相互關聯：



AI技術賦能與產業應用

依託自主研發的Unionfab ONE軟件平台，以AI算法實現全流程自動化，在牙科及輪胎等關鍵應用領域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良品率，並擴展至原型驗證等更廣泛的應用。

AI賦能 workflow 優化與工藝自動化。我們利用結合深度學習及強化學習的AI模型來優化打印路徑並自動生成工藝包，從而減少人工依賴，同時提升打印的效率、精度及一致性。該模塊與數據處理、智能排產系統協同，形成全鏈路AI生產閉環。

AI智估決策引擎。我們的AI智估決策引擎集成幾何特徵自動化解析算法，實現非標零件報價秒級生成，將報價週期由小時級壓縮至秒級；同時具備商業可行性分析功能，有效降低溝通成本，提升客戶轉化率。

AI自動數據處理。基於我們的自研工業數據預處理軟件，我們實現模型缺陷自動修復、擺放角度智能優化、支撐結構自動生成及切片參數自適應匹配，顯著提升前處理效率，保障複雜構件打印品質穩定。

智能排產。在訂單碎片化及多站點生產的分佈式製造環境中，手動或基於規則的排程方案往往效率偏低，且缺乏即時應變能力。我們的排產系統運用優化算法，通過整合實時產能、機器負載及庫存數據，在各設施間動態分配訂單，從而提高資產利用率並確保在分佈式製造環境下及時交付。

概 要

我們積極推進AI技術在3D打印領域的研發落地。比如，自2024年起，我們啟動SLM金屬高性能平台開發，重點佈局性能原位調控、AI賦能的工藝優化等設備智能化方向。AI通過深度解析多維工況，針對原材料、零件結構及層內差異實現工藝參數實時自適應調節，保障成型質量穩定一致；同時整合全流程多維度數據，實現與機加工、後處理等工序的數據互通與協同，打通跨技術體系銜接。同時，我們透過構建數字化數據採集系統以實時收集及分析生產數據，並結合3D印刷數字孿生技術以實現印刷流程的虛擬模擬、監控及優化，從而開展AI驅動的質量控制研發。透過AI分析，我們實現了形變預測及數據驅動型補償，以提高印刷精度及可靠性。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

我們提供涵蓋設備、材料及服務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我們廣泛的3D打印設備組合已採用SLA、DLP及LCD技術作為我們的核心產品，配套提供基於SLM技術的金屬3D打印設備。我們的打印材料以光敏樹脂為核心，建立了完整的材料組合，捕捉各行業對高精度原型及生產導向應用快速增長的需求。我們的打印服務透過數字化協同生產網絡，將客戶CAD文檔轉化為成品零件，並提供品質一致、全程可追溯及具成本效益的交付。

上述產品和服務使我們能夠在整個客戶生命週期內捕獲價值，並服務於多元化的工業應用場景，包括航空航天、汽車及汽車零部件、機械、電子電氣、醫療及牙科、鞋業、文創藝術、動漫影視以及教育。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促成了我們的成功，並使我們在競爭中脫穎而出：(i)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ii)全場景覆蓋及分佈式製造網絡；(iii)強大的研發能力及全鏈條自有技術；(iv)一體化數智製造能力；(v)全球化佈局及廣泛的客戶基礎；及(vi)具遠見的管理層及強大的執行團隊。

策略

我們擬實行以下策略：(i)通過材料創新擴大下游應用；(ii)通過金屬3D打印擴充產品組合及應用；(iii)通過人工智能及數字化提升交付能力；(iv)通過海外增長及選擇性併購擴大全球版圖；及(v)加強人才培養以驅動創新。

我們的技術及研發

我們已建立一套支持工業級3D打印在設備、材料、軟件、算法及工藝知識方面規模化應用的技術。我們的技術以連續工業生產為核心，解決了成型精度、工藝穩定性、產能可擴展性及質量保證等關鍵生產要求，實現從數據處理、工藝規劃到打印執行及質量控制的穩定協同運作。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技術」。

概 要

我們的研發工作旨在通過結合材料研究、硬件設計、光學與能量控制、工藝軟件及算法開發，提升生產效率、成型質量、一致性、良率及系統智能化。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研發開支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47.7百萬元、人民幣53.8百萬元及人民幣51.4百萬元，分別佔各年度收入的9.2%、10.3%及9.1%。詳情請參閱「業務 — 研究與開發」。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涵蓋整個工業級3D打印應用場景的各類企業，例如汽車、消費體育、電子及航空航天行業。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五大客戶應佔收入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57.9百萬元、人民幣91.4百萬元及人民幣129.0百萬元，分別佔各年度總收入的11.2%、17.5%及22.9%。各年度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2百萬元、人民幣47.5百萬元及人民幣72.2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3.1%、9.1%及12.8%。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3D打印材料、工業設備及激光相關組件的製造商及分銷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內各年度的五大供應商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人民幣137.6百萬元及人民幣119.0百萬元，分別佔總採購額的36.6%、43.3%及34.8%。同年度，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4.5百萬元、人民幣67.5百萬元及人民幣54.9百萬元，分別佔總採購額的18.1%、21.2%及16.1%。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供應商」。

競爭

我們主要與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其他解決方案提供商競爭。我們維持及擴大市場份額的能力取決於我們能否有效與競爭對手抗衡。競爭格局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客戶及其所屬行業的增長、技術進步、新材料或新技術的湧現、生產能力、監管變動及整體經濟狀況。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主要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連同各自隨附附註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概 要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銷售成本	(362,362)	(70.3)	(400,368)	(76.8)	(398,429)	(70.8)
毛利	152,958	29.7	120,722	23.2	164,685	2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062	4.9	28,473	5.5	25,434	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027)	(13.4)	(77,152)	(14.8)	(77,423)	(13.7)
行政開支	(38,537)	(7.5)	(45,663)	(8.8)	(39,378)	(7.0)
研發開支	(47,650)	(9.2)	(53,790)	(10.3)	(51,377)	(9.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 .	(1,424)	(0.3)	(11,995)	(2.3)	(3,658)	(0.6)
其他開支	(769)	(0.1)	(952)	(0.2)	(966)	(0.2)
經營利潤／(虧損)	20,613	4.0	(40,357)	(7.7)	17,317	3.1
財務成本	(1,219)	(0.2)	(3,311)	(0.6)	(5,669)	(1.0)
贖回負債利息	(42,237)	(8.2)	(42,508)	(8.2)	(41,796)	(7.4)
除稅前虧損	(22,843)	(4.4)	(86,176)	(16.5)	(30,148)	(5.4)
所得稅(開支)／抵免	(6,165)	(1.2)	1,403	0.3	(1,243)	(0.2)
年內虧損	(29,008)	(5.6)	(84,773)	(16.3)	(31,391)	(5.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指標。在與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呈列時，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剔除若干開支的影響，便於比較我們的經營業績。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存在一定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孤立看待，或視為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有所不同，因此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指標不具可比性。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贖回負債利息調整的年內虧損。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年內淨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9,008)	(84,773)	(31,391)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¹⁾	1,375	201	201
贖回負債利息 ⁽²⁾	42,237	42,508	41,796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u>14,604</u>	<u>(42,064)</u>	<u>10,606</u>

附註：

- (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屬非現金性質，指我們以股權工具作為對價接受僱員服務的安排。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預計不會產生未來現金付款。
- (2) 贖回負債利息指就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股權融資交易中約定授予若干投資者的贖回權而確認的利息開支。

按產品和服務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所有收入均來自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業務，包括提供(i)設備銷售；(ii)材料銷售；及(iii)打印服務。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及服務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備銷售	230,461	44.7	205,332	39.4	266,396	47.3
打印服務	176,976	34.4	188,213	36.1	189,962	33.7
材料銷售	107,883	20.9	127,545	24.5	106,756	19.0
總計	<u>515,320</u>	<u>100.0</u>	<u>521,090</u>	<u>100.0</u>	<u>563,114</u>	<u>100.0</u>

概 要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備銷售	75,223	32.6	56,107	27.3	87,035	32.7
打印服務	43,955	24.8	32,735	17.4	47,860	25.2
材料銷售	<u>33,780</u>	31.3	<u>31,880</u>	25.0	<u>29,790</u>	27.9
總計	<u>152,958</u>	29.7	<u>120,722</u>	23.2	<u>164,685</u>	29.2

淨虧損

我們的淨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84.8百萬元。經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贖回負債利息之調整，我們於2023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14.6百萬元，並於2024年錄得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42.1百萬元。我們的淨虧損狀況轉變主要歸因於(i)銷售成本增加及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折舊及採購成本上升導致製造成本及直接材料成本增加，加上在宏觀經濟逆風及行業競爭加劇下我們作出策略性定價調整所致；(ii)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在全面重新評估客戶可收回性及啟動客戶基礎優化措施後，就長期歷史賬齡應收款項確認撥備；及(iii)我們的營運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為支持海外業務增長而擴充國際銷售團隊、因應組織優化支付的一次性遣散補償，以及持續投入產品迭代及核心技術開發。

我們的淨虧損由2024年的人民幣84.8百萬元減少至2025年的人民幣31.4百萬元。經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贖回負債利息之調整，我們於2024年錄得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42.1百萬元，並於2025年錄得經調整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人民幣10.6百萬元。我們的淨虧損狀況轉變主要歸因於(i)收入及毛利增加，主要受金屬3D打印設備商業化及海外市場銷售增長所帶動，加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改善整體利潤率；(ii)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減少，原因為我們於2024年大幅解決歷史應收款項後，客戶組合及整體應收款項質素有所改善；及(iii)行政開支因組織結構精簡而減少。

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選定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1,525	353,423	337,412
流動資產總值	512,852	562,132	584,492
資產總值	864,377	915,555	921,904
流動負債總額	788,842	896,502	809,9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82	46,072	170,185
負債總額	806,824	942,574	980,113
流動負債淨額	(275,990)	(334,370)	(225,436)
資產／(負債)淨值	57,553	(27,019)	(58,209)

流動負債淨額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27.2百萬元，主要由於(i)贖回負債因股份回購而減少；及(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主要由於我們新購了結構性存款產品；部分被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即期部分減少所抵銷，主要由於客戶償還更多分期款項。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4百萬元，主要由於(i)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減少，主要由於短期銀行貸款於到期時償還；(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原因為我們因現金狀況充足而購入保守型理財產品；及(i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與收入增長相符；部分被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所抵銷，主要由於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款項減少。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4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2024年借入新的短期銀行貸款，導致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大幅增加；(ii)贖回負債增加；及(iii)存貨減少，主要由於為配合銷售需求而降低存貨水平導致，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主要由於我們進行結算所致；及(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主要歸因於應收客戶款項增加。

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 流動資產及負債」。

資產／(負債)淨值

我們的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2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虧損人民幣31.4百萬元，部分被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0.2百萬元所抵銷。我們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錄得資產淨值人民幣57.6百萬元，並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錄得負債淨額人民幣27.0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虧損人民幣84.8百萬元及確認贖回負債人民幣30.0百萬元；部分被股東注資人民幣30.0百萬元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人民幣0.2百萬元所抵銷。有關本集團權益變動綜合報表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概 要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選定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流量淨額	31,530	(69,395)	58,575
投資活動使用現金淨額	(86,257)	(51,596)	(56,193)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淨額	(17,569)	152,031	(9,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72,296)	31,040	(7,4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854	124,886	155,82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328	(105)	3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886	155,821	148,721

請參閱「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現金流量」。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不適用	1.1	8.1
毛利率(%)	29.7	23.2	29.2
流動比率(倍) ⁽¹⁾	0.7	0.6	0.7
速動比率(倍) ⁽²⁾	0.5	0.5	0.6
資產負債率(%) ⁽³⁾	—	15.0	21.0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截至該年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一日期的流動負債。
- (2) 按截至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3) 按截至年末的銀行貸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概 要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編纂]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估計開支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的[編纂][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我們擬將[編纂]用作以下用途及金額：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投資工業級3D打印關鍵技術的研發，包括金屬3D打印技術及工藝、非金屬3D打印技術及材料以及人工智能及數字化技術；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產能擴張、生產線數字化升級及配套設施建設；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拓展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提高市場滲透率；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戰略投資及收購，以支持我們實施中長期發展戰略；及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的風險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由於不同投資者在釐定風險的重要性時可能具有不同的詮釋及標準，閣下在決定[編纂]我們的H股前應閱讀整份「風險因素」一節。我們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i)倘我們未能及時且具成本效益地開發滿足不斷變化需求的先進技術及產品，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將受到重大損害；(ii)行業競爭激烈，我們未必能有效競爭；(iii)我們已進行並預期將繼續進行大量研發投資，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且無法保證該等投資將達致預期效果；(iv)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增長策略將成功實施或達致預期成果；(v)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淨虧損且毛利率曾出現波動；及(vi)我們過往曾錄得流動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及經營現金流出淨額，且該情況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持續，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編纂]前投資

我們於2019年3月自全國股轉系統除牌後，進行了數輪[編纂]前投資。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編纂]前投資」。

概 要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由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隼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勁松、汪超、林錦睿、馬永洲、李寧君、于清曉、陳先飛及南水明根據一致行動協議組成）合共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18.12%。請參閱「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一致行動人士」。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將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東會上已發行股份所附帶投票權的約[編纂]%。

申請於聯交所[編纂]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編纂]的[編纂]（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編纂]的任何[編纂]）[編纂]及[編纂]，基準為（其中包括）我們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5(3)條項下的[編纂]／收益測試，此乃參照：(i)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563.1百萬元，超過上市規則第8.05(3)條所規定的500百萬港元；及(ii)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計算，我們於[編纂]時的預期[編纂]超過上市規則第8.05(3)條所規定的40億港元。

[編纂]統計數據

	按每股H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按每股H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算
我們股份的市值 ⁽¹⁾	[編纂]億港元	[編纂]億港元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本公司市值的計算乃基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已發行股份總數[編纂]股。
- (2)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本文件「附錄二 —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所載基準計算。

[編纂]

假定[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應付的[編纂]及費用總額，連同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會財局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開支，估計總額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佔[編纂]總額的[編纂]%。按性質而言，我們的[編纂]包括(i)[編纂]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ii)非[編纂]相關費用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

概 要

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產生任何[編纂]。預計[編纂]總額中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計入損益，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直接歸屬於[編纂]及[編纂]，並將於[編纂]時從權益中扣除。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我們目前並無任何正式股息政策或固定派息比率。未來任何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可能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未來的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未來產生的任何淨利潤，在董事會制定利潤分配方案並經股東在股東會批准後，方可用於派付或宣派股息。然而，該等淨利潤必須首先用於彌補我們的過往累計虧損，之後我們有義務將淨利潤的10%撥入法定公積金，直至該法定公積金達到註冊資本的50%以上。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已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報告期間的截止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營運或貿易狀況、債務、或然負債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在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表述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的釋義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

「會計師報告」	指	本集團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其正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直接或間接控制該指定人士、受該指定人士控制，或與該指定人士受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經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將於 [編纂] 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向公眾開放辦理正常銀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香港的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就本文件而言及僅作地理參考用途，除文義有所指外，本文件中對「中國」的提述不適用於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國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或「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指	由86名現有股東合共持有的119,153,564股未上市股份於 [編纂] 完成時轉換為H股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東莞匯盈通」	指	東莞匯盈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9月26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歐盟」	指	歐盟
「歐元」	指	歐元，歐盟的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極端情況」	指	香港任何政府機關因超強颱風或其他大規模天災而宣佈發生的「極端情況」，致使嚴重影響在職市民復工能力或長期引起安全憂慮
[編纂]	指	[編纂]
「佛山匯聯」	指	佛山匯聯智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9月29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本公司及其任何一間或多間附屬公司，視乎文義而定)，及倘文義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該等現有附屬公司及由該等現有附屬公司經營的業務，猶如其於相關時間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或「指南」	指	聯交所頒佈並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或「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的準則、修訂與詮釋，以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發佈的國際會計準則與詮釋

釋 義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峻宸智造」	指	峻宸智造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21年8月4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隼帆諮詢」	指	上海隼帆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0月3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之一
「雋馭諮詢」	指	上海雋馭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8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之一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6年6月23日，即於本文件刊發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力馳諮詢」	指	上海力馳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9年4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之一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銘馭諮詢」	指	上海銘馭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0月28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之一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馬先生」	指	馬勁松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文件」	指	就[編纂]而刊發的本文件

釋 義

「省」	指	中國的省，或倘文義有所指，為中國中央政府直接管轄的省級自治區或直轄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國家外匯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全國人大常委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上海證券交易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優聯」	指	上海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6月24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深圳證券交易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深圳優聯」	指	深圳優聯智造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1月20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指	統指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勁松、汪超、林錦睿、馬永洲、李寧君、于清曉、陳先飛及南水明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保薦人」	指	名列本文件「董事及參與 [編纂] 的各方」一節的保薦人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信聯聚科(上海)」	指	信聯聚科(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一家於2024年5月13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美洲」	指	北美洲及南美洲；就本文件而言，主要包括美國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頒佈的規則及規例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其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優聯三維」	指	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一家於2014年12月11日成立的中國公司，為我們的附屬公司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縱達諮詢」	指	上海縱達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一家於2015年8月17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之一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在本文件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經已作約整。因此，若干表格內所示的總計數字可能並非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任何表格或圖表中顯示的總數與所列金額之總和如有差異，概因約整所致。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中載列在中國成立的公司或實體、法律或法規的中英文名稱，倘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技術詞彙表

本技術詞彙表載有本文件所用若干與本集團及業務有關的術語釋義。該等詞彙的含義未必與標準行業含義或用法一致。

「CDP」	指	客戶數據平台(Customer Data Platform)，一種用於收集、整合和分析客戶數據以實現營銷及客戶管理目的的系統。
「雲邊端」	指	一種集成雲計算、邊緣計算和設備級執行的系統架構，旨在實現協同的數據處理、設備控制和生產管理。
「雲工廠模式」	指	一種通過雲端平台連接分佈式生產能力，以實現柔性生產和資源配置的製造模式。
「數字孿生」	指	物理製造資產、流程及系統的虛擬高保真表徵，利用實時數據鏡像其行為，實現物理與數字世界之間的雙向交互，以進行模擬、監控、優化及預測建模。
「分佈式製造」	指	一種通過數字化系統協調、將製造任務分佈於多個地點或設施的生產模式。
「DLP」	指	數字光處理(Digital Light Processing)，一種利用投影光逐層固化光敏樹脂的3D打印技術，可實現高速、高精度的生產。
「DTC」	指	直接面向客戶(Direct-to-Customer)，一種不通過中間商而直接向終端客戶提供產品或服務的商業模式。
「工業級3D打印」	指	應用於工業製造場景的3D打印技術，具有高性能、可重複性以及適合生產功能性部件等特點。
「LCD」	指	基於液晶顯示(Liquid Crystal Display)的3D打印技術，利用掩模光照射固化樹脂，可實現精細細節再現及具成本效益的生產。
「MES」	指	製造執行系統(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一種用於管理及監控製造流程(包括生產調度、執行及追蹤)的系統。
「光敏樹脂」	指	一種液態高分子材料，可在紫外線或其特定波長下快速聚合及交聯，從而形成固化固體。
「Polykits」	指	我們自有的幾何算法庫，用於在3D打印工作流中處理和優化3D模型數據。
「工藝包」	指	一套標準化的工藝參數及指令，用於在不同設備及地點之間一致地執行3D打印生產。
「原型驗證」	指	製造產品初步模型或樣品以進行設計驗證及測試的過程。

技術詞彙表

「SaaS」	指	軟件即服務(Software-as-a-Service)，一種基於雲端的軟件交付模式，在該模式下，應用程序並非安裝於本地，而是通過互聯網提供。
「SLA」	指	立體光固化(Stereolithography)，一種利用激光逐層固化液態光敏樹脂以形成固體部件的3D打印技術，通常用於高精度原型驗證及工業應用。
「SLM」	指	選擇性激光熔融(Selective Laser Melting)，一種金屬增材製造技術，利用高能激光將金屬粉末逐層完全熔融，以生產緻密且高性能的金屬零部件。
「SRM」	指	供應商關係管理(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系統，一個用於管理供應商互動、採購流程及供應鏈協同的平台。
「Unionfab」	指	我們自有的3D打印平台，其基於「雲邊端」架構構建，集成了軟件即服務(SaaS)雲服務、設備操作系統及人工智能自動化引擎，可實現端到端的數字化製造工作流。
「Unionfab Auto」	指	我們自研的AI賦能自動化引擎，該引擎整合了AI代理，並利用端到端的算法驅動重構，實現整個生產流程的無人化、標準化及數據驅動型運營。
「Unionfab Cloud」	指	我們基於雲端的分佈式製造中樞(作為中樞神經系統)，通過微服務架構整合DTC營銷、SRM供應鏈協同及MES生產管理，實現全球產能的高效協調及智能排產。
「Unionfab ONE」或「ONE」	指	我們的工業級邊緣計算與智能設備操作系統，通過模塊化插件架構，實現軟硬件的深度融合，並為各類工業設備提供毫秒級控制、自動化數據處理、工藝匹配及實時狀態反饋。

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並非歷史事實的陳述(包括有關我們對未來的意向、信念、預期或預測的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除本文件所載歷史事實的陳述外，所有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我們未來財務狀況、策略、計劃、宗旨、目的、目標及我們參與或尋求參與的市場的未來發展的陳述，以及任何前綴、後綴或包含「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擬」、「將會」、「可能」、「計劃」、「認為」、「預料」、「尋求」、「應」、「可」、「會」、「繼續」等字眼或類似表述或有關詞彙的其否定形式的陳述)均屬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其中若干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或行業業績與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任何未來業績、表現或成就存在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多項有關我們目前及未來業務策略以及我們未來經營環境的假設而作出。可能導致我們的實際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存在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我們成功實施業務計劃及策略的能力；
- 我們經營或擬拓展業務所在行業及市場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我們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一般政治及經濟狀況；
- 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前景；
- 我們的資本開支計劃；
- 天氣、自然災害及氣候變化；
- 競爭對手的行動及發展；
- 我們的財務狀況及表現；
- 資本市場發展；
- 我們的股息政策；
- 中國中央及地方政府以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的法律、規則及法規，以及相關政府機構有關我們業務及業務計劃各個方面的規則、法規及政策的任何變動；及
- 我們可能尋求的各項業務機遇。

可能導致實際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述者存在重大差異的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一節及本文件其他部分所論述者。務請閣下注意，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僅反映我們管理層於本文件日期的觀點。我們概無義務因出現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更新或修訂任何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論述的前瞻性事件可能不會發生。本文件所載一切前瞻性陳述均受本節所載警示聲明的規限。

風險因素

[編纂]我們的股份涉及多種風險。在**[編纂]**我們的H股之前，閣下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尤其是下文所述的風險及不確定性。下文描述我們認為屬重大風險的事項。倘發生任何下列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倘發生任何該等事件，我們的股份**[編纂]**可能下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

該等因素為可能發生或未必發生的或然事件，我們無法就任何該等或然事件發生的可能性發表意見。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提供資料均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且於本文件日期後將不予更新，並受「前瞻性陳述」一節中的警示性聲明所規限。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倘我們未能及時經濟高效地開發出滿足不斷變化的需求的先進技術及產品和服務，則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將受到重大損害。

我們未來的業務發展及競爭地位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開發及商業化落地先進技術及產品和服務，以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要求、行業標準及應用需求。新技術及產品和服務的開發本身具有不確定性及風險，包括技術可行性挑戰、開發週期延長、成本超支、難以實現預期性能或可靠性目標以及商業化延遲。此外，客戶偏好、應用場景、行業標準或監管要求的變化可能要求我們在有限的時間內修改現有技術或開發新產品和服務，這可能進一步增加開發的複雜性及成本。倘我們未能以經濟高效方式及時開發、優化或商業化落地先進技術及產品和服務，或倘我們的新產品未獲得市場接納或未能達到客戶預期，我們的競爭力、客戶關係及市場份額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行業競爭激烈，我們未必能有效競爭。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競爭激烈且發展迅速。我們面臨來自國內外工業級3D打印機製造商、材料供應商、集成解決方案提供商以及客戶可能為某些應用而採用的替代製造技術的競爭。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729億元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4%。整體市場規模預期於2030年將達人民幣1,539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5%。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概覽」。

競爭主要受以下因素驅動：打印精度及一致性、系統穩定性及可靠性、材料兼容性、工藝可重複性、應用適應性、產品廣度、定價、售後服務及客戶關係。對於面向生產的工業應用，客戶對批量一致性、長期運行穩定性以及與現有製造流程集成的要求日益凸顯，進而提高了解決方案提供商的競爭門檻。此外，部分競爭對手可能擁有更雄厚的財務資源、更悠久的運營歷史、更廣泛的產品組合或更成熟的客戶基礎，因此研發投入更大、定價更有競爭力、服務支持更全面。部分客戶亦可能自行建立內部3D打印能力或整合供應商鏈條，從而減少對第三方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需求。隨著競爭加劇及客戶要求不斷演變，我們可能在定價及利潤率方面面臨壓力，在客戶留存方面遇到挑戰，或在特定應用領域擴大市場份額時遭遇困難，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已進行並預期將繼續進行大量研發投資，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且無法保證該等投資將達致預期效果。

為支持產品迭代及滿足不斷變化的客戶要求及我們業務中日益發展的應用需求，我們已進行並預期將繼續進行大量研發投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7.7百萬元、人民幣53.8百萬元及人民幣51.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收入的9.2%、10.3%及9.1%。該等投資通常涉及大量前期成本及較長開發週期，並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經營現金流量構成壓力，特別是在產生可觀商業回報之前的時期。

我們研發工作的成果本質上存在不確定性。開發項目可能遇到技術挑戰、商業化延遲、成本高於預期，或難以實現預期性能或獲得客戶的認可。此外，快速的技術變革或應用需求的轉變可能降低若干開發舉措的商業相關性，從而可能限制我們研發投資的回報。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的增長戰略能成功實施或達到預期結果。

我們的增長舉措包括一系列旨在擴大業務範圍及增強市場地位的戰略措施。戰略的成功執行取決於多種因素，包括市場需求、競爭動態、技術發展、合格人員的配備、供應鏈穩定性及我們的營運執行能力。我們無法保證該等舉措將按時、在預算內完成，或達到預期的商業或營運成果。市場狀況、客戶偏好或競爭環境的不利變化，或執行遭遇營運阻力，可能需要我們調整策略或導致無法產生預期效益，從而減緩或損害我們的業務擴張。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淨虧損且毛利率曾出現波動。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9.0百萬元、人民幣84.8百萬元及人民幣31.4百萬元。經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調整後，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經調整淨利潤／（虧損）人民幣14.6百萬元、人民幣（42.1）百萬元及人民幣10.6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29.7%下降至2024年的23.2%，其後於2025年回升至29.2%。淨虧損狀況可能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在此情況下，我們籌集資金、取得銀行貸款及宣派並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受到影響。

我們的盈利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能否擴大客戶基礎、拓寬產品及服務組合、實施有效的定價策略、管理直接材料成本、開展經濟高效的銷售及營銷以及提升營運效率的能力。此外，宏觀經濟狀況的波動、客戶需求的變化、行業格局的轉變、競爭加劇，或投資、收購或資本開支活動，均可能減少我們的收入並大幅增加我們的成本及開支。倘我們無法產生足夠收入以抵銷該等成本及開支，或無法有效管理成本架構，我們可能繼續產生重大虧損，並可能無法改善流動資金狀況。

風險因素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並預期將繼續錄得流動負債淨額、負債淨額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從而使我們面臨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76.0百萬元、人民幣334.4百萬元及人民幣225.4百萬元。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27.0百萬元及人民幣58.2百萬元。我們的負債淨額主要是由於贖回負債所致，該等負債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達人民幣515.9百萬元、人民幣588.4百萬元及人民幣580.5百萬元。重大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可能限制我們的財務靈活性，制約我們支持業務增長的能力。我們於2024年錄得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69.4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現金淨額」。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經營活動能夠產生正現金流量。倘我們繼續錄得流動負債淨額或負債淨額或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我們可能面臨流動資金壓力及營運資金受限，進而可能削弱我們獲取外部融資、取得銀行借款以及宣派或派付股息的能力，從而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未來的流動資金取決於我們的經營活動能否持續產生充足的現金流入以及我們獲取外部融資(包括通過發行證券或舉借債務)的能力。該等融資未必能夠按可接受或商業上合理的條款取得，或根本無法取得。倘我們無法及時獲得足夠資金，我們可能在履行付款義務及支持業務擴張方面遇到困難。因此，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關鍵原材料及零部件短缺或成本上升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未來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打印設備、材料及服務營運依賴關鍵原材料及零部件的穩定及時供應。具體而言，對於我們的工業級3D打印設備涉及精密零件及組件，合格供應商可能有限且交貨週期較長；而我們的應用型材料(包括光聚合物樹脂材料及金屬粉末材料(如適用))則依賴上游投入，其供應及價格可能出現波動。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直接材料成本(計入銷售成本中)分別為人民幣221.4百萬元、人民幣231.6百萬元及人民幣237.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銷售成本總額的61.1%、57.8%及59.6%。不論是由於全球供應短缺、供應商產能限制、地緣政治事件、貿易限制、運輸中斷或其他不可預見因素，關鍵投入品的供應出現任何重大中斷、交貨週期延長或成本大幅上升，均可能導致生產延誤、製造成本增加或無法按時履行客戶訂單。

此外，關鍵原材料及零部件的價格波動可能加劇我們成本結構及利潤率的波動性，特別是在因競爭狀況或客戶定價預期而無法及時向客戶轉嫁成本的情況下。供應問題亦可能產生定價之外的營運風險，包括需要認證替代供應商、重新設計或驗證配置，或增加安全庫存，這可能需要額外時間、營運資金及工程資源。此外，倘供應商未能達到所需規格或一致性標準，質量缺陷可能難以在某個環節發現，而僅在後期生產、驗收測試或交付後才顯現，從而可能導致返工、報廢率升高、交付延遲、客戶索賠或額外的保修及服務成本，進而可能損害交付表現及客戶關係。

風險因素

我們的生產設施出現任何意外中斷均可能對我們的交付能力及營運效率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製造活動於我們在中國的基地進行，該等基地負責我們3D打印設備、材料及相關生產服務的製造、組裝及質量控制。因此，我們履行客戶訂單、維持生產計劃及響應市場需求的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該等設施的持續不間斷運作。

我們的生產基地順利運作依賴於熟練人員的配備、零部件及公用設施的穩定供應、有效的設備維護以及遵守適用的安全及環境法規。我們的設施面臨各種風險，包括自然災害、工業事故、設備故障、電力或公用設施中斷、供應鏈中斷、人力短缺及其他不可預見事件。

我們的生產設施出現任何重大中斷、暫停或停工可能導致訂單交付延誤、生產效率下降、營運成本增加及潛在收入損失。鑒於我們製造流程、專有設備及配套材料配方的特殊性，我們短期內快速轉移或替代受影響產能的能力可能有限。此類中斷亦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削弱客戶信心並導致錯失商機。此外，維修或更換受損設施、設備或庫存的成本可能十分高昂，並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委聘第三方製造商執行若干生產任務。

作為我們製造及產能管理策略的一部分，我們可能委聘合資格的第三方製造商根據我們的技術規格、質量標準及生產要求開展規定的生產活動，而我們則保留核心設計、系統集成、最終測試及整體質量保證的責任。使用第三方製造商使我們面臨與其產能、營運穩定性、人力供應、質量控制流程及遵守適用法律法規相關的風險。

倘第三方製造商未能達到所需的質量標準、交付時限或合規義務，或其營運因產能限制、設備故障、監管行動或其他不可預見事件而中斷，我們可能面臨生產延誤、製造成本上升、不良率增加，或需要返工或另尋生產安排。在第三方製造商之間轉移生產或將活動轉為內部進行可能需要驗證時間及額外資源，這可能對交付表現及營運效率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產能擴張計劃及我們維持最佳產能利用率的能力可能面臨延誤、中斷或成本超支，且可能無法產生預期效益，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尋求產能擴張、整合或設備升級，以支持設備、材料及服務業務的增長。該等舉措涉及固有風險及不確定性，包括場地選擇及建設、設備採購及安裝時間、監管批准、勞動力招聘及培訓，以及潛在的成本超支。該等方面的延誤或中斷可能推遲新增產能的可用時間，導致資本開支及營運成本超出預期。此外，倘因市場需求疲軟、客戶訂單時間變化或產品組合轉變導致實際利用率不足，則可能無法實現預期效益（如效率提升、產量提高或單位成本降低）。

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取決於維持現有產能的適當利用率，其中涉及大量固定成本，包括製造費用、勞工、折舊及能源。因此，訂單量的波動或時間安排可能對單位成本及利潤率產生巨大影響。長期利用率不足可能導致單位製造成本上升、庫存積累及毛利率下降，而需求激增超出產能則可能導

風險因素

致瓶頸、交貨週期延長或對第三方製造商的依賴增加。實現最佳產能利用率需要準確的需求預測、有效的生產計劃以及採購、製造及交付之間的緊密協調，其中任一環節的失誤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營運表現及財務狀況。

未能達到產品規格或存在缺陷的產品可能導致安全問題、產品召回、責任索償或業務損失。

我們的產品部署於工業生產環境中，其穩定性、安全性和可靠性至關重要。倘產品未能達到規格、質量標準或客戶要求，或存在設計、製造或材料缺陷，則可能導致安全事故、產品退貨、召回、維修或更換義務以及損害索償。產品缺陷亦可能源於製造工藝偏差、不合標準的組件、誤用，或產品集成到客戶系統時出現的問題。該等事件將使我們面臨責任風險、監管執法、合約處罰以及更高的保修和售後成本，並可能嚴重損害客戶信任及我們的品牌形象。客戶可能因此而削減或停止採購、延遲生產應用，或要求額外的驗證和測試，任何該等情況均將減少訂單量並減緩業務增長。

倘我們未能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與現有客戶維持長期關係以及在目標應用領域擴大客戶基礎。於往績記錄期間，在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主要客戶總數分別為172家、187家及161家，而各年度的主要客戶留存率分別為47.1%、47.7% 及43.3%。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購買者通常須實施漫長的評估及資格審計流程，且在下單前往往需要進行大量測試、試點項目及定製化。因此，獲客可能涉及較長銷售週期以及技術支持、應用開發及售後服務方面的大量前期投入，且無法保證該等努力將轉化為訂單。

現有客戶可能因採購策略變動、預算限制、生產計劃調整、採用替代製造技術，或對產品性能、服務響應速度或總體擁有成本不滿等原因而減少或停止採購。部分客戶亦可能分散供應商、要求更大幅度的價格讓步，或開發自主能力，從而限制復購訂單或減少採購量。倘我們無法留住主要客戶、縮短轉化週期，或以可接受的成本獲取新客戶及新應用，我們可能面臨收入增長放緩、銷售及服務費用增加、客戶集中度提高或產能利用率不足等問題，任何該等情況均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營運效率及財務表現。

未能維持高標準的技術支持、定製化及持續服務可能嚴重削弱我們的客戶關係。

我們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部署於生產環境中，通常需要在產品生命週期內提供持續、高質量的技術支持及定製服務。客戶依賴我們提供針對特定應用的配置、系統集成、工藝優化、故障排除、驗證及及時的售後支持。倘我們未能提供穩定、迅速且有效的支持，或未能提供客戶所需的定製化水平，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信心及滿意度將會下降。

風險因素

提供該等服務取決於我們是否擁有熟練現場工程師及應用專家、完備的快速升級及解決流程、備件及物流能力，以及銷售、工程、生產及售後團隊之間的緊密跨職能協調。合資格人員短缺、響應時間緩慢、服務質量參差不齊、備件可用性差或協調不足可能導致項目延誤、調試時間延長、客戶停機時間增加及保修成本上升。該等失誤可能減少復購訂單、減緩客戶在生產中採用我們系統的速度、增加客戶流失率並損害我們的聲譽，進而將對訂單轉化、收入增長及長期客戶留存產生負面影響。

我們對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生產材料及服務的依賴可能使我們面臨供應鏈中斷、質量控制或不合規的風險，這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

我們依賴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用於設備、材料及服務營運的各種生產材料、組件及支持服務。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人民幣137.6百萬元及人民幣119.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36.6%、43.3%及34.8%。同期，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4.5百萬元、人民幣67.5百萬元及人民幣54.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18.1%、21.2%及16.1%。若干供應商的數量可能有限或擁有專業能力，且其營運穩定性及業務策略受我們無法控制的元素所影響。與主要供應商的關係惡化或終止、其營運中斷、產能限制或定價或交付條款變動可能中斷我們的供應鏈及生產計劃。

此外，供應商可能未能達到我們要求的規格、一致性標準或合規要求，且質量問題可能無法立即識別，而僅在生產、測試後期或交付後才顯現。識別及認證替代供應商可能較為耗時，並可能涉及額外的驗證及客戶驗收流程。該等因素可能導致生產延誤、成本增加、不良率上升或額外的售後服務要求，進而可能影響交付表現及客戶關係。

我們面臨有關第三方付款安排的若干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若干客戶透過其指定的第三方賬戶與我們結算交易（「第三方付款安排」）。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該等第三方付款安排下的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8.5百萬元，分別約佔相應年度總收入的0.9%、1.8%及1.5%。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該等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違反中國法律的強制性條文。請參閱「業務 —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 第三方付款安排」。

我們面臨與該等第三方付款安排有關的各種風險。例如，我們或會面臨第三方付款人以其與我們並無合約債務為由就退還資金提出的潛在申索，以及該等第三方付款人的清盤人提出的潛在申索。倘若任何該等索償乃針對我們提出，或就要求退款或退還第三方付款或就指稱不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而提起法律訴訟，我們或需投入大量財務及管理資源為該等索償及訴訟進行抗辯，且可能須遵守任何不利的法院裁決，包括退還已售產品的已收款項。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為減輕與第三方付款安排相關風險而實施的措施將會取得成效。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面臨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在銷售渠道中聘用分銷商，未能有效管理該等分銷商可能對我們在若干地區的銷售及市場開拓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聘用分銷商作為我們打印設備的補充銷售渠道，以覆蓋各行各業的終端用戶客戶。此分銷模式使我們能夠擴大市場覆蓋範圍，且能更有效響應本地化需求，但同時也引致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業績產生影響的若干風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與30家、35家及43家分銷商合作。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向該等分銷商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人民幣27.1百萬元及人民幣37.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5.8%、5.2%及6.6%。倘分銷商未能有效推廣或銷售我們的產品，或因市場轉變、競爭壓力或內部問題而減少或停止訂購，我們的銷量及市場覆蓋可能受損。主要分銷商流失或訂單大幅減少可能限制我們觸達終端客戶的能力，並導致收入大幅減少。

分銷商根據其需求評估獨立管理庫存。庫存過剩可能導致其承擔持有成本、出現流動資金壓力或庫存呆滯，並降低其下達新訂單的意願；庫存不足可能導致其錯失銷售機會或交付延遲。我們可能無法實時了解分銷商的庫存及銷售情況，這可能導致訂單波動、去庫存及採購不規律，從而對收入穩定性及生產規劃造成不利影響。倘分銷商面臨財務困難、退出分銷網絡，或將業績不佳歸因於我們的產品或方針，我們的分銷商關係及市場聲譽可能受損。分銷商網絡的任何持續不穩定均可能損害銷售渠道，並嚴重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

我們面臨客戶延遲付款及違約的信貸風險，進而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客戶延遲付款及違約有關的信貸風險。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92.2百萬元、人民幣330.6百萬元及人民幣344.5百萬元。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10.5百萬元及人民幣12.8百萬元。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 流動資產及負債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此外，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可能為了爭取訂單而允許客戶延長付款期及分期付款安排。

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若干客戶的付款週期延長、客戶的經營狀況不佳或財務困難，以及客戶因其最終用戶延遲付款而無力支付），我們可能無法收回所有該等應收款項。我們過往曾就重新評估若干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優化客戶組合而確認減值虧損及撇銷該等應收款項。我們仍面臨客戶可能延遲付款或違約所帶來的信貸風險。倘我們進一步遭遇延遲付款或違約，我們可能須作出額外減值撥備或撇銷。因此，我們的流動資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付款延遲或違約亦可能導致週轉減慢、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及流動資金壓力。因付款違約而產生的爭議可能耗時且成本高昂，且未必總能成功收回款項。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吸引、聘用、留任及激勵我們的高級管理層、關鍵工程師及員工，我們的業務可能受損。

我們的業務及未來發展高度依賴於高級管理層，以及在工業級設備、材料、軟件及應用開發方面具有專業知識且經驗豐富的工程師等關鍵技術人員的持續服務。我們所在行業對合資格管理、工程及技術人才的競爭較為激烈，且隨著業務擴展或技術要求演變，我們可能在吸引及挽留具備所需經驗及技能的人員方面面臨挑戰。

任何高級管理層或關鍵技術人員的離職，或難以適時招聘合適的替代人員，均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延緩產品開發、影響客戶支持或延誤業務計劃的執行。此外，倘我們無法通過具有競爭力的薪酬、職業發展機會及激勵安排有效激勵及留任員工，我們可能面臨員工流失率上升，進而可能影響組織穩定性、執行效率及知識連續性。

勞資關係、人才招聘及不斷增長的勞動力成本可能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我們的營運取決於持續擁有合資格員工。行業內對技術人才(尤其是經驗豐富的工程師及技術人員)的爭奪可能較為激烈，我們在按商業合理條款吸引、留任及激勵此類員工方面可能面臨挑戰。此外，不斷增長的勞工成本、薪酬結構的變化、法定社會保險及福利義務，或不斷演變的勞動法規可能增加我們的營運開支。

勞資關係的任何惡化、高於預期的員工流失率或難以適時招聘合適人員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延緩產品開發、影響生產效率或削弱客戶支持能力。該等因素可能增加管理複雜性及成本，並影響我們執行業務計劃及維持穩定營運表現的能力。

與我們有業務往來的任何第三方未能遵守監管標準及要求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與各種第三方合作，包括供應商、分銷商、物流供應商、第三方製造商及其他業務合作夥伴。倘任何第三方未能遵守適用法律、法規、合約條款或客戶施加的標準(例如產品安全、環境、出口管制、工作場所安全、數據安全或質量要求)，其不合規行為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損害我們的聲譽，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損害。

由此造成的後果可能包括交付延遲或中斷、生產停工、客戶資格失效、監管調查、罰款、進出口限制及合約責任。補救措施可能要求重新認證供應商、重新設計產品、尋求替代來源以及增加監控及審計成本。該等情況可能提高營運開支、延遲付運、減少收入，並損害我們進入或留在特定市場的能力。第三方合規需要監管及應急規劃；該等控制措施若出現疏漏，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面臨與國際營運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國際業務可能受到國家間政治經濟關係變化、政府機關實施的制裁及出口管制，以及其他地緣政治挑戰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經濟及勞工狀況、關稅上調、稅收、出口限制及其他貿易保護措施。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客戶，我們的產品主要銷往亞太、歐洲及美洲的戰略市場。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人民幣48.3百萬元及人民幣80.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9.3%、9.3%及14.3%。

貿易壁壘可能影響我們產品銷售的利潤率、削弱我們產品的價格競爭力並壓制客戶需求。自2025年初起，美國政府對來自中國的進口商品實施了一系列關稅。於2026年2月20日，美國最高法院裁定該等關稅超出美國總統的法定權限，美國總統隨即頒佈行政命令即時終止該等關稅。同日，美國總統根據《1974年貿易法》(經修訂)第122條頒佈公告，對所有進口商品徵收為期150天的10%從價稅(「**第122條關稅**」)，自2026年2月24日起生效。該等關稅政策(包括現行的第122條關稅)仍可能快速發生變化。我們無法預測該等政策(包括但不限於第122條關稅)對我們業務的潛在影響。倘我們、我們的供應商或其他合作夥伴受到關稅政策的不利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惡化。此外，我們亦將產品出口至其他市場(例如歐洲)。我們經營業務所在的其他司法權區徵收的任何關稅上調，均會使我們的產品更加昂貴，並可能導致報復性關稅。由於來自世界其他地區的關稅負擔產品可能被轉移至其他市場，因此亦存在供應鏈中斷的重大風險。該等事態發展或對其可能發生的預期，或會降低國際貿易、投資、技術交流及其他經濟活動的水平。此類情況亦可能導致國家之間的政治及經濟關係、制裁、出口管制及其他地緣政治問題發生變化。該等形勢已形成一個動態多變且不可預測的貿易格局，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隨著制裁、貿易及出口管制法律法規持續擴展及演變，未來的制裁及出口管制可能影響或針對我們的部分客戶或供應商、或者我們營運所需的原材料、關鍵組件及技術。倘我們未能迅速以可接受的條款找到替代客戶或供應來源，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因在受美國、歐盟、聯合國及其他相關制裁主管機關不斷演變的經濟制裁所規限的國家進行銷售而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歐盟、英國、澳洲及聯合國已針對若干受制裁國家及／或人士／實體實施經濟制裁。制裁主管機構會不時審查或修訂該等制裁計劃，新的規定或限制可能生效，從而可能加大對我們業務的審查力度，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或應受制裁。倘我們因任何違反制裁的行為而被要求支付罰款，或為防止違反制裁而改變業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位於俄羅斯(不包括克里米亞、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赫爾松、扎波羅熱地區)的一位客戶銷售3D打印機及材料。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相關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2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1.7百萬元，分別佔同期

風險因素

我們總收入的0.6%、0.3%及0.3%。考慮到相關交易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在美國境外並無僱用美國人士、我們的美國附屬公司似乎並無參與支持相關交易的工作，且我們無意在與該俄羅斯客戶的現有合約完成後繼續與俄羅斯任何客戶維持任何業務關係，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本集團被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OFAC」）制裁的風險似乎較低。

我們亦於2024年在俄羅斯外貿銀行上海分行開立了一個銀行賬戶，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賬戶仍在使用中。俄羅斯外貿銀行上海分行被列入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根據美國制裁法律發佈的特別指定國民和被禁人員名單。該銀行賬戶僅用於與俄羅斯客戶相關的交易，且僅用於收取以人民幣結算的未付餘款。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認為，我們擁有俄羅斯外貿銀行賬戶並不違反美國制裁法律，原因是透過該銀行賬戶處理的交易並無涉及美國人士（例如美國公司或銀行）。惟與被封鎖人士進行交易被視為應受制裁，並可能導致我們受到美國政府制裁。

此外，於2022年7月（即往績記錄期間之前），我們與一家科威特公司進行了一項一次性交易，出售若干3D打印設備、配件及相關服務，總交易金額約為78,600美元，而該等設備其後於敘利亞安裝。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美國於2022年已對敘利亞實施全面制裁。因此，該交易可能違反了美國制裁法律，原因是該交易以美元結算，可能導致美國銀行因促成該受限制交易而違反美國制裁，且該3D打印設備安裝於敘利亞。儘管美國自2025年起已放鬆對敘利亞的制裁，但根據適用的美國制裁法律法規，該明顯違規行為可能使我們面臨民事處罰及其他監管後果。一筆78,600美元違反敘利亞制裁法規的交易，如有關違規並非蓄意，最高民事罰款額為377,700美元，這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然而，現行執法慣例規定，對於並非自願報告且根據《美國聯邦法規》第31編第501部分附錄A《經濟制裁執法指南》所述因素不屬於「嚴重」的民事違規行為，倘交易價值在50,000美元或以上但低於100,000美元，建議民事處罰的基本金額為100,000美元。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並未從我們這裡收到任何關於該違規行為是故意或嚴重的信息，且在無任何加重因素的情況下，很可能適用100,000美元的基本罰款，該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不重大。

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並基於目前掌握的事實及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認為倘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就此事採取民事執法行動，則該案件更有可能根據適用於非嚴重明顯違規行為的民事處罰框架進行評估。董事亦確認，該交易為一次性交易，發生於往績記錄期間之前，且本集團過往並無被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執法行動的記錄。此外，鑒於交易金額及潛在罰款並不重大，董事認為上述交易及潛在罰款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儘管如此，且雖然我們已採取措施降低制裁相關風險，包括持續監察受制裁司法管轄區的業務關係、不在全面受制裁國家從事任何新項目或業務，以及實施持續監察及加強盡職調查以適當降低潛在制裁風險，倘我們未能有效實施該等措施，我們仍可能面臨制裁風險。

風險因素

此外，倘美國、歐盟或聯合國政府或任何其他政府實體裁定我們的任何活動構成違反制裁，或將我們列入其備存的任何受制裁方名單，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另外，由於許多制裁計劃不斷演變，新的規定或限制可能生效，從而可能加大對我們業務的審查力度，或導致我們的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或應受制裁。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或須就社會保險基金及／或住房公積金補繳額外款項，且或須支付滯納金及罰款。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員工繳納法定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委託第三方機構代為為少數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此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根據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為部分員工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我們估計，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繳分別約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請參閱「業務 — 僱員 —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可能須以自有賬戶而非通過第三方賬戶為員工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且倘我們所聘用的第三方機構未能履行其為相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的義務，或倘該等安排被相關監管機構提出質疑，我們可能需補繳欠繳款項，以整改相關不合規事項。

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未來我們不會被要求補繳欠繳款項，或收到整改令、被加收滯納金或處以罰款。倘我們因該等不合規事件遭到投訴、調查或被採取強制執行措施，並被要求補交、支付滯納金或罰款，我們的人力成本可能上升，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多個地區租賃物業，倘相關租約不予續期、租金大幅上調，或第三方就我們的租賃權益提出質疑，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內地合共租賃18處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38,788平方米，主要用作生產、研發、辦公及倉儲用途。因此，我們的營運受到物業租賃市場波動的影響。於每份租約到期前，我們均需與相關出租人協商續期條款。無法保證現有租約能夠按相似條款或優惠條款續期，甚至無法保證能夠續約，租金及租期尤為如此。若租金大幅上漲，將導致物業租賃及相關開支增加，從而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無法保證出租人不會於到期前提前終止現有租約。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位於中國的9處租賃物業尚未辦理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可能被主管機關責令限期補辦該等登記，且倘我們未能遵守規定，就每份未登記的租賃合同，我們可能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不等的行政罰款。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該等尚未辦理的登記並不影響相關租賃合同的效力或可執行性，亦不影響我們根

風險因素

據其條款使用租賃物業的權利。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被主管機關要求補辦該等登記，亦未因該等尚未辦理的登記而受到任何處罰或涉及任何爭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上述事項對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請參閱「業務 — 物業 — 租賃物業」。

我們須遵守適用法律、法規、行業標準及客戶合規要求，從而可能需要持續投入精力與資源。

我們的業務營運受到一套複雜且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行業標準及合同要求的約束，相關要求因司法權區、客戶行業及應用場景的不同而存在差異。該等義務涵蓋產品安全與質量、環境保護、職業健康與安全、進出口管制、數據保護及制裁制度等方面。此外，眾多客戶（尤其是受監管行業或安全敏感領域的客戶）均施行自身的供應商標準、審計及認證程序，且通常較法定要求更加嚴格。

遵守該等多樣且日益嚴格的要求，可能需要在產品設計、測試、文檔編製、認證及內部控制方面進行大量投入，並持續開展行政管理工作。該等措施可能會增加運營成本，延長產品開發和客戶認證週期，並分散管理層對核心商業及研發重點工作的精力。任何未能合規或被認為未能合規的情況，均可能導致監管處罰、罰款、產品召回、授權被撤銷、合同責任或喪失客戶資質。該等後果可能干擾運營、損害我們的聲譽，並限制我們的增長能力。

倘我們未能於營運所在任何司法權區取得及維持必需的牌照及批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影響。

我們的營運可能要求我們於開展業務的司法權區取得、維持及重續與生產活動、產品合規、環境保護、工作場所安全及其他監管事宜等相關的牌照、許可證、批文及認證。該等要求可能因司法權區而異，並可能隨著時間而變化、增加額外條件或面臨更嚴格的執法。

倘我們未能及時取得或維持必需的牌照或批文，或倘任何該等牌照或批文被撤銷、暫停或續牌申請未獲批准，我們可能被要求暫停或限制部分營運項目、延遲業務擴展計劃，並承擔額外合規整改開支。此外，若干客戶可能將特定資質或認證納入供應商審批流程；倘在維持相關資質方面出現問題，可能影響我們服務該等客戶或參與特定項目的能力。

我們對若干數據的處理須遵守私隱及網絡安全法律法規，不合規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遵守中國及其他相關司法權區的數據保護、私隱及網絡安全法律法規。該等法律條文繁雜且不時修訂，其詮釋及執行標準可能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的產品及服務不涉及大規模或高度敏感的數據收集，但我們仍必須確保所有數據的收集、處理、儲存或傳輸均符合適用要求。

相關合規可能需要在內部控制、技術措施、管理政策、供應商管理及員工培訓方面持續投資。倘被查實或指控違反數據保護及網絡安全責任，又或發生任何未經授權的存取、使用、披露、丟失或數據泄露（包括涉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的事件），均可能導致監管調查、罰款、合約責任或聲譽損害。此外，客戶的數據安全及私隱要求日趨嚴格可能提高我們的合規成本，而任何未能滿足該等要求的行為可能降低客戶對我們產品及服務的信任，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長期增長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系統、IT基礎設施或集成軟件出現任何故障、失效、中斷或安全漏洞均可能擾亂我們的業務，並嚴重削弱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信任。

我們的業務有賴於涵蓋產品、服務及內部管理的營運及安全系統、IT基礎設施及集成軟件的穩定運行。系統故障、軟件缺陷、硬件損壞、網絡事故、安全漏洞或其他運行中斷問題均可能擾亂營運、削弱生產協調、延遲服務交付，並損害用於決策及客戶支持的數據的完整性、可用性或準確性。系統可靠性或安全性隱患，尤其牽涉核心生產系統時，不論屬主觀認定或客觀存在，均可能削弱客戶對我們解決方案的信任。補救故障或事故通常需要大量的管理層精力、時間及開支。長時間或持續故障可能嚴重損害營運效率、客戶合作關係及品牌聲譽。

我們可能無法妥善註冊、存續、保障及行使自身知識產權與專有權益，或阻止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技術及知識產權。

我們的業務部分取決於我們在設備、材料、軟件及應用技術方面妥善註冊、存續、保障及行使知識產權及其他專有權利的能力。我們通過專利、商標、版權、商業秘密管理及保密協議來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儘管如此，知識產權保護本身具有不確定性，且在部分司法權區的保障範圍並不全面或不受保障。我們可能無法阻止競爭對手、前僱員、供應商或其他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披露或盜用我們的專有技術。

我們的發明、設計及專業知識可獲得的法律保護範圍可能有限，而行使相關權利可能成本高昂、耗時且具不確定性。倘我們無法妥善取得及落實知識產權保障，第三方可能開發、製造或營銷競爭產品或技術，從而削弱我們產品的獨特性及我們的競爭地位。不論是主動維護自身權益，還是應對知識產權相關質疑，均可能產生巨額訴訟或授權開支，並分散大量管理層精力，上述任一情形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倘第三方指控我們侵犯其知識產權，我們可能須承擔責任及處罰，並可能被勒令重新研製或暫停銷售相關產品或服務。

我們經營所在的市場涉及複雜且不斷發展的技術，第三方持有的知識產權可能與我們的產品、材料、軟件或應用相關技術重疊或衝突。我們可能不時面臨競爭對手、專利持有機構或其他第三方提出的索償、指控及法律訴訟，指稱本公司產品或服務侵權、竊用或侵害其知識產權；有關申索不論理據是否充分，均有可能被提出。

應對知識產權侵權索償可能成本高昂且耗時，並可能需要投入大量管理層精力。倘任何該等索償成功，或倘我們選擇和解，我們可能被要求支付損害賠償或專利授權費、以不利條款取得許可、重新設計或修改產品，或暫停或限制銷售若干產品或服務。任何該等結果均可能中斷我們的營運、對客戶關係造成不利影響，並延遲產品或服務的商業化或部署進程。

風險因素

我們有權享有的若干政府補助屆滿或變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主要憑藉研發項目享有政府扶持優惠，該等扶持提升了我們的財務表現。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人民幣11.2百萬元及人民幣8.8百萬元。我們亦根據中國現行稅務法規享有多項優惠稅務待遇。例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率（一般企業稅率為25%）。請參閱「財務資料 — 我們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 — 所得稅（開支）／抵免」。部分該等優惠可能屬非經常性補貼，須定期審查或按一次性基準提供，無法保證我們日後可持續取得相關優惠。有關部門隨時有權調減、撤銷補助，甚至要求返還已收取的扶持款項。即使後續推出新的補助及稅務優惠，我們亦未必符合申領資格。倘若相關政府扶持縮減、終止或未能成功申領新優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維持適當的存貨水平或有效管理存貨，我們可能錯失銷售良機或面臨存貨積壓，繼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存貨包括履約成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人民幣103.3百萬元、人民幣86.7百萬元及人民幣97.2百萬元。我們須滿足客戶在安全性、可靠性及交付時間表方面的嚴格標準，因此需要提前備貨以確保穩定供應。然而，對客戶需求或市場趨勢的預測失準容易造成存貨結構失衡。快速的技術進步及不斷變化的客戶要求進一步增加了需求及生產計劃的不確定性。未能及時調整採購及生產計劃可能導致庫存過多或短缺，影響客戶交付、損害客戶合作關係並導致銷售損失。為穩固供應鏈，我們通常提前下訂單並備存關鍵材料及組件。倘預期需求未能實現，或行業發展改變產品發展路徑，我們可能面臨存貨減值、折價銷售或直接報廢，繼而對毛利率及經營現金流量產生負面影響。隨著我們產品組合的擴大，跨產品線的存貨管理協調不力可能增加營運難度及風險。預測及存貨管理機制不夠充分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需要額外資本，但我們可能無法按優惠條款取得融資，甚至可能完全無法籌得所需資金。

隨著我們持續發展業務（涵蓋研發投入、產能建設與營運體系升級），我們未來的資本需求可能十分龐大。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4.2百萬元、人民幣51.1百萬元及人民幣44.7百萬元，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買其他無形資產。倘我們的資金需求超出我們現有財務資源及經營所得現金，我們可能需要尋求額外融資、調整投資進度或推遲開支計劃。我們無法保證可按商業上合理的條款適時籌得資金，且我們籌集額外資金的能力可能受到市場狀況及我們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

倘我們通過股權或股權掛鉤融資籌集額外資金，現有股東可能面臨股權攤薄。或者，倘我們通過債務融資籌集額外資金，則利息開支與還款負擔隨之增加，同時須受貸款契約條款約束，令營運及

風險因素

財務調度靈活性受限。倘我們無法在需要時獲得足夠資本，我們可能被迫縮減或延遲業務計劃或投資計劃，繼而影響我們的執行能力及增長軌跡。

季節性波動可能導致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出現起伏。

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可能因多種因素呈季節性波動，該等因素包括客戶預算及採購週期、項目規劃及實施時間安排、交付及驗收時間以及行業特定的採購模式。特別是工業設備及項目型解決方案的銷售可能受到客戶資本支出規劃及年末預算考慮的影響，繼而導致不同期間的接單金額與收入確認不均衡。

需求的季節性變化亦可能影響生產規劃、產能利用率、庫存水平及回款時間。因此，我們的收入及經營業績難免反覆，不同中期期間的業績數據不宜直接比較，亦不足以反映整個財政年度的整體營運表現。

我們未必能夠物色及落實合適的收購目標，亦可能無法成功整合所收購的業務，導致我們無法從該等收購中獲得預期利益。

我們可能會透過收購與現有業務互補的公司或業務來擴展業務版圖、產品組合及技術能力。然而，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物色到合適收購對象，亦無法確保能夠按優惠條款適時完成收購，甚至未必能促成有關交易。物色、評估及執行收購的過程本身既耗時又成本高昂，且可能涉及重大不確定性及風險，例如難以開展全面盡職調查及識別目標業務所有潛在風險及負債。

即使我們成功完成收購，將所收購業務與現有營運整合亦可能面臨重大挑戰。該等挑戰可能包括潛在的持續財務責任或未披露負債、難以將我們的業務模式或標準化程序應用於所收購業務、整合營運、人員及信息系統受阻，以及難以適應不同行政或監管環境。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實現預期的戰略目標、協同效應或收入增長潛力，可能在保護及維護所收購知識產權方面遇到困難，或可能需要投入大量管理層精力及資源進行整合工作，進而分散現有業務的管理和營運資源。倘我們無法妥善物色、推進或整合收購目標，我們可能無法實現該等收購的預期利益，且我們的業務擴展計劃、營運效率及增長軌跡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涉及法律訴訟及爭議，繼而對我們的聲譽、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不時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法律訴訟、索償、調查或糾紛，涵蓋合約、產品質量或性能、知識產權、僱傭事宜、合規事宜或其他商業糾紛。應對有關訴訟不僅費用高昂、曠日費時，結果亦存在極大不確定性，同時需要管理層投入大量精力與資源。訴訟、行政程序或政府調查的結果本身具有不確定性。一旦出現不利裁決，我們可能須作出賠償、履行和解協議、遵守禁制令、退還所得，

風險因素

並面臨民事或刑事處罰，部分業務亦可能受到限制。縱使相關索償最終無需承擔巨額財務責任，訴訟開支、管理層精力分散以及相關輿論影響仍可能增加營運開支、干擾業務營運及損害商業關係及客戶信心。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客戶損失或潛在索償，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根據行業慣例為與營運相關的若干風險購買保險。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足以涵蓋業務過程中可能發生的所有損失、負債或索償。保單均設有免賠額、除外條款及賠償限額，部分風險更可能未有投保或保障額不足。倘出現的損失、索償及法律責任超出保險額度，或不屬承保範圍，相關損失須由我們自行承擔。另外，依據保單提出的索償可能引發爭議或出現延誤；保費日後或會調漲，承保條款亦可能轉趨嚴苛。任何該等因素均可能增加我們的成本、影響現金流，並使我們面臨財務及營運風險。

我們的業務可能因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或傳染病爆發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地震、水災、火災、極端天氣、突發公共衛生事件，以及其他非我們所能控制及預見的狀況等不可抗力、自然災害或傳染病疫情，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構成影響。有關事件可能會擾亂生產作業、供應鏈及物流安排，並造成人手不足，繼而導致廠房暫停運作、採購與交付延誤，以及營運成本上升。

此外，不可抗力事件或公共衛生突發事件可能影響客戶的生產計劃、投資決策及採購時間安排，這可能導致訂單延遲、縮減甚至取消。我們、供應商或客戶的營運長時間受阻可能對我們的交付能力、營運效率及整體業務持續運作造成不利影響。

有關我們公司、產品、人員、合作夥伴或行業的負面宣傳或謠言可能損害我們的聲譽及業務。

負面宣傳或謠言(不論是否屬實)可能源於媒體報導、市場猜測、網絡平台或社交媒體，內容可能涉及我們、產品、管理層、僱員、股東、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所屬行業。此外，我們現任或前任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供應商、分銷商或其他業務合作夥伴的不當行為、疏忽或被公眾視為失當的舉措，縱使我們無須承擔直接責任，亦會因牽連關係，令公眾對我們的業務及品牌產生負面印象。

長期的負面宣傳或聲譽損害可能動搖客戶信心、影響業務關係或降低我們產品及服務的吸引力。應對有關事件，我們或須在公關溝通、市場推廣、補救措施及人力調配方面承擔額外開支，亦會令管理層分心，無法專注日常營運，繼而對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發展帶來不利影響。

與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相關的風險

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法律法規及行業慣例指引出現變動，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受到我們經營所在的國家及地區的整體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的影響。宏觀經濟轉差，包括經濟放緩、消費者情緒變化、通脹壓力、利率波動或信貸收縮，可能影響整體市場需

風險因素

求及下游客戶的採購計劃，進而削弱市場對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需求。此外，政府政策、法律法規、行業或環境要求、貿易政策、關稅、海關措施或跨境合規要求的變動均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負擔及營運成本，擾亂生產計劃或供應鏈穩定性，或削弱我們產品在特定市場的競爭力。

我們可能須遵守中國政府機關就資本籌集活動頒佈的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

作為一家主要業務位於中國的企業，我們的資本籌集活動（包括[編纂]及未來融資活動）可能受到與境內企業境外證券發行及上市相關的中國適用法律、法規及監管政策約束。該等法律、法規及監管要求可能會不時修訂，其詮釋、實施及執行可能存在不確定性。

具體而言，中國政府機關可能就我們的境外資本籌集活動施加備案、報告、審批或其他監管要求，我們可能須辦理額外程序、提供補充資料或調整交易架構、時間表或披露內容。一旦未能遵守中國適用法律、法規或監管要求，或監管政策或慣例出現變動，均可能導致監管查詢、進度延誤、營運限制、處罰或其他不利後果。因此，我們如期或以可接受的條款完成當前或未來資本籌集活動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有關外幣兌換的政策及法規可能影響我們的外匯交易，包括向股份持有人支付股息以及我們以外幣融資的能力。

人民幣（「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我們幾乎所有的收入均以人民幣收取，並進行若干以外幣計值的交易，尤其涉及國際業務、進口零部件採購及潛在境外資本開支。根據現行中國外匯管理規定，經常賬戶項目（包括利潤分派、利息支付以及貿易及服務相關外匯交易）的付款在滿足若干程序要求後，通常可以外幣支付，且無需事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國家外匯管理局」）的批准。然而，有關外幣兌換的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條文複雜且可能發生變動。

我們兌換及匯出外幣的能力對維持跨境營運、履行對國際供應商及客戶的義務以及向中國境外的股東分派利潤至關重要。此外，我們資本賬戶下的外匯交易（例如股權融資或注資）須遵守額外監管規定，或須獲得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支機構的批准。倘我們無法通過適用的外匯監管制度獲得足夠外幣，或倘我們未能遵守相關程序，我們以外幣支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履行以外幣計值的義務或進入國際資本市場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繼而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證券價值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匯率波動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人民幣兌外幣（如港元）的匯率波動受中國及全球政治、經濟環境變動等多項因素影響。[編纂]的[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兌外幣一旦升值可能導致我們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及[編纂][編纂]

風險因素

的價值下降。相反，人民幣貶值亦可能影響我們H股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以及我們H股以外幣計值的價值及應付股息。

股東針對我們取得的若干判決可能難以執行。

我們是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公司，且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及附屬公司均位於中國。我們的大多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居住於中國境內。倘符合《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所載的規定，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可能在中國得到承認及執行。儘管如此，倘閣下認為自身權利根據適用證券法或其他法律受到侵犯，可能難以在香港向我們或有關人士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難以在香港對我們或該等人士提起訴訟。

此外，股東可能難以根據非中國證券法的責任條款，在中國法院對我們或我們居住在中國的高級職員及董事提起直接訴訟。我們的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後，我們將受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的約束，惟股份持有人不得就違反上市規則的行為自行興訟，只可依賴聯交所執行有關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香港《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在香港並無法律效力。

本公司為中國企業，須就全球收入繳納中國稅項，而投資者出售我們H股的任何收益以及我們就H股向投資者派付的股息，亦可能須繳納中國稅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並受中國內地與非中國內地投資者所屬司法管轄區訂立之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所規限，支付予並無在中國內地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或在中國內地設有機構或營業場所但相關收入與該等機構或場所並無實際聯繫的非中國內地居民企業投資者的中國內地來源股息，通常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除非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否則該等投資者轉讓我們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如被視為來源於中國內地的收入，亦須按1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支付予非中國內地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的中國內地來源股息，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預扣所得稅，而該等投資者轉讓我們股份所變現的中國內地來源收益，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內地所得稅，上述情況均須遵守適用稅收協定及中國內地法律訂明的稅務寬減或豁免條款。根據《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支付予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H股持有人的股息，通常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具體取決於該等個人持有人居住地司法權區與中國內地之間的適用

風險因素

稅收安排，以及中國內地與香港之間的安排。居住於未有與中國內地訂立稅收協定司法管轄區的非中國內地居民個人持有人，從我們收取的股息通常須按2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

倘就轉讓我們股份所變現的收益或向我們非中國內地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徵收中國內地所得稅，則閣下對我們股份的[編纂]價值可能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所屬司法權區與中國內地訂有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的股東未必能享有該等協定或安排項下的稅務優惠。作為一家主要業務均位於中國內地的企業，我們向非中國內地投資者分派利潤的能力以及該等投資者的稅後回報，均可能因中國內地稅務法律、法規或其詮釋及執行出現變動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相關的風險

我們的H股過往並無公開交易市場，且我們的H股未必能發展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H股並無公開市場。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完成後，我們的H股將會發展具備充足流動性的活躍交易市場；縱使有關市場得以發展，亦未必能夠持續運作。我們H股的[編纂]預期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商釐定，未必反映我們H股於[編纂]後的[編纂]。倘我們的H股未能發展或維持活躍的交易市場，我們H股的[編纂]及流動性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在此情況下，閣下可能難以出售所持H股，或僅能以低於[編纂]的價格沽出，甚至完全無法變現，繼而招致[編纂]虧損。

我們的股份被大量出售或被視為大量出售或可供大量出售，尤其由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股東作出有關出售，可能對我們股份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股東未來大量出售我們的股份，或市場預期可能發生該等出售，均可能對我們H股在香港的[編纂]以及我們未來在認為適當的時間及價格籌集股本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雖然我們目前並不知悉股東有意出售其大量股份，但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彼等不會出售其目前或將來可能持有的任何股份。無論我們的經營表現或前景如何，任何該等出售，或市場預期可能發生該等出售，均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下跌。

[編纂]後，我們H股的流動性、交易量及[編纂]或會反覆波動。

[編纂]後，我們H股的[編纂]價格將由市場決定，並可能受許多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我們無法控制，例如我們的財務表現、分析師估計、行業前景、管理層評估、發展階段、同行公司估值、中國的監管變化及我們的競爭狀況，以及國內外整體政治、經濟、金融及社會狀況轉變。此外，無論我們的經營表現或前景如何，我們H股的投資者可能面臨H股[編纂]波動以及H股價值的下跌。

風險因素

閣下將面臨即時及重大的股權攤薄，而籌集額外資本可能導致進一步攤薄或限制我們的營運。

[編纂]的[編纂]高於緊接[編纂]前的每股H股有形資產淨值。因此，於[編纂]中認購[編纂]的投資者，將面臨[編纂]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即時攤薄，而我們的現有股東所持股份的[編纂]經調整每股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有所上升。倘我們未來透過出售股權或可轉換債務證券籌集額外資本，閣下的持股權益可能被進一步攤薄，而該等證券的條款可能包括清算或其他優先權，從而對閣下作為股東的權利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債務融資及優先股股權融資(如可獲得)可能涉及包含限制或約束我們採取特定行動能力的契約條款，例如產生額外債務、進行資本開支、宣派股息或其他營運限制。該等限制可能削弱我們的營運靈活性，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倘證券或行業分析師未有就我們業務發表研究報告，或調低我們H股的投資評級，我們H股的[編纂]及成交量可能下跌。

我們H股的交易市場可能受行業或證券分析師發表關於我們或我們業務的研究報告所影響。倘一名或多名跟蹤研究我們的分析師下調我們的H股評級或發表關於我們的不利意見，無論其信息準確與否，我們H股的[編纂]可能下跌。此外，倘一名或多名該等分析師終止跟蹤研究本公司，或不再定期刊發相關報告，我們可能在金融市場失去知名度，這可能導致我們H股的[編纂]或成交量下跌。

我們未必能夠向股東分派股息。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編纂]後將於何時及以何種形式就我們的H股派付股息。股息的宣派及分派由董事會酌情決定，而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分派的能力受多種因素影響，包括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資本及監管規定以及整體經營狀況。即使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我們的營運已錄得盈利，日後亦未必具備足夠利潤(如有)向股東分派股息。本公司現時計劃，於[編纂]完成後，保留絕大部分(甚至全部)可用資金及日後所有盈利，用作營運資金。基於上述原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就我們的股份派付股息。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據來自政府官方資料。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摘錄自政府官方刊物及其他有關中國、全球經濟及所屬行業的公開可得來源。我們相信此資料來源為有關資料的合適來源，亦已合理審慎地處理其摘錄及轉載。我們並無理由相信此乃虛假或誤導的資料，或有遺漏任何事實引致有關資料失實或誤導。然而，該等信息未經本集團或獨家保薦人獨立核實，且概不就該等信息的準確性、可靠性及／或完整性作出任何聲明。由於抽樣方法可能存在的不足、已發佈信息與市場慣例之間的差異或我們無法控制的其他因素，本文件所載有關中國、全球經濟及我們所屬行業的統計數據及預測未必準確，或可能無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風險因素

法與為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進行比較。此外，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並可能基於各種因素而有所變動。因此，閣下應謹慎考慮應對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參考價值，且不應過分依賴該等數據。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我們強烈告誡閣下切勿依賴報章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或[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告誡閣下切勿依賴報章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刊發前，已有關於我們及[編纂]的報章及媒體報導，其中可能提述本文件並無載列的資料，包括若干營運及財務資料、預測、估值及其他數據。我們並未授權披露任何該等資料，且不會對任何報章或媒體報導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並未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恰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衝突，我們概不負責，閣下亦不應倚賴有關資料。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受風險及不確定性影響。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並使用「預期」、「相信」、「可能」、「有望」、「擬」、「計劃」、「預計」、「爭取」、「期望」、「或會」、「應」、「將會」、「將」及類似表達等前瞻性詞彙。閣下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均涉及風險及不確定性，且任何或所有該等假設可能被證明並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不正確。

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及不確定性，本文件載入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我們就我們的計劃及目標必能達成而作出的陳述或保證。閣下考慮該等前瞻性陳述時，務須一併參考各項重要因素，包括本節所載事宜。在上市規則規定的規限下，我們無意因新信息、未來事件或其他原因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的前瞻性陳述。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中的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警示性聲明所規限。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就以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提出申請：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我們必須委任一名公司秘書，該名人士必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規定，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認可學術或專業資格：(a) 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b) 《法律執業者條例》(香港法例第159章)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及(c) 《專業會計師條例》(香港法例第50章)所界定的註冊會計師。

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規定，評估是否具備「相關經驗」時，聯交所將考慮下列各項：(a) 該名人士任職於發行人及其他發行人的年期及所擔當的角色；(b) 該名人士對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證券及期貨條例、公司條例、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及收購守則)的熟悉程度；(c) 除上市規則第3.29條的最低要求(即每個財政年度參加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外，該名人士是否曾經及/或將會參加相關培訓；及(d) 該名人士于其他司法權區的專業資格。

根據指南第3.10章，聯交所將基於具體事實及情況考慮發行人有關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的豁免申請。聯交所將考慮的因素包括：(a) 發行人的主營業務是否主要在香港以外地方經營；(b) 發行人能否證明其有必要委任不具有接納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第3.28條)或有關經驗(定義見上市規則第3.28條)的人士出任公司秘書；及(c) 董事何以認為有關人士適合擔任發行人的公司秘書。

此外，根據指南第3.10章，豁免(如批准)適用於指定期間並附帶條件如下：(a) 擬委任的公司秘書在整個指定期間必須由擁有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或經驗且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人士協助；及(b) 倘發行人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該豁免可被撤銷。

本公司認為，儘管公司秘書熟悉香港相關證券法規至關重要，惟其亦須具備與本集團內部行政管理及業務營運相關的經驗，並與本公司管理層保持緊密工作關係，方能以最有效及最高效的方式履行公司秘書職能並採取必要行動。我們認為，委任一名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匯報且熟悉本公司行業、業務及事務的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利益。

我們已委任李寧君女士(「李女士」)及蘇永俊先生(「蘇先生」)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蘇先生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因此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1所載資格要求，並滿足上市規則第8.17條之規定。儘管李女士不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規定的資格及充足的相關經驗，惟考慮李女士擔任我們董事會秘書一職，乃鑒於彼於董事會及企業管理事宜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與本公司管理層保持緊密工作關係、對本集團內部行政管理及業務營運之了解以及其行業知識，因此彼為擔任我們公司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秘書的合適人選。此外，由於我們的總部及主要業務營運均位於中國內地，董事認為有必要委任李女士擔任公司秘書，其常駐中國內地可負責處理本集團日常企業秘書事務。我們相信，委任李女士出任聯席公司秘書符合本公司及本集團企業管治之最佳利益。有關李女士及蘇先生履歷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除履行其作為我們聯席公司秘書之一的職能外，蘇先生將協助李女士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相關公司秘書經驗，並熟悉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香港法律法規的規定。此外，李女士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之規定，于每個財政年度參加相關專業培訓。

因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有關委任李女士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8.17條的規定，豁免期自[編纂]起計首三年，惟須符合以下條件：(i) 李女士須在整個豁免期內，由具備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資格或經驗並獲委任為聯席公司秘書的蘇先生協助；及(ii) 倘本公司嚴重違反上市規則，該豁免將予撤銷。

我們預計，李女士將於[編纂]後三年期屆滿前，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資格或相關經驗。本公司將於三年期屆滿前與聯交所聯繫，以便聯交所評估李女士在獲得蘇先生三年協助後，是否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的相關經驗，從而無需就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另行申請豁免。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8.12條，我們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留駐香港，此一般指至少兩名執行董事須通常居於香港。上市規則第19A.15條進一步規定，經考慮(其中包括)申請人就與聯交所保持定期溝通所作出的安排後，可豁免遵守第8.12條的規定。

鑒於(i)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內地；(ii)本集團絕大部分業務營運均于香港境外管理及開展；及(iii)我們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主要居於本集團總部所在的中國內地，我們目前並無且於可見未來亦不擬僅為符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而在香港維持足夠的管理層留駐。

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5條，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及19A.15條的規定，惟須實施以下安排：

- (a)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馬勁松先生(「馬先生」)及李寧君女士(「李女士」)為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彼等將擔任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的主要渠道。授權代表可隨時以電話、傳真(如適用)及電郵即時聯絡，以迅速答覆聯交所的問詢，並可按聯交所要求于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晤討論任何事宜；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b) 為便於與聯交所溝通，我們已向授權代表及聯交所提供我們董事的聯繫方式(即手機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如適用))。倘任何董事預期出差或因其他原因不在辦公室，彼將向授權代表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以便聯交所擬聯絡本公司董事時，授權代表可隨時迅速聯絡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據本公司所知及所悉，每名並非通常居於香港的董事均持有或可申請有效旅遊證件到訪香港，並可應聯交所要求在合理期間內與聯交所會晤；及
- (c)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其將於[編纂]起至我們就[編纂]後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期間，擔任(其中包括)本公司與聯交所的額外溝通渠道。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徐海先生	中國上海市 雙遼新村 59號601室	中國
馬勁松先生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都市路399弄 8號302室	中國
汪超先生	中國廣東省 東莞市南城區 恒大雅苑 42棟一單元1701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林曉帆先生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南山區 愛榕路 雍景灣3-1-21B	中國
張楠先生	中國上海市 徐匯區 廣元西路108號 25C室	中國
崔文瀚先生	中國北京市 朝陽區 和喬麗晶D302室	中國
彭巍先生	中國廣東省 深圳市龍崗區 黃閣路麓園 3棟A902室	中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曉燕女士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銀都路3536弄 166號402室	中國
嚴彪先生	中國上海市 嘉定區 玉麥路399弄 164號	中國
姚愛娣女士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莘松路225弄 21號701室	中國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劉茜女士	香港新界 大埔太和翠樂街9號 翠林閣1座 10樓F室	中國(香港)

[編纂]相關方

獨家保薦人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港景街一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
3001-3006室及3015-3016室

[編纂]

本公司法律顧問

[編纂]

關於香港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行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關於中國法律：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浦東新區
銀城中路501號
上海中心大廈11、12層

就有關國際制裁法律及美國出口

管制法律事宜：

Squire Patton Boggs (US) LLP

2550 M Street, NW
Washington, D.C. 20037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關於香港法律：

的近律師行

香港中環
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5樓

關於中國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淮海中路999號
上海環貿廣場一期一座
17層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行業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

南京西路1717號

會德豐國際廣場2504室

[編纂]

[編纂]

公司資料

中國註冊辦事處、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上海市 漕河涇開發區 松江高科技園 莘磚公路258號 40幢102室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9室
公司網站	https://www.uniontech3d.cn (本網站所載信息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李寧君女士 中國上海市 漕河涇開發區 松江高科技園 莘磚公路258號 40幢102室 蘇永俊先生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9室
授權代表	馬勁松先生 中國上海市 漕河涇開發區 松江高科技園 莘磚公路258號 40幢102室 李寧君女士 中國上海市 漕河涇開發區 松江高科技園 莘磚公路258號 40幢102室
審計委員會	姚愛娣女士(主席) 王曉燕女士 嚴彪先生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王曉燕女士(主席) 姚愛娣女士 馬勁松先生
提名委員會	徐海先生(主席) 嚴彪先生 劉茜女士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編纂]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上海銀行盧灣支行

中國上海市

黃浦區

復興中路369號

中國建設銀行上海松江科技城支行

中國上海市

松江區

新橋鎮千帆路

288弄8號115-1室

中國農業銀行上海松江支行

中國上海市

松江區

人民北路10號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閔行支行

中國上海市

閔行區

莘松路159號

行業概覽

本節及本文件其他章節所載的資料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由本公司委聘編製)以及多項政府官方刊物及公開市場研究的可得資料。本公司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就[編纂]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未經獨家保薦人、[編纂]、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及顧問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弗若斯特沙利文除外)獨立核實，且概不就其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有關本集團行業相關風險的論述，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一節。

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概覽

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定義及分類

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是一個涵蓋價值鏈全要素的綜合性產業體系，其核心邏輯在於通過硬件、材料與數字化的深度整合，為用戶提供覆蓋產品全生命週期的全棧式製造能力。該市場不僅包含基礎的3D打印設備研發，更進一步整合適配材料的開發、專業化軟件系統的構建以及覆蓋產品全生命週期的打印服務與技術支持。作為先進製造的重要分支，這些解決方案通過工藝參數的精細化調節與技術體系的柔性組合，有效打破了傳統製造在結構複雜度與生產效率上的邊界。

在應用實踐中，該市場的邏輯系統性地貫穿於三個關鍵階段：首先是在設計原型階段，通過樣件的快速實物化支持高頻次設計迭代，顯著縮短研發週期；其次是在工程驗證階段，通過快速交付功能樣件及定製化工藝工裝，有效減少對傳統昂貴設備的依賴並降低開發成本；最後是在小批量及終端件生產階段，這些解決方案正逐步應用於結構複雜及高度定製化零部件的直接製造，最終實現數字化驅動的柔性生產落地。

根據應用領域、技術規格及價值鏈分佈，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可劃分為工業級和消費級兩個細分市場。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是指專門面向工業生產場景，提供涵蓋高性能設備、適配材料、專業軟件及配套技術服務在內的綜合性工業體系。在現代工業流程中，該市場提供的解決方案通過對工藝參數的精細調節與技術體系的柔性組合，能夠有效滿足工業級客戶對系統運行穩定性及生產連續性的嚴苛要求。其應用場景廣泛涵蓋了從研發階段的原型驗證、製造環節的製程優化，到產品交付後的售後運營等關鍵環節。隨著材料體系的日益成熟及工藝穩定性的持續提升，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正加速從試驗性應用向規模化、高可靠性的工業生產應用過渡。

行業概覽

消費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則主要指面向設計機構、小型企業及個人用戶，提供以基礎性產品設計驗證、教育培訓及小規模應用為核心的3D打印技術體系。在技術規格層面，該市場提供的解決方案在系統穩定性、打印精度及成型尺寸等方面通常維持在滿足基本演示及創意實現的水平；而在成本維度，雖然消費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具備較低的採購進入門檻，但與工業級解決方案相比，在支撐高強度、高可靠性的工業化連續生產以及質量可追溯性方面，消費級解決方案仍存在明顯的局限。

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規模

按工業級和消費級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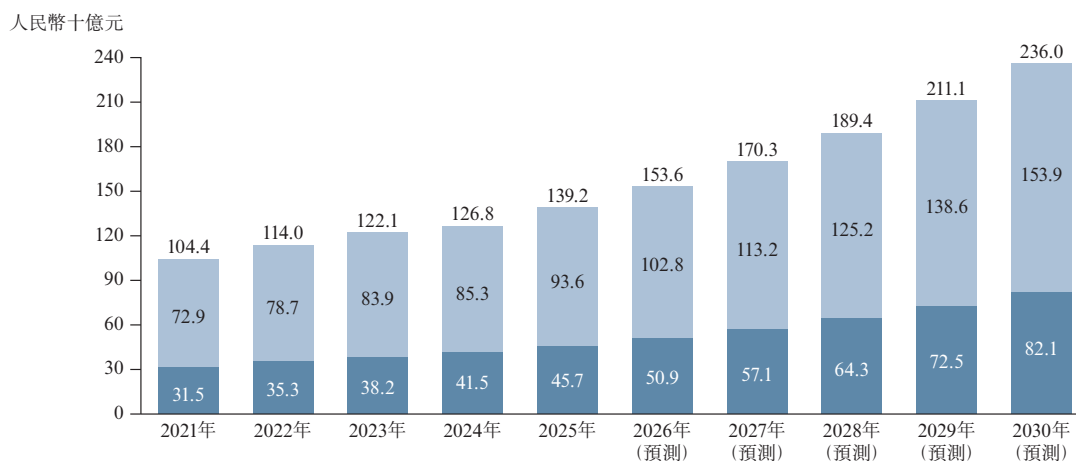
在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中，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始終佔據市場的主導地位，其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729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對應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4%。與此同時，受產品設計驗證及教育培訓等需求的驅動，消費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315億元穩步提升至2025年的人民幣457億元，對應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9.7%。整體來看，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在過去五年間實現了顯著擴張，市場總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1,044億元上升至2025年的人民幣1,39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7.5%。

展望未來，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2,360億元，對應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1.1%。從結構來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由於其深度融入航空航天、醫療及高端製造等戰略性工業領域的產品全生命週期，預計仍將是整體行業最為核心的收入來源，其市場規模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1,5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同時，消費級市場在應用場景不斷拓展的推動下，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821億元的市場規模，複合年增長率為12.4%。整體而言，在工業級應用向終端生產滲透及消費級場景持續普及的共同驅動下，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將保持協同增長的態勢，進一步擴大行業整體產值。

行業概覽

全球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按應用領域劃分(按收入計)
2021-2030年(預測)

複合年增長率	2021-2025年	2025-2030年(預測)
總計	7.5%	11.1%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	6.4%	10.5%
消費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	9.7%	12.4%



附註：根據中國外匯交易系統，本報告中使用的匯率為1美元=人民幣7.14元。

資料來源：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概覽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定義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是指以3D打印技術為核心，面向工業生產場景提供涵蓋設備、材料、軟件、打印服務的集成解決方案及全流程技術支持在內的綜合性產業體系。根據打印材料體系及成型工藝的不同，該市場主要細分為非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與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

非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是指以非金屬材料3D打印技術為基礎，面向工業級應用場景，為客戶提供涵蓋打印設備、材料、軟件、打印服務及相關技術服務在內的一體化解決方案。該市場以滿足客戶在產品研發、原型驗證及製造過程中對非金屬材料(通常包括高分子聚合物、樹脂、陶瓷及複合材料等)的應用需求為核心，相關解決方案整合了設備、配套材料體系及工藝服務，支持客戶實現穩定、可連續作業的數字化製造流程。憑藉在原型驗證、消費品及通用工業等多元場景中的廣泛應用滲透，該細分市場在整體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領域中展現出極高的市場普及度與巨大的產值規模。

行業概覽

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指以金屬材料3D打印技術為基礎，主要通過高能光源（如激光）熔化金屬粉末，為航空航天、醫療植入物及複雜工業模具等領域提供高強度、高緻密度及耐高溫性能部件的集成化市場。該市場側重於滿足極端工況下對零部件力學性能與結構一致性的嚴苛要求。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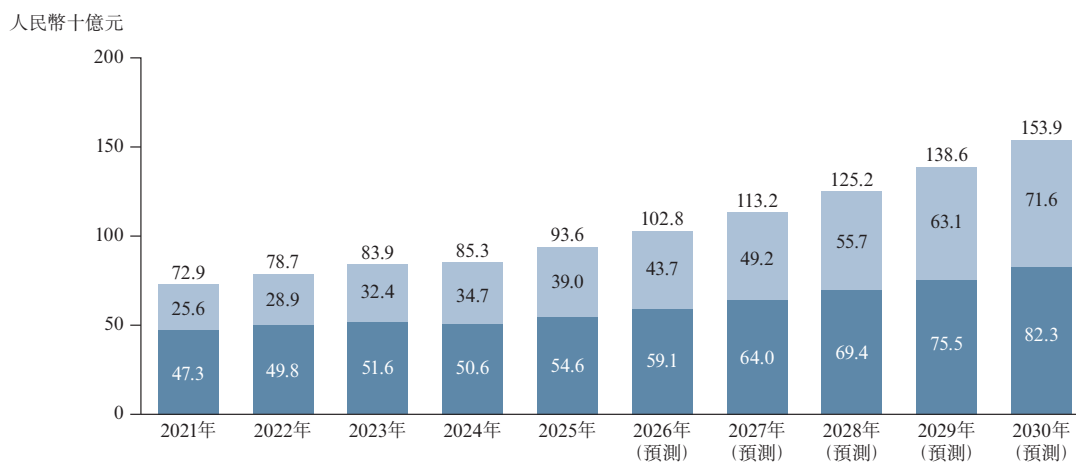
按材料類型分類

整體來看，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在過去五年間實現了顯著擴張，市場總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729億元上升至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6.4%。在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中，非金屬材料目前為最大的收入來源，主要受其在原型驗證、消費品及通用工業應用場景中的廣泛應用所驅動。其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473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546億元，對應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3.7%。金屬材料打印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256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390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0%。

展望未來，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總規模預計將由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上升至2030年的人民幣1,5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其中金屬材料市場規模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716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9%。非金屬材料市場規模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823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6%。非金屬打印憑藉其通用性及成本優勢預計仍將保持主導市場份額。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按材料類型劃分（按收入計）
2021–2030年（預測）

複合年增長率	2021–2025年	2025–2030年（預測）
總計	6.4%	10.5%
金屬材料	11.0%	12.9%
非金屬材料	3.7%	8.6%



附註：根據中國外匯交易系統，本報告中使用的匯率為1美元 = 人民幣7.14元。

資料來源：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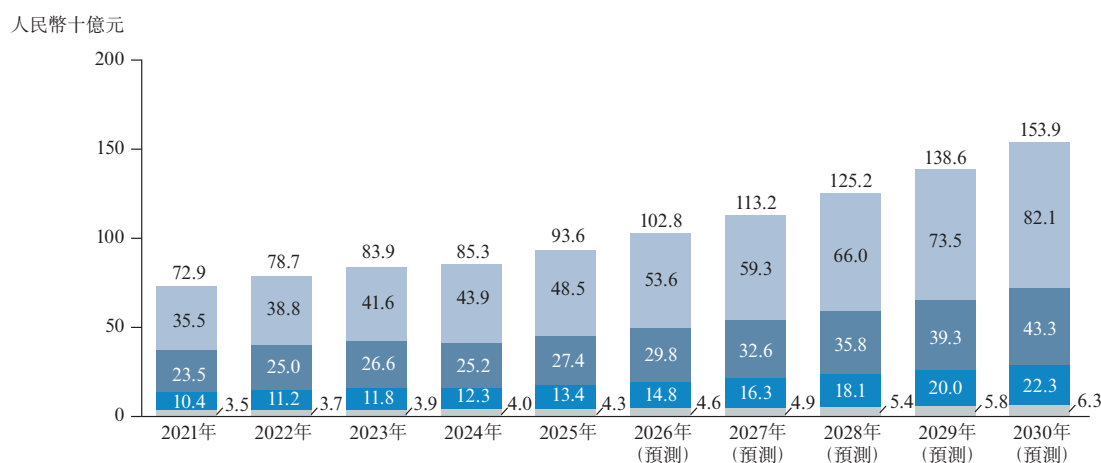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按收入類型分類

在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中，打印服務為最大的收入來源，並在歷史上持續推動整體市場擴張，整體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729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對應2021年至2025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6.4%。打印服務佔據主導地位，主要由於其廣泛應用於研發驗證、試生產及終端件生產等多個環節，能夠滿足客戶在無需進行前期設備投入的情況下實現製造需求。中國工業級3D打印設備的出貨量於2025年約為6,150台。同時，打印服務通常涵蓋工藝開發、後處理加工及質量檢測等環節，單位價值相對較高，進一步支撐其收入規模。展望未來，整體市場規模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1,539億元，對應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5%。從結構來看，在打印服務持續作為主要收入來源的基礎上，打印設備銷售、材料銷售及軟件收入亦在設備裝機量提升及數字化需求增長的推動下實現增長。其中，打印服務受益於應用場景持續拓展及製造環節外包需求的存在；打印設備銷售由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滲透率提升所驅動；材料銷售主要受設備保有量增加及使用頻率提升帶動；軟件收入則受流程集成及設計優化需求增長推動。總體而言，各細分板塊在既有結構基礎上協同增長，共同推動市場規模持續擴大。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按收入類型劃分(按收入計)
2021-2030年(預測)

複合年增長率	2021-2025年	2025-2030年(預測)
總計	6.4%	10.5%
打印服務	8.1%	11.1%
打印機銷售	3.9%	9.6%
材料銷售	6.6%	10.7%
軟件銷售	5.0%	8.2%



附註：根據中國外匯交易系統，本報告中使用的匯率為1美元=人民幣7.14元。

資料來源：中國機械工程學會、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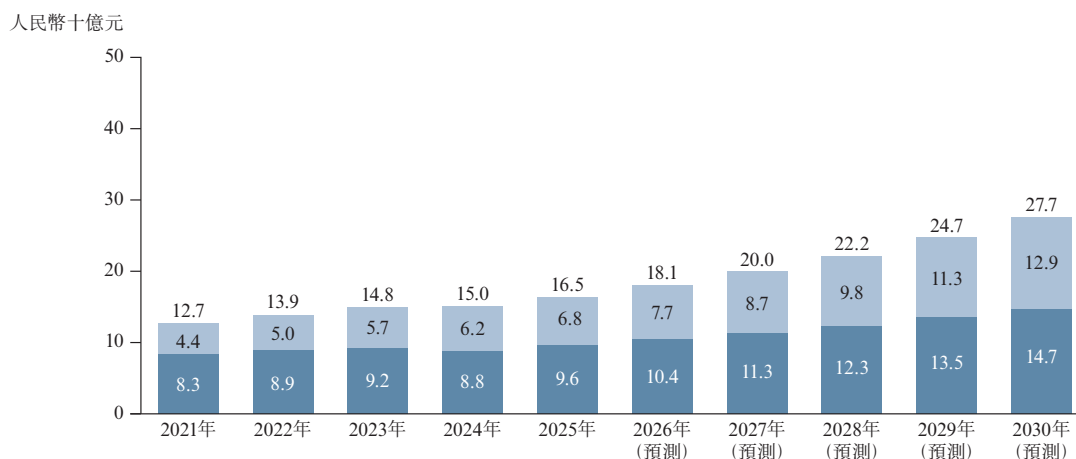
按材料類型分類

目前，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由非金屬材料打印佔據主導地位，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127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165億元，於2021年至2025年期間呈現穩健增長態勢，複合年增長率為6.7%，相較於同期全球市場6.4%的複合年增長率，中國市場表現出更強的增長動能。其中，非金屬材料打印市場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83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96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3.7%；同期，金屬材料打印市場展現出更強勁的增長勢頭，規模由2021年的人民幣44億元增長至2025年的人民幣6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1.7%。

展望未來，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5年的人民幣165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277億元，呈現加速增長態勢，對應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9%，該增速持續高於全球市場同期10.5%的預期水平，預示著中國作為全球3D打印核心增長引擎的地位將進一步鞏固。非金屬材料打印預計將於2030年達到人民幣147億元的市場規模，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8.9%。

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按材料類型劃分(按收入計)
2021–2030年(預測)

複合年增長率	2021–2025年	2025–2030年(預測)
總計	6.7%	10.9%
金屬材料	11.7%	13.6%
非金屬材料	3.7%	8.9%



附註：根據中國外匯交易系統，本報告中使用的匯率為1美元 = 人民幣7.14元。

資料來源：中國增材製造產業聯盟、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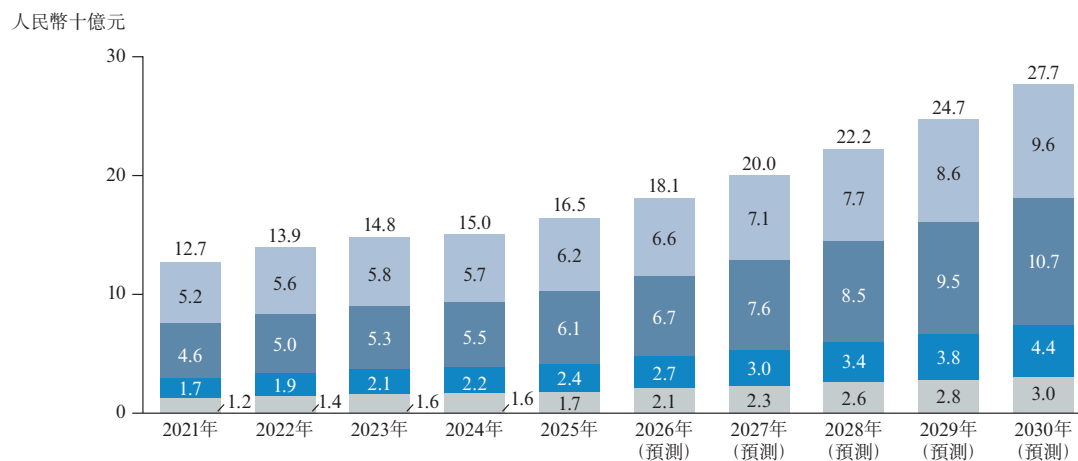
按收入類型分類

在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材料銷售的複合年增長率預計將從2021年至2025年的8.8%提升至2025年至2030年的12.4%，顯示出強勁的增長潛力。這一趨勢反映了隨著設備裝機量持續上升及生產頻率增加，耗材消耗量亦相應增加，標誌著行業正向大規模製造轉型。與此同時，打印服務、打印機銷售及軟件銷售亦呈現穩定增長。具體而言，作為核心板塊，打印服務的複合年增長率預計將從7.3%提升至11.9%；受下游產能擴張驅動，打印機銷售的複合年增長率將從4.7%提升至9.1%；而軟件銷售的複合年增長率則預計將從9.3%加速至11.5%。

總體而言，在工業應用場景持續拓寬的背景下，設備、材料及服務等各板塊正實現協同增長。隨著未來五年所有細分領域的複合年增長率均有所加快，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總體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5年的人民幣165億元擴大至2030年的人民幣277億元。

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規模，按收入類型劃分(按收入計)
2021-2030年(預測)

複合年增長率	2021-2025年	2025-2030年(預測)
總計	6.7%	10.9%
打印機銷售	4.7%	9.1%
打印服務	7.3%	11.9%
材料銷售	8.8%	12.4%
軟件銷售	9.3%	11.5%



附註：根據中國外匯交易系統，本報告中使用的匯率為1美元 = 人民幣7.14元。

資料來源：中國增材製造產業聯盟、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驅動因素

下游工業應用需求持續增長：隨著製造業向柔性化、定製化及小批量生產方向發展，工業級3D打印在結構件、功能件及複雜系統部件等領域的應用不斷深化。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在縮短產品開發週期、降低原型驗證成本及支持複雜結構一體化製造方面具備顯著優勢，推動航空航天、醫療、汽車及高端裝備等下游行業對相關解決方案的需求持續增長。

製造數字化與智能化：隨著工業數字化及智能製造進程加快，企業對生產過程可視化、數據化管理及工藝標準化的需求不斷提升。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通過與CAD/CAE設計軟件、MES系統及生產執行流程的深度集成，實現從設計到製造的一體化數字工作流程，契合製造業向數字化與智能化升級的發展方向，形成持續市場驅動力。

材料體系持續完善：金屬與非金屬材料體系持續擴展，高性能合金材料、工程塑料、光敏樹脂及複合材料等性能不斷提升，應用邊界持續拓展。同時，打印精度、成型效率及工藝穩定性不斷優化，疊加後處理、質量檢測及工藝驗證能力的完善，使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在高可靠性及批量化生產場景中具備可行性和經濟性。

成本結構優化推動市場滲透：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成本結構涵蓋設備、材料及軟件系統等多個環節。隨著上游核心材料體系完善、關鍵零部件及設備國產化率提升，以及規模經濟的顯現，綜合解決方案成本逐步下降。同時，供應鏈體系的成熟有助於提升交付穩定性並降低價格波動，從而推動工業級應用的滲透率提升。

設計自由度提升：相較傳統製造方式，工業級3D打印在複雜結構製造、一體化設計及輕量化優化方面具備顯著優勢，其無需依賴模具即可實現複雜內部結構及多功能集成部件的直接製造。隨著設計軟件、仿真技術及拓撲優化能力的發展，設計自由度持續提升，產品在結構優化及創新設計方面的空間進一步擴大，推動3D打印在高性能結構設計及功能集成中的應用深化。同時，解決方案提供商在設計、材料、工藝及應用端的系統集成能力不斷完善，進一步支持相關技術在高附加值工業場景中的應用拓展。

政策支持：中國政府持續推動先進製造業及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產業發展。《中國製造2025》及相關產業政策明確提出發展3D打印、智能製造及高端裝備製造，鼓勵在工業設計、研發原型驗證及規模化生產中應用先進製造技術。同時，在「雙碳」目標驅動下，3D打印在材料利用率提升、生產流

行業概覽

程優化及碳排放降低方面具備優勢，有助於推動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在綠色製造體系中的應用。此外，教育部鼓勵高校加強3D打印及相關交叉學科的人才培養，部分高校已設立相關專業或研究方向，以支持行業技術發展及產業應用落地。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未來發展趨勢

向規模化生產與終端製造加速滲透：未來，工業級3D打印將持續由原型驗證及小批量試製，向製程優化及終端功能零部件的規模化生產環節延伸。在高複雜度結構件、小批量多品種生產及個性化定製需求持續增長的背景下，其在航空航天、汽車、醫療及消費行業等領域的應用深度有望進一步提升。隨著生產效率、工藝穩定性及質量一致性不斷改善，工業級3D打印在部分細分場景中有望逐步參與到傳統製造工藝體系中，成為補充性或替代性生產方式之一。

一體化服務深化：市場供應模式正由傳統的「設備+材料」銷售向提供綜合解決方案轉變。企業開始提供涵蓋設備、材料、軟件平台、工藝參數優化、技術培訓、系統集成及遠程運維在內的全流程服務，以提升客戶工藝可控性和生產效率。通過整合設計、生產和服務環節的能力，解決方案提供商能夠滿足工業客戶對數字化、智能化和標準化生產的要求。

AI推動工藝智能化與系統級能力提升：人工智能技術在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中的應用有望逐步深化，主要體現在打印過程監控、工藝參數優化及質量穩定性提升等方面。通過對設備運行數據、成型過程數據及歷史打印結果的分析，AI技術有助於提升工藝參數設定的效率和準確性，降低對人工經驗的依賴，從而增強在工業級應用中的一致性和可複製性。隨著相關技術成熟，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預計將從「設備驅動」向「數據與算法驅動」方向演進。

高性能非金屬材料應用不斷拓展：未來材料體系將持續向高性能、多功能及應用場景定製化方向發展，包括高強度輕量化材料、耐高溫材料及生物相容材料等。材料性能的提升將進一步拓展3D打印在高端製造領域的應用邊界。同時，材料、設備與工藝之間的協同優化，將成為推動產業化落地的重要因素。

產業生態向平台化與全球化拓展：未來，工業級3D打印產業生態有望向平台化與全球化方向發展。一方面，平台化有助於整合分散的設備與產能資源，實現規模化協同生產和分佈式製造；另一方面，隨著下游製造企業全球佈局深化，3D打印服務網絡亦有望向跨區域擴展，以滿足全球生產與交付需求。在此過程中，具備跨區域服務能力及網絡化運營模式的企業，將參與全球產業鏈協同。

成本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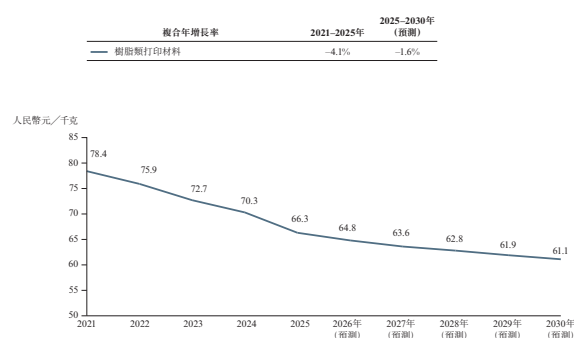
就樹脂類打印耗材的成本而言，單位成本呈現持續下降之勢，由2021年每千克人民幣78.4元降至2025年每千克人民幣66.3元，預計2030年將進一步下探至每千克人民幣61.1元。2021年至2025年的成本下降主要歸因於材料供應鏈日趨成熟、樹脂配方持續優化、採購規模效益提升，以及本土供應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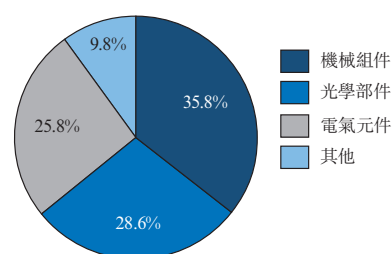
能力逐步強化。2025年至2030年，隨著3D打印下游應用場景不斷拓展，樹脂類打印耗材的產能規模、供貨穩定性與配方標準化程度有望進一步提升。屆時單位成本預計將持續下降，但降幅將較前期趨緩，顯示樹脂類耗材在規模化應用階段仍具降本空間。

就設備成本結構而言，由於3D打印設備的價格會因技術路線、成型尺寸、精度等級、配備規格及自動化水平而存在顯著差異，因此難以形成一套統一且精確的成本基準。然而，各類3D打印設備普遍需搭載機械結構、光學系統、電控系統及其他輔助模組，因此以核心元器件與模組之成本佔比作為分析設備成本結構的依據更為合適。2025年的數據顯示，機械組件佔比最高，達35.8%，主要包含機架、底板、導軌、成型平台等機械結構件。光學部件佔28.6%，主要涵蓋激光部件、振鏡、鏡片及相關光路模組。電氣元件佔25.8%，主要包括控制系統、電機、驅動器、電源、傳感器及工業控制系統。其餘項目佔9.8%，主要為軟件、輔助系統、配套設備及其他元件。

樹脂類打印材料的成本，2021–2030年（預測）



3D打印設備的成本結構，2025年



競爭格局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市場排名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在中國市場的排名，按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收入計（2025年）

排名	公司	上市狀態	市場份額
1	公司A ¹	已上市	10.3%
2	公司B ²	已上市	3.5%
3	公司C ³	未上市	3.2%
4	本公司	未上市	3.0%
5	公司D ⁴	未上市	2.4%
		前五名小計	22.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行業概覽

附註：

- (1) 成立於2011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領先的金屬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研發、生產及銷售公司。其全面的產品組合涵蓋金屬3D打印設備、打印材料及相關技術服務，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能源及高端製造業。
- (2) 成立於2009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系統研發、生產及銷售公司。其全面的產品組合涵蓋金屬及聚合物增材製造設備、材料及相關技術服務，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工業製造及高端設備行業。
- (3) 成立於2008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一家專注於工業級非金屬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SLA 3D打印設備、材料及打印服務，主要服務於汽車、消費電子、醫療和工業設計應用領域。
- (4) 成立於2014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一家專注於金屬3D打印系統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其產品組合主要涵蓋大型金屬3D打印設備及相關材料與服務，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能源及工業製造領域。

資料來源：年報，弗若斯特沙利文

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排名，按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設備出貨量計(2025年)

排名	公司	上市狀態	市場份額
1	本公司	未上市	25.0%
2	公司C	未上市	20.9%
3	公司E ⁵	未上市	15.8%
4	公司F ⁶	未上市	10.8%
5	公司A	已上市	3.4%
		前五名小計	75.9%

附註：

- (5) 成立於2007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一家專注於金屬3D打印設備研發、生產及銷售的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金屬3D打印系統及相關材料與服務，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和工業製造領域。
- (6) 成立於2011年，總部位於中國，是國內一家專注於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金屬和聚合物3D打印設備、材料及技術服務，主要服務於汽車、消費電子、醫療和工業製造行業。

資料來源：年報，弗若斯特沙利文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行業概覽

非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市場排名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排名，按全球非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收入計(2025年)

排名	公司	上市狀態	市場份額
1	公司G ⁷	已上市	6.8%
2	公司H ⁸	未上市	6.7%
3	公司I ⁹	已上市	4.8%
4	公司J ¹⁰	未上市	3.8%
5	公司K ¹¹	已上市	3.5%
		前五名小計	25.6%
7	本公司	未上市	0.9%

附註：

- (7) 成立於1989年，總部位於美國和以色列，是一家專注於聚合物基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全球性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FDM和PolyJet 3D打印系統、材料及軟件解決方案，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醫療和工業製造領域。
- (8) 成立於2013年，總部位於美國，是一家專注於聚合物基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數字光學合成(DLS)3D打印系統、樹脂材料和軟件解決方案，主要服務於鞋類、汽車、醫療、消費品和工業製造領域。
- (9) 成立於1986年，總部位於美國，是一家專注於3D打印技術與解決方案的全球性公司。其全面的產品組合涵蓋金屬和聚合物3D打印設備、材料、軟件及按需製造服務，主要服務於醫療、航空航天、汽車和工業應用領域。
- (10) 成立於1989年，總部位於德國，是一家專注於工業級3D打印技術的全球性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金屬和聚合物3D打印系統、材料及相關服務，主要服務於航空航天、汽車、醫療和工業製造行業。
- (11) 成立於1939年，總部位於美國，是一家在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領域具有強大影響力的科技公司。其產品組合涵蓋聚合物基3D打印系統(特別是Multi Jet Fusion技術)、材料和軟件解決方案，主要服務於工業製造、醫療和消費品領域。

資料來源：年報、弗若斯特沙利文

行業概覽

中國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排名，按全球非金屬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收入計(2025年)

排名	公司	上市狀態	市場份額
1	本公司	未上市	0.9%
2	公司C	未上市	0.8%
3	公司L ¹²	未上市	0.7%
4	公司B	已上市	0.5%
5	公司F	未上市	0.4%
		前五名小計	3.3%

附註：

(12) 成立於2015年，總部位於中國。該公司專注於數字化製造和聚合物基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其產品組合涵蓋樹脂3D打印系統、打印材料、軟件解決方案和數字化生產平台，主要服務於牙科、消費品、醫療和工業製造領域。

資料來源：年報，弗若斯特沙利文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進入壁壘

技術壁壘：工業級3D打印涉及設備結構設計、控制系統開發、能量控制算法、路徑規劃及參數優化等多項核心技術環節。相關技術能力不僅依賴持續的研發投入，更依賴長期實踐過程中形成的技術積累和工藝經驗。打印過程中的參數設定、路徑優化、環境控制及異常處理等均涉及大量實踐經驗與技術訣竅，該等技術積累通常難以通過公開資料或短期研發快速複製。隨著人工智能逐步融入成型路徑優化、參數調整及工藝監控等領域，企業還需在較長時間內積累工藝數據並進行算法訓練，從而提高了技術開發門檻。穩定實現高精度、高可重複性及工業級連續運行能力，往往建立在長期測試數據和應用驗證基礎之上。

材料創新壁壘：在工業級3D打印領域，材料性能水平直接決定應用場景的廣度與深度。圍繞金屬粉末、工程塑料、光敏樹脂及複合材料等開展配方優化、性能改性及功能增強，需要極強的材料研發能力和持續的資源投入。材料創新不僅體現在基礎配方開發，還涉及對材料流變性能、固化行為、熱變形特性及後處理適應性的系統性研究。形成穩定、可批量生產且與設備高度匹配的材料體系通常需要較長週期的測試驗證與技術沉澱。具備自主材料研發能力及完善材料體系的企業，在產品性能提升及差異化競爭方面具有明顯優勢。

資金投入與規模化壁壘：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在研發、測試、示範應用及規模化交付過程中，均需要持續且較大規模的資金投入，包括設備研發、材料測試驗證、工藝優化及售後服務體系建設等。具備規模化生產和交付能力的企業在成本控制和服務能力方面更具優勢，進一步抬高了行業進入門檻。

行業概覽

市場渠道與售後服務壁壘：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通常涉及設備的長期連續運行及材料的持續供應，對售後響應能力和深度技術支持要求較高。成熟企業通過在全球或區域範圍內建立穩定的分銷體系及專業的售後服務網絡，能夠為工業客戶提供安裝調試、工藝優化及設備運維等全方位保障，從而形成極強的客戶黏性。新進入者不僅面臨基礎銷售渠道的缺失，更難以在短期內組建起一支具備深厚工藝經驗的服務團隊，以滿足工業級客戶對系統運行穩定性及生產連續性的高度依賴。

品牌壁壘：在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領域，客戶在採購決策過程中通常較為審慎，決策週期相對較長。客戶往往需要通過多輪測試驗證、工藝評估及穩定性考察，以確認設備及綜合解決方案能夠滿足其長期生產或研發需求。在此過程中，供應商過往的行業應用案例、歷史合作經驗及市場口碑成為重要參考因素。具備成熟客戶基礎和成功應用案例的企業，通常更容易獲得客戶信任並進入其供應體系。

資料來源

就**[編纂]**而言，我們已委聘弗若斯特沙利文對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進行詳細分析並編製市場研究報告。弗若斯特沙利文是一家成立於1961年、總部位於美國的獨立全球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提供的服務包括市場評估、競爭標桿分析以及各行業的戰略與市場規劃。為編製及使用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而向其支付的約定費用為人民幣530,000元。該費用的支付不以我們成功**[編纂]**或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結果為條件。除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外，我們並未就**[編纂]**委託任何其他市場研究報告。我們已將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的若干資料納入本文件，因為我們相信該等資料有助於潛在投資者了解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除非另有說明，本節中的市場估計或預測均代表弗若斯特沙利文對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未來發展的看法。

在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弗若斯特沙利文依賴其內部數據庫、獨立第三方報告以及來自知名行業組織的公開數據。必要時，弗若斯特沙利文會聯繫行業內的公司以收集及綜合有關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信息。弗若斯特沙利文在收集及審閱所收集信息時已盡審慎職責，並認為編製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時使用的基本假設（包括用於作出未來預測的假設）屬實、正確且不具誤導性。弗若斯特沙利文已獨立分析該等信息，但其審閱結論的準確性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所收集信息的準確性。在彙編及編製研究時，弗若斯特沙利文假設相關市場的社會、經濟及政治環境在預測期內可能保持穩定，從而確保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穩定健康發展。此外，弗若斯特沙利文基於以下基礎及假設作出預測：(i)全球經濟在未來十年可能保持穩定增長；及(ii)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預期將基於宏觀經濟假設而增長。弗若斯特沙利文的研究可能受該等假設的準確性以及對該等一手及二手來源選擇的影響。除另有說明外，本節的所有數據及預測均來自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監管概覽

概覽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在多方面均受多項中國法律、規則及法規約束。本節載列可能對我們的業務活動及營運產生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概要。

適用於我們在中國業務的法律法規

有關公司設立的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12月29日頒佈，於2023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2024年7月1日生效，規管中國公司的設立、營運及管理，包括外商投資企業。除非外商投資法律另有規定，否則外商投資企業須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有關貨物出口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4年5月12日頒佈並於1994年7月1日實施，以及其後於2004年4月6日、2016年11月7日及2022年12月30日修訂，以及於2025年12月27日最新修訂並於2026年3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經營貨物或技術進出口的對外貿易經營者，應當按照國務院對外貿易主管部門或者國務院其他有關部門依法作出的規定，向有關部門提交與其對外貿易活動有關的文件及資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7年1月22日頒佈，並於2000年7月8日、2013年6月29日、2013年12月28日、2016年11月7日、2017年11月4日及2021年4月29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除另有規定外，進出口貨物的申報可由收貨人及發貨人自行辦理，亦可由其委託已向海關註冊登記的報關企業辦理。進出口貨物的收發貨人及從事報關業務的報關企業，應當依法向海關備案。

根據海關總署於2021年11月19日頒佈並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報關單位備案管理規定》，進出口貨物收發貨人及從事報關業務的報關企業應當依法向海關有關管理部門辦理備案手續。

有關產品質量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3年2月22日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銷售者在下列情況下承擔修理、更換或退貨責任：(i)產品不具備應當具備的使用性能而事先未作說明；(ii)產品不符合在產品或者其包裝上註明採用的標準；或(iii)產品不符合以產品說明、實物樣品等方式表明的質量狀況。倘消費者因購買產品而蒙受損失，銷售者有義務作出賠償。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2020年5月28日頒佈並於2021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民法典》」），製造者及商業銷售者應對因產品缺陷造成的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承擔責任。受害方有權向製造者或商業銷售者尋求賠償。

監管概覽

有關安全生產、環境保護及消防安全的法規

安全生產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最新修訂並於2021年9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安全生產法》」），在中國境內從事生產經營活動的實體須遵守《安全生產法》及其他與安全生產有關的法律法規，並加強安全生產管理。該等實體須建立及完善安全生產責任制與規章制度，加強保障安全生產的資金、物資、技術及人員投入，改善安全生產條件，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提升安全生產水平，以確保安全生產。

環境保護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4年4月24日最新修訂並於2015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環境保護法》」），在營運或其他活動中排放或將排放污染物的任何實體，必須採取有效的環保措施，以控制及妥善處理該等活動所產生的廢氣、廢水、廢渣、粉塵、惡臭氣體、放射性物質、噪音、振動及電磁輻射等有害物質。國家依法實行排污許可管理制度。

有關消防安全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4月29日最新修訂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國務院應急管理部門及縣級或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應急管理部門對消防工作實施監督管理。建設工程的消防設計與施工必須符合國家工程建設消防技術標準。

有關數據安全及私隱保護的法規

數據安全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6年11月7日頒佈且截至2017年6月1日生效，並於2025年10月28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網絡安全法》」），適用於中國境內網絡的建設、營運、維護及使用，以及網絡安全的監督管理。根據《網絡安全法》，網絡運營者從事經營活動及提供服務時，須遵守法律法規，履行保障網絡安全的義務。透過網絡提供服務者，須按照法律、法規及國家標準的強制性要求，採取技術措施與其他必要措施，保障網絡安全穩定運行，有效應對網絡安全事件，防範違法犯罪活動，維護網絡數據的完整性、保密性及可用性；此外，網絡運營者不得收集與其所提供服務無關的個人信息，亦不得違反法律的規定或雙方約定去收集或使用個人信息。

監管概覽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6月10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數據安全法》」)，該法於2021年9月1日生效。《數據安全法》主要就建立數據安全管理基本制度作出具體規定，包括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制度、風險評估制度、監測預警制度及應急處置制度。此外，該法釐清了從事數據活動的組織及個人的數據安全保護義務，並落實數據安全保護責任。

國家互聯網信息辦公室於2022年7月7日頒佈《數據出境安全評估辦法》，該辦法於2022年9月1日生效，要求任何數據處理者向境外提供在中國境內營運中所收集及產生的重要數據，或提供依法須進行安全評估的個人信息時，須申報數據出境安全評估。

私隱保護

根據《民法典》，自然人的個人信息受法律保護。任何組織或個人如需獲取他人個人信息，須依法取得並確保信息安全，不得非法收集、使用、加工或傳輸他人個人信息，亦不得非法買賣、提供或公開他人個人信息。

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21年8月20日頒佈《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個人信息保護法》」)，該法於2021年11月1日生效。根據《個人信息保護法》，處理個人信息包括個人信息的收集、存儲、使用、加工、傳輸、提供、公開及刪除等；在處理個人信息前，個人信息處理者須以顯著方式、清晰易懂的語言，真實、準確且完整地向個人告知特定事項，並採取防範措施以免未經授權的訪問以及個人信息的泄露、篡改或遺失。

有關租賃的法規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不動產或動產的所有權人依法享有佔有、使用、收益及處分該等財產的權利。經出租人同意，承租人可將租賃物轉租予第三方。倘承租人轉租，其與出租人之間的租賃合同仍繼續有效。若承租人未經出租人同意而轉租，出租人有權解除租賃。此外，在承租人按照租賃合同佔有租賃物期間，即使租賃物的所有權發生變動，亦不影響租賃合同的效力。再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若抵押財產在抵押權設立前已出租並轉移佔有，則原租賃關係不受該抵押權影響。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商標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82年8月23日頒佈、於2019年4月23日最新修訂並自2019年1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以及國務院於2002年8月3日頒佈、其後於2014年4月29日修訂並自2014年5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實施條例》，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經商標所有人申請，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均為十年。

監管概覽

著作權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於2020年11月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及其相關實施條例，中國公民、法人或其他組織的作品，不論是否發表，均依法享有著作權，該等作品包括文學、藝術、自然科學、社會科學、工程技術及計算機軟件等。受保護作品的著作權人享有發表、署名、修改、保護作品完整、複製、發行、出租、展覽、表演、放映、廣播、信息網絡傳播、攝製、改編、翻譯、匯編等相關的著作人身權及財產權，以及應由其享有的其他權利。

專利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頒佈、於2020年10月最新修訂並自2021年6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其實施細則，專利分為發明專利、外觀設計專利及實用新型專利三類。發明專利權、外觀設計專利權及實用新型專利權的期限分別為20年、15年及10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未經專利權人許可而實施其專利的行為即構成侵犯專利權，須向專利權人承擔賠償責任，並可能被處以罰款，甚至依法追究刑事責任。

域名

工業和信息化部於2017年頒佈的《互聯網域名管理辦法》規定，域名註冊按照「先申請先註冊」的原則確定域名申請人，並規定工業和信息化部對全國的域名服務實施監督管理，以公告中國域名體系。註冊手續完成後，申請人即成為相關域名的持有人。

有關就業及社會福利的法規

就業

規管勞動關係的主要中國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條例，該等法律法規對用人單位在訂立固定期限勞動合同、僱用臨時工及解僱員工等方面施加了嚴格要求。

2012年12月，《勞動合同法》經修訂後對使用勞務派遣機構員工（在中國被稱為「勞務派遣工」）提出了更嚴格的要求。根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頒佈並自2014年3月1日起生效的《勞務派遣暫行規定》，用人單位使用的勞務派遣工數量不得超過其用工總量的10%。

社會保險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於2010年頒佈並於2018年12月29日最新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社會保險法》」），國家設立了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等社會保險制度，並詳細訂明用人單位未遵守相關社會保險法律法規所須承擔的法律義務與責任。

監管概覽

倘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可被責令限期改正及補繳，並加收滯納金。倘用人單位逾期仍未改正，則可能被處以欠繳數額一倍至三倍的罰款。

根據自2025年9月1日起生效的《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勞動爭議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二)》，用人單位與員工之間達成的任何免除繳納社會保險費的協議，或員工向用人單位作出的任何無須繳納社會保險費的承諾，均會被人民法院認定為無效。倘用人單位未依法繳納社會保險費，而員工根據《勞動合同法》第三十八條第三款的規定請求解除勞動合同並主張經濟補償，人民法院須依法予以支持。在前款所述情形下，倘用人單位其後依法補繳社會保險費，並請求員工退還已獲支付的社會保險費補償，人民法院須依法予以支持。經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提供意見，基於(i)我們並未與員工簽署任何免繳協議，員工亦未承諾放棄繳納社會保險費；且(ii)員工有權根據自2012年起生效的《勞動合同法》(而非上述規例)解除勞動合同並主張經濟補償，這不會導致本集團承擔任何額外補償責任。因此，上述規例不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住房公積金

根據國務院於1999年4月3日頒佈，並於2002年3月24日及2019年3月24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企業必須在指定的行政管理中心辦理登記，並開立銀行賬戶以繳存員工的住房公積金。用人單位及員工亦須按時足額繳存住房公積金，繳存金額不得少於員工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資的5%。

有關外商投資的法規

根據自2020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法實施條例》及《外商投資信息報告辦法》，國務院建立了外商投資信息報告制度。外國投資者或外商投資企業須透過企業登記系統及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向相關商務主管部門提交投資信息。外商投資信息報告的內容及範圍須按照必要原則釐定。

外商在中國境內的投資受《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2025年版)》(「《目錄》」)，於2025年12月15日修訂並自2026年2月1日起生效)以及《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2024年版)》(「《負面清單》」)，於2024年9月6日修訂並自2024年11月1日起生效)規管，兩項文件均由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家發改委」)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商務部」)聯合頒佈。根據《負面清單》，外國投資者不得在《負面清單》所列的禁止投資領域進行投資；而外商投資在限制投資領域進行投資時，則必須符合《負面清單》所載的特定條件。未列入《負面清單》的領域通常被視為「允許」外商投資的領域。

監管概覽

有關境外投資的法規

《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商務部於2014年9月6日頒佈並自2014年10月6日起生效。根據《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的定義，境外投資是指在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依法設立的企業，透過設立、併購等方式，在境外擁有非金融企業或取得現有非金融企業的所有權、控制權及經營管理權的行為。倘境外投資涉及敏感國家及地區或敏感行業，須經主管機關核准。其他境外投資則實行備案管理。地方企業須向其所在地的省級商務主管部門辦理備案。符合條件的企業將獲准備案，並獲相關省級商務主管部門頒發《企業境外投資證書》。

《企業境外投資管理辦法》由國家發改委於2017年12月26日頒佈並自2018年3月1日起生效。根據該辦法定義，境外投資是指中國境內企業直接或透過其控制的境外企業，以投入資產、權益或提供融資、擔保等方式，獲得境外企業所有權、控制權、經營管理權及其他相關權益的投資活動。進行境外投資須履行特定程序，包括境外投資項目的核准及備案、報告相關信息以及配合監督檢查。

有關證券及境外上市的法規

有關證券法律法規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由全國人大常委會於1998年12月29日頒佈，於2019年12月28日最新修訂並自2020年3月1日起生效，全面規管中國證券市場的各项活動，包括證券發行及交易、上市公司收購、證券交易所、證券公司以及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職責等。《證券法》進一步規定，境內企業直接或間接向境外發行證券或者將其證券在境外上市交易，須遵守國務院的相關規定；而以外幣認購及交易境內公司股票的具体辦法，由國務院另行規定。中國證監會是國務院設立的證券監督管理機構，依法對證券市場實施監督管理，維護市場秩序，保障市場依法運行。目前，H股的發行及交易主要受國務院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法規及規則規管。

境外上市

2023年2月17日，中國證監會發佈了數項關於境內企業境外發行上市備案管理的法規，包括《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境外上市試行辦法》」）及五項配套指引（與《境外上市試行辦法》統稱「《境外上市法規》」）。根據《境外上市法規》，擬直接或間接在境外市場發行證券及上市的中國境內企業，須於提交境外上市申請後三個工作日內，向中國證監會提交所需備案文件。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概覽

我們的歷史可追溯至2000年7月，當時本公司由鄒波先生及趙毅先生以上海聯泰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稱成立，為中國最早從事及應用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於2015年12月，我們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過多年的發展，我們已成為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

我們的發展里程碑

下表概述我們主要的發展里程碑：

年份	里程碑
2000年	本公司成立。
2002年	我們開發了首台自有SLA設備，標誌著我們增材製造能力的開啟。
2003年	我們將Somos光敏聚合物材料引入中國市場，從而擴充了我們的材料產品陣容。我們推出了RS350及RS600，完成了RS系列SLA快速原型驗證設備的全線佈局。
2004年	我們將首台高端SLA設備(RS600ST)出口至海外市場。
2014年	我們推出RSCON 5.0智能控制系統，提升了我們增材製造解決方案的軟件能力及系統集成能力。 我們開始與運動及休閒鞋OEM/ODM製造商合作，其亦是全球運動鞋行業最具影響力的企業之一。
2015年	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的營業收入首次突破人民幣100百萬元。
2016年	本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證券代碼：836987)掛牌。
2017年	我們推出FM系列鞋業SLA設備及EvoDent產品線，擴大了我們在鞋業及牙科應用領域的佈局。 我們推出首款自主光聚合物材料，擴充了材料產品組合。
2018年	我們是中國首家推出G1400雙激光大幅面SLA設備及工業數據預處理軟件Polydevs的公司。
2019年	我們推出G2100三激光SLA設備(中國首款工業級大幅面三激光SLA系統)及我們的專有3D打印平台Unionfab(基於「雲—邊—端」架構構建)。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年份	里程碑
	我們基於聚合物穩態網絡構建技術推出了面向口腔應用的UTR 3500材料。
2020年	我們推出S300，中國首款用於牙科應用的大幅面DLP光聚合設備。
2022年	我們獲上海市院士專家工作站指導辦公室認定為上海市院士專家工作站，並獲上海市知識產權局認定為上海市專利工作示範企業。
2023年	我們榮獲由上海市人民政府頒發的上海市科技進步獎三等獎。 我們推出首款自主SLM系統Muees310。
2024年	我們為第47屆世界技能大賽增材製造項目指定的光聚合物3D打印品牌。
2025年	我們成為中國工業和信息化部授予的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之一。 我們推出RSPro800 X(全球首款大幅面、全覆蓋四激光SLA系統)及Fuees 430(我們的關鍵SLM 3D打印設備產品之一)。
2026年	我們啟動在淮安的柔性金屬製造產能中心項目建設。 我們依託量產級光熱雙固化彈性材料技術，推出Elast R80、Elast R60兩款彈性材料。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附屬公司

於往績記錄期間，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貢獻的附屬公司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	成立日期	主要業務活動
優聯三維	中國	2014年12月11日	向海外市場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深圳優聯	中國	2020年1月20日	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上海優聯	中國	2020年6月24日	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峻宸智造	中國	2021年8月4日	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東莞匯盈通	中國	2021年9月26日	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佛山匯聯	中國	2021年9月29日	提供按需定制的數字化快速製造服務
信聯聚科(上海)	中國	2024年5月13日	3D打印材料的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

公司發展

I. 公司的早期發展

於2000年7月3日，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名稱為上海聯泰科技有限公司，註冊股本為人民幣500,000元，由鄒波先生及趙毅先生分別擁有90.00%及10.00%的權益。

截至2014年3月17日，經一系列註冊資本變更後，本公司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5,000,000元，由鄒波先生、趙毅先生、劉燁女士、馬勁松先生及汪超先生分別擁有約58.66%、14.67%、14.67%、8.00%及4.00%的權益。馬勁松先生及汪超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

於2015年8月，本公司的註冊股本增加人民幣40,000,000元，其中(i)人民幣14,356,035元由上海聯新行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聯新行毅」）以代價人民幣19,422,000元認購；(ii)人民幣14,136,895元由鄒波先生以代價人民幣14,322,060元認購；(iii)人民幣3,535,560元由趙毅先生以代價人民幣3,580,470元認購；(iv)人民幣3,535,560元由劉燁女士以代價人民幣3,580,470元認購；(v)人民幣1,927,985元由馬勁松先生以代價人民幣1,953,000元認購；(vi)人民幣1,350,000元由縱達諮詢以代價人民幣2,700,000元認購；(vii)人民幣964,015元由汪超先生以代價人民幣976,500元認購；及(viii)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人民幣193,950元由上海聯元股權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聯元投資」)以代價人民幣265,500元認購。代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參考本公司當時商定的估值釐定。

於2015年8月26日完成上述註冊資本增資後，本公司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註冊資本 (人民幣元)	持股比例 (%)
鄒波先生	17,069,895	37.93
聯新行毅 ⁽¹⁾⁽⁴⁾	14,356,035	31.90
趙毅先生	4,269,060	9.49
劉燁女士 ⁽²⁾	4,269,060	9.49
馬勁松先生	2,327,985	5.17
縱達諮詢	1,350,000	3.00
汪超先生	1,164,015	2.59
聯元投資 ⁽³⁾⁽⁴⁾	193,950	0.43
小計	45,000,000	100.00

附註：

- (1) 聯新行毅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行恆諮詢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而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聯新創投」)，聯新創投由曲列鋒先生(在投資本公司前為獨立投資人，目前我們的主要股東之一)持有67.69%的權益，對其擁有控制權。
- (2) 就本公司所知，劉燁女士為獨立第三方。
- (3) 聯元投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聯新創投，聯新創投由曲列鋒先生控制。
- (4) 就對本公司的投資事宜，聯新行毅、聯元投資曾被授予若干特殊股東權利，主要包括知情權、反稀釋權及隨售權。

授予聯新行毅與聯元投資的反稀釋權、分紅限制條款及其他特殊權利，已於公司首次向交易所遞交上市申請前一日終止；但若發生下列任一最早觸發情形，前述權利將自動恢復效力：(a)公司撤回上市申請；(b)上市申請失效，且十八(18)個月內未重新遞交；(c)上市申請被交易所駁回；(d)自公司首次遞交上市申請之日起滿三十六(36)個月仍未能完成[編纂]。授予的所有其他特殊權利，將於[編纂]前一日起失效。

II. 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於2015年12月18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45,000,000元。我們當時的股東各自的持股比例在緊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前後維持不變。

III. 過往於全國股轉系統掛牌及除牌

於2016年4月22日，我們的股份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全國股轉系統」)報價及掛牌，股份代號為836987。於我們在全國股轉系統掛牌期間，我們分別於2016年6月及2017年12月配發股份，因此，我們的股本增加至人民幣51,452,675元。於2016年股份配發中，卓睿先生以代價人民幣19,987,336元認購2,498,417股。於2017年股份配發中，聯一投資、浙江萬馬騰飛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萬馬騰飛」)及鄒波先生分別以代價人民幣19,996,910.60元、人民幣9,998,455.30元及人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人民幣3,299,486.46元認購2,374,930股、1,187,465股及391,863股。前述股份配發的代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參考本集團所處行業、投資時點的業務前景等多項因素釐定。

根據我們的發展規劃及整體戰略需求，為了進一步提高我們的營運效率，我們在2019年3月自全國股轉系統自願摘牌。

我們的董事確認，就彼等所知及就我們的業務而言：(a)於在全國股轉系統掛牌期間，(i)我們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遵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ii)我們並無受到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任何紀律處分；及(b)並無有關我們過往於全國股轉系統掛牌及除牌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投資者垂注。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本公司申請於全國股轉系統掛牌及除牌期間以及本公司股份於全國股轉系統掛牌期間，本公司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適用的中國證券法律法規以及全國股轉系統項下的適用規則及規例，且全國股轉系統並未因本公司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而對本公司採取任何監管措施或紀律處分，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亦未對本公司施加任何監管措施、行政處罰或調查。

根據董事的確認及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書以及獨家保薦人的獨立盡職審查，獨家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與先前於全國股轉系統上市及除牌有關的事宜會對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適合性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於全國股轉系統掛牌期間，除2016年及2017年的股份配發外，部分新增投資者在二級市場購買了我們的股份。緊隨自本公司全國股轉系統除牌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
鄒波先生	17,461,758	33.94
聯新行毅 ⁽¹⁾	14,356,035	27.90
劉燁女士 ⁽¹⁾	4,269,060	8.30
趙毅先生 ⁽¹⁾	2,868,060	5.57
卓睿先生 ⁽¹⁾	2,498,417	4.86
上海聯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聯一投資」) ⁽²⁾	2,374,930	4.62
馬勁松先生	2,327,985	4.52
縱達諮詢	1,350,000	2.62
萬馬騰飛 ⁽¹⁾	1,187,465	2.31
汪超先生	1,164,015	2.26
神州優選一號私募投資基金(「神州一號」) ⁽¹⁾	429,000	0.83
長興領睿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249,000	0.48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	股份數目	持股比例 (%)
杭州君銘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¹⁾	207,000	0.40
神州優選二號私募投資基金(「神州二號」) ⁽¹⁾	200,000	0.39
聯元投資	193,950	0.38
其他股東 ⁽³⁾	316,000	0.61
小計	51,452,675	100.00

附註：

- (1) 就本公司所知，該等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
- (2) 聯一投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上海聯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擁有80%的權益，而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聯新創投，聯新創投由曲列鋒先生控制。
- (3) 就本公司所知，該等投資者為獨立第三方，各自於緊隨全國股轉系統除牌後持有少於0.1%的權益。

IV. 後續資本變動及[編纂]前投資

自2019年3月我們於全國股轉系統除牌後，我們完成了多輪股本變動、股份轉讓及[編纂]前投資。

股份轉讓及[編纂]前投資的詳情，請參閱「— [編纂]前投資」。

2023年12月，根據2023年10月27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我們通過從景寧峻宸回購人民幣2,688,172元的註冊資本，將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21,204,664元減少至人民幣118,516,492元，總代價為人民幣1.00元。該代價乃參考本公司與景寧峻宸於2022年12月訂立的融資協議項下的盈利能力支付條款釐定。

2025年1月，根據2024年12月6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我們將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20,293,742元減少至人民幣117,441,921元，並以人民幣49,719,432.53元的代價回購了2,851,821股股份，其中(i)以人民幣24,723,287.67元的代價從金石製造業轉型升級新材料基金(有限合夥)(「金石投資」)回購1,344,086股股份；(ii)以人民幣12,496,109.59元的代價從蘇州龍遨泛人工智能高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蘇州龍遨」)回購753,749股股份；(iii)以人民幣10,000,813.35元的代價從鄭安傑回購603,236股股份；及(iv)以人民幣2,499,221.92元的代價從嘉興德寧恆卓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德寧恆卓」)回購150,750股股份。該代價乃參考本公司與各投資者訂立的投資協議項下的條款釐定。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2026年3月，根據2026年1月4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我們通過回購4,955,581股股份，將註冊資本從人民幣117,441,921元減少至人民幣112,486,340元，代價為人民幣74,564,332.80元，回購對象為下表所列股東。

股東	已購回 股份數目	代價 ⁽¹⁾ (人民幣元)
Evonik Venture Capital Gmbh (「 Evonik Venture Capital 」)	575,375	10,227,969.86
中泰創業投資(上海)有限公司(「 中泰創投 」)	766,780	6,852,327.91
珠海橫琴敦匯中凱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敦匯中凱 」)	627,055	5,689,380.82
金石投資	672,043	13,487,671.23
蘇州龍遨	612,076	10,922,864.38
鎮江市星狐鼎商務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鎮江星狐鼎 」)	52,800	967,514.14
北京晨山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晨山創業投資 」)	134,409	2,671,232.84
上海臨松工業互聯網創業投資基金合夥(有限合夥) (「 上海臨松 」)	296,488	2,688,181.29
德寧恒卓	70,166	1,252,150.41
鄭安傑	975,295	17,404,732.64
平湖綠合金鳳展平二號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 平湖綠合二號 」)	94,712	1,689,532.15
深圳市鑫之緣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深圳鑫之緣 」)	68,158	618,080.41
上海松藩匯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上海松藩匯 」)	10,224	92,694.72
小計	4,955,581	74,564,332.80

附註：

(1) 該代價乃參照本公司與相關投資者訂立的投資協議項下的條款釐定。

於2026年5月，根據日期為2026年5月13日的股東決議案，我們依據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向顧問康楠授出1,777,251股股份，代價為人民幣1,777,251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5.股份激勵計劃 — C.股份激勵計劃及顧問安排」。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投資

[編纂]前投資的詳情概述如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19年1月至9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聯新行毅	受讓自鄒波	2019年1月7日	2019年4月30日	1,862,734	1.00 ⁽³⁾	不適用	[編纂]
聯一投資		2019年1月7日	2019年5月6日	942,817	1.00 ⁽³⁾	不適用	[編纂]
聯元投資		2019年1月7日	2019年4月30日	25,172	1.00 ⁽³⁾	不適用	[編纂]
萬馬騰飛		2019年1月7日	2019年3月17日	475,438	1.00 ⁽³⁾	不適用	[編纂]
卓睿		2019年1月7日	2019年3月17日	1,059,278	1.00 ⁽³⁾	不適用	[編纂]
聯新行毅	受讓自鄒波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9月30日	4,925,555	0.00 ⁽³⁾	不適用	[編纂]
聯一投資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5月6日	2,495,079	0.00 ⁽³⁾	不適用	[編纂]
聯元投資		2019年4月18日	2019年9月30日	66,616	0.00 ⁽³⁾	不適用	[編纂]
萬馬騰飛		2019年4月18日	—	1,258,205	0.00 ⁽³⁾	不適用	[編纂]
卓睿		2019年4月18日	—	2,803,283	0.00 ⁽³⁾	不適用	[編纂]
杭州拓飛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杭州拓飛」)	受讓自神州一號、神州二號 及廣州星狐鼎商務信息諮 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廣州星狐鼎」)	2019年6月8日	2019年10月15日	779,637	6,454,000.00 ⁽⁴⁾	8.28	[編纂]
南京君之浩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 企業 (有限合夥)(「南京君之浩」)		2019年6月10日					
馬芳俠	受讓自南京君之浩	2019年6月13日	2019年3月12日	7,000	105,000 ⁽⁴⁾	15.00	[編纂]
宋蘭萍		2019年6月14日	2019年3月13日	5,000	75,000 ⁽⁴⁾	15.00	[編纂]
宋紅相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4月30日	18,000	270,000 ⁽⁴⁾	15.00	[編纂]
劉海燕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3月20日	3,000	45,000 ⁽⁴⁾	15.00	[編纂]
崔海昆		2019年6月17日	2019年4月12日	8,000	120,000 ⁽⁴⁾	15.00	[編纂]
黃建莉		2019年6月18日	2019年3月13日	8,000	120,000 ⁽⁴⁾	15.00	[編纂]
呂海元		2019年6月19日	2019年3月29日	6,000	90,000 ⁽⁴⁾	15.00	[編纂]
黃捷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3月15日	3,000	45,000 ⁽⁴⁾	15.00	[編纂]
馮永紅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3月29日	50,000	750,000 ⁽⁴⁾	15.00	[編纂]
張中慈		2019年6月24日	2019年3月15日	2,000	30,000 ⁽⁴⁾	15.00	[編纂]
朱建英	受讓自夏結福	2019年6月26日	2019年7月1日	11,000	67,141.77 ⁽⁴⁾	6.10	[編纂]
廣州星狐鼎	受讓自劉燁	2019年9月4日	2019年9月4日	250,000	1,875,000 ⁽⁴⁾	7.50	[編纂]
		2019年9月21日	2019年9月27日	100,000	750,000 ⁽⁴⁾	7.50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19年4月融資(投後估值: 人民幣180百萬元)⁽⁵⁾							
聯一投資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4,691,781元	13,700,000.52 ⁽⁶⁾	2.92	[編纂]
深圳市藤松五號投資企業(有限合 夥)(「藤松五號」)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1,369,863元	3,999,999.96 ⁽⁶⁾	2.92	[編纂]
廣州星狐鼎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1日	人民幣684,932元	2,000,001.44 ⁽⁶⁾	2.92	[編纂]
馬勁松		2019年4月	2019年6月25日	人民幣1,027,000元	2,998,840.00 ⁽⁶⁾	2.92	[編纂]
文炳華		2019年4月	2019年5月27日	人民幣1,027,397元	2,999,999.24 ⁽⁶⁾	2.92	[編纂]
茹建忠		2019年4月	2019年5月28日	人民幣340,000元	992,800.00 ⁽⁶⁾	2.92	[編纂]
汪超		2019年4月	2019年5月28日	人民幣250,000元	730,000.00 ⁽⁶⁾	2.92	[編纂]
林錦睿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170,000元	496,400.00 ⁽⁶⁾	2.92	[編纂]
馬永洲		2019年4月	2019年5月29日	人民幣150,000元	438,000.00 ⁽⁶⁾	2.92	[編纂]
李寧君		2019年4月	2019年5月28日	人民幣136,767元	399,359.64 ⁽⁶⁾	2.92	[編纂]
于清曉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85,000元	248,200.00 ⁽⁶⁾	2.92	[編纂]
陳先飛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85,000元	248,200.00 ⁽⁶⁾	2.92	[編纂]
南水明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85,000元	248,200.00 ⁽⁶⁾	2.92	[編纂]
黃誠		2019年4月	2019年5月30日	人民幣171,233元	500,000.36 ⁽⁶⁾	2.92	[編纂]
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認購							
力馳諮詢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19年8月26日	2020年7月14日	人民幣2,572,634元	2,572,634.00 ⁽⁷⁾	1.00	[編纂]
2019年12月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廣州星狐鼎	受讓自劉燁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0日	150,000	1,125,000.00 ⁽⁴⁾	7.50	[編纂]
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認購							
力馳諮詢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0年4月	2022年4月26日	人民幣3,858,951元	3,858,951.00 ⁽⁷⁾	1.00	[編纂]
2020年融資(投後估值: 人民幣472百萬元)⁽⁵⁾							
敦匯中凱		2020年7月	2020年7月17日	人民幣3,407,910.00 元	20,000,001.42 ⁽⁸⁾	5.87	[編纂]
上海臨松		2020年7月	2020年7月21日	人民幣1,482,441.00 元	8,700,001.50 ⁽⁸⁾	5.87	[編纂]
上海松藩匯		2020年7月	2020年7月21日	人民幣51,118.00元	299,996.21 ⁽⁸⁾	5.87	[編纂]
深圳鑫之緣		2020年7月	2020年7月20日	人民幣68,158.00元	399,998.85 ⁽⁸⁾	5.87	[編纂]
中泰創投		2020年9月	2020年10月10日	人民幣3,833,898元	22,499,997.20 ⁽⁸⁾	5.87	[編纂]
Evonik Venture Capital		2020年9月24日	2020年12月4日	人民幣3,407,910.00 元	20,000,000.00 ⁽⁸⁾	5.87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20年10月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蔡虎	受讓自聯新行毅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3日	1,681,240	9,866,693.19 ⁽⁴⁾	5.87	[編纂]
文炳華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20日	1,681,240	9,866,693.19 ⁽⁴⁾	5.87	[編纂]
黃誠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20日	672,496	3,946,677.28 ⁽⁴⁾	5.87	[編纂]
萬馬騰飛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1月6日	1,557,844	9,142,519.08 ⁽⁴⁾	5.87	[編纂]
陸珍玉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1月6日	1,480,003	8,685,693.61 ⁽⁴⁾	5.87	[編纂]
平湖綠合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有限合夥) (「平湖綠合」)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1月27日	672,496	3,946,677.28 ⁽⁴⁾	5.87	[編纂]
姜紅軍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1月23日	336,257	1,973,391.46 ⁽⁴⁾	5.87	[編纂]
蔡虎	受讓自聯元投資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3日	22,715	133,307.52 ⁽⁴⁾	5.87	[編纂]
文炳華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20日	22,715	133,307.52 ⁽⁴⁾	5.87	[編纂]
黃誠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0月16日	9,086	53,323.00 ⁽⁴⁾	5.87	[編纂]
萬馬騰飛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1月6日	21,048	123,524.40 ⁽⁴⁾	5.87	[編纂]
陸珍玉		2020年10月28日	2020年11月6日	19,997	117,356.39 ⁽⁴⁾	5.87	[編纂]
平湖綠合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1月27日	9,086	53,323.00 ⁽⁴⁾	5.87	[編纂]
姜紅軍		2020年10月29日	2020年11月5日	4,543	26,661.50 ⁽⁴⁾	5.87	[編纂]
南京君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 業(有限合夥) (「南京君麟」)及南 京君之浩	受讓自廣州星狐鼎	2020年10月	2022年11月24日	396,000	5,261,943.61 ⁽⁴⁾	13.29	[編纂]
2021年1月至3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張永林	受讓自南京君之浩	2021年1月18日	2021年3月25日	6,000	140,000.00 ⁽⁴⁾	23.33	[編纂]
鎮江星狐鼎	受讓自廣州星狐鼎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638,295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受讓自杭州拓飛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575,637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受讓自南京君麟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340,000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受讓自南京君之浩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144,000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受讓自長興領睿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249,000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受讓自杭州君銘	2021年3月	2021年3月10日	207,000	0.00 ⁽⁹⁾	不適用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認購 力馳諮詢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1年7月	2022年4月27日	人民幣6,431,585元	6,431,585.00 ⁽⁷⁾	1.00	[編纂]
2021年11月融資(投後估值:人民幣1,277百萬元)⁽⁵⁾							
北京國科鼎智股權投資中心(有限 合夥)(「國科鼎智」)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8日	人民幣2,367,797元	29,999,987.99 ⁽⁸⁾	12.67	[編纂]
嘉興德寧悅調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德寧悅調」)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1,578,531元	19,999,987.77 ⁽⁸⁾	12.67	[編纂]
嘉興德寧振博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德寧振博」)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1,578,531元	19,999,987.77 ⁽⁸⁾	12.67	[編纂]
德寧恒卓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1,490,923元	18,889,994.41 ⁽⁸⁾	12.67	[編纂]
杭州蕭山德成雲啟二期股權投資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德成雲啟二 期」)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1,341,752元	16,999,997.84 ⁽⁸⁾	12.67	[編纂]
Evonik Venture Capital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21日	人民幣1,183,898元	14,999,987.66 ⁽⁸⁾	12.67	[編纂]
淄博盈科吉運創業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盈科吉運」)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6日	人民幣2,367,797元	29,999,987.99 ⁽⁸⁾	12.67	[編纂]
蘇州龍遨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1日	人民幣1,578,531元	19,999,987.77 ⁽⁸⁾	12.67	[編纂]
平湖綠合二號		2021年11月	2021年12月3日	人民幣473,559元	5,999,992.53 ⁽⁸⁾	12.67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21年12月至2022年3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蘇州合世家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合世家」)	受讓自聯新行毅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23日	1,125,149	12,826,698.60 ⁽⁴⁾	11.40	[編纂]
戴高峰		2021年12月3日	2021年12月21日	259,650	2,960,010.00 ⁽⁴⁾	11.40	[編纂]
蘇州合世家	受讓自聯元投資	2021年12月8日	2021年12月23日	15,202	173,302.80 ⁽⁴⁾	11.40	[編纂]
戴高峰		2021年12月3日	2021年12月15日	3,508	39,991.20 ⁽⁴⁾	11.40	[編纂]
戴高峰	受讓自聯新行毅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24日	86,550	986,670.00 ⁽⁴⁾	11.40	[編纂]
長興上電科機器人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電科基金」)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21日	2,596,497	29,600,065.80 ⁽⁴⁾	11.40	[編纂]
戴高峰	受讓自聯元投資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24日	1,169	13,326.60 ⁽⁴⁾	11.40	[編纂]
上電科基金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月21日	35,082	399,934.80 ⁽⁴⁾	11.40	[編纂]
上海聯新博珩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聯新博珩」)	受讓自聯一投資	2022年1月28日	2022年4月2日	10,504,607	33,696,912.12 ⁽¹⁰⁾	3.21	[編纂]
蘇州合一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合一」)	受讓自聯新行毅	2022年2月16日	2022年2月24日	865,499	9,866,688.60 ⁽⁴⁾	11.40	[編纂]
晨山創投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3月29日	865,499	9,866,688.60 ⁽⁴⁾	11.40	[編纂]
廈門奇異魔方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奇異魔方」)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4月1日	173,100	1,973,340.00 ⁽⁴⁾	11.40	[編纂]
蘇州合一	受讓自聯元投資	2022年2月16日	2022年2月24日	11,694	133,311.60 ⁽⁴⁾	11.40	[編纂]
晨山創投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3月29日	11,694	133,311.60 ⁽⁴⁾	11.40	[編纂]
奇異魔方		2022年3月14日	2022年4月2日	2,339	26,664.60 ⁽⁴⁾	11.40	[編纂]
鎮江星弧鼎	受讓自杭州君邦	2022年3月	2023年6月27日	3,000	66,000.00 ⁽⁴⁾	22.00	[編纂]
鎮江星弧鼎	受讓自戴高峰	2022年3月21日	2022年4月2日	220,158	0 ⁽⁹⁾	不適用	[編纂]
馮永紅		2022年3月3日	2022年3月2日	43,000	946,000.00 ⁽⁴⁾	22.00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22年8月融資(投後估值: 人民幣1,676百萬元)⁽⁵⁾							
金石投資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2日	人民幣4,704,301元	69,999,998.88 ⁽⁸⁾	14.88	[編纂]
蘇州龍邁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5日	人民幣2,016,129元	29,999,999.52 ⁽⁸⁾	14.88	[編纂]
蘇州國豐鼎嘉創業投資合夥(有限 合夥)(「國豐鼎嘉」)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6日	人民幣1,344,086元	19,999,999.68 ⁽⁸⁾	14.88	[編纂]
成都天府元禾金谷創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元禾金谷」)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5日	人民幣1,008,064元	14,999,992.32 ⁽⁸⁾	14.88	[編纂]
蘇州工業園區元禾鼎盛股權投資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元禾鼎盛」)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9日	人民幣1,008,064元	14,999,992.32 ⁽⁸⁾	14.88	[編纂]
晨山創投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4日	人民幣672,043元	9,999,999.84 ⁽⁸⁾	14.88	[編纂]
徐海		2022年8月	2022年8月18日	人民幣672,043元	9,999,999.84 ⁽⁸⁾	14.88	[編纂]
馮馭諮詢		2022年8月	2022年8月29日	人民幣361,100元	5,373,168.00 ⁽⁸⁾	14.88	[編纂]
深圳市良善投資有限公司(「良善投 資」)		2022年8月	2022年8月17日	人民幣67,204元	999,995.52 ⁽⁸⁾	14.88	[編纂]
2022年10月至11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鄭安傑 ⁽⁶⁾	受讓自德寧振博	2022年10月25日	2022年10月26日	1,578,531	20,599,829.55 ⁽⁴⁾	13.05	[編纂]
程森	受讓自文炳華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10日	200,000	2,400,000.00 ⁽⁴⁾	12.00	[編纂]
張瑞	受讓自鄒波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14日	250,000	3,000,000.00 ⁽⁴⁾	12.00	[編纂]
施晶晶		2022年11月2日	2022年11月10日	200,000	2,400,000.00 ⁽⁴⁾	12.00	[編纂]
2022年融資(投後估值: 人民幣1,803百萬元)⁽⁵⁾							
浙江景寧匯富盈通科技有限公司 (「景寧匯富」)	認購新股份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1月11日	5,726,478股	85,210,000.00 ⁽⁸⁾	14.88	[編纂]
景寧峻宸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1月11日	2,822,580股	42,000,000.00 ⁽⁸⁾	14.88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22年11月至2024年3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銘馭諮詢	受讓自聯新行毅	2022年11月30日	2023年1月19日	1,066,000	13,506,220.00 ⁽⁴⁾	12.67	[編纂]
雋帆諮詢		2022年11月	2022年12月29日	473,300	5,996,711.00 ⁽⁴⁾	12.67	[編纂]
嘉興博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博帆」)		2023年1月3日	2023年1月6日	5,555,504	70,388,235.68 ⁽⁴⁾	12.67	[編纂]
嘉興博帆	受讓自聯元投資	2023年1月3日	2023年1月6日	95,860	1,214,546.20 ⁽⁴⁾	12.67	[編纂]
嘉興博帆	受讓自聯新博珩	2023年1月3日	2023年1月6日	2,833,246	35,897,226.82 ⁽⁴⁾	12.67	[編纂]
茹輝	受讓自茹建忠	2023年1月	2023年1月12日	340,000	0 ⁽¹¹⁾	不適用	[編纂]
張善芳	受讓自王建国	2023年8月16日	2023年8月16日	25,000	0 ⁽¹²⁾	不適用	[編纂]
鎮江星狐鼎	受讓自盈科吉運	2023年11月10日	2024年1月8日	264,000	4,007,520.00 ⁽⁴⁾	15.18	[編纂]
元禾金谷		2024年3月22日	2024年3月25日	2,103,797	32,767,525.90 ⁽⁴⁾	15.58	[編纂]
2024年11月融資(投後估值:人民幣2,031百萬元)⁽⁵⁾							
泉州市國科嘉和芯進壹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有限合夥)(「嘉和芯進」)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4年11月	2024年11月28日	人民幣1,777,250元	29,999,980.00 ⁽⁸⁾	16.88	[編纂]
2024年11月至2026年4月期間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汪祥良	受讓自景寧峻宸	2024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25日	134,408	1,999,991.04 ⁽⁴⁾	14.88	[編纂]
鎮江星狐鼎	受讓自戴高峰	2025年4月16日	2025年4月16日	87,719	0 ⁽⁹⁾	不適用	[編纂]
平湖市金財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平湖金財」)	受讓自平湖綠合	2025年5月	2025年5月30日	204,474.60	0 ⁽¹³⁾	不適用	[編纂]
上海拓匯潤澤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上海拓匯」)		2025年5月	2025年6月16日	477,107.40	2,800,000.02 ⁽¹³⁾	5.87	[編纂]
辰坤金谷創業投資(江蘇淮安)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辰坤金谷」)	受讓自晨山創投	2026年3月30日	2026年4月	72,581	1,442,465.75 ⁽⁴⁾	19.87	[編纂]
	受讓自金石投資	2026年4月3日	2026年4月	504,032	10,021,232.88 ⁽⁴⁾	19.88	[編纂]
	受讓自德成雲啟二期	2026年4月3日	2026年4月	140,332	2,504,300.82 ⁽⁴⁾	17.85	[編纂]
	受讓自張瑞	2026年4月3日	2026年4月	250,000	3,469,726.03 ⁽⁴⁾	13.88	[編纂]
	受讓自奇異魔方	2026年4月3日	2026年4月	175,439	2,675,129.98 ⁽⁴⁾	15.25	[編纂]
瀘州航空發展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瀘州航空發展」)	受讓自金石投資	2026年4月17日	2026年4月	1,008,065	20,042,465.75 ⁽⁴⁾	19.88	[編纂]
瀘州航空發展	受讓自鄒波	2026年4月13日	2026年4月	871,359	9,584,949.00 ⁽⁴⁾	11.00	[編纂]
王元高		2026年4月16日	2026年4月	222,222	1,999,998.00 ⁽⁴⁾	9.00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前 投資者名稱	投資方式	合約日期	最後交收日期	認購/收購的註冊 股本金額/ 股份數目	代價 (人民幣元)	每股 已付成本 ⁽¹⁾ (人民幣元)	較[編纂]的 折讓 ⁽²⁾ (%)
2026年4月融資(投後估值: 人民幣 2,400百萬元)⁽⁴⁾							
瀘州航空發展	認購新註冊股本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人民幣2,444,987元	49,999,984.15 ⁽⁸⁾	20.45	[編纂]
安徽申禹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 合夥)(「安徽申禹」)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人民幣1,222,493元	24,999,981.85 ⁽⁸⁾	20.45	[編纂]
蚌埠市中城國合新興產業股權投資 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中城 國合」)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人民幣1,222,493元	24,999,981.85 ⁽⁸⁾	20.45	[編纂]
2026年6月股東之間的股份轉讓							
廈門羅塞塔一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廈門羅塞塔」)	受讓自蘇州龍遨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6月22日	1,738,491	35,388,575 ⁽⁴⁾	20.36	[編纂]
淮安高投創盈投資基金(有限合夥) (「淮安高投」)		2026年6月17日	2026年6月22日	490,344	9,981,393 ⁽⁴⁾	20.36	[編纂]

附註:

- (1) 每股已付成本按總代價除以認購或收購的註冊股本總額計算。
- (2) 較[編纂]的折讓乃假設[編纂]為每股H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H股[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計算。
- (3)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股份轉讓的代價乃參照鄒波先生與投資者訂立之協議釐定。根據該協議，鄒波先生透過轉讓股份，抵償其於相關融資協議項下之回購及補償責任。訂立上述協議之背景，為鄒波先生因與其他持份者在業務策略上存在分歧，有意出售其大部分股權。是次股份轉讓分兩批進行，首批於2019年1月執行，第二批則於2019年4月執行。
- (4)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股份轉讓的代價乃經各方公平磋商後釐定，定價綜合參考投資時點、市場估值、公司業務發展前景、註冊資本原值及前序多輪融資作價等多項因素。
- (5) 就認購本公司新註冊股本而言，投後估值按相關輪次[編纂]前投資下認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總代價除以於相關時間新認購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計算。
- (6) 2019年4月融資的代價乃經本公司與相關投資者(包括現有股東、本集團核心員工及其他內部持份者)磋商後釐定，並考慮投資時機及鞏固本公司資本基礎的戰略目標。
- (7) 力馳諮詢為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相關股份激勵計劃已獲採用以授予合夥權益。
- (8) 各項[編纂]前投資的代價乃經相關[編纂]前投資者與我們各自經公平交易磋商後釐定，並參考多項因素，包括投資時機、我們業務的估值及前景，以及最近一輪融資的代價。
- (9)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轉讓方及投資者最終均由戴高峰控制，戴高峰為本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10)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轉讓方與該投資方最終均由曲列鋒控制。
- (11) 茹建忠與茹輝為兄弟姊妹。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是次股份轉讓乃根據彼等之間的家族內部安排進行。
- (12) 張善芳是王建國的配偶。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是次股份轉讓乃依據彼等之間的家族內部安排進行。
- (13)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是次股份轉讓乃依據平湖綠合登出前的內部重組安排進行。平湖金財為平湖綠合的有限合夥人，及向上海拓匯轉讓股份的代價乃參考平湖綠合於2020年11月購買的每股成本釐定。

[編纂]前投資者為我們帶來的戰略價值

於[編纂]前投資之時，我們的董事認為，[編纂]前投資者對我們公司的投資將為公司提供額外的資本，且[編纂]前投資者於本公司的投資證明彼等對本集團的營運充滿信心，並對本集團的業績、優勢及前景予以認可。

[編纂]前投資[編纂]用途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編纂]前投資[編纂]淨額的約85.0%已用於我們的日常營運及業務發展。[編纂]前投資的其餘[編纂]淨額將繼續用於我們的日常營運及業務發展。

禁售期

根據[編纂]前投資相關協議約定，[編纂]前投資者於[編纂]時不受任何禁售期安排的規限。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和法規，我們的所有現有股東(包括[編纂]前投資者)所持有的股份須受自[編纂]起計12個月的禁售期規限。

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的特別權利

就[編纂]前投資而言，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獲授予若干特別權利包括但不限於清算權、贖回權、反稀釋權、知情權、董事提名權及優先購買權(視情況而定)。

獲授[編纂]前投資者的清算權、贖回權、反稀釋權及其他特殊權利(如適用)已於本公司向聯交所首次提交上市申請之日前一日終止，但應在以下最早發生的事件發生時自動恢復：(a)本公司撤回上市申請；(b)上市申請失效且未在十八(18)個月內重新提交上市申請；(c)聯交所駁回上市申請；及(d)本公司首次提交上市申請之日起三十六(36)個月屆滿時仍未完成[編纂]。根據《上市指南》第4.2章，[編纂]前投資項下的所有其他特殊權利應於[編纂]前一日失效。

遵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基於[編纂]前投資的代價已於我們向聯交所首次提交上市申請之日前超過28個整日/[編纂]前120個整日結清，且所有特別權利已獲終止，獨家保薦人確認，[編纂]前投資符合《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2章的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有關我們的主要[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下文載列[編纂]完成前持有我們已發行總股本1.0%以上的主要[編纂]前投資者(不包括我們的董事及僱員持股平台)的背景資料。

陸珍玉與萬馬騰飛

陸珍玉為個人，不時參與各項投資機會。

萬馬騰飛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萬馬騰飛的普通合夥人為杭州騏驎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85%權益由陸珍玉及其丈夫張德生持有。持有萬馬騰飛90.00%合夥權益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浙江萬馬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該公司由萬馬聯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萬馬聯合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由張德生控制。

卓睿與藤松五號

卓睿為個人，不時參與各項投資機會。

藤松五號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藤松五號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卓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其由卓睿擁有26.67%、卓亞著擁有26.67%及卓亞越擁有26.66%的權益，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藤松五號的兩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藤松五號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敦匯中凱

敦匯中凱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敦匯中凱的普通合夥人為深圳市創投匯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姚彩虹控制。持有敦匯中凱40.00%合夥權益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如東縣通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其由如東縣投資管理辦公室全資擁有。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深圳光韻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0227)持有敦匯中凱約30.00%的合夥權益。除如東縣通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深圳光韻達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敦匯中凱的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敦匯中凱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中泰創投

中泰創投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公司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918)全資擁有。

Evonik Venture Capital

Evonik Venture Capital為於德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由Evonik Operations GmbH全資擁有，而Evonik Operations GmbH則由獨立第三方公司Evonik Industries AG(於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EVK)全資擁有。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鎮江星狐鼎

鎮江星狐鼎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鎮江星狐鼎的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戴法根。鎮江星狐鼎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廣州星狐鼎商務信息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持有鎮江星狐鼎76.98%的合夥權益，其普通合夥人為獨立第三方戴高峰。

蘇州合世家及蘇州合一

蘇州合世家及蘇州合一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蘇州合世家及蘇州合一的普通合夥人為珠海橫琴合世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白昊控制。蘇州合世家的各有限合夥人持有蘇州合世家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於蘇州合一的有限合夥人中，雲南國際信託有限公司持有64.25%的合夥權益，而雲南國際信託有限公司由雲南省國有金融資本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25%權益。蘇州合一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蘇州合一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上電科基金

上電科基金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上電科基金的普通合夥人為湖州電科建工股權投資合夥(有限合夥)，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陳德忠控制。

於上電科基金的有限合夥人中，上海建工集團投資有限公司及長興興長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分別持有上電科基金36.00%及30.00%的合夥權益。上海建工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由上海建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為獨立第三方，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0170)。長興興長股權投資有限公司由長興產業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其最終由長興縣財政局擁有。

上電科基金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上電科基金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德寧悅澗、德寧恒卓及德成雲啟二期

德寧悅澗、德寧恒卓及德成雲啟二期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德寧悅澗、德寧恒卓及德成雲啟二期的普通合夥人為德寧私募基金管理(嘉興)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上海璞定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吳代林控制。德寧私募基金管理(嘉興)合夥企業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楊秋，持有30%的合夥權益，而德寧私募基金管理(嘉興)合夥企業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其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德寧悅潤的唯一有限合夥人為浙江越劍智能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德寧悅潤約99.01%的合夥權益，該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3095)。

德寧恒卓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駱國青，持有德寧恒卓約45.37%的合夥權益，彼為獨立第三方。德寧恒卓的其他五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德寧恒卓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各自均為獨立第三方。

德成雲啟二期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朱明皓，持有德成雲啟二期約32.79%的合夥權益，彼為獨立第三方。德成雲啟二期的其他七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德成雲啟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嘉和芯進、國科鼎智與國豐鼎嘉

嘉和芯進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嘉和芯進的普通合夥人為福建晉江國豐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最大股東為國科嘉和(深圳)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最大股東為國科嘉和(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於嘉和芯進的有限合夥人中，泉州興水水務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興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嘉和芯進49.35%及30.21%的合夥權益。泉州興水水務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泉州風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汪軍控制。興證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該公司為獨立第三方，並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601377)。

國科鼎智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國科嘉和(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國科鼎智的13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國科鼎智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國豐鼎嘉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國豐鼎嘉的普通合夥人為西藏國科嘉和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拉薩國科嘉和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國科嘉和(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控制。國豐鼎嘉的17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國豐鼎嘉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元禾金谷、辰坤金谷及元禾鼎盛

元禾金谷及辰坤金谷均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元禾金谷及辰坤金谷的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辰坤金谷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徐清控制。元禾金谷的20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元禾金谷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於辰坤金谷的有限合夥人中，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持有37.74%的合夥權益，該基金最終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主板(股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份代號：601995)及聯交所(股份代號：03908)上市)控制。辰坤金谷的其他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辰坤金谷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元禾鼎盛是根據中國法律設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普通合夥人為蘇州工業園區元禾耕籽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最終由獨立第三方徐清控制。在元禾鼎盛的有限合夥人中，蘇州元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34.81%的合夥份額，其最終由蘇州工業園區管理委員會控制。元禾鼎盛的其他各有限合夥人持有的合夥份額均不足三分之一，且均為獨立第三方。

晨山創投

晨山創投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晨山創投的普通合夥人為晨山(嘉興)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蔣健控制。晨山創投的13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晨山創投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景寧匯富

景寧匯富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最大股東為賀建兵，持有其28.56%的股權。景寧匯富的其他八位股東概無持有超過25%的股權。

嘉興博帆與聯新博珩

嘉興博帆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嘉興博帆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投資諮詢有限公司，其由曲列鋒控制。嘉興博帆的11位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嘉興博帆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聯新博珩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聯新博珩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該公司由上海聯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控制，而後者的普通合夥人為聯新創投，聯新創投由曲列鋒先生擁有約67.69%的權益。聯一投資為聯新博珩的唯一有限合夥人。

瀘州航空發展

瀘州航空發展為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瀘州市興瀘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控制，該集團最終由瀘州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控制。

安徽申禹

安徽申禹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安徽申禹的普通合夥人為申港新興私募基金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其由申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控制，而申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最大股東為裕承環球市場有限公司及茂宸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兩者各持有12.17%的權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安徽申禹的有限合夥人為安徽鴻煜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其最終由蚌埠市財政局控制。

中城國合

中城國合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中城國合的普通合夥人為蚌埠國合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及蚌埠中城創業投資有限公司，兩者最終均由蚌埠市財政局控制。

中城國合的有限合夥人為蚌埠市產業引導基金有限公司及蚌埠市鄉村振興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兩者各持有45.00%的權益，最終均由蚌埠市財政局控制。

廈門羅塞塔

廈門羅塞塔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廈門羅塞塔的普通合夥人為廈門觀山硯水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最終由獨立第三方高煜及周熙控制。廈門羅塞塔的有限合夥人各自持有廈門羅塞塔不足三分之一的合夥權益且為獨立第三方。

其他投資者

文炳華及蔡虎均為私人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

中國法律顧問確認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股權轉讓、公司註冊資本的變動及由有限責任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妥為及合法完成，且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取得所有必要的監管批准。

股份激勵計劃

為進一步完善我們的公司治理架構、吸引及挽留管理人才及僱員、激勵我們的僱員或顧問促進我們的可持續發展以及平衡我們的長短期目標，我們在中國成立了力馳諮詢、上海瀛優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及上海信瓊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彼等均為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我們採納了股份激勵計劃，向計劃參與者獎勵於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的合夥權益。

有關我們的股份激勵計劃及股份激勵平台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5.股份激勵計劃」。

一致行動人士

於2023年1月12日，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勁松、汪超、林錦睿、馬永洲、李寧君、于清曉、陳先飛及南水明(即單一最大股東集團)訂立一致行動協議，根據該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等協議，所有各方同意在達成共識後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採取一致投票行動。倘各方無法就提出的任何事項達成共識，少數方須遵從多數方決定。倘按前述方式仍無法形成一致意見，則以馬勁松先生的意見為準。

本協議應持續有效，直至本公司[編纂]日期起計三年屆滿；期限屆滿後，經各方協商一致可予續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合共直接及間接擁有本公司總股本約18.12%的權益。

過往A股上市計劃

鑒於中國股票市場的潛力日益增長，本公司已與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輔導協議，為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申請A股上市（「A股上市計劃」）做準備，並於2023年3月向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提交了上市輔導備案，但這並不構成向中國證監會提交的上市申請。考慮到本公司的業務發展計劃，以及聯交所將為本公司提供一個國際平台以獲取國際資本並吸引多元化的海外投資者，本公司自願決定不再推進先前的A股上市計劃，轉而尋求在香港[編纂]。本公司與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間的輔導協議已於2025年7月終止。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既未向中國證監會任何代表處提交任何正式的A股上市申請，也未收到來自中國證監會或上海證券交易所的任何意見或詢問。

就我們的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我們的董事確認，彼等並不知悉有任何提請彼等垂注有關A股上市申請的重大事宜可能對我們[編纂]的適合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或須提請聯交所及／或[編纂]的潛在投資者垂注。

經考慮董事的意見及獨家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調查工作，獨家保薦人並無發現任何事宜致使其對董事就本公司與中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之間任何重大分歧的觀點的合理性產生懷疑。

重大收購、出售及合併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進行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而言屬重大的收購、出售或合併。

資本化

下表概述本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及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的股權架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持有 的未上市股份 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概約持股比例 (%)	緊隨[編纂] 完成後的概約 持股比例(假設 [編纂] 未獲行使) (%)
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力馳諮詢	12,863,170	10.80	[編纂]
馬勁松	3,354,985	2.82	[編纂]
汪超	1,414,015	1.19	[編纂]
縱達諮詢	1,350,000	1.13	[編纂]
銘馭諮詢	1,066,000	0.89	[編纂]
雋帆諮詢	473,300	0.40	[編纂]
雋馭諮詢	361,100	0.30	[編纂]
林錦睿	170,000	0.14	[編纂]
馬永洲	150,000	0.13	[編纂]
李寧君	136,767	0.11	[編纂]
于清曉	85,000	0.07	[編纂]
陳先飛	85,000	0.07	[編纂]
南水明	85,000	0.07	[編纂]
小計	21,594,337	18.12	[編纂]
由曲列鋒控制的實體			
嘉興博帆	8,484,610	7.12	[編纂]
聯新博珩	7,671,361	6.44	[編纂]
小計	16,155,971	13.56	[編纂]
由卓睿控制的實體			
卓睿	6,360,978	5.34	[編纂]
藤松五號	1,369,863	1.15	[編纂]
小計	7,730,841	6.49	[編纂]
由陸珍玉控制的實體			
萬馬騰飛	4,500,000	3.78	[編纂]
陸珍玉	1,500,000	1.26	[編纂]
小計	6,000,000	5.04	[編纂]
由國科嘉和(北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控 制的實體			
國科鼎智	2,367,797	1.99	[編纂]
嘉和芯進	1,777,250	1.49	[編纂]
國豐鼎嘉	1,344,086	1.13	[編纂]
小計	5,489,133	4.61	[編纂]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持有 的未上市股份 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概約持股比例 (%)	緊隨[編纂] 完成後的概約 持股比例(假設 [編纂] 未獲行使) (%)
由蘇州工業園區元禾辰坤股權投資基金 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控制的實體			
元禾金谷	3,111,861	2.61	[編纂]
辰坤金谷	1,142,384	0.96	[編纂]
元禾鼎盛	1,008,064	0.85	[編纂]
小計	5,262,309	4.42	[編纂]
由德寧私募基金管理(嘉興)合夥企業控 制的實體			
德寧悅潤	1,578,531	1.32	[編纂]
德成雲啟二期	1,201,420	1.01	[編纂]
德寧恒卓	1,270,007	1.07	[編纂]
小計	4,049,958	3.40	[編纂]
由珠海橫琴合世家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控 制的實體			
蘇州合世家	1,140,351	0.96	[編纂]
蘇州合一	877,193	0.74	[編纂]
小計	2,017,544	1.70	[編纂]
由黃誠控制的實體			
黃誠	852,815	0.72	[編纂]
良善投資	67,204	0.06	[編纂]
小計	920,019	0.78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股東名稱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持有 的未上市股份 數目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的 概約持股比例 (%)	緊隨[編纂] 完成後的概約 持股比例(假設 [編纂] 未獲行使) (%)
景寧匯富	5,726,478	4.81	[編纂]
瀘州航空發展	4,324,411	3.63	[編纂]
Evonik Venture Capital	4,016,433	3.37	[編纂]
劉燁	3,769,060	3.16	[編纂]
中泰創投	3,067,118	2.57	[編纂]
趙毅	2,868,060	2.41	[編纂]
敦匯中凱	2,780,855	2.33	[編纂]
鎮江星狐鼎	2,676,009	2.25	[編纂]
上電科基金	2,631,579	2.21	[編纂]
文炳華	2,531,352	2.12	[編纂]
康楠	1,777,251	1.49	[編纂]
廈門羅塞塔	1,738,491	1.46	[編纂]
蔡虎	1,703,955	1.43	[編纂]
晨山創投	1,342,246	1.13	[編纂]
安徽申禹	1,222,493	1.03	[編纂]
中城國合	1,222,493	1.03	[編纂]
上海臨松	1,185,953	1.00	[編纂]
金石投資	1,176,075	0.99	[編纂]
徐海	672,043	0.56	[編纂]
淮安高投	490,344	0.41	[編纂]
上海柘匯	477,107	0.40	[編纂]
平湖綠合二號	378,847	0.32	[編纂]
姜紅軍	340,800	0.29	[編纂]
茹輝	340,000	0.29	[編纂]
王元高	222,222	0.19	[編纂]
平湖金財	204,475	0.17	[編纂]
程森	200,000	0.17	[編纂]
施晶晶	200,000	0.17	[編纂]
汪祥良	134,408	0.11	[編纂]
馮永紅	123,000	0.11	[編纂]
上海松藩匯	40,894	0.03	[編纂]
其他個人股東 ⁽¹⁾ [編纂]	349,000 —	0.29 —	[編纂] [編纂]
總計	119,153,564	100	100

附註：

1. 包括23名個人，各持有本公司不足0.05%股權。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編纂]

緊隨[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本公司將擁有[編纂]股H股，其中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持有的[編纂]股H股、我們的主要股東曲列鋒控制的實體持有的[編纂]股H股，以及執行董事徐海持有的[編纂]股H股，將不會計入上市規則第19A.13A條所指的[編纂]。

除上文所述外，由其他股東持有的所有[編纂]股H股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編纂]股H股將計入上市規則第19A.13A條所指的[編纂]，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編纂]％。

[編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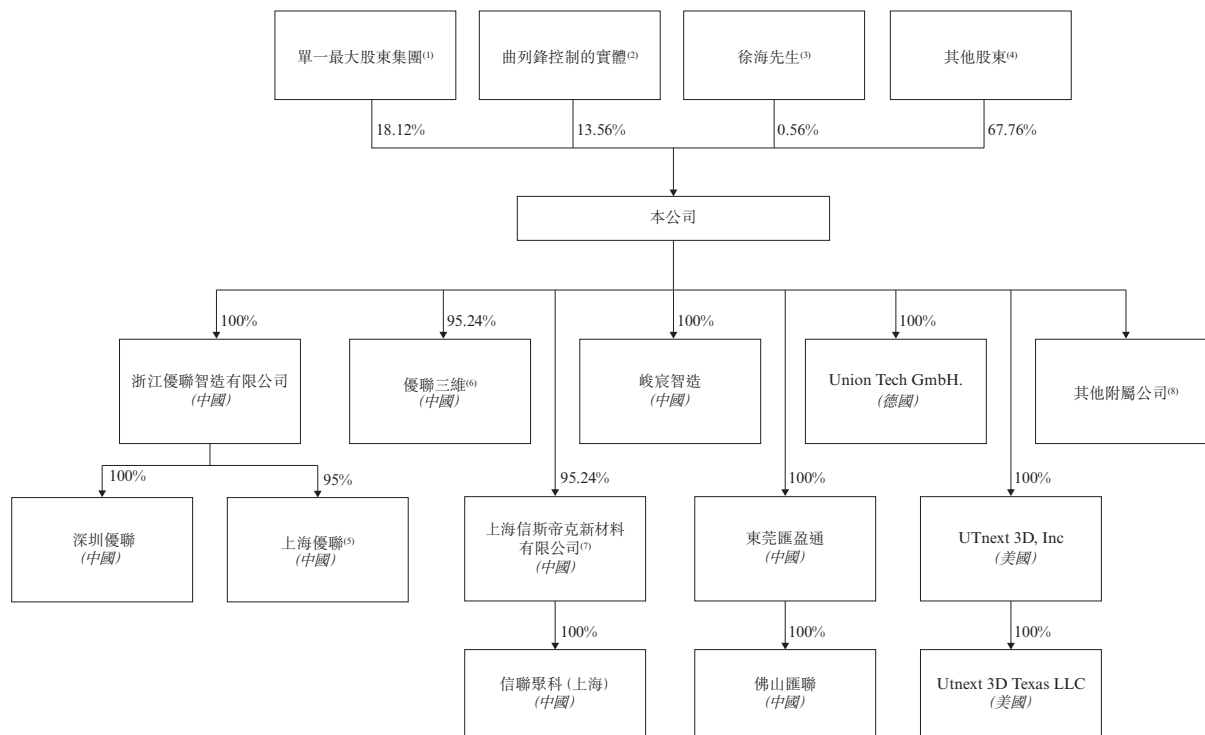
上市規則第19A.13C條規定：倘新申請人為中國內地發行人，且於上市時並無其他已上市股份，則一般而言，其申請上市的H股中，由公眾持有且不受任何轉讓限制(無論受合約、上市規則、適用法律法規或其他規定約束)的股份，於上市時須符合以下其中一項要求：(a)佔H股所屬類別上市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的至少10%，且上市時預期市值不低於50,000,000港元；或(b)上市時預期市值不低於600,000,000港元。鑒於我們[編纂]時已發行、由公眾持有且無任何轉讓限制的H股預期[編纂]不低於600,000,000港元。因此，我們預計於[編纂]時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條項下的[編纂]規定。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公司架構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我們緊接[編纂]完成前的股權架構：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附註：

- (1) 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勁松、汪超、林錦睿、馬永洲、李寧君、于清曉、陳先飛及南水明已訂立一致行動協議。詳情請參閱「一致行動人士」。

馬勁松先生為力馳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力馳諮詢的餘下68.30%股份權益由以下人士持有：(i)我們的執行董事汪超先生持有12.20%，(ii)李寧君女士持有5.50%，(iii)馬永洲先生持有4.05%，(iv)于清曉先生持有3.05%，(v)林錦睿先生持有2.85%及(vi) 26名為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僱員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40.65%，各自持股介乎0.25%至4.50%。

馬勁松先生為縱達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縱達諮詢的餘下31.11%股份權益由以下人士持有：(i)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之一陳先飛先生持有13.33%及(ii)兩名為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僱員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17.78%。

馬勁松先生為銘馭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銘馭諮詢的餘下50.42%股份權益由以下人士持有：(i)我們的執行董事汪超先生持有9.38%，(ii)李寧君女士持有3.75%，(iii)馬永洲先生持有2.81% (上述所有人士均為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及(iv) 19名為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僱員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34.48%，各自持股介乎0.46%至7.42%。

馬勁松先生為雋帆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雋帆諮詢剩餘99.98%的股權由38名有限合夥人持有，他們是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員工，每人持股比例在0.42%至11.01%之間。

馬勁松先生為雋馭諮詢的普通合夥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雋馭諮詢的餘下97.20%股份權益由以下人士持有：(i)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之一南水明先生持有2.77%及(ii) 28名為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僱員的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94.43%，各自持股介乎0.27%至11.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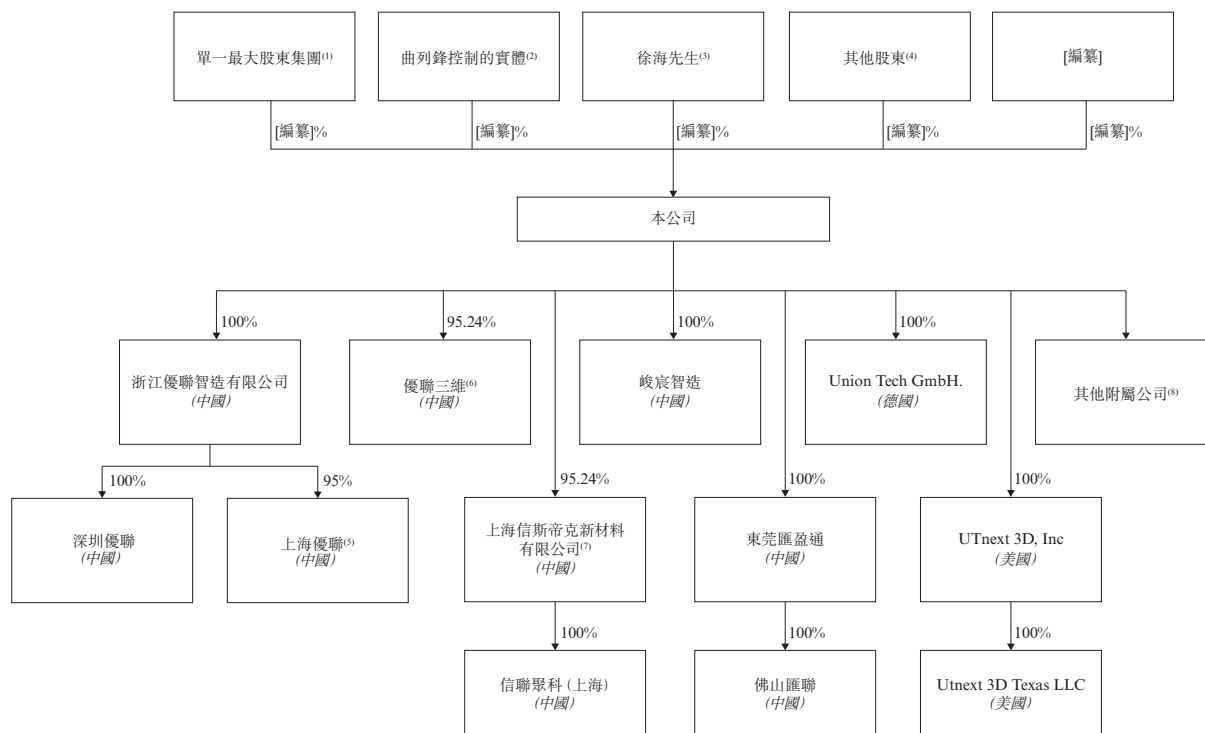
- (2) 有關曲列鋒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編纂]**前投資 — 有關我們的主要**[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 嘉興博帆及聯新博珩」。
- (3) 徐海先生為我們的執行董事。
- (4) 有關我們**[編纂]**前投資者的詳情，請參閱「**[編纂]**前投資 — 有關我們的主要**[編纂]**前投資者的資料」。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優聯剩餘的5.00%股權由李飛持有，彼為獨立第三方及本集團的顧問。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優聯三維剩餘的4.76%股權由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上海激優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持有。
- (7)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剩餘的4.76%股權由我們的股份激勵平台上海信瓊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持有。
- (8) 其他附屬公司包含11家設立於中國的附屬公司。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

下表載列我們緊隨[編纂]完成後的公司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



附註：

(1)至(8)請參閱本節「— 公司架構 — 緊接[編纂]完成前的公司架構」的附註。

業 務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以AI與數字化技術賦能3D打印，致力於推動行業從原型驗證到製程優化，進而加速邁向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建立全面數字化製造能力，實現全場景高效交付。我們的業務覆蓋工業級3D打印全產業鏈，提供集成我們數字化軟件的自研工業級3D打印設備、高性能打印材料，並基於雲工廠模式提供數字化、智能化的3D打印服務。

增長機遇和市場地位

工業級3D打印是智能製造不可或缺的關鍵一環，正在重塑智能製造產業邏輯。工業級3D打印已超越傳統工藝的範疇，能夠製造出過往受制於傳統設計及生產限制而無法實現的結構，從而使複雜幾何形狀的生產及終端部件的規模化定制成為可能。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在打印技術、材料特性和應用認知層面正在發生飛躍性突破。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市場規模預計將從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1,5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

作為中國最早參與並實踐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我們深耕3D打印行業二十餘年，積累了豐富的技術發展和產業化應用專業知識，並持續推動工業級3D打印的大規模應用。憑藉長期的技術積累、完善的產品體系及廣泛的客戶基礎，我們在[中國]工業級3D打印市場已建立了領先地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取得了以下成就：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設備中國公司中排名第一(按出貨量計)，市佔率約25%。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全球公司中排名第四(按收入計)。
- 我們是中國少數覆蓋了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
- 我們是業內少數具備涵蓋打印設備、耗材及打印服務的一體化能力的行業領導者之一。

業 務



我們的業務模式與綜合解決方案

我們業務模式的一大特點，在於實現工業級3D打印全產業鏈覆蓋與設備全技術佈局。我們透過我們的分佈式製造網絡並以AI賦能，提供由3D打印設備、高性能打印材料及定制化服務組成的綜合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

我們深度覆蓋3D打印全產業鏈上中下游全環節，上游佈局核心3D打印材料，中游自主研發工業級3D打印設備，下游通過打印服務延伸至多領域終端應用。我們整合整個價值鏈的關鍵要素，包括打印工藝、數字平台及打印軟件。這使我們能夠提供量身定制的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以滿足不同客戶需求，並形成正向增長循環。

在工業級3D打印設備領域，我們涵蓋行業內多條主流技術路線，依託完備的技術佈局與產品和服務矩陣，進一步強化綜合服務能力。我們堅持3D打印工業軟件完全自主研發，通過軟件、算法及數字化製造系統開發，並通過將該等軟件及算法集成至設備中，構建覆蓋數據前處理、工藝數字化、數字化生產管理、供應鏈協同至高效交付的全流程數字化製造體系，具備規模化定製生產場景下的高交付能力，是全球範圍內少數擁有工業級3D打印全流程軟件算法體系的設備企業。同時，我們已建成規模龐大、跨區域、跨行業的3D打印產能集群，為產業客戶與打印服務商提供用於原型驗證、製程優化、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產品廣泛應用於多個行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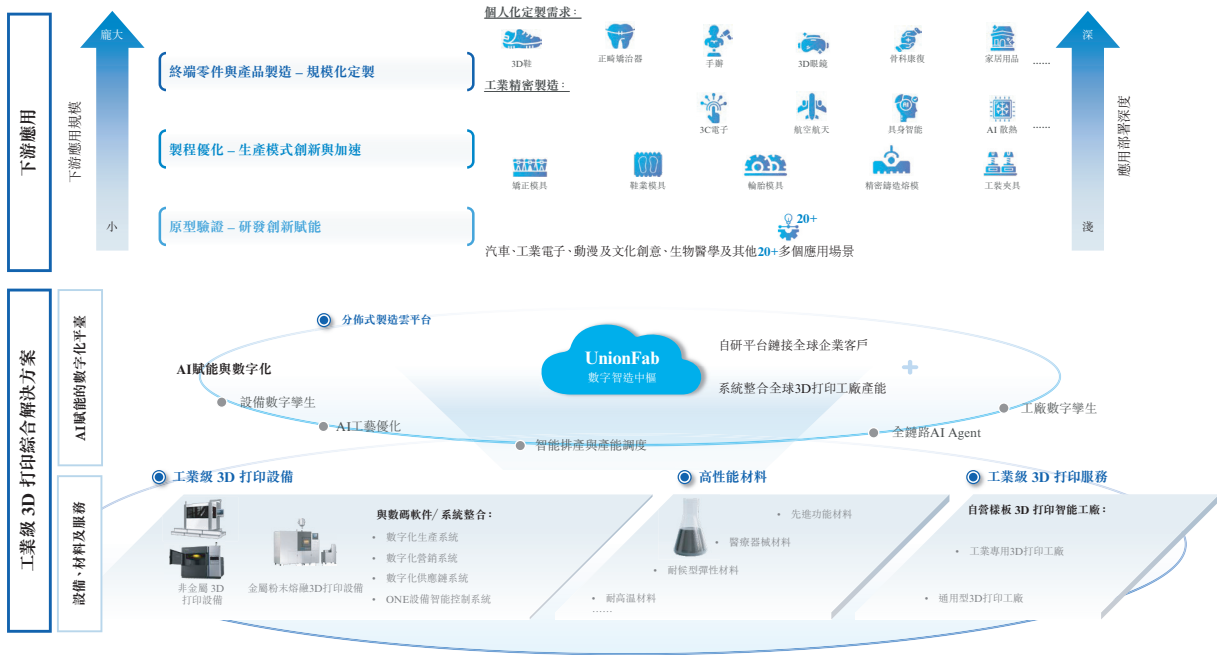
我們業務模式的另一顯著特點是分佈式製造，並以AI及數字化能力全面賦能，以用於我們的打印服務。為促進分佈式製造網絡的產能協調，我們通過Unionfab連接自有設備及客戶擁有的設備，從而使我們能夠優化內部生產資源及客戶已安裝設備的產能利用率，在設備閒置期間提供打印服務。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Unionfab已累計連接設備約1,800台(包括我們自有及客戶擁有的設備)，覆蓋公有雲與私有雲兩種部署模式，支撐分佈式製造網絡規模化運營。我們的Unionfab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Auto產品線依託智估決策引擎、自動數據處理、智能排產與產能調度等功能模塊，實現訂單智能匹配與分布式產能調度，搭建AI驅動的柔性製造網絡。我們自主研發的設備智能操作系統Unionfab ONE軟件，作為行業通用型的3D打印輕量級生產平台，實現從數據處理、設備控制、打印任務上機、工藝選擇的全流程自動化。

下圖展示了我們的業務模式與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之間的相互關聯：



AI技術賦能與產業應用

依託自主研發的Unionfab ONE軟件平台，以AI算法實現全流程自動化，在牙科及輪胎等關鍵應用領域提升生產效率與產品良品率，並擴展至原型驗證等更廣泛的應用。

AI賦能 workflow 優化與工藝自動化。我們利用結合深度學習及強化學習的AI模型來優化打印路徑並自動生成工藝包，從而減少人工依賴，同時提升打印的效率、精度及一致性。該模塊與數據處理、智能排產系統協同，形成全鏈路AI生產閉環。

AI智估決策引擎。我們的AI智估決策引擎集成幾何特徵自動解析算法，實現非標零件報價秒級生成，將報價週期由小時級壓縮至秒級；同時具備商業可行性分析功能，有效降低溝通成本，提升客戶轉化率。

AI自動數據處理。基於我們的自研工業數據預處理軟件，我們實現模型缺陷自動修復、擺放角度智能優化、支撐結構自動生成及切片參數自適應匹配，顯著提升前處理效率，保障複雜構件打印品質穩定。

智能排產。在訂單碎片化及多站點生產的分布式製造環境中，手動或基於規則的排程方案往往效率偏低，且缺乏即時應變能力。我們的排產系統運用優化算法，通過整合實時產能、機器負載及庫存數據，在各設施間動態分配訂單，從而提高資產利用率並確保在分布式製造環境下及時交付。

業 務

我們積極推進AI技術在3D打印領域的研發落地。比如，自2024年起，我們啟動SLM金屬高性能平台開發，重點佈局性能實時調控、AI賦能的工藝優化等設備智能化方向。AI通過深度解析多維工況，針對原材料、零件結構及層內差異實現工藝參數實時自適應調節，保障成型質量穩定一致；同時整合全流程多維度數據，實現與機加工、後處理等工序的數據互通與協同，打通跨技術體系銜接。同時，我們透過構建數字化數據採集系統以實時收集及分析生產數據，並結合3D印刷數字孿生技術以實現印刷流程的虛擬模擬、監控及優化，從而開展AI驅動的質量控制。透過AI分析，我們實現了形變預測及數據驅動型補償，以提高印刷精度及可靠性。

我們的競爭優勢

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公司

作為中國最早參與並實踐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我們深耕3D打印行業二十餘年，積累了豐富的技術、應用與產業化經驗以及良好的口碑。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我們在中國工業級3D打印市場已建立了領先地位，實現了多項第一。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設備中國公司中排名第一(按出貨量計)，市佔率約25%。
- 於2025年在中國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全球公司中排名第四(按收入計)。
- 我們是中國少數覆蓋了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路線的企業之一。
- 我們是業內少數具備涵蓋打印設備、耗材及打印服務的一體化能力的行業領導者之一。

我們領先的市場地位獲得了行業參與者和客戶的廣泛認可，形成良好品牌沉澱與市場壁壘，我們獲得了一系列榮譽，包括國家級「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上海市「工賦鏈主」認定企業、上海市企業技術中心及上海市科技進步獎。我們亦被中國增材製造產業聯盟評為「增材製造優質供應商」，並入選2025年度中國軟件高質量發展前百家企業。作為3D打印產業的先行者和領導者，我們深度參與行業標準體系建設，曾參與制定了8項3D打印技術國家標準以及7項團體標準。通過該等努力，我們推動了行業的標準化及可持續發展，同時鞏固了我們在全產業鏈中的領導地位及影響力。

全場景覆蓋與分佈式製造網絡

我們依託打印設備+材料+服務一體化生態，持續佈局並完善分佈式製造網絡，不斷拓展全產業鏈應用場景，形成全場景、規模化、高柔性的核心生產優勢。

我們的一體化生態系統使各業務板塊能夠相互促進。設備銷售拓展了我們的客戶觸達面及裝機基礎，而材料及軟件則通過持續、重複的價值創造深化客戶參與。我們的打印服務則產生實際的應用數據及工藝知識，反哺設備優化、軟件迭代及材料開發。這一生態系統強化了客戶黏性，提升了我們

業 務

服務廣泛應用場景的能力，並使我們能夠在鞋業、輪胎及牙科等應用領域建立起垂直行業的工藝壁壘。

全場景覆蓋與廣泛的應用拓展。 依託分佈式製造網絡的高效協同與快速響應能力，我們結合材料創新、設備硬件智能化升級及工藝數字化建設，圍繞產品全生命週期為客戶提供覆蓋原型驗證、製程優化、零部件量產等全階段技術解決方案。業務已廣泛應用於航空航天、汽車、工業機械、電子電氣、醫療及牙科、鞋業、文創藝術、動漫影視及教育等領域，應用邊界持續向高端高附加值及終端消費量產場景延伸。

設備與服務的數字化閉環協同。 借助全鏈條數字化系統及數字孿生技術，我們兼具工業級3D打印設備製造與規模化打印服務能力。依託廣泛的應用積累的工藝數據與運營經驗，持續反哺設備、材料及工藝優化，增強分佈式製造網絡的柔性適配能力與多場景兼容性，延伸價值鏈、提升綜合盈利水平。

平台化分佈式製造模式。 依託自研Unionfab平台，我們實現從傳統單機製造向雲端協同製造的模式升級，通過雲端接單、智能派單及跨區域產能統籌調度，有效整合內外部閒置產能，推動分佈式製造網絡規模化落地，實現輕資產、高效率擴張，並同步提升多場景下生產體系的柔性與靈活性。截至2025年12月31日，Unionfab已累計接入設備約1,800台（包括我們自有及終端用戶擁有的設備），平台服務全球40多個國家的超35,000名客戶，完成的3D模型打印訂單為110萬例，為分佈式製造網絡規模化運營及多場景業務拓展提供堅實支撐。

強大的技術研發與全鏈條自主技術佈局

研發是我們業務的核心，支撐我們持續進行技術創新及商業應用的能力。於2025年，我們的研發開支佔我們收入的9.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累計擁有國內外授權專利248項，體現了我們卓越的研發實力。我們的研發人員總計95人，佔總人力約17%，其中約38%擁有碩士或以上學歷。同時我們與上海交通大學、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華東理工大學及上海大學等多家高校及科研機構開展深度技術合作，持續強化前沿技術儲備與成果轉化能力。

我們的技術優勢主要體現在：

技術佈局完整。 我們已構建覆蓋上游材料創新、中游設備硬件、下游產業應用的完整工業級3D打印產業鏈。在核心設備業務上，同步佈局SLA、DLP、LCD及SLM等國際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路線，具備自主研發、規模化生產與市場化銷售能力。通過「材料+設備+工藝+數字化系統」深度協同，覆蓋客戶全生命週期價值，構建可持續的競爭優勢。

技術應用場景廣泛。 行業方面已深度滲透航空航天、汽車及零部件、工業機械、電子電氣、醫療及牙科、鞋業、文創藝術、動漫影視及教育等多個領域。於該等行業中，我們已開發出適用於金屬鞋模具生產的配備密閉粉末管理系統的SLM增材製造系統、適用於輪胎模具生產的一鍵式高精度

業 務

SLA系統，以及適用於牙科種植體的大幅面高精度面曝光光聚合設備。通過持續推進定製化工藝研發與場景化落地，我們已為超35,000名客戶提供3D打印產品與服務，具備成熟的規模化應用經驗。

技術自主可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國內銷售的非金屬、金屬3D打印設備國產化率已達99%。我們擁有完全自主知識產權的全套工業級3D打印軟件系統，可為高端製造及關鍵領域提供安全、穩定、專用打印軟件解決方案。

我們的技術進步為產品及解決方案提供強大支持：

打印設備。我們聚焦工業級3D打印核心設備環節，自主研發打印設備及配套工藝體系，成型精度、結構適配能力與材料兼容性均達到行業先進水平。比如，針對航空航天等高精度複雜應用場景，我們已實現關鍵技術突破，可穩定批量化製造高端構件，並支撐自研新型鋁合金等高性能材料規模化應用。

打印材料。圍繞3D打印核心材料環節，我們自主研發多款高性能材料，綜合性能達到國際先進水平。比如，我們的醫療級生物相容SLA樹脂可實現高精度牙模打印與隱形矯治器數字化生產，滿足臨床安全與個性化需求；Therm R150耐高溫材料熱變形溫度達136°C，適配大幅面設備一體化成型，有效解決傳統工藝與常規樹脂耐溫短板，於往績記錄期間，該材料已實現產業化落地，整體技術水平行業領先。

打印服務。我們深度融合工藝研發、設備與材料技術、AI及軟件算法，依託Unionfab Cloud平台，為客戶提供全流程閉環式數字化製造解決方案。同時通過數字化營銷、數字化生產與數字化供應鏈及AI賦能，突破傳統剛性產線限制，構建AI驅動的柔性製造網絡。

一體化數字化與智能化製造能力

數字化貫穿設備、生產與應用場景。我們依託Unionfab Cloud、ONE及Auto系列軟件，構建覆蓋客戶獲取、訂單履約、供應商協同、智能排程、生產執行及交付服務的全流程數字化製造體系。這使得前端訂單與後端生產能夠以協同及自動化的方式運作。

我們的數字化系統集成了3D數據處理、工藝規劃、設備智能控制、AI算法與數字孿生能力，並在設備及工廠層面進行部署，以實現設備運行及生產流程的虛擬化監控、管理及優化；支持跨設備、生產線及工廠的集中調度及可視化管理。結合我們自主研發的核心技術，包括光路控制、精密液位控制及軟件算法，該系統支持我們分佈式製造網絡中的標準化生產、工藝控制及質量管理。

全球佈局及廣泛的客戶基礎

我們已建立全球業務佈局，在美國及德國設有附屬公司。憑藉廣泛的客戶基礎及行業聲譽，我們持續擴展業務版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海外分銷商網絡覆蓋美洲、歐洲及東南亞等超過40個

業 務

國家及地區。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海外業務在收入方面錄得複合年增長率約30%，在毛利方面錄得複合年增長率約35%，平均毛利率約為50%。

我們以設備銷售作為切入點獲取客戶，並在客戶全生命週期內通過打印材料及服務進一步變現，從而形成較高的客戶粘性。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服務超過35,000名客戶，並與多個行業的領先企業及機構建立合作關係，包括嘉立創集團及康泰健醫療科技有限公司等知名客戶。

銳意進取的管理層和執行力卓越的人才團隊

我們是中國最早參與並實踐3D打印技術的企業之一，核心管理層擁有超過20年先進製造業管理實戰經驗與國際視野，平均司齡超10年，對行業發展具備深刻理解與長期戰略定力，在材料、設備和打印應用等全產業生態擁有行業洞察力和資源基礎，帶領公司實現從小到大、從弱至強的穩健發展。

管理團隊始終聚焦工業客戶的核心需求，積極推動3D打印技術的市場化與產業化落地，在汽車、航空航天、電子、醫療及牙科等領域積累了豐富的應用拓展經驗。我們服務於對打印精度、產品穩定性與可靠性要求嚴苛的工業客戶，在管理層的帶領下，公司產品經歷嚴苛的市場與實踐檢驗，產品遠銷多個國家和地區，具備良好的市場口碑與行業影響力，充分印證了團隊的專業能力與市場認可度。

我們的策略

聚焦材料突破，實現下游應用規模化量產

我們將以高性能、量產級材料為核心研發方向，重點突破機械及功能性的等關鍵材料性能瓶頸，完善自主化材料體系佈局(例如光敏樹脂)。我們將通過材料創新、設備智能化、工藝數字化，推動產品應用場景從原型驗證邁向終端產品規模化生產，在牙科及鞋類等垂直領域，依託專用材料與定製化設備，打造不可替代的量產解決方案。

發展金屬3D打印，橫向拓寬產品矩陣與應用邊界

我們計劃持續強化我們的打印設備與工藝的研發迭代。我們計劃進一步發展金屬3D打印業務，豐富非金屬與金屬全系列產品和服務矩陣，覆蓋更廣泛的製造需求，積極開拓高端高毛利及直接面向終端消費者量產的應用場景，不斷打開成長空間，培育可持續的新增長極。

依託金屬打印業務佈局的延伸，我們將進一步拓寬下游應用邊界；同時我們也將瞄準高增長潛力的細分賽道。例如，針對芯片半導體、大模型算力硬件等行業高速發展催生的剛性散熱需求，我們將佈局AI散熱領域的3D打印技術研發，依託自身技術優勢開發適配相關場景的熱管理及散熱解決方案，搶抓高潛力新興賽道增長機遇。

強化AI賦能與數字化應用，提升高效交付能力

我們計劃持續強化AI賦能與數字化應用，以提升生產效率及交付可靠性。一方面推進核心設備智能化升級，搭建設備數字化採集與數字孿生體系，強化設備智能感知能力，結合AI技術實現打印

業 務

過程智能調控與成形品質保障。另一方面全面佈局全鏈條數字化建設，搭建涵蓋客戶需求、訂單履約及生產執行的全流程智能體系，打通訂單到交付的數據閉環，提升批量訂單高效穩定交付能力，加速技術成果規模化落地。

全鏈路AI落地。我們計劃全面推進AI技術在3D打印全鏈條的深度落地，運用智能獲客、自動報價、智能數據處理、智能調度、AI供應鏈分發等能力，實現全環節自動化與降本增效。依託3D打印服務行業訂單分散、交期緊迫的特性，AI與數字化將成為我們的核心競爭優勢，助力我們打造一個智能化的3D打印工廠

雲工廠升級。我們計劃持續深化Unionfab Cloud平台建設與推廣，連接全球搭載我們設備的打印工廠，以平台為核心構建AI驅動的分佈式製造雲生態，實現智能產能調度與資源最優配置，強化柔性生產能力，支撐面向全球的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

把握產業併購整合機會，拓展全球佈局，提升國際影響力

我們計劃充分把握全球工業級3D打印市場的發展機遇，加快海外重點區域佈局，進一步強化區域市場滲透能力。我們亦計劃通過擴大自有3D打印出海服務平台的資源投入等方式，拓展全球客戶的觸達範圍、提升營收規模和國際影響力。

我們將依託過往產業整合與收購的實踐經驗，有選擇性地尋求優質併購整合機會，重點關注能夠補強我們材料技術、銷售渠道、特定行業應用能力的標的企業，完善產業佈局，提升核心競爭力。

強化人才團隊建設，激發技術創新活力

我們計劃堅持前瞻佈局人才體系，持續拓寬人才引進渠道，吸引、培養並穩固留存新生代骨幹與高端專業人才，構建適配技術研發、產能擴張與全球市場拓展的可持續、面向未來的優質人才生態。

我們計劃不斷深化內部培養與人才梯隊建設機制，加強技術與工藝訣竅沉澱、前沿技術交流及專業培訓，同時積極招聘、吸引多領域專業人才，重點打造科技創新、金屬3D打印與非金屬新材料研發、AI技術、營銷等人才，充分發揮全球化佈局下的工程師人才紅利與專業團隊價值。我們將持續優化激勵與晉升機制，穩步推進僱員持股計劃等長效激勵約束機制，充分激發員工積極性與創造力，吸引並留住核心管理人才、技術研發骨幹、高端工程專家及全球化市場服務人才。

我們的產品和服務

我們提供：(i)銷售覆蓋全面的工業級3D打印設備和輔助部件組合，包括SLA、SLM、DLP和LCD打印設備，可實現穩定且可擴展的生產，(ii)銷售材料，包括具有不同機械和功能特性的光敏樹脂材料系列，以及面向多個工業和專業領域的行業專屬應用解決方案，以及(iii)提供基於我們專有設備、材料和數字平台的標準化3D打印與製造服務，以支持端到端的工業生產。憑藉一體化的產品和服務，我們能夠滿足航空航天、汽車及汽車零部件、工業機械、電子電氣、醫療及牙科、鞋類、文化藝術、動漫與影視以及教育等眾多行業的多樣化需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和服務劃分的收入細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備銷售 ⁽¹⁾	230,461	44.7	205,332	39.4	266,396	47.3
打印服務	176,976	34.4	188,213	36.1	189,962	33.7
材料銷售	107,883	20.9	127,545	24.5	106,756	19.0
總計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附註：

(1) 設備銷售包括打印設備銷售收入以及與我們所售設備直接相關的輔助部件及材料的銷售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打印設備及打印材料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有關我們銷量及平均售價變動情況的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打印設備⁽¹⁾			
銷量(台)	1,213	1,275	1,580
平均售價(人民幣千元/台) ⁽²⁾	190.0	161.0	168.6
打印材料			
銷量(噸)	957	1,268	1,085
平均售價(人民幣千元/噸) ⁽²⁾	112.7	100.6	98.4

附註：

(1) 打印設備收入包括打印設備銷售收入以及與所售設備直接相關的輔助部件及材料收入。(2)平均售價按有關年度/期間的收入除以相同年度的銷量計算。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主要經營指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關鍵客戶總數 ⁽¹⁾	172	187	161
來自關鍵客戶的收入(人民幣百萬元)	280.5	289.6	348.0
關鍵客戶的收入貢獻(%)	54.4	55.6	61.8
關鍵客戶留存率 ⁽²⁾ (%)	47.1	47.7	43.3

附註：

(1) 某一年度的關鍵客戶指在相關年度為本集團貢獻收入達人民幣0.5百萬元或以上的客戶。(2)關鍵客戶留存率指上一年度關鍵客戶於本年度的購買比例。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來自關鍵客戶的收入及其收入貢獻的增長，主要得益於我們不斷深化與多家企業客戶的關係。該等客戶通常從事工業製造及相關領域，而3D打印正日益被應用於其核心生產流程、原型開發及小批量製造中，由此催生了採購3D打印設備、耗材及相關打印服務採購需求的增長，從而提高了經常性及項目型收入的貢獻。此外，部分關鍵客戶在往績記錄期間與我們開展初期合作後，逐步擴大了合作範圍，包括追加採購3D打印設備，以及將更復雜或更大規模的打印任務外包予我們。此類由一次性交易向更為一體化合作模式的轉變，推動了關鍵客戶創造的平均收入水平的提升。關鍵客戶總數由2024年的187家減少至2025年的161家，主要由於我們優化客戶組合，並更加專注於業務合作更為深入的客戶，導致客戶群體更為集中，且單一客戶貢獻更高。

打印設備

我們已建立覆蓋主流3D打印技術的廣泛產品組合，其中以基於SLA、DLP及LCD技術的工業級光敏樹脂3D打印設備為核心產品，同時配套提供基於SLM技術的工業級金屬3D打印設備。此外，我們自主開發了用於數據準備、設備控制及工藝協同的軟件系統，並與設備深度集成，以支持設備的可靠運行及面向生產的製造應用。我們的設備產品組合涵蓋小型及中型系統至大型工業級設備，可支持從高精度原型製作到面向生產的直接製造等多種應用場景。

SLA 3D打印設備

我們的SLA 3D打印設備構成了我們的工業級立體光固化產品組合，並構成我們設備業務的重點方向，專為光敏樹脂3D打印而設計，重點聚焦尺寸一致性、表面穩定性以及連續生產過程中的穩定性能。這一技術基礎支持從原型開發向可重複的工業化製造可靠擴展。

業 務

產品組合根據應用需求、市場定位及生產規模進行細分。各系列提供不同程度的精度、準確度、效率及材料適應性。下表展示了我們的核心SLA 3D打印設備產品。

插圖	系列與型號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Lite系列 — 工業級通用型SLA 3D打印設備	<p>穩定的控制系統，集成對運動狀態、樹脂液位、激光光斑的實時監測，確保設備在連續運行過程中的性能可靠性。</p> <p>工業級AI算法結合微米級樹脂液位控制及自主算法，實現快速、可靠的鋪料過程，並獲得更精細且均勻的表面質量。</p> <p>變光斑技術及優化掃瞄路徑設計，可在中大型成形尺寸精細細節的同時，提升打印速度。</p> <p>Unionfab ONE及RSCON 6.0軟件支持智能工廠互聯及更強的系統兼容性。</p>	汽車、鑄造及電子。
	FM/FL系列 — 專用於鞋業模具的SLA 3D打印設備	<p>具備大成形尺寸，並配備自動功率校準及可變光斑曝光技術，支持穩定、高效的批量生產。</p> <p>FM系列注重卓越的表面細節還原能力及長期運行穩定性，滿足高端品牌應用需求。</p> <p>通過優化樹脂處理及曝光策略，確保複雜幾何結構下的尺寸穩定性及精細成形效果。</p>	鞋業相關應用
	RA/RF系列 — 專用於輪胎模具、工裝夾具及治具的SLA 3D打印設備	<p>集成數字化工裝解決方案，採用專用掃瞄路徑及曝光策略，實現高尺寸一致性及低變形率。</p> <p>微米級樹脂控制結合AI缺陷識別技術，提高成品率及生產效率。</p> <p>Unionfab ONE平台支持一鍵式操作及集中排產管理。</p>	要求複雜花紋批量生產的輪胎模具製造 (RA系列)； 自動化生產線工裝及夾具 (RF系列)。
	G系列 — 超大尺寸工業級SLA 3D打印設備	<p>超大成型尺寸配合模組化分體式設計，可實現一體式大幅面打印，並使現場安裝更為簡便。</p> <p>多振鏡同步成形技術，結合自主拼接算法。</p> <p>工藝監測系統確保超大構件在成形過程中的尺寸一致性及穩定性。</p>	汽車、航空航天、大型精密鑄件、家電外殼、文化創意產品、雕塑及超大尺寸原型等大型、高質量工業部件的一體化製造。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插圖	系列與型號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π 系列 — 面向文化創意及動畫領域的高精度 SLA 3D打印設備	自動激光掃描校準及自主可變光斑技術，實現一致的細節還原及表面質量。 先進AI算法及微米級液位控制，實現快速、穩定的樹脂調節及高層間精度。 高穩定性系統集成了運動、樹脂液位、熱場及激光光斑監測功能。	高精度動畫手辦、文化創意模型、雕塑、收藏品及原型的批量生產，適用於對微米級精度、細膩表面質量、層紋一致性及小至中等批量穩定性有較高要求的應用。
	Pilot系列 — 高性價比商用SLA 3D打印設備	採用花崗岩核心結構，具備真空鋪料穩定性及較高的性價比。 兼容標準355納米光敏樹脂材料。 結構堅固可靠，維護成本低，成型件外觀精美、精度高，且具備工業級材料強度。	主要用於原型製作應用。
	RSPRO系列 — 高效率大尺寸工業級SLA 3D打印設備	先進的多激光並行掃描配置，實現更高的打印速度及產能。 模塊化設計、自主拼接算法及AI缺陷件識別技術，確保尺寸一致性及較高的有效產出率。 全流程自動化支持大規模、快速、高精度生產，成本效益顯著。	工業領域中，大尺寸高精度零部件、小批量終端產品及原型的高效率生產，適用於對大規模、高速、高精度及成本優化解決方案要求較高的應用場景。

使用場景：自動化小批量工業原型製造 — 嘉立創科技集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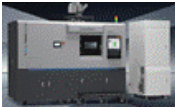

嘉立創科技集團是知名的電子和機械硬件創新領域一站式基礎設施服務提供商，其業務模式圍繞軟件設計、供應鏈製造和電子元器件採購的完整產業鏈而構建。嘉立創科技集團主要採用了我們的Lite 600 SLA解決方案，將Lite 600設備與我們的雲平台、RSCON控制軟件及UTR9600光敏樹脂進行集成，實現自動化小批量工業生產。我們已透過合作部署超過1,000台設備。該系統支持集中式任務調度、分組打印編排以及多設備無人值守批量打印，並依託模塊化硬件(只需極少校準需求)硬件設計及雲端互聯能力運行。在部署該解決方案後，可打印幾何形狀的範圍已擴大至覆蓋超過60%的典型工業原型製作，支撐材料用量降至20%或以上，首件合格率提升至95%以上，在降低材料消耗、後處理工作量及單位成本的同時，實現了可重複的「熄燈式」自動化運行。

SLM 3D打印設備

我們的SLM 3D打印設備面向工業級金屬3D打印而設計，重點聚焦批量生產穩定性、運行安全性、質量一致性及工藝效率。該等產品支持金屬鞋模及精密金屬零部件在多個重點行業中的生產型應用，使金屬3D打印由原型製造階段進一步邁向可靠、可排產的規模化製造。

業 務

下表展示了我們的核心SLM 3D打印設備產品。

插圖	系列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Fuees系列 — 金屬鞋模 批量生產SLM 3D打 印設備	高效鋪粉系統及自動化粉末管理，支持連續生產。 閉環精密控制及先進氣氛過濾系統，確保穩定、可排產的運行。 多激光、多振鏡配置顯著提升有效產出並縮短生產週期。	工業鞋業製造中金屬鞋模的規模化生產，並可延伸至對效率及可靠性要求較高的金屬零部件批量製造。
	Muees系列 — 工業級 SLM金屬3D打印設備	閉環控制系統，集成安全防護及空氣過濾，實現穩定、高質量成形。 高穩定性的光學性能、受控惰性氣氛循環及數字化互聯能力，支持協同製造。	精密金屬零部件，廣泛應用於醫療器械、汽車、航空航天、工裝等要求可重複、高緻密度金屬3D打印的行業。

使用場景：金屬3D打印鞋模解決方案 — 成熟的全球鞋模OEM/ODM製造商

我們向一家全球最大的運動及休閒鞋類OEM/ODM製造商之一交付了六套Fuees 430金屬3D打印設備，其全球生產網絡覆蓋中國及東南亞地區。該等以Fuees 430打印機、BP/Mscon工作流軟件及定製化金屬粉末體系為核心的交鑰匙SLM解決方案實現高精度、一體成形的金屬鞋模生產。Fuees 430採用四激光同步系統及優化掃瞄策略，可一次性成形完整金屬鞋模，具備細膩的表面紋理及極高的尺寸精準度，將傳統砂型鍛造及機加工工序整合為單一自動化成形流程。軟硬件一體化方案可以製備性能優於鑄件的金屬鞋模，其可大幅縮短交付週期、減少人工後處理，並顯著提升整體生產效率。

DLP 3D打印設備

我們的DLP 3D打印產品組合由六大產品系列構成，各系列針對不同客戶需求及運營規模而設計。在我們的各產品系列中，DLP 3D打印產品組合提供高精度、高一致性及重複性的生產表現，能夠以穩定的質量、精細的表面光潔度及低批次間變異實現複雜零件的大規模製造。


業 務

下表展示了我們的核心DLP 3D打印設備產品。

插圖	系列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Cute系列 — 工業級通用型DLP 3D打印設備	<p>工業級4K DLP光學引擎，像素分辨率低於65微米，並具備整幅畫面高精度一致性。</p> <p>A1驅動的液位控制及高速調節，實現穩定、精準的鋪料。</p> <p>先進抗鋸齒技術、智能光學校準及閉環Z軸控制，確保打印一致性。</p>	電子、精密鑄造、醫療器械及工業研發領域中小批量、高精度生產及疊層打印。
	U系列 — 椅旁牙科DLP設備	<p>多級抗鋸齒、高光照均勻性及智能畸變校正，確保表面平整一致。</p> <p>支持多種牙科適應症，專為臨床應用優化，實現快速、高細節輸出。</p>	診所內椅旁製作正畸模型、種植導板、手術模板、修復體、臨時體及牙齦模型等。
	E系列 — 緊湊型高精度牙科DLP 3D打印設備	<p>高精度光學系統，具備精細像素分辨率。</p> <p>成形尺寸緊湊、機身輕量化，適合空間受限環境。</p> <p>閉環控制系統，確保優異的尺寸重複性及表面質量。</p> <p>在速度與精度之間實現平衡，支持即插即用操作。</p> <p>性能穩定，適合小規模專業牙科生產。</p>	小型牙科實驗室及診所，用於正畸模型、種植模型、修復模型、手術導板等應用，特別適合中等產量需求。
	S系列 — 高精度牙科DLP 3D打印設備	<p>中至大成形尺寸，提升產能及批量處理能力。</p> <p>先進閉環穩定性控制，實現卓越的批次一致性及表面質量。</p>	需要更高精度及產能的牙科實驗室及中大型診所，適用於正畸模型、種植模型、修復模型、手術導板及複雜批量生產等。
	D系列 — 全自動高產量牙科DLP 3D打印設備	<p>超大尺寸淺槽成形平台，單次可批量打印數十個模型。</p> <p>實現樹脂自動補給、智能取件、收集及回收的全流程自動化。</p>	用於隱形正畸模型、種植模型及臨時修復體的集中式、工業化生產。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插圖	系列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π 系列 — 面向動畫／ 文化創意領域的高精 度DLP設備	採用工業級4K光學引擎，實現卓越的微細 節表現。 多種打印模式、半自動校正及耐用可更換 樹脂槽，確保長期可靠運行。 高速輸出、低畸變及低噪音運行。	動畫手辦、收藏品、雕塑、 文化創意模型及高端原型 的批量生產，均需極致的 微觀細節。

應用場景：自動化牙科修復體生產 — 康泰健醫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康泰健是中國知名的定製牙科修復體提供商，專注於口腔臨床及正畸應用。我們基於我們的D300 DLP打印設備、我們的調度平台、我們的控制軟件及我們的牙科膜片，為康泰健實施了一條自動化DLP生產線，實現了高產能、低材料消耗的牙科膜片製造。

該解決方案支持多機佈局、自動化打印、自動取件及自動補料，同時支持自動及手動收集模式，實現7×24小時全自動化、高精度的牙科膜片批量生產。通過穩定的光學及液位控制，結合AI均勻性校正，該系統可在1.5小時內完成12個牙科膜片的生產，有效降低人工及材料浪費，同時在高產量運行中保持一致的尺寸質量。該解決方案降低了人工成本，顯著提升了打印效率，實現了快速生產及交付，惠及中國的牙科患者。



LCD 3D打印設備

我們的LCD 3D打印設備構成了高分辨率光敏樹脂打印產品組合，採用基於LCD掩膜的曝光方式，實現精確且高效的逐層固化。該技術在緊湊型至中等成形尺寸範圍內，具備像素級精度高、細節還原能力強、表面質量平滑、光照均勻性高以及打印速度快等優勢，是激光SLA及DLP系統的高性價比、低維護替代方案，能夠在教育、科研、原型開發及多個行業的專業化中小批量生產場景中提供可靠性能。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我們的核心LCD 3D打印設備產品。

插圖	系列	主要特點與優勢	典型應用場景
	Martrix系列 — 專業級高精度LCD 3D打印設備	自主研发的AHEC面曝光引擎，實現清晰銳利的細節還原。自主一體式鏡頭光學系統，提供高度一致的光照均勻性。 內置空氣淨化、智能溫控及遠程監控功能。 基於AI的DSCON交互系統，搭配高分辨率LCD屏幕及Unionfab ONE軟件。	電子、精密鑄造、建築模型、航空航天零部件及工業研發領域的中小批量生產及快速原型製造。
	AME RD系列 — 緊湊型工業及教育型LCD 3D打印設備	高標準光路設計及一體式鏡頭技術，確保優異的光照均勻性。 集成AI監測、空氣淨化、溫控及遠程支持等智能功能。 緊湊成形空間，配備高分辨率LCD屏幕及可更換部件。	實驗室、原型製作，以及教育或研究及培訓機構。

應用場景：全國工業設計職業技能大賽 — 競賽平台部署

我們為全國工業設計職業技能大賽提供了Martrix 520 LCD系統作為指定的競賽平台設備，以支持高標準的工業設計培訓與評估場景。Martrix 520憑藉高均勻度的光學系統和高精度成像架構，能夠穩定再現小至0.15毫米的精細細節，打印速度高達50毫米／小時。該系統配備我們的智能控制系統、AI運行監控及Unionfab ONE軟件平台，支持直觀操作、遠程控制，並可靈活部署於教學、設計及小批量生產場景。該平台已在國家級高強度競賽中經過驗證，其穩定性、精度和易用性得到廣泛認可。

打印材料

我們的打印材料業務是3D打印端到端解決方案中的核心組成部分，旨在滿足工業製造、醫療、消費電子、教育及文化創意行業對高精度原型件及生產導向應用的需求。我們已建立以光敏樹脂材料及金屬粉末材料為核心的完整材料體系，覆蓋SLA、DLP、LCD及SLM等主流3D打印技術。

我們的材料在設計上兼顧尺寸精準與精細細節表現，並具備高韌性、高硬度、高透明度、柔性、耐熱性及生物相容性，可在多種應用場景下實現穩定一致的零部件質量。通過設備與材料的一體化協同開發，我們的材料在打印穩定性、尺寸精度及力學性能方面進行了系統優化，適用於從外觀建模、功能性原型開發，到工裝製造、批量生產以及受監管的醫療及牙科應用等多種場景。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概述了我們主要的材料類別。

類別	最終產品	應用場景	主要特徵	典型應用場景
原型製作		設計／結構驗證	表面質量高；打印速度快；性能穩定且可重複	外觀驗證；結構適配與裝配驗證；迭代設計原型製作
		結構驗證	高強度；高韌性；優異的尺寸穩定性；耐高溫；耐腐蝕；卓越的機械性能；符合UL94 V0級阻燃標準；高耐磨性	高溫功能測試件；高韌性測試件；阻燃測試件；承重部件（如夾子和齒輪）
				
		影視道具與雕塑	細節還原出色；後期處理簡便；色彩選項豐富；表面質感卓越	小雕像及收藏品；影視道具；藝術雕塑；文化創意裝飾品
		研究與教育	易於成型；操作簡便；兼容性強	教學輔助工具；研究樣本；培訓模型；結構原理演示
流程優化		牙齒正畸	生物相容性好；打印效率高；產量及生產效率高	牙弓模型；正畸附件；矯治器夾具及治具
		牙體修復	生物相容性好；尺寸穩定性高；打印效率高	修復模型；活動義齒模型；種植體模型
		輪胎模具製作	尺寸精度高；蠕變小；表面粗糙度低；細節還原度高	輪胎胎面母模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類別	最終產品	應用場景	主要特徵	典型應用場景
		工具、夾具和量具	翹曲率低；尺寸穩定性高；易加工	生產夾具；裝配治具；檢驗量規；定位工具
		電子及電氣零部件	低表面電阻率；高尺寸精度；良好的表面光潔度	電子外殼；連接器；卡扣件；可穿戴設備結構部件
生產		柔性／彈性體產品製造	高彈性；高抗撕裂性；優異的抗疲勞性	3D打印鞋類；緩衝墊；定製防護裝備；密封件；可穿戴配件；玩具；透氣墊

打印服務

我們運營數字化製造服務整合了先進的3D打印能力，並通過數字化系統連接及協調生產設施網絡。憑藉該一體化運營模式，我們能夠將客戶的CAD文件轉化為成品零部件，並在整個過程中實現一致的質量標準、全流程可追溯性及嚴格的成本控制。我們的數字化製造基礎設施可支持多樣化的客戶需求，涵蓋從原型開發、工藝優化替代方案及小批量生產，到對精度、重複性及製造過程可控性要求較高的特定規模化生產的全生命週期。我們一般直接向最終客戶提供按規格定製打印服務。[我們亦為解決方案集成商及項目交付合作夥伴提供服務，該等合作方與最終客戶訂立合約以提供綜合解決方案，當中部分環節涉及我們的3D打印服務。在該等安排下，解決方案集成商根據最終客戶規格要求，採購我們的打印服務，我們則按照約定規格及質量要求進行打印，再由解決方案集成商向其最終客戶交付整體成果。

我們的業務定位具有雙重屬性，既作為3D打印定製化解決方案提供商，亦作為分佈式數字化製造產能的運營方。我們通過統一的生產鏈條交付該模式，將線上自助下單與線下客戶管理及技術支持相結合。該以數字化為核心、集中管理的運營方式，使我們能夠在不同地區實現標準化執行，確保可預測的交付質量並維持穩定的經營利潤率，同時保留滿足特定應用場景及生產導向製造需求所需的靈活性。

我們通過Unionfab、官方網站及直銷團隊獲取3D打印服務客戶。Unionfab支持在線報價、模型上傳、付款及訂單追蹤，而我們的銷售團隊則處理定製化、項目制及區域緊急訂單。訂單通過我們部署於各地的區域生產設施網絡進行交付，該等設施通過我們的數字化系統進行連接及協調。這種多渠道模式使我們能夠廣泛接觸客戶、高效響應並有效轉化訂單。

我們的打印服務採用兼顧通用性與專業化的發展戰略。在通用性方面，憑藉可擴展的數字化平台與分佈式工廠網絡，實現多行業廣泛覆蓋，以標準化流程支持原型開發、小批量生產及特定規模化生產。在專業化方面，我們聚焦於部分高價值垂直領域，包括位於泉州生產基地的金屬鞋模與淮安生產基地的精密熔模鑄造（失蠟法）3D打印業務。這一雙重策略使我們在實現運營規模與效率的同時，在目標細分領域深耕技術專長。

業 務

我們的打印服務具備以下主要優勢：

廣泛的渠道網絡。通過將線上自助服務的便利性、直銷團隊的個性化支持以及全國工廠網絡的本地化產能相結合，形成一體化服務體系。

高效的數字化工作流程。端到端的數字化平台最大限度減少人工干預，在定製化客戶需求與標準化生產之間實現平衡，進而提高整體運營效率，並確保從下單到交付的快速週轉。

廣泛的覆蓋和可靠的生產能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Unionfab平台已連接約1,800台設備，該等設備分佈於中國多個生產基地。憑藉這一全國多點佈局，我們可靈活調配各基地產能、縮短交付週期，並在應對不同項目要求及區域需求時保持穩定的服務交付。

企業級服務。我們在經典3D打印應用領域已取得了穩定往績，擁有成熟完善的應用案例，具備標準化規格與穩定需求，客戶主要為要求嚴苛的大型企業及機構客戶。因此，我們能夠以高度穩定的運營水平，支持客戶持續不斷地生產及項目需求。

高質量交付。我們通過標準化生產參數、明確的材料與工藝管控、多階段製程檢驗以及交付前最終檢測，確保穩定的產出質量，能夠持續滿足規定的尺寸、性能及質量要求。

打印服務與設備銷售的協同效應

我們的打印服務與設備銷售業務相輔相成、相互促進。我們將自身生產能力作為可控的驗證平台，用以驗證新應用場景，並向下遊客戶(尤其偏好低風險部署的成熟企業)展示經過驗證的成熟解決方案。規模化打印業務也能產生寶貴的實際應用數據，用以優化我們的數化工藝流程。

在許多情況下，終端客戶最初採購我們的打印服務是為了驗證應用場景並評估經濟效益。在取得滿意結果後，他們可能會隨後購買我們的設備，此後仍可根據需要繼續採購我們的打印服務，以應對產能限制、生產高峰或短期需求波動。這即形成一個良性循環，透過此循環，我們的服務既是設備採用的切入點，也可作為產能補充。

我們的技術

我們已建立一套面向工業級3D打印規模化應用的完整技術體系，覆蓋設備、材料、軟件、算法及工藝訣竅等關鍵要素。該技術體系以持續的工業化生產為核心目標，通過系統級架構將成形精度控制、工藝穩定性管理、產能可擴展性及質量保障等核心能力進行整合，實現覆蓋全生產流程的協同與穩定運行。

設備級技術

光固化設備

- **光學精密控制技術。**我們針對掃描振鏡及面曝光技術路徑，研發了高精度畸變校正及自動標定解決方案，實現了高達0.05毫米的整體打印精度。在大尺寸拼接場景下，我們的解決方案支持最大2,100毫米的覆蓋範圍，且核心模型的位移偏差控制在0.05毫米以內。通過將

業 務

計算機視覺算法與動態閉環光強標定系統相結合，我們將面曝光系統的能量均勻性提升至98%，並在整個成型區域內將尺寸偏差穩定控制在 ± 0.03 毫米以內，從而為高一一致性及可擴展的批量生產提供有力支撐。

- **無級變光斑與動態負載均衡技術。**為兼顧高效製造與打印品質，我們開發了無級變光斑技術，支持0.06毫米至1.2毫米的可變光斑尺寸，並將光斑同軸度控制在0.03毫米以內。該技術可根據各打印層的圖形特徵進行智能適配，與傳統可變光斑技術相比，使打印效率提升15%以上，同時保障打印件的精細細節精度。與此同時，我們開發了基於智能分區的動態負載均衡技術，應用於四振鏡協同打印時，打印效率提升幅度可達65%。
- **微米級液麵控制技術及智能鋪料與材料補充技術。**我們自主研發了全閉環液位控制系統，可兼顧傳感器波動與刮刀腔真空穩定性。該系統結合神經網絡機器學習算法，根據每層打印模型的幾何特徵持續優化液位調節，實現層間液麵精度穩定在0.01毫米以下（優化前為0.03毫米以下）。我們亦研發了基於真空輔助塗覆技術的集成式自動刮刀再塗層系統。該系統配合高精度位置傳感器陣列，可在移動過程中保持刮刀平面平整度，保障高質量製件穩定成型。

粉床金屬熔化設備

- **鋪粉與氣流場管理技術。**我們研發了雙向變速鋪粉及基於視覺的檢測技術，旨在提高鋪粉效率並解決粉末堆積問題，同時實現對缺粉、翹曲及劃痕等關鍵缺陷的檢測，準確率超過90%。通過優化氣流設計，我們將氣流均勻性衰減控制在15%左右，優於適用的中國國家標準，減少飛濺並提升構件性能。此外，我們的集成式粉末管理系統將粉末吸取、篩分及輸送功能整合至無接觸配置中，實現高效粉末回收。
- **精密熱場控制與難熔金屬成型技術。**我們研發了基板主動加熱及多點溫度監測分區調控技術，以有效降低熱應力。該技術可將溫度波動控制在 $\pm 1^{\circ}\text{C}$ 以內，溫度均勻性控制在 $\pm 10\%$ 以內，減少翹曲／開裂現象，提升複雜結構與高溫材料的成型穩定性。針對鎢合金等難熔金屬，我們通過優化材料配方與工藝參數，實現指定尺寸範圍內的穩定成型，拓展高性能材料的應用場景。
- **復合層厚與大層厚成型技術。**我們研發了支持動態光斑形貌切換的專用光學系統，實現了復合層厚與大層厚成型技術，兼顧了成型精度與生產效率。對於典型金屬材料，我們已實現120微米及以上層厚的316L穩定成型。通過差異化的外殼—內核層厚配置，我們在優化關鍵區域成型精度的同時，進一步提升了整體有效產能。

業 務

Unionfab平台 — 工業級3D打印軟件系統框架

我們自主研發了Unionfab，這是一個基於「雲 — 邊 — 端」協同架構的綜合性數字化3D打印平台。Unionfab集成三大核心組成部分：雲服務(Cloud)、設備操作系統(ONE)及AI自動化引擎(Auto)。該平台構建了真正端到端的數字化閉環工作流程，覆蓋前端的市場營銷、客戶獲取及智能報價等功能，以及後端的生產排程、設備控制及供應鏈協同等流程。該技術不僅提升了單台設備的運行效率，亦重塑了3D打印行業的分佈式生產模式。

我們的技術亮點包括：

- **自主幾何算法引擎 — Polykits**。平台核心為自主研發的幾何算法庫Polykits，可對複雜工業零部件進行高精度網格處理、抽殼、開孔及布爾運算。即使面對GB級別的大型模型，Polykits亦能保持處理過程的平滑性及高度可靠性，克服了開源方案在性能及穩定性方面的常見局限。
- **業務與生產解耦 — 標準化工藝包**。為進一步強化上述能力，我們的業務中台將標準化工藝定義封裝為「工藝包(Process Packages)」，並實現業務流程與實體生產的解耦。該等工藝包可在不同物理站點及設備之間無縫流轉，實現異地打印、同質交付，支持可擴展、可追溯的跨區域製造，從而重構3D打印的分佈式生產模式。

Unionfab Cloud— 分佈式製造生態系統

Unionfab Cloud作為分佈式製造網絡中連接終端用戶、服務商及工廠的「中央樞紐」，是我們產品生態系統的核心，集成DTC獨立店舖、運營平台(OPS)、供應鏈協同(SRM)及製造執行系統(MES)功能等關鍵模塊。基於微服務架構，Unionfab Cloud實現了業務流與生產流的全面解耦，作為交易撮合及生產編排的數字化流量入口，將全球需求與製造產能高效連接，推動全價值鏈的協同、規模化與高效率生產。

- **DTC數字營銷矩陣**。Unionfab集成獨立建站工具、自動報價引擎、CRM 2.0、自建客戶數據平台(CDP)及AI驅動的線索生成能力，加速市場及銷售流程，實現快速客戶響應並降低獲客成本。
- **雲端MES + SRM供應鏈協同**。作為虛擬工廠平台，Unionfab提供標準化材料庫、報價引擎及工藝包，實現跨租戶、跨工廠的訂單分發與產能共享，有效解決3D打印行業傳統「產能孤島」問題，提升整體供應鏈靈活性。
- **多工廠統一排產**。平台支持對聯泰自有工廠、合資工廠及第三方工廠的統一排產，確保資源高效配置、協同順暢及訂單按期交付。
- **安全性與解耦架構**。Unionfab採用組件化架構，實現業務模塊與底層數據的全面隔離，確保系統安全性及運行獨立性；同時通過ISO/IEC 27001認證，進一步保障敏感信息安全，並支持安全、可擴展的系統部署。

業 務

Unionfab ONE — 工業級邊緣計算與設備操作系統

Unionfab ONE作為我們全部設備的智慧操作系統提供工業級邊緣計算層，橋接數字世界與實體硬件。作為核心功能模塊，它提供設備控制、數據處理和流程切片，構成了我們生態系統的智能硬件基礎。通過建立統一的設備交互標準，Unionfab ONE確保所有連接設備的穩定、可靠和智能運行，支持先進的製造工作流程，實現跨越多樣生產環境的無縫集成。

- **插件化架構。**Unionfab ONE採用高內聚、低耦合的插件式架構，將數據處理、工藝規劃及設備控制進行模塊化集成，具備高度靈活性、可擴展性及易維護性，能夠高效適應不斷演進的生產需求。
- **並行處理算法引擎。**我們的算法引擎支持多文件的本地並行解析，顯著提升系統性能。相較傳統雲端解析方式，其穩定性提升約80%，解析速度提升約30%，可為複雜工業流程提供快速、可靠的數據處理能力。
- **智能預處理(Polykits)。**Unionfab ONE集成自主幾何算法庫Polykits，可自動完成模型修復、三維智能排佈、支撐生成及切片優化，消除工業級數據準備耗時長的長期瓶頸，實現從模型導入到可打印文件的高效銜接。
- **實時設備控制。**我們的設備控制系統通過MQTT等工業通信協議，對SLA、DLP、LCD及SLM等多種3D打印設備實現毫秒級控制及狀態監測，確保精確執行、即時反饋及穩健的工藝控制。

Unionfab Auto — 基於AI智能體的自動化與算法引擎

Unionfab Auto將AI智能體與我們算法系統融合，實現全流程核心製造工序的自動化，包括自動報價、智能排產、工藝仿真及AI輔助質量控制。通過先進的算法及AI智能體替代人工、基於規則及經驗式操作，Unionfab Auto實現無人化、標準化的數據驅動型生產流程，加快我們的製造設施向全自動、以數據為中心的方向演進。

- **AI工藝助手。**我們的AI工藝助手將大語言模型與行業專屬知識庫相結合，實現工藝規劃自動化。其可基於模型幾何特徵(如牙科模型、鞋模等)智能匹配最優打印參數、擺放角度及支撐策略，降低對人工干預的依賴。
- **全流程自動化。**我們的系統逐步實現從自動報價、模型自動審計、自動排產到AI驅動質量檢測的全流程自動化，提升整體運營效率，並減少生產過程中的人工干預。
- **AI賦能的打印路徑優化及工藝包自動化。**系統通過運用AI模型，實現打印路徑智能規劃與工藝包自動生成，提升打印效率與精度，降低人工依賴，保障工藝一致性。

業 務

材料級技術

我們已在原型級材料、功能材料及生產級材料領域形成技術能力，可滿足尺寸精度、功能性能拓展、實際工況下長期可靠性等核心技術需求。

原型級材料技術 — 精度及尺寸保持性

- **動態微界面應力耗散技術。**針對大尺寸及高精度輪胎模具應用，我們通過聚合物結構設計及固化動力學調控，使應力在逐層成形過程中實現動態釋放，而非依賴後固化階段釋放應力，從而在熱循環及高濕環境下實現更優的尺寸穩定性，解決了行業長期存在的技術難題。

功能材料技術 — 功能性能拓展

- **高溫光敏樹脂材料設計。**我們基於馬來酰亞胺樹脂體系開發高溫光敏樹脂材料，在光敏配方中引入精心設計的分子鏈結構。通過固化機理選擇及分子結構設計，在保持高打印精度的同時，突破傳統光敏材料的耐熱性能限制，適用於高溫工業應用環境。

生產級材料技術 — 性能突破及耐老化

- **大型結構件蠕變控制技術。**我們設計了具有協同結晶區與非晶區鏈段的特種聚氨酯丙烯酸酯分子結構，用以降低材料在熱載荷和機械荷載共同作用下的長期蠕變行為。通過在持續高溫條件下穩定材料力學性能，該技術支持對尺寸長期穩定性要求較高的應用場景，包括正畸隱形矯治系統。
- **光熱雙固化架構。**我們採用將紫外光固化與後續熱激活相結合的光熱雙重固化架構，形成互穿聚合物網絡結構，提升材料的耐老化性能、彈性及機械強度，使光敏樹脂材料能夠滿足終端使用及批量生產需求，其性能可比肩國際領先的彈性體材料。

業務可持續性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分別錄得淨虧損人民幣29.0百萬元、人民幣84.8百萬元及人民幣31.4百萬元。2024年，由於宏觀經濟環境疲軟令下游製造業客戶在設備資本開支方面趨於謹慎，且我們為維持市場地位而調整定價，我們的毛利較2023年有所下降。於2025年，我們的毛利增長受惠於產品組合應用範圍拓寬、海外市場擴張及成本控制改善。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虧損主要歸因於製造成本及材料成本上漲帶來的利潤壓力、為鞏固市場地位而作出的策略性定價調整，以及為支持海外擴張、組織優化及持續研發投入而增加的營運開支。儘管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主要因贖回負債利息而錄得該淨虧損，但我們的業務仍具可持續性，

業 務

並獲強勁增長動力支持。我們的增長路徑得益於(i)工業級3D打印行業的持續擴張；(ii)涵蓋設備、材料及服務的業務模式；及(iii)我們為提升成本效益及穩定現金流而實施的營運效率。

工業級3D打印行業的持續增長

全球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預計到2030年將達人民幣1,539億元，2025年至2030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0.5%。此穩定增長得益於靈活、定製化及小批量製造的日益普及、生產流程的持續數字化，以及材料系統及工藝能力的不斷進步。隨著工業客戶愈加重視效率、複雜性及集成化，3D打印正成為結構件、功能性組件及複雜系統日益可行的解決方案。

同時，該行業預計將進一步從原型製作延伸至工藝優化及終端零件的大規模生產，而解決方案亦持續向整合設備、材料、軟件及工藝專業知識的一體化全流程服務演進。該等趨勢預期將擴大潛在市場，並為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創造持續的增長機遇。

提升並優化解決方案

我們計劃持續提升及優化我們在打印設備、材料及服務領域的產品和服務。在設備方面，我們的SLA 3D打印設備構成我們設備業務的基礎，我們將繼續鞏固及提升該等設備，同時進一步發展SLM、DLP及LCD產品線，以滿足更廣泛的製造需求。在材料方面，我們將專注於高性能及生產級材料，以提升不同打印技術間的兼容性、可靠性及特定應用性能。在服務方面，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數字化製造能力及工藝專業知識，以支持更廣泛的客戶群。

隨著我們的海外收入於往績記錄期間呈現穩步增長且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9.3%、9.3%及14.3%，我們將繼續拓展國際業務版圖，尤其是在客戶對高性能解決方案需求更強且定價承受能力更高的海外市場。我們亦計劃加大對自主營運的海外3D打印服務平台的投入，以拓寬全球客戶覆蓋範圍，提升國際影響力。

我們的主要客戶亦在支持業務增長方面發揮重要作用。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來自主要客戶的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54.4%、55.6%及61.8%。我們策略性地優先選擇具有明確應用需求、行業影響力及長期合作潛力的客戶。該等客戶在工業場景中採用我們的解決方案，驗證我們的技術能力及可靠性。該等關係使我們能透過復購深化客戶生命週期價值，同時建立可於同類客戶及行業中複製的參考案例，有助於我們將客戶關係轉化為長期的收入機會，提升我們的市場信譽，並強化增長動力的質量。

管理成本及提升營運效率

我們預期透過持續整合設備、材料、軟件及打印服務，以及基於AI賦能的工作流優化及流程自動化，提升成本效率。隨著我們滿足對打印設備及材料日益增長的需求，我們的打印服務提供實際生產數據及工藝專業知識，反饋至設備升級、材料優化及軟件迭代，使我們能在不同應用場景中重複使

業 務

用技術及工藝能力，從而降低產品開發及服務交付的邊際成本。同時，我們軟件及工藝能力的可重用性，連同AI賦能的運營，支持降低單位成本及實現更具規模化的營運。

研究與開發

我們已建立一套完善的研發體系，支持工業級3D打印技術在設備、材料、軟件及工藝工程等方面的持續演進。我們的研發活動主要面向規模化生產場景，重點提升生產效率、成形質量、一致性、良率及系統智能化水平。通過將材料研究、硬件設計、光學與能量控制、工藝軟件及算法開發進行一體化協同，我們能夠在協調推進的基礎上持續提升核心設備能力及配套使能技術。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7.7百萬元、人民幣53.8百萬元及人民幣51.4百萬元，分別佔相關年度總收入的9.2%、10.3%及9.1%。根據適用的會計準則及監管要求，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於發生時計入損益，且未進行資本化處理。有關我們的研發成果，請參閱「我們的技術」。

研發團隊

我們的研發組織圍繞三大核心技術方向進行佈局，即設備研發、材料研發及軟件研發。為支撐上述方向，我們設立了涵蓋材料研發、設備產品研發、產品管理以及工業軟件開發與算法開發等職能模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研發人員總數為95人，分佈於設備研發中心、應用工藝工程中心、材料研發中心及數字化系統中心。其中，設備研發團隊負責工業級3D打印系統的設計、開發及樣機製造；應用工藝工程團隊負責非金屬及金屬打印工藝(包括SLA、DLP、LCD及SLM技術)的持續優化；材料研發團隊專注於高性能非金屬打印材料的研發及迭代；數字化系統中心則負責支持規模化製造的工業軟件、算法及數字化生產平台的開發。

我們的研發人員具備多學科技術背景，包括機械工程、電氣工程、計算機科學、光學、統計學、材料科學及算法工程等。大多數研發人員擁有本科或以上學歷，其中相當比例持有碩士或博士學位。核心研發人員具備豐富的行業經驗及較長的在職年限，並通過職務發明對我們的知識產權組合作出了重要貢獻。

研發流程

我們的研發活動遵循一套以生產為導向的結構化研發流程，專門適配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特點。由於我們的核心技術均為自主研發，因此我們的研發流程強調技術可行性、穩定性以及涵蓋設備、材料及軟件的系統驗證，同時確保從實驗室順利轉化至工業化部署。

業 務

我們採用系統化、同步化的研發流程，開發3D打印設備及材料。該流程分為以下幾個關鍵階段：

- **市場研究、可行性評估及項目審批。**我們透過識別目標應用、客戶需求及產品定位，並就技術、成本、時間表及可製造性(包括初步材料測試)進行可行性評估，且重大項目須經過正式內部審批。
- **系統設計與開發。**我們透過確定系統架構及核心技術，並同步進行設備與材料開發，以使硬件、工藝參數及材料配方相互匹配。
- **驗證與可靠性測試。**對原型及材料進行聯合測試，以驗證性能、工藝穩定性及兼容性，並輔以延時運行、多機測試及集成測試，以確保可投產狀態。
- **試產及商業化。**將系統部署於試產環境以驗證成品率穩定性及集成效果，隨後過渡至量產階段，並根據運營數據及客戶反饋持續優化。

我們數字化中心的研發流程分為以下幾個關鍵階段：

- **驗證、工程及系統優化。**我們利用仿真及真實運營數據驗證核心功能模塊及算法引擎，隨後進行系統工程及優化，以提升平台可靠性、可擴展性及資源利用率。
- **場景部署及數據驅動優化。**將系統部署於真實生產環境以驗證運營表現，並根據生產數據反饋持續優化模型及業務規則。
- **平台集成及持續迭代。**將成熟能力集成至我們的平台，通過持續的性能監控及用戶反饋推動算法持續迭代及產品優化。

與研究機構的合作

我們與多所知名高校及科研機構開展合作，包括上海交通大學、中國科學技術大學、華東理工大學和上海大學。我們的技術合作涵蓋短期改進和長期技術開發，包括光敏聚合質量與效率、SLM金屬3D打印和大層厚工藝的關鍵技術，以及可生物降解PLA光敏樹脂、基於光敏樹脂的陶瓷及金屬3D打印等新興領域。

該等合作將學術研究能力與我們的產業化應用需求相結合，主要通過委託研發及專項技術合作方式開展。根據該等合作協議，我們通常會明確約定開發成果所產生知識產權的權屬及分配。

銷售及營銷

我們已建立覆蓋國內及國際市場的綜合銷售網絡。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69.0百萬元、人民幣77.2百萬元及人民幣77.4百萬元。於中國內地市場，我們主要通過直接與客戶溝通開展銷售活動，並在部分細分領域輔以有限的分銷商安排。於海外市場，我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們主要依託渠道合作夥伴進入當地市場，我們的業務足跡遍佈美洲、歐洲及亞太區40多個國家和地區。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467,266	90.7	472,770	90.7	482,317	85.7
其他國家／地區	48,054	9.3	48,320	9.3	80,797	14.3
總計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直銷

我們主要採用直銷模式，向不同行業的客戶提供3D打印設備、材料及相關服務。這使得我們能夠深入了解其具體應用場景及技術需求，從而為其提供先進的解決方案配置，協調設備交付及安裝，並在產品全生命週期內持續提供技術及應用支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銷售團隊共有235名人員，具備豐富的3D打印技術及下游行業應用經驗，能夠在銷售及交付全過程中為客戶提供支持。

以下為我們與直銷客戶簽訂的協議的主要條款：

- **期限**。協議自簽署即生效，有效期至交付、安裝、驗收及適用保修期屆滿為止。
- **產品規格**。產品按照約定的技術規格、配置和驗收標準製造，客戶需提供合規的技術數據和安裝條件。
- **交付**。在收到相關付款後，在約定時間範圍內送達客戶指定地點。
- **定價與付款**。定價按每份合約或每張訂單協商。設備的付款可採一次性付款或分期付款，材料的付款按月結算，而定製打印服務則按協定的時間表付款。
- **保修**。保修條款因產品類型而異。設備一般自安裝及驗收完成起計享有12或24個月的保修期；定製服務通常在驗收後提供約七天的短期質量保修；材料則按協定規格供應，除另有協定外，否則不提供任何延長保修。在適用的保修期內，本公司對於非客戶原因造成的缺陷將提供維修或更換。
- **違約與責任**。合同救濟包括違約賠償、暫停或終止履約；除法律另有規定外，違約責任通常限於保修期內的維修或更換，並受合同約定的責任限額約束。
- **保密**。雙方均需在協議有效期內及協議終止後的約定期限內，對另一方的商業及技術信息予以保密。

業 務

打印設備分銷商

根據市場慣例，我們在海外市場為我們的打印設備引入分銷商作為補充性銷售渠道，以提升在特定細分領域的市場覆蓋，並提高本地化銷售與服務支持效率。我們與分銷商的合作均採用買斷制，不涉及寄售安排及渠道壓貨。

我們與分銷商的合作以項目製為主。分銷商在項目實施前須向我們預先登記終端客戶信息，使我們能夠對終端用戶保持適當的可視性，並在必要時提供相應的技術支持。我們在分銷商的選擇及持續管理中設定明確標準，包括分銷商的行業經驗、客戶覆蓋範圍、服務能力及其對我們銷售政策(包括客戶信息登記要求)的遵循情況，從而確保分銷網絡的規範運作以及一致的服務質量。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與30家、35家及43家分銷商合作。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向該等分銷商銷售產生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0.0百萬元、人民幣27.1百萬元及人民幣37.3百萬元，分別佔相應年度總收入的5.8%、5.2%及6.6%。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曾與分銷商發生任何重大糾紛、合同終止或交付失敗情形。向分銷商交付的產品均適用約定的驗收及質保安排，售後事項主要通過技術支持、質保服務及在適用情況下更換存在缺陷的部件予以處理，而非採用消費品領域常見的退換貨機制。任何質量相關問題均根據合同約定的質保條款及我們的內部質量控制及售後服務流程予以處理。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分銷商數量變動情況。2025年新增分銷商數量的增加，與我們拓展海外佈局從而提高了中國內地以外地區收入增長的趨勢相一致。

	截至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年初分銷商數量	22	28	32
分銷商新增數量	7	8	12
分銷商減少數量	1	4	6
期末分銷商數量	28	32	38

我們通常與分銷商簽署框架協議以規範雙方合作關係，具體交易則通過採購訂單執行。分銷商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包括：

- **期限**。協議有效期為一年，除非任何一方提出異議，否則將自動續簽一年。雙方亦可在協議到期前協商辦理續期。
- **定價及銷售目標**。定價應基於本公司的建議定價框架，任何偏差均須事先獲得書面同意。本公司在其與分銷商的商業安排中，可就營銷及推廣目的協定指示性銷售目標，並提供優惠定價(包括演示設備)。該等目標通常用作表現參考指標，並可能在評估持續合作及潛在續約時加以考慮，而非構成嚴格的合約義務。

業 務

- **付款**。一般要求在交付前全額付款。
- **交付**。產品通常由本公司交付至分銷商指定地址。交付安排根據雙方協定的商業條款釐定。
- **次級分銷商**。分銷商可在其授權範圍內，委聘下游合作方或合作夥伴進行銷售及相關活動，惟須遵守本公司的適用政策及事先通知規定。分銷商仍須負責確保該等人士遵守相關義務，並承擔由此產生的任何責任。
- **保修與售後服務**。設備整機保修期為12個月，不含拆卸部件、耗材托盤、樹脂槽及光學鏡片。保修期內，非人為原因造成的故障，維修或更換費用由分銷商承擔。
- **保密**。我們將對分銷商的商業機密予以保密。協議項下的保密義務將在協議終止或到期後依然有效。
- **終止**。任何一方均可根據協議條款終止協議，終止後須返還所有材料，且未結清的付款義務仍然有效。

據我們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分銷商均為獨立第三方。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向任何分銷商提供融資，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分銷商與本公司之間存在任何僱傭或家庭關係。

銷售及營銷

就3D打印設備及材料而言，我們的營銷策略著重於在高價值行業中建立技術領導地位及信任。我們採用線下方式進行拓展，包括技術演示、行業展會以及與工程和研發團隊的直接合作，以展示產品性能及可靠性。所有潛在客戶線索及活動均通過統一的客戶管理系統進行管理，以便系統化跟進及優化。

就打印服務而言，我們的營銷以應用場景及客戶成果為導向。憑藉我們的分佈式數字化製造網絡及Unionfab Cloud平台，我們重點展示提供快速原型製作、小批量生產及終端零件方面的能力。客戶可通過我們的自助服務平台獲取即時報價及高效下單。我們結合成功案例內容營銷與重點客戶銷售、工廠參觀及行業活動。與以線下為中心的設備營銷模式相比，我們的打印服務採用更具數字化的方式，提升了可及性、縮短了轉化週期並推動了復購。

定價

我們建立了清晰的結構化定價體系，對應三大主要收入來源：設備銷售、材料銷售及打印服務。

- **打印設備**。定價基於產品類型、技術要求、應用領域及市場情況而定；分銷商按約定價格以銷售點方式採購設備。

業 務

- **打印材料**。定價基於材料規格、使用特性和兼容性而定。尤其對於海外訂單，可能適用批量折扣和合規相關的價格調整。
- **打印服務**。打印服務費用主要按材料重量或模型體積收取，並根據材料選擇、工藝複雜度、後處理要求、交付週期及訂單數量進行調整；所使用的打印技術及材料採用不同定價方式，定製設計、後處理或加急生產等增值服務可能另行收費。訂單可通過線上及線下渠道承接，採用標準化且具備市場競爭力的定價，以支持客戶復購。

我們的定價不受政府價格管制，亦不存在適用於我們產品或服務的法定價格上限。於往績記錄期間，並未發生對我們經營產生重大影響的定價相關監管政策變動。從市場角度而言，我們的同規格設備售價通常略高於行業平均水平，充分反映了我們在技術研發、產品性能及品牌建設方面的長期投入。這一價格定位於往績記錄期間保持穩定。

售後服務

我們維持一套結構化的售後服務體系，為各業務板塊客戶提供及時有效的支持。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因售後事項發生任何合同終止或重大損失。

- **打印設備**。我們的設備售後服務涵蓋安裝、調試、培訓及自完成安裝驗收起12個月或24個月的保修期；保修期內，我們負責設備維修、保養、部件更換及技術支持，並通常在24小時內響應客戶問題，必要時於48小時內派遣工程師到場。
- **打印材料**。我們為材料產品提供全面的售後支持，包括正確使用的技術指導、快速問題診斷及解決，以及提供合規及檢測文件以協助客戶滿足質量與監管要求；在正常使用情況下發生的質量問題，將根據合同約定妥善處理。
- **打印服務**。對於定製化打印服務，如在保修期內（通常為7天）出現質量問題，我們提供免費返工或修復，並由專門的質量檢驗及售後團隊提供支持。

業 務

我們的生產

生產基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在中國運營七個生產基地，總建築面積約為38,713平方米。我們的生產基地具備一體化製造能力，涵蓋工業級3D打印設備、材料及服務，並包含製造、組裝、測試和質量檢驗等環節。下表載列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生產基地的主要信息：

生產基地	主要產品	建築面積 (平方米)
上海新格路生產基地	打印設備、服務及材料	17,190
上海新聯生產基地	打印材料	3,150
佛山生產基地	打印服務	3,038
東莞生產基地	打印服務	6,468
泉州生產基地	打印服務	1,290
淮安生產基地	打印材料	7,028
洛陽生產基地	打印服務	549

下表載列了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生產線設計產能、實際產量和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設計 產能 ⁽¹⁾	實際 產量 ⁽²⁾	利用率 ⁽³⁾	設計 產能 ⁽¹⁾	實際 產量 ⁽²⁾	利用率 ⁽³⁾	設計 產能 ⁽¹⁾	實際 產量 ⁽²⁾	利用率 ⁽³⁾
	(利用率：%)								
打印設備 ⁽⁴⁾	2,139	1,838	85.9	1,923	1,719	89.4	1,754	1,628	92.8
打印材料 ⁽⁴⁾	625	530	84.8	625	543	86.9	625	565	90.4

註：

- 年度／期間設計產能基於以下假設計算：(i)所有生產線滿負荷運行；(ii)就我們的打印設備生產線而言，假設每年營運328天(按365個日曆天減去13天法定假日及24個非營運日計算得出)，每日營運12小時(包括8小時標準工作時間及4小時加班時間)；設計產能根據生產設備的數量及型號、假設運營天數以及正常正常運營條件下單台設備的預計日產量確定，反映了不同設備配置下相應的不同運營安排；及(iii)就我們的印刷材料生產線而言，假設每年運營250天，每日運營時長為8小時標準工作時間。
- 年度／期間的實際產量指該年度／期間內實際生產的產品總量。
- 年度／期間的利用率等於該年度／期間的實際產量除以同期的設計產能。
- 打印設備的產能和銷量單位為台。打印材料的產能和銷量單位為噸。
- 我們的打印服務不適用設計產能及使用率，因為該等服務涉及定制化作業，實際服務產能會因定制訂單組合、零件幾何形狀、材料類型及工藝要求而有所不同。

我們根據市場需求及運營需要對生產設施的利用情況進行持續監控及調整。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設計產能及實際產量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產品組合及生產安排的變動：(i)需求由SLA Lite 600型號轉向SLA Lite 800型號，該型號每台需要更長的生產時間，從而降低了整體產出(包括設計產能及實際產量)；(ii)於2025年引入的新SLM 3D打印設備生產線需要時間與輔助設備進行整合及調試，從而暫時限制了可用產能，並進一步導致年內產量下降。我們根據預計訂單量、客戶交付週期及現有庫存水平制定生產計劃及產能安排，並持續監控各生產基地的產能利用情況。我們已建立內

業 務

部生產及運營管理制度，以確保符合適用行業標準並支持穩定的生產質量。同時，我們定期開展檢查、維護及維修工作，以確保生產設施的正常運行。此外，我們已建立設備故障及運營事故的報告機制，並保留相關記錄供管理層審閱。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出現任何對生產運營造成重大影響的中斷情形。

生產流程

我們的生產流程體現了3D打印和數字化生產的技術特性。生產作業採用集成化數字系統和標準化操作規程，這些規程通過專門的工藝工程職能進行定義，並通過數字化嵌入到軟件驅動的工作流程中。借助基於系統的控制和自動化技術，關鍵生產步驟在減少人工干預的情況下得以執行，從而實現了跨不同打印技術和應用場景的可擴展、高效且可追溯的生產。

下圖展示了我們的數字化打印工作流程：



以下為我們打印設備的製造流程：



以下為我們打印材料的製造工藝：



以下為我們打印服務中定製產品的製造流程：



業 務

外包製造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採用外包生產模式為我們的印刷服務提供輔助服務，以此補充內部產能並確保及時交付。對於我們的設備業務，我們自主設計及控制所有核心部件、子系統和技術規格。某些非核心組件的製造及相關運營支持，均根據我們的技術、質量標準和交付要求，外包給合格的第三方供應商。所有外部製造的部件在交付後均須經過我們的獨立質量檢驗，只有通過檢驗的部件方可轉入我們的生產設施進行後續的組裝、安裝及測試。在整個過程中，我們始終掌控核心設計、系統集成及最終質量保障。對於打印服務，我們按項目需求聘請合格的外部打印合作夥伴執行特定的打印任務。外部打印合作夥伴將根據我們提供的、基於客戶訂單規格編製的生產文件、技術要求、適用工藝參數及交付時間表進行打印。我們通過既定的供應商篩選、質量控制和績效評估程序，掌控最終質量保證和整體項目交付。

以下載列我們與第三方製造商簽署協議的主要條款：

- **服務範圍**。第三方製造商根據我們的技術規格及約定的交付進度，提供OEM產品及外包安裝服務。
- **付款**。付款應按照約定的付款條款和結算方式進行。
- **交付**。第三方製造商通常負責將貨物送到我們指定的地點，並承擔運輸過程中的風險。
- **質量控制**。產品交付時會接受檢查，如果在約定的檢查期內發現質量問題，我們可能會要求重新加工或更換。
- **知識產權**。我們提供的所有材料、設計、產品結構、外觀、商標和技術文件的知識產權仍為我們的專有財產，第三方製造商僅被授權將這些知識產權用於合同履行，並應對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索賠予以賠償。
- **保密**。各方均須對在合同履行過程中獲取的所有非公開商業及技術信息予以保密。
- **終止**。任何一方均可依據協議條款終止協議。

產能擴張計劃

作為我們提升製造能力策略的一部分，我們計劃擴展及升級生產佈局。我們計劃在中國東部及西南部建立兩個新生產基地。該等設施預計將主要容納我們的SLA及SLM生產線，其中華東基地的年產能約為100台，西南基地的年產能約為1,000台。該等設施的建設預期將於未來三至五年內動工。

為支持我們的擴展，我們將在生產線實施數字化升級，包括自動化及AI賦能的流程管理。我們亦將加強配套基礎設施，如倉儲、通風及環保設施，以提高營運效率並確保合規。

業 務

我們的供應鏈管理

我們的採購

我們主要採購3D打印設備所需的關鍵部件及配套設備，包括激光及光學部件、結構件、電子元器件及配件，以及以及用於製造打印材料的單體和引發劑等原材料，主要採購自中國內地及德國的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直接材料成本(包括在銷售成本中)分別為人民幣221.4百萬元、人民幣231.6百萬元及人民幣237.4百萬元。

我們採用以需求為導向的採購模式。就大多數原材料及部件而言，我們根據實際客戶訂單及生產需求按採購訂單方式進行採購，而非訂立剛性的長期採購量承諾。我們的合作供應商基於我們的歷史採購量及預期需求提供價格支持，並無強制性的最低或最高採購數量要求。供應商遴選基於對其背景、產品質量、成本競爭力及交付表現等因素的綜合評估。我們就關鍵材料及部件維持多名合資格供應商，以降低供應鏈風險及避免過度依賴任何單一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原材料短缺、嚴重交付延誤或重大價格波動。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供應商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糾紛，亦無任何重大違約、供應短缺、交付延誤，或對我們的經營造成重大影響的品質問題。

以下概述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主要供應商所簽協議的主要條款：

- **產品規格**。每份採購訂單均明確約定產品名稱、型號、數量、單價、交付及付款條款，所有貨物均須符合合同約定的技術文件要求。
- **付款與交付**。產品交付至我們指定的倉庫，相關製造及物流費用已包含在內；付款期限一般為收到發票後一至六個月。
- **質量控制**。供應商必須遵守我們的技術標準和規範，並對不符合標準的商品承擔全部保修和檢驗責任，標準保修期為自發貨之日起一至三年。
- **產品退貨**。如存在質量缺陷、規格不符或數量差異，我們有權要求退貨或換貨；供應商須及時響應並承擔全部退換貨費用。
- **終止**。倘發生重大違約且未予補救，則任何一方均可終止合同；如供應商發生違約，我們有權終止合同且不影響其他救濟權利。
- **保密**。所有非公開合同信息必須予以保密，且僅在同等義務下以知情必要方式披露，保密義務在合同終止後繼續有效。

倉庫與物流

我們在各生產基地建立了倉儲管理體系。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運營著八個租賃倉庫。我們的倉庫遵循嚴格的行業標準，並對溫度、濕度實施控制，以保護材料品質。安全措施包括實時監控、定期庫存盤點，以及持續的消防安全及應急響應培訓。在入庫物流方面，供應商負責將貨物交付

業 務

至我們的工廠，並承擔運輸途中的風險。在出庫物流方面，我們委聘信譽良好的第三方供應商。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曾流問題而遭受任何重大中斷或損失。

庫存管理

我們的存貨包括履約成本、原材料、在製品及產成品。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存貨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03.3百萬元、人民幣86.7百萬元及人民幣97.2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分別為98.9天、86.6天及84.2天。

我們實施存貨控制政策及端到端管理流程，以維持合理庫存水平並減少呆滯存貨。存貨水平根據生產需求、市場情況及定期銷售預測進行動態調整。為降低供應風險，我們對部分戰略性原材料進行預先儲備，並定期審閱存貨賬齡報告，以處理潛在存貨呆滯問題。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因存貨損壞、遺失或被盜而遭受任何重大短缺、減值或損失，亦未因此產生任何重大索賠。

我們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涵蓋整個工業級3D打印應用場景(例如汽車、消費類運動產品、電子和航空航天)內的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應佔我們五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7.9百萬元、人民幣91.4百萬元及人民幣129.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11.2%、17.5%及22.9%。我們於各年度來自最大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6.2百萬元、人民幣47.5百萬元及人民幣72.2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1%、9.1%及12.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的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者)均未於我們的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我們的供應商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3D打印材料、工業設備及激光相關零部件的製造商和供應商。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向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30.7百萬元、人民幣137.6百萬元及人民幣119.0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36.6%、43.3%及34.8%。同年，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64.5百萬元、人民幣67.5百萬元及人民幣54.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採購額的18.1%、21.2%及16.1%。有關與我們主要供應商相關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對第三方供應商提供生產材料及服務的依賴可能使我們面臨供應鏈中斷、質量控制或不合規的風險，這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了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的前五大供應商詳情：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序號	供應商	背景	向我們提供的產品／服務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的年份	信貸期
1.	供應商A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3D打印材料和黏合劑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樹脂材料	64,547	18.1	2016年	發票日期後90天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2.	供應商B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光敏樹脂和精密結構3D打印材料的研發及製造。	樹脂材料	19,204	5.4	2019年	發票日期後3個月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3.	供應商C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3D打印設備、相關配件及耗材的批發、代理、進出口業務。	樹脂材料、機械組件、耗材	16,545	4.6	2023年	發票日期後100天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4.	供應商D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致力於工業激光設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以及定制化的激光微加工解決方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激光器	16,161	4.5	2016年	通過發票日期後一個月開立的3個月期銀行承兌匯票結算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5.	供應商E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工業設備應用領域精密鈹金產品的製造及加工。	機械組件	14,287	4.0	2018年	通過發票日期後3個月開立的6個月期銀行承兌匯票結算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總計			130,744	36.6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序號	供應商	背景	向我們提供的產品/ 服務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 百分比	與我們建立業務 關係的年份	信貸期
1.	供應商A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3D打印材料和黏合劑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樹脂材料	67,521	21.2	2016年	發票日期後90天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2.	供應商B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光敏樹脂和精密結構3D打印材料的研發及製造。	樹脂材料	25,095	7.9	2019年	發票日期後3個月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3.	供應商C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3D打印設備、相關配件及耗材的批發、代理、進出口業務。	樹脂材料、機械組件、耗材	18,723	5.9	2023年	發票日期後100天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4.	供應商E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工業設備應用領域精密鈹金產品的製造及加工。	機械組件	13,757	4.3	2018年	通過發票日期後3個月開立的6個月期銀行承兌匯票結算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5.	供應商D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致力於工業激光設備的研發、製造及銷售，以及定制化的激光微加工解決方案，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激光器	12,532	3.9	2016年	通過發票日期後一個月開立的3個月期銀行承兌匯票結算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總計				137,627	43.3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序號	供應商	背景	向我們提供的產品／服務	採購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採購總額百分比	與我們建立業務關係的年份	信貸期
1.	供應商A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3D打印材料和黏合劑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樹脂材料	54,939	16.1	2016年	於收取發票後5個月內付款
2.	供應商B	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公司，從事光敏樹脂和精密結構3D打印材料的研發及製造。	樹脂材料	17,407	5.1	2019年	發票日期後3個月內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3.	供應商F	一家位於德國的公司，從事激光掃描系統及相關光束偏轉組件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動態聚焦透鏡、振鏡	16,248	4.8	2006年	發票日期後30天到期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4.	供應商G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工業設備及相關零部件的技術開發、製造及銷售。	氣氛循環機、吸篩送工作站及擴展模塊、直線篩	15,652	4.6	2025年	於收取發票後2個月內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5.	供應商E	一家位於中國上海的公司，從事工業設備應用領域精密鍍金產品的製造及加工。	機械組件	14,755	4.3	2018年	通過發票日期後4個月開立的6個月期銀行承兌匯票結算付款；無需預付款項
總計				119,002	34.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我們的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擁有或據董事所知擁有我們已發行股本的5%以上者）均未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客戶與供應商的重疊

於往績記錄期間，供應商A是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同時也是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的客戶。作為我們的客戶，供應商A於2023年及2024年主要向我們採購邊角材料及打印服務，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645.7千元及人民幣52.5千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0.1%及0.01%。作為我們的供應商，向供應商A的採購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為人民幣64.5百萬元、人民幣67.5百萬元及人民幣54.9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採購額的18.1%、21.2%及16.1%。供應商A於該等年度各年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樹脂材料。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供應商B是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同時也是我們在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客戶。作為我們的客戶，供應商B於2023、2024年及2025年分別主要向我們採購邊角材料，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15.4千元、人民幣4.4千元及人民幣56.6千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不足0.02%。作為我們的供應商，向供應商B的採購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9.2百萬元、人民幣25.1百萬元及人民幣17.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採購額的5.4%、7.9%及5.1%。供應商B於該等年度各年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樹脂材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供應商E是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同時也是我們在2024年及2025年的客戶。作為我們的客戶，供應商E於2024年及2025年主要向我們採購打印服務，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1.2千元及人民幣18.8千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不足0.01%。作為我們的供應商，向供應商E的採購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4.3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及人民幣14.8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採購額的4.0%、4.3%及4.3%。供應商E於該等年度各年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機械組件。

於2023年及2024年，供應商C是我們的前五大供應商之一，同時也是我們在同年的客戶。作為我們的客戶，供應商C於2023年及2024年主要向我們採購打印服務，銷售額分別為人民幣6.0千元及人民幣7.8千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不足0.01%。作為我們的供應商向供應商C的採購額於2023年及2024年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6.5百萬元及人民幣18.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採購額的4.6%及5.9%。供應商C於該等年度各年供應的產品主要包括樹脂材料、機械組件及耗材。

此類重疊主要由於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參與者在價值鏈不同環節通常具有互補的業務需求。設備、材料或零部件的供應商亦可能採購我們的3D打印產品，以滿足其自身的測試、原型製作、生產驗證或應用開發需求。作為供應商／客戶的交易金額差異主要歸因於相關交易的性質及規模不同。我們向該等供應商的採購主要涉及業務運營所需的材料、模組及零部件，而彼等作為客戶向我們採購通常僅限於面向特定應用需求的打印服務。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鑒於行業價值鏈中設備、材料、軟件、零部件及打印服務的相互關聯性，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市場參與者同時充當供應商及客戶的情況並不少見。

我們分別與這些兼具客戶及供應商身份的公司就銷售及採購條款進行談判，且銷售與採購既無關聯亦無互為條件。所有交易均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及公平交易原則進行，其條款與我們其他客戶及供應商的條款相當。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與這些客戶兼供應商進行貿易應收款和應付賬款的抵銷。除上文披露外，據我們所知，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各期間內，我們其他前五大供應商均非我們的客戶。

質量控制

我們已建立質量控制及服務管理框架，該框架以閉環系統運作。在標準化流程、內部監控及適時糾正措施的支持下，該框架涵蓋從供應商資格審定、進料檢驗到生產監控及最終產品檢驗的整個流程。我們持有多項國際認證，包括ISO 9001、ISO 13485、ISO 14001、ISO 45001、ISO 27001、

業 務

GB/T 29490及GJB 9001C。我們保持較高的準時交付率，並實現從下單到最終檢驗的全流程可追溯性。我們的售後支持包括就質量相關問題免費返工或維修、專責應對團隊，以及通過保密協議嚴格保護數據及信息安全。質量治理透過每月審查、糾正措施追蹤及定期客戶反饋機制得以強化。

產品退貨及保修

我們規定，任何質量問題均須以書面形式提出。倘產品未能符合約定規格，或在檢驗或保修期內發現存在缺陷，且該等缺陷乃因我們的設計、材料或工藝產生，客戶可要求維修或更換，而我們將安排退貨或更換等補救措施。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對有缺陷的產品進行任何重大產品召回，亦無與客戶發生任何有關產品質量的重大糾紛。

知識產權

我們將知識產權視為實現長期成功的關鍵要素，並已建立一套簡潔實用的知識產權保護體系，涵蓋以下主要方面：(i)通過專門且受過專業培訓的知識產權管理團隊實施治理，並輔以覆蓋知識產權全生命週期的管理系統，用於發明披露、專利撰寫及申請、授權跟蹤及維護；該團隊包括受過專業培訓的內部知識產權創新管理人員，並已取得ISO 56005認證；(ii)在組合管理方面，注重主動佈局及生命週期維護，以保護核心技術，並在必要時採取適度的維權措施；(iii)通過與員工、合作夥伴及供應商簽署保密及不披露協議，加強對商業秘密及其他敏感信息的保護；及(iv)通過定期開展策略評審及更新，持續優化知識產權保護體系，以確保其與不斷變化的市場環境及技術進步保持一致。

為確保軟件的合規使用並防止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我們對軟件安裝及管理權限實行分級授權，通常由信息技術部門統一管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信息安全管理體系符合適用的監管要求。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境內持有247項專利，其中包括78項發明專利、146項實用新型專利及23項外觀設計專利，以及50項軟件著作權與170項註冊商標。有關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有關我們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B.知識產權」。有關相關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可能無法妥善註冊、存續、保障及行使自身知識產權與專有權益，或阻止第三方未經授權使用我們的技術及知識產權」。

競爭

受工業生產日益採用3D打印、材料與工藝技術進步以及製造 workflow 數字化驅動，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行業呈現穩步增長。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正從主要支持原型製作和設計驗證，演變為支持更廣泛工業領域內的功能性零部件製造及小批量生產。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全球3D打印解決方案市場預計將由2025年的人民幣936億元增長至2030年的人民幣1,539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5%，其中工業級解決方案仍為主導細分市場，並受航空航天、醫療保健及高端製造行業日益增長的滲透率所支持。

業 務

該行業競爭激烈，參與者包括專業的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設備製造商和材料供應商。競爭主要基於技術能力、解決方案集成、材料性能以及服務質量，預計領先企業將通過持續創新和應用經驗積累而鞏固其市場地位。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數據安全與隱私

在日常經營過程中，我們可能會收集及處理若干與業務活動相關的運營數據。為加強數據安全和保護措施，我們建立了全面的數據合規系統，包括加密協議、殺毒軟件、訪問控制機制和審計記錄。在實踐中，我們通過定期開展網絡安全培訓和釣魚攻擊模擬演練來配合這些措施，提高員工的網絡安全意識，並委託第三方機構對我們的數據中心、業務系統及辦公終端進行滲透測試及模擬網絡攻擊演練，識別並解決數據泄露和未經授權訪問等風險。這些演練得到了一系列訪問控制優化措施的支持，借鑒了我們此前在網絡安全攻防模擬方面的實踐經驗。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開展跨境數據傳輸，亦未被認定為《網絡安全審查辦法》項下處理超過一百萬用戶個人信息的網絡平台運營者或關鍵信息基礎設施運營者。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所有相關司法權區均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了適用的數據安全及隱私法律法規。有關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對若干數據的處理須遵守私隱及網絡安全法律法規，不合規行為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環境、社會與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

ESG管治

我們秉持自上而下的管理原則，構建由董事會、ESG工作小組及各職能部門共同組成的ESG管理架構，確保可持續發展理念貫穿戰略決策、日常運營及監督評估全過程。董事會作為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審定ESG戰略、重大風險及披露事項；ESG工作小組由董事會辦公室牽頭，協同各職能部門負責政策落地與跨部門協調；各職能部門則依據職責分工，在各自業務領域內協同推進ESG管理要求。此外，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包括金融專家、風險管理專家和行業專家，確保本公司能夠做出穩健、理性的決策。

商業道德

本公司建立了標準化的商業道德舉報、調查與報告流程，鼓勵員工及持份者通過多元渠道進行實名或匿名舉報。調查實行分級決策制度，由審計委員會、董事會或總經理視情啟動。在調查過程中，本公司嚴格履行保密義務，保護舉報人信息，嚴禁泄露或打擊報復。此外，本公司通過開展法律法規與職業道德培訓以及宣傳舉報保護機制，全面提升員工的合規意識與風險識別能力。

業 務

ESG風險管理

我們通過定期溝通收集包括股東、政府、監管機構、客戶、員工、供應商及其他持份者的意見與建議，並將其納入ESG議題評估體系，確保ESG戰略與業務運營深度融合。基於溝通反饋，本公司系統識別並評估ESG重要性議題。目前已識別的核心議題涵蓋應對氣候變化、水資源管理、廢棄物管理、勞工管理、產品責任、知識產權管理、供應鏈保護及社區貢獻。

我們將ESG風險與機遇管理納入ESG管理實踐中，包括整合至本公司ESG治理框架和戰略規劃、整合至本公司風險管理框架及更新持份者參與實踐。

重大風險上報董事會決策，確保風險應對及時有效。基於對已識別重大ESG風險與機遇的系統評估，結合本公司歷史運營表現及未來預期研判，我們當前未發現對運營具有重大財務影響的ESG合規風險。

環境

應對氣候變化

我們在產品質量、客戶期望以及品牌聲譽等方面面臨市場競爭壓力，行業技術的迭代與標準的更新加劇了競爭態勢。同時，氣候相關事宜正逐漸成為影響本公司運營的風險因素。

類別	潛在影響
實體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急性風險● 慢性風險 急性與慢性風險，可能影響本公司設備製造環節的連續性，進而影響產品交付的穩定性。同時，相關風險可能通過上游原材料與關鍵零部件供應、物流運輸、能源保障等環節傳導，對本公司的價值鏈運營構成潛在挑戰。
轉型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與法規風險 國內外氣候監管政策日益趨嚴，持份者對本公司氣候相關信息披露的關注逐漸提升，業務運營可能面臨更嚴格的碳足跡核查與披露要求。提升自身運營標準，可能導致運營管理成本增加。

業 務

類別	潛在影響
<p>機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綠色產品機遇 	<p>本公司在綠色材料應用、輕量化設計、材料回收等領域面臨新的業務拓展機遇。本公司可通過持續開發生態環保及可回收材料，推動技術應用，為本公司開拓新的收入增長空間，提升本公司可持續發展競爭力。</p>

本公司已建立《能源管理制度》等內部制度文件。本公司持續推動生產設備節能升級、強化區域用電管理舉措、開展節能培訓、執行定期用能檢查，並積極探索引入可再生能源，開發、推廣及應用節能新技術、新工藝，致力於實現全方位的能效提升，切實履行企業環保責任。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溫室氣體及能源績效情況：

類別	單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溫室氣體排放				
範圍1 ¹	噸二氧化碳當量	13.76	18.52	13.86
範圍2 ²	噸二氧化碳當量	3,472.95	4,487.66	5,055.15
範圍3 類別5：運營中產生的廢棄物 ³	噸二氧化碳當量	0.97	1.11	1.17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3,487.68	4,507.29	5,070.18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噸二氧化碳當量／ 人民幣百萬元收入	6.77	8.65	9.00
能源消耗				
綜合能源消耗量 ⁴	兆瓦時	6,597.70	8,528.18	9,579.99
綜合能耗強度	兆瓦時／人民幣百萬 元收入	12.81	16.37	17.01

考慮本公司業務發展週期及內外部環境因素，我們初步制定了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消耗的目標，我們計劃到2030年：

- 每單位收入的溫室氣體排放量較2024年減少10%；及
- 每單位收入的能耗較2024年減少10%；

¹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來源僅為本公司自有車輛出行的汽油耗用。

²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來源為外購電力，基於中國生態環境部、國家統計局於2025年12月發佈的2023年電力二氧化碳排放因子0.5306千克二氧化碳／千瓦時計算。

³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通過焚燒活動處置廢棄物，排放因子參照生態環境部環境規範院發佈的《中國產品全生命週期溫室氣體排放系數集》。

⁴ 我們在運營過程中消耗的能源類型為汽油、外購電力，參考綜合能耗計算通則(GB/T 2589-2020)進行計算。

業 務

水資源管理

本公司建立了內部水資源管理制度，積極推進節水專項行動與常態化監督機制。我們通過持續組織節水知識培訓，不斷強化全員節水理念。我們以降低總用水總量、用水強度為核心目標，將水資源高效利用貫穿於業務經營全過程。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水資源使用情況：

類別	單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用水量	噸	9,960.85	9,718.20	17,896.22
用水強度	噸／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9.33	18.65	31.78

廢棄物管理

本公司堅持對廢棄物進行合規處置。我們已制定《有害廢棄物管理制度》，嚴格規範廢棄物的管理處置舉措，並致力於從源頭減少廢棄物產生量。我們已設立危險廢有害廢棄物管理小組，對本公司的各項有害廢棄物管理工作進行決策、監督和協調。在日常運營中，本公司產生的廢棄物類別主要為工業廢棄物與生活垃圾，其中有害廢棄物主要與光敏樹脂、金屬、尼龍等核心3D打印工藝直接相關。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廢棄物績效情況：

類別	單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有害廢棄物處置總量	噸	23.80	47.75	57.62
有害廢棄物密度	噸／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0.05	0.09	0.10
無害廢棄物處置總量	升	342,720	342,720	344,070
無害廢棄物密度	升／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665.17	657.71	611.02

社會責任

僱傭

本公司建立並持續更新《員工聘用管理制度》等內部規範，確立合規、公平、無歧視的招聘原則。我們實施嚴格的招聘審查機制，通過身份核驗、背景調查等關鍵控制點，堅決杜絕童工及任何形式的強迫勞動行為。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僱傭數據：

類別	單位	截至2023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僱員總數	人	660	592	569
僱員流失率	%	27	19	23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總數				
男性	人	429	391	379
女性	人	231	201	190

關懷與福利

本公司秉持以人為本理念，建立《薪酬待遇管理辦法》等內部制度，構建全面且具有競爭力的薪酬福利體系，包括固定薪酬、浮動獎勵、福利補貼。我們通過績效獎金、職業發展通道及員工持股等長短結合的方案，激發核心員工動力與長期服務意願。

培訓與發展

本公司建立《員工培訓管理制度》，構建覆蓋全員的分層級培訓體系。我們每年統籌內外部資源，提供通用技能、專業能力與領導力等多元化課程。同時，本公司建立透明晉升機制，藉以規範選拔流程，確立「能上能下」用人機制，覆蓋總經理至主管四級職級。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公司建立並落實《職業衛生管理辦法》等制度，建立職業健康管理架構與標準流程。本公司構建全員參與的職業健康責任體系，明確主要負責人全面領導責任。本公司落實全週期職業健康監測及檔案長效管理，確保員工健康權益。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發生任何工傷死亡事故或重大工傷事故。

產品責任

本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質量管理體系，核心制度包括《質量手冊》及《質量管理制度》。我們依據ISO 9001:2015標準，制定了多項關鍵控制程序，如《採購管理控制程序》，確保質量活動有章可循。在質量控制過程方面，本公司構建了權責清晰的治理體系，明確決策層、管理層與執行層的職責分工。過去三年，我們維持「零召回」的良好表現，獲得了行業認可與客戶表彰。

業 務

知識產權保護

本公司建立《知識產權管理辦法》等制度，明確知識產權保護基本原則，範圍涵蓋專利、商標、著作權及商業秘密。我們通過線上系統規範專利申請流程與軟件著作權登記，並在資產併購中進行知識產權盡職調查，致力於構建完善的創新保護體系，提升核心競爭力與可持續發展能力。

供應鏈管理

本公司制定《採購管理控制程序》等規範性文件，旨在強化供應鏈管理的同時，推動價值鏈整體的綠色轉型與可持續發展。本公司構建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機制，規範准入、評估及退出全流程。

本公司構建了成熟的供應商全生命週期管理機制，確立了涵蓋准入、評估至退出的全流程管理規範。在准入環節，我們實施嚴格的資質審查，確保供應商在業務運營及可持續發展方面符合本公司要求。同時，我們建立供應商分級考核體系，實施差異化動態管理，通過定期評估促進供應鏈協同改進與風險管控，保障供應鏈的穩健運行與持續優化。

社區貢獻

我們積極響應國家的鄉村振興戰略，提供產品助力區域科技形象宣傳與產業推廣；深化校企與政企共建，開放場地支持教學實踐與黨建考察，推動產教融合與文化交流。通過上述舉措，我們逐步實現企業與社會的和諧共生，共創可持續價值。2025年，我們共組織27人次無償獻血，積極參與社區志願服務，傳遞企業正能量。

員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569名全職員工，其中563名員工在中國，另外6名員工在美國及德國等其他地區。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按職能劃分的員工人數：

職能	員工人數	百分比 (%)
銷售相關	235	41.3
生產	167	29.3
研究與開發	95	16.7
一般及管理	72	12.7
總計	569	100.0

為提升人力資源管理水平，我們實施了一整套內部管理制度，明確規定招聘、培訓、內部推薦等關鍵流程及標準。我們的招聘策略涵蓋校園招聘、線上平台、外部招聘機構以及內部推薦及調崗安

業 務

排等各種渠道。除極具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外，我們亦向全職員工提供與績效掛鈎的獎金激勵。此外，我們建立了員工培訓及發展體系，並致力於營造積極向上的支持性工作環境。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員工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和／或住房公積金，並參與地方政府管理的各項員工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醫療保險、生育保險、工傷保險及失業保險。

我們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基於績效的晉升機會、獎金及其他激勵計劃。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工會以保障員工的合法權益，並與員工維持良好的勞資關係，在員工招聘方面未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亦未發生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我們須為我們在中國的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根據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為僱員足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原因為我們的許多僱員不願承擔與繳款相關的費用，且我們的僱員並未充分了解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相關要求。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繳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6百萬元、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5.0百萬元。

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根據適用中國法律法規，倘僱主未全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相關主管部門可責令僱主在規定期限內繳納欠款，並按日加收0.05%的滯納金；倘僱主未在該期限內繳納逾期款項，可處以欠款金額一倍至三倍的罰款。就住房公積金供款而言，並非強制徵收逾期付款附加費。考慮到(i)根據公共信用信息報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僱員糾紛或行政處罰，亦無主管當局就該等安排進行正在進行的調查；(ii)向當地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就過往社保及公積金繳納不足事宜進行查詢後確認，在並無僱員投訴的情況下，主管部門主動追討過往欠款的可能性甚低，且不會在未有事先發出整改通知的情況下直接作出行政處罰；(i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進一步支持和服務民營經濟發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及《國家稅務總局辦公廳關於穩妥有序做好社會保險費征管有關工作的通知》，稅務機關不得對包括民營企業在內的所有繳費人進行以前年度欠費社會保險費的集中清繳，歷史欠費應審慎處理；(iv)根據《國務院辦

業 務

公廳關於印發〈降低社會保險費率綜合方案〉的通知》，在徵收體制改革過程中，不得自行對企業歷史欠費進行集中清繳，不得採取任何增加小微企業實際繳費負擔的做法，避免造成企業生產經營困難；(v)我們承諾，倘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於指定期限內補繳社會保險及滯納金或解決僱員糾紛，我們將按要求執行，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在當前政策法規以及地方政府的實施及監管要求無重大變化的前提下，相關主管部門要求我們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欠款，或因我們未能在規定期限內為全體僱員全額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而對我們處以重大行政處罰的可能性不大。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繳款的欠款計提任何撥備。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就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事宜收到中國主管機關出具的行政處罰或整改令。

此外，我們已採取以下內部控制措施以防止日後發生此類不合規事件：(i)完善我們的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包括根據適用的當地要求安排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ii)加強對我們員工的培訓，包括就各類合規相關主題為員工提供培訓；(iii)定期了解與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的中國法律法規的最新發展；及(iv)積極與地方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主管部門溝通，以確保我們掌握有關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相關法律法規的最新資料。

我們的董事認為，上述情況不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物業

我們的公司總部位於中國上海。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持有或租賃的任何物業均未佔我們綜合總資產賬面值的15%或以上。根據《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6(2)條，本文件獲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1)(b)條的規定，無需在估值報告中列入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34(2)段所述的所有土地或樓宇權益。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營運所在的所有司法權區內，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所有適用的消防安全法律及法規，且我們已了結所有有關消防安全的質疑、訴訟或其他重大行政處罰。

自有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內地擁有四處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1,030平方米，該等物業主要用作研發用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取得所有自有物業的土地使用權證書。

租賃物業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內地租賃了18項物業，總建築面積約為38,788平方米，主要用於生產、研發、辦公及倉儲。租賃期限通常約為六個月至10年不等。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上海用於生產的四處租賃物業的翻新工程未能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取得施工許可證及完成室內翻新消防竣工驗收備案，主要原因是相關員工未能充分理解有關租賃物業裝修及翻新工程的法律法規的解釋及執法要求。

根據《建築工程施工許可管理辦法》，任何建築工程未取得施工許可證即行施工的，有關政府部門可責令停止施工，限期改正，並對建設單位處工程合約價款1%至2%的罰款。此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消防法》，每項未經消防竣工驗收備案的翻新工程，我們可能被處以人民幣5,000元以下的罰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終止了一處租賃物業的全部租賃，並部分終止了另一處租賃物業的租賃（「已終止租賃」）。就餘下未終止的三處物業（包括兩處全部租賃的物業，以及前述部分終止租賃後我們保留剩餘區域繼續使用的物業）（「未終止租賃」），我們已受到上海市松江區建設和管理委員會的行政處罰，因在未取得所需許可證的情況下進行施工，分別被處以人民幣10,880元、人民幣10,180元及人民幣12,880元的罰款。我們已於2026年6月2日悉數繳付上述罰款，並已按照主管政府部門的要求，通過取得施工許可證、消防竣工驗收備案文件及竣工驗收備案通知書，完成了未終止租賃物業翻新工程的整改。

就未終止租賃而言，考慮到(i)我們已取得行政處罰決定書；(ii)我們已被處以罰款且已悉數繳付；(i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追溯完成了三項翻新工程所需的必要程序，包括竣工驗收及備案；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該等處罰不構成重大行政處罰，相關不合規事項已終結；及(ii)本集團一直且將能夠繼續按正常流程進行生產及業務營運，未終止租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就已終止租賃而言，考慮到(i)我們已終止租賃並搬離該等物業，及(ii)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實地走訪上海市松江區行政服務中心，並從相關人員處獲得確認，就該等已終止租賃的過往翻新事宜，一般不會進行追溯調查或處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就已終止租賃被追溯行政處罰的風險較低。

此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的9處租賃物業尚未完成租賃登記及備案手續，總建築面積約為19,635平方米。根據中國相關法規，主管部門可能會責令我們限期辦理相關租賃協議登記，若未遵守，每份未登記的租賃協議可能面臨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根據我們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未向相關政府部門登記或備案租賃協議並不影響該等租賃協議的有效性和可執行性。儘管存在因逾期未登記而被責令整改及受到行政處罰的風險，但法定罰款金額相對較低，且

業 務

此類未登記情況並不影響我們根據租賃協議使用租賃物業的權利。我們亦已實施內部整改及跟進措施，以監察並督促完成該等登記及備案手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相關部門尚未要求我們完成該等登記，我們亦未因該等未登記而受到任何處罰或引發任何爭議。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該事項不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關於與我們租賃物業相關的風險，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本公司業務及行業相關的風險 — 我們於多個地區租賃物業，倘相關租約不予續期、租金大幅上調，或第三方就我們的租賃權益提出質疑，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保險

我們認為現有保險保障足以滿足業務需要，並符合一般市場慣例。我們的主要保險包括員工福利保險、僱主責任保險、庫存保險以及運輸過程中的物流保險。我們認為該等保險已覆蓋我們於經營所在地日常運營所面臨的主要風險。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未曾就業務作出任何重大保險索賠。按照一般市場慣例，對於在我們經營所在地無法獲得或法律並未普遍要求的某些保險，我們並未投保。請參閱「風險因素 — 我們的保險保障範圍可能不足以涵蓋所有客戶損失或潛在索償，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

我們在經營過程中面臨各種風險，並已制定一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以應對與經營相關的潛在運營、財務、法律及市場風險。該等政策及程序定期予以審計以確保其持續有效，內容涵蓋研發活動管理、銷售運營、採購執行、財務報告、信息披露管理及信息技術一般控制等方面。為在[編纂]完成後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政策及公司治理措施的執行情況，我們已採取多項風險管理措施。

- 成立審計委員會，審查並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有關委員會成員的資歷和經驗，請參見「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委員會 — 審計委員會」；
- 採納各項政策以確保遵守上市規則，包括風險管理、關連交易和信息披露相關事項；
- 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舉辦關於上市規則要求及香港上市公司董事職責的培訓課程；
- 制定詳細的採購政策，要求所有供應商接受反腐敗和ESG審查，禁止賄賂、強迫勞動、童工及歧視行為；以及
- 制定了涵蓋反欺詐、反賄賂、反腐敗、反洗錢、經濟制裁事項及員工行為準則的合規政策，禁止利益衝突、賄賂、侵佔、挪用或濫用我們的資產。

業 務

第三方付款安排

關於第三方付款安排的背景

於往績記錄期間，部分客戶（「相關客戶」）通過不屬於相關買賣協議合同當事方的銀行賬戶與我們結算款項（「第三方付款安排」）。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相關客戶的數量分別約為215家、234家及146家。於2026年4月30日，我們已終止所有第三方付款安排。

第三方付款人（「第三方付款人」）主要包括相關客戶的員工、股東、受共同控制的實體或相關客戶指定的其他人員，其中任何一方均與本集團無任何關聯或關係。據我們所知，相關客戶要求使用第三方付款安排與我們結算付款，乃出於便利及靈活性的考量。經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在3D打印行業中，客戶出於便利及靈活性考慮而使用第三方付款人與其供應商結算公司交易的情況並不少見。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根據第三方付款安排結算的總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8.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約0.9%、1.8%及1.5%。第三方付款方與本公司、其附屬公司、股東、董事或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任何過往或現時的其他關係（無論業務、僱傭、家庭、信託、資金流動、融資或其他關係）。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提議或強制要求任何第三方付款安排，未參與第三方付款人的選擇，亦未就此提供任何激勵，且所提供的定價及付款條款與客戶直接向我們結算付款時適用的條款一致。相關結算通常通過銀行轉賬進行。

據我們所知，相關客戶要求使用第三方付款安排與我們結算付款，乃出於便利及靈活性的考量。經弗若斯特沙利文確認，在3D打印行業中，客戶出於便利及靈活性考慮而使用第三方付款人與其供應商結算公司交易的情況並不少見。

第三方付款安排分析

內部控制措施

我們將實施「了解您的客戶」程序，包括查詢公共記錄以核實客戶資料。我們亦將與客戶進行溝通，以了解其業務性質、商業模式及所有權結構。

為確保第三方付款安排將基於真實交易而達成，在收到相關客戶以外人員支付的款項時，我們的財務人員將會逐一執行內部核查程序，包括：審查相關匯款信息；及根據相關客戶提供的信息及公開渠道，確認付款人的身份及其與相關客戶的關係。

合規分析

根據中國法律法規，對採用第三方付款安排並無明確限制。只要第三方付款安排不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規定的無效事由，包括該安排違反公共秩序或通過惡意串通損害他人合法權益的情形，該安排即為有效。

業 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收到任何相關客戶或第三方付款方的退款要求，且我們收到的所有第三方付款均用於結算真實的基礎銷售交易。據我們所知：

- (i) 我們未涉及因任何第三方付款安排引起或與之相關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的爭議或分歧；及
- (ii) 我們未因參與第三方付款安排而受到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的調查、詢問、處罰或被征收額外費用。

根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第191條，只有當某一方(i)明確知道相關資金是來源於特定犯罪活動的所得或收益，且(ii)為隱瞞或掩飾該所得或收益的來源或性質而實施相關條款規定的行為時，才構成洗錢罪。我們沒有理由相信(i)相關客戶參與了上述任何犯罪活動，或(ii)我們收到的任何第三方付款涉及此類活動產生的收益或所得。我們並不知悉亦沒有任何理由懷疑，我們收到的任何第三方付款與非法或犯罪所得有關，且我們未實施任何旨在隱瞞或掩飾此類所得或收益來源或性質的行為。

綜合考慮我們採取的內部控制措施及中國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第三方付款安排均合法有效，且未違反或規避反洗錢、稅務或其他中國適用法律法規。

經強化的內部控制措施

為進一步處理和管理第三方付款安排，我們在日常業務中已實施以下內部控制措施，包括：

- 要求員工在收到款項時遵循內部程序核對付款信息，並識別匯款人與合同客戶之間的差異；
- 更新我們的賬單管理政策，以明確處理第三方付款的要求，包括在適用情況下要求拒收或退還資金，除非資金來自客戶賬戶、指定付款人的賬戶，或對於個體經營者而言，來自經營者的賬戶；及
- 實施內部反洗錢指南，要求員工對交易方(包括其業務性質、商業模式、所有權結構及擬議交易)履行合理的盡職調查，以識別潛在的反洗錢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上述內部控制措施的實施並未對我們的收款流程或客戶關係產生不利影響。

季節性

我們的業務表現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季節性因素及整體市場情緒變化的影響。通常，我們下半年的收入一般高於上半年。這種季節性通常對於打印設備更為明顯，且主要與我們下游客戶的業務安排、產品發佈計劃以及採購及產能規劃週期相關。打印設備客戶通常於年初完成預

業 務

算編製及採購規劃，而實際設備採購及交付則較為集中於下半年。此外，由於農曆新年通常導致第一季度的營運節奏放緩，這亦可能暫時影響需求及出貨時間表。因此，採購需求通常於年內逐步釋放，並更集中於下半年。

此外，整體市場情緒的變化可能影響客戶的採購決策和訂單安排，進而對我們的短期經營業績產生影響。儘管存在上述季節性和市場週期因素，但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整體經營業績並未出現重大異常波動。我們將繼續關注此類發展，並對銷售規劃、產能利用率和資源分配進行適當調整，以應對需求波動，並在不同時期保持運營的穩定性和效率。

執照、批文及許可證

我們開展經營活動需要取得多項執照、許可證、批文及認證。根據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已向相關部門取得對我們的運營具有重大意義的必要執照、許可證、批文及認證，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執照、許可證、批文及認證均有效並存續。

法律訴訟

法律訴訟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可能不時牽涉法律訴訟、調查和索賠。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亦並非任何重大法律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的涉事方，且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針對我們或我們董事且可能單獨或合共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待決或面臨威脅的法律訴訟、仲裁或行政訴訟。

合規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亦並未涉及任何重大不合規事件，導致可能個別或合共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罰款、執法行動或其他處罰。

獎項及認可

我們憑藉我們的解決方案獲得多項獎項及認可。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獲得的主要獎項及認可：

年份	獎項或認可名稱	頒獎機構
2025年	高新技術企業	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上海市財政局及 國家稅務總局上海市稅務局
2025年	上海市「工賦鏈主」企業	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
2025年	2025年實驗室重點領域優秀典型案例	國家工業信息安全發展研究中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年份	獎項或認可名稱	頒獎機構
2025年	第九批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5年	2025年度中國軟件高質量發展前 百家企業	中國軟件行業協會
2025年	2025上海硬核科技企業研發強度榜 TOP50	上海市產業技術創新促進會
2024年	上海市製造業單項冠軍企業	上海市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及上海市工業 經濟聯合會
2024年	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2023年	國家知識產權優勢企業	國家知識產權局
2023年	上海市科學進步獎三等獎	上海市人民政府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我們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時間	獲委任為董事的時間	主要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關係
徐海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制定本集團的總體戰略規劃及投資計劃	無
馬勁松先生	53歲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2004年9月	2015年11月	執行本集團策略、監督其日常營運及推動業務發展	無
汪超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2006年8月	2019年3月	負責領導本集團於中國的品牌建設、市場規劃及渠道管理	無
林曉帆先生	50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	2019年3月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無
張楠先生	42歲	非執行董事	2016年11月	2016年11月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無
崔文瀚先生	37歲	非執行董事	2022年8月	2022年8月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無
彭巍先生	46歲	非執行董事	2025年6月	2025年6月	向董事會提供專業意見及判斷	無
王曉燕女士	4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4月	2023年4月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嚴彪先生	6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12月	2025年12月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姚愛娣女士	5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劉茜女士	4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及判斷	無

執行董事

徐海先生，5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徐先生於2019年3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於1996年7月至2008年10月擔任中國惠普有限公司的技術經理，其後於2008年10月至2012年12月擔任上海聯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副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裁。徐先生自2009年11月起擔任微軟移動聯新互聯網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3年1月起擔任上海聯新投資諮詢有限公司的合夥人，自2015年12月起擔任上海聯奇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自2019年11月起擔任上海聯佑投資有限公司的董事。

徐先生於2005年9月獲得中國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分別於1996年3月及1993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計算機應用碩士學位及工業自動化學士學位。

馬勁松先生，53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馬先生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歷任本集團營銷經理、總經理助理、常務副總經理等多項職務，其目前職位為自2019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總經理，自2015年11月起為我們的執行董事，並擔任深圳優聯董事、東莞匯盈通董事會主席及峻宸智造董事。

馬先生於2019年12月獲上海市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評審委員會頒發的2019年上海市企業管理現代化創新成果三等獎，並於2023年4月獲上海市人民政府頒發的上海市科學技術三等獎。

馬先生於1994年7月獲得中國天津商學院(現稱為天津商業大學)包裝工程學士學位。

汪超先生，4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汪先生於2006年8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歷任本集團項職務：包括2006年8月至2014年11月擔任銷售經理，2014年12月至2016年2月擔任華南區區域經理及2016年3月至2017年8月擔任亞太區總監。彼自2017年8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自2018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廣東分公司負責人，並自2019年3月起擔任我們的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汪先生於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期間擔任廣東龍創域科技有限公司的銷售經理。

汪先生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湖北汽車工業學院電氣自動化學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林曉帆先生，50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2003年5月至2006年8月擔任深圳市卓佳實業集團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並於2006年9月至2016年5月先後擔任深圳市卓佳匯智創業投資有限公司(現稱深圳市睿思匯智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及副總經理。林先生自2015年5月起擔任深圳一信泰質量技術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自2016年6月起擔任深圳市前海四海新材料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先生於2004年4月獲得中國北京郵電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華南理工大學自動控制學士學位。

張楠先生，42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2009年8月至2016年6月任職於上海聯新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離職前擔任投資部總監。彼自2016年7月起任職於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現任合夥人，自2014年7月起擔任微軟移動聯新互聯網服務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5年11月起擔任上海信億聯緯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7年9月起擔任上海觀安信息技術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19年12月起擔任航天工程裝備(蘇州)有限公司的董事，自2025年2月起擔任上海君盛協創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並自2026年2月起擔任成都中科微信息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的董事。

張先生分別於2009年1月及2006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測控技術與儀器專業碩士學位及測試計量技術及儀器專業學士學位。

崔文瀚先生，37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崔先生曾擔任上海自友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早期項目負責人，並曾就職於寧波梅花天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離任前擔任總裁助理。崔先生自2024年2月起擔任中信金石投資有限公司高級副總裁及宇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崔先生分別於2016年6月及2011年7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及學士學位。

彭巍先生，46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

彭先生於2006年8月至2012年12月任職於深圳市浚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2013年1月至2015年2月擔任深圳市睿德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合夥人；2015年6月至2016年5月擔任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2017年6月至2021年4月任職於深圳九畹投資有限公司。自2021年5月起，彭先生擔任深圳市創投匯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的合夥人。

彭先生於2002年7月獲得中國中南民族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曉燕女士，49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王女士於2005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職於雪佛龍(中國)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2014年2月至2025年6月擔任艾溪企業營銷策劃(上海)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王女士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25年7月起擔任億沃智控(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並自2025年7月起擔任SynaCore Pte. Ltd.的首席執行官。

王女士於2014年8月獲得美國韋伯斯特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首都師範大學數學學士學位。

嚴彪先生，65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嚴先生於1983年7月至2021年5月任職於同濟大學，離任前為該校教授。2013年5月至2019年7月，嚴先生擔任南京後萊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自2021年6月起，嚴先生擔任上海制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兼執行董事。

嚴先生於2001年11月獲得中國同濟大學無機材料專業博士學位，並於1983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機電分校金屬熱加工學士學位。

姚愛娣女士，58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姚女士於1988年7月至1992年12月擔任江蘇省丹陽市界牌供銷社的主管會計；於1995年5月至1998年8月擔任上海新閔審計事務所的所長助理；並於1998年9月至1999年12月擔任上海閔行審計事務所的副所長。自2000年1月起，姚女士擔任上海信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副主任會計師。

姚女士於1988年7月獲得中國江蘇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學大專文憑。彼於1996年5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評定為註冊資產評估師，於1997年7月獲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評定為註冊會計師，於2001年11月獲國家稅務總局評定為註冊稅務師，2002年12月獲中華人民共和國人事部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建設部評定為房地產估價師，並於2009年12月獲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評定為高級會計師。

劉茜女士，42歲，為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加入本集團前，劉女士曾於華潤置地(南京)有限公司擔任銷售，直至2016年。劉女士自2019年9月起擔任Prudential Corporation的財務顧問，並自2026年2月起擔任香港靈光量子計算科技有限公司的區域銷售經理。

劉女士於2018年於香港獲得香港教育大學全球及香港研究碩士學位，並於2007年獲得中國三江學院新聞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董事除外)的相關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人員的日期	主要角色及職責	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關係
李寧君女士	46歲	董事會秘書	2004年9月	2015年11月	監督我們的企業管治、資訊披露、投資者關係及資本市場活動	無
杜寧先生	44歲	首席財務官兼副總經理	2018年5月	2020年4月	監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財務匯報	無
于清曉先生	44歲	副總經理	2015年3月	2020年4月	監督本集團的技術研發及產品創新	無
汪祥良先生	56歲	副總經理	2024年5月	2024年5月	監督我們海外業務的戰略規劃、日常營運及業務開發	無
馬永洲先生	43歲	副總經理	2016年7月	2020年4月	監督本集團的生產營運	無
楊根先生	37歲	副總經理	2019年7月	2024年11月	監督數碼生產、數碼營銷、數碼供應鏈系統及海外印刷服務業務	無

李寧君女士，46歲，為我們的董事會秘書。

李女士於2004年9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歷任本集團多個職務：包括2004年9月至2015年1月先後擔任本公司營銷專員及綜合行政部經理；自2015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及自2021年9月起擔任東莞匯盈通董事。

李女士於2025年4月獲得法國布雷斯特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4年1月獲得中國上海工程技術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李女士分別於2016年7月及2017年2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董事會秘書資格，並於2023年9月獲得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公司董事會秘書資格。

杜寧先生，44歲，為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及副總經理。

杜先生於2018年5月加入本公司，出任首席財務官，並自2022年8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自2021年9月起，杜先生亦擔任東莞匯盈通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集團前，杜先生於2010年4月至2013年3月擔任崑山及成通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財務主管，於2013年至2016年擔任實耐寶工具儀器(崑山)有限公司的財務總監，於2016年3月至2016年6月擔任上海司金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財務經理，並於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擔任華信天然氣(上海)有限公司的財務部經理。

杜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安徽財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于清曉先生，44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

于先生於2015年3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歷任本集團系統工程師、系統部經理、產品研發部經理及副總經理等多項職務。加入本集團前，于先生於2013年5月至2015年3月擔任北京中鐵通電務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的高級研究員。

于先生於2023年12月獲頒中國職工技術協會創新成果一等獎，並於2022年12月榮獲上海市人民政府頒發的上海市科技進步三等獎。

于先生於2012年11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機電工程博士學位，並分別於2007年7月及2005年7月獲得中國哈爾濱工業大學機電工程碩士學位及機械設計、製造及自動化學士學位。于先生於2020年11月獲得上海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評定為高級工程師。

汪祥良先生，56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

汪先生於2024年5月加入本集團。加入本公司前，於2008年8月至2010年9月擔任上海金鴻數碼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及於2010年10月至2016年2月擔任遨傑貿易(上海)有限公司大中華區總經理。

汪先生於2006年7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1993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服裝學院國際貿易管理專業學士學位。

馬永洲先生，43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

馬先生於2016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此歷任本公司研發中心結構經理、營運中心總監及我們的副總經理等多項職務。馬先生自2022年9月起擔任上海優聯的執行董事，自2024年5月起擔任嘉興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並自2025年12月起擔任江蘇聯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加入本公司前，馬先生於2005年12月至2008年1月任職於凱利嘉自動化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並於2008年2月至2011年11月任職於碼科泰克(上海)化學有限公司。彼其後先後於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任職於上海銳畢利機電科技有限公司；於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任職於江蘇漢印機電科技發展有限公司(現稱為江蘇漢印機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2014年11月至2015年5月任職於上海通彩自動化設備有限公司(現稱為通彩智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於2015年6月至2016年7月任職於上海通彩機器人有限公司。

馬先生於2020年12月獲得法國INSEEC機電一體化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西安航空職業技術學院機電一體化大專文憑。

楊根先生，37歲，為我們的副總經理。

楊先生於2019年7月加入本集團，自此歷任本集團多項職務。自2019年9月起擔任優聯三維總經理，自2020年6月至2022年9月擔任上海優聯執行董事，並自2022年9月起擔任該公司財務主管。楊先生自2024年11月起擔任我們的副總經理。

加入本集團前，楊先生於2011年8月至2013年6月任職於華為技術軟件有限公司；自2014年4月至2016年11月，彼共同創辦南京壹千零壹號自動化科技有限公司。彼其後於2018年9月至2019年6月任職於樹根互聯股份有限公司。

楊先生於2011年6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統計學學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李寧君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有關李女士的履歷詳情，請參見「— 高級管理層」。

蘇永俊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蘇先生為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卓佳集團之成員公司)的公司秘書服務經理。彼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九年經驗，一直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公司、私營公司及離岸公司提供專業公司秘書服務。

蘇先生為特許秘書、特許企業管治專業人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蘇先生於2016年在香港獲得香港樹仁大學工商管理(榮譽)學士學位。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我們設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D.3段規定。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姚愛娣女士、王曉燕女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士及嚴彪先生。姚愛娣女士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為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監察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完整性，審閱及監察外聘核數師的獨立性、客觀性及審計程序的有效性，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我們設立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E.1段規定。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由三名董事組成，包括王曉燕女士、姚愛娣女士及馬勁松先生。王曉燕女士任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為訂立及檢討我們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與架構，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以符合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第B.3段規定。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徐海先生、嚴彪先生及劉茜女士。徐海先生任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其中包括)為至少每年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涵蓋成員技能、知識及經驗)，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成員專業技能矩陣，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企業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的進一步資料

張楠先生，我們的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起獲委任為蘇州航理機載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蘇州航理」)的投資者代表董事，此前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張先生為該公司合夥人)的一家附屬公司對蘇州航理進行了投資。蘇州航理於2024年12月在中國被宣告破產且破產程序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未結束。據本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蘇州航理破產而導致張先生不適合根據《上市規則》第3.08及3.09條擔任董事的事實，理由如下：(i)張先生以非執行身份擔任蘇州航理董事，並未參與其日常營運或管理；(ii)張先生已確認，據其所深知及確信，其本人並無任何不當行為導致蘇州航理破產，且並無對其提出任何索償，彼亦不知悉因蘇州航理破產而對其提出或可能提出的任何索償；(iii)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其他中國法律法規，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蘇州航理被宣告破產不會損害張先生擔任中國公司(包括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的合適性，且主管機關並無作出任何影響其合適性的裁決。

董事確認

我們各董事確認：(i)其已於2026年5月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ii)知悉其作為聯交所上市發行人董事根據上市規則所承擔的責任，及(iii)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我們董事委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的其他事宜須提請我們股東及聯交所垂注，或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條(1)至(8)條所述的各項因素而言，其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往及現時概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業務中擁有任何財務權益或其他權益，亦無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有任何關聯；及(iii)於其獲委任時，並無任何其他可能會影響其獨立性的因素。

我們各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外)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概無在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薪酬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我們的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袍金、薪金及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分別約為人民幣2.4百萬元、人民幣2.6百萬元及人民幣2.4百萬元。有關往績記錄期間各董事的薪酬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個年度，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有兩名、兩名及兩名董事。本集團其餘最高薪酬非董事人士的薪金及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2.5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彼等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無向我們的董事、前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補償，作為失去其與管理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事務相關的任何職務的補償。

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或實物福利。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我們的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應付予董事的薪酬總額約為人民幣2.1百萬元。2026年董事的實際薪酬可能與預期薪酬存在差異。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我們的董事或監事支付其他款項或有任何其他應付款項。

董事會將會審議並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及補償待遇。**[編纂]**後，該等薪酬及補償待遇將由我們的薪酬委員會提供建議，而薪酬委員會將考慮可比公司支付的薪金、我們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入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權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概無：(i)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有任何其他關係；及(iii)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聯交所授予的豁免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及第19A.15條有關管理層駐港的規定。有關該項豁免之詳情，請參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有關管理層留駐香港的豁免」。

我們已向聯交所提出申請、並[獲]聯交所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及8.17條有關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學歷及專業資格的規定。有關該項豁免之詳情，請參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股份激勵計劃

為激勵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同時為本集團吸引並留住優秀人才，我們已採納股份激勵計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法定及一般資料 — 5.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高董事會的效能並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已實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明確了董事會候選人的遴選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最終決定將基於候選人的才幹及獲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而作出。

董事會目前由八名男性成員及三名女性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處於不同的年齡段，並擁有不同學科的學術背景。董事會具備均衡的技能、專長及多元化組合，這有助於提高董事會決策能力及整體效能，進而實現可持續業務運營並提高股東價值。我們認為，董事會符合我們的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要求。

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及多元化程度，並挑選獲提名為董事的人選。**[編纂]**後，提名委員會將不時監督並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執行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並在必要時作出任何所需修訂，同時向董事會提出有關修訂建議以供審議及批准。提名委員會亦會在往後的年度報告中載入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概要，包括任何為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設定的可計量目標以及實現該等目標的進度。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我們致力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此舉對我們的發展及保障股東利益至關重要。為實現上述目標，我們預期於[編纂]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項下的各項企業管治要求。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出現以下情形時，我們須及時諮詢合規顧問，並在必要時尋求其意見：(a)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b)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發行、庫存股出售或轉讓及股份購回）時；(c)倘本公司擬以不同於本文件所詳述的方式動用[編纂][編纂]，或倘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d)倘聯交所就我們上市證券的價格或成交量的異常波動、我們證券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任何其他事項向我們作出查詢。

我們的合規顧問將及時向我們告知適用於本集團的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增補內容，以及香港任何新頒佈或經修訂的法律、法規或條例。合規顧問的任期自[編纂]開始，直至我們分派自[編纂]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度報告之日止，且該項委任可經雙方同意予以延長。

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包括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勁松、汪超、林錦睿、馬永洲、李寧君、于清曉、陳先飛及南水明)於2023年1月訂立一致行動協議，以透過於本公司股東會上一致投票的方式採取一致行動，控制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18.12%。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一致行動人士」及「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資本化」各節。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將能夠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控制行使合共約[編纂]%已發行股份附帶的投票權。

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於其他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確認，除我們的業務外，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均未於任何其他與我們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權益，而該等權益在其他情況下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獨立於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

我們的董事認為，考慮到以下因素，我們在[編纂]後有能力獨立於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營運我們的業務。

管理獨立性

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四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我們的執行董事馬勁松先生及汪超先生為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成員。

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有能力保持管理獨立性，原因如下：

- (a) 我們的日常管理及營運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團隊進行，彼等均於本公司所從事的行業中擁有豐富經驗，故將能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商業決策。有關我們高級管理層團隊的行業經驗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b) 每位董事均知悉其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董事為本公司的利益及權益行事，且不允許其作為董事的職責與其個人利益之間產生任何衝突；
- (c) 倘本公司與董事及／或其聯繫人之間擬進行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利益衝突，該董事應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因此，任何董事均無法在其擁有或可能擁有利益的事項上影響董事會作出決策；
- (d) 本公司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平衡潛在利益相關董事與獨立董事的人數，從而促進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就本公司與董事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之

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間擬進行的任何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相關事項，聘請專業顧問提供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

- (e) 我們已採納一系列企業管治措施，以管理本公司與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間的利益衝突(如有)，這將支持我們的獨立管理。詳情請參閱「— 企業管治」一節。

基於上述情況，我們的董事相信，[編纂]後董事會整體上及高級管理層能夠獨立於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以履行本公司的管理職責。

經營獨立性

我們將繼續在業務發展、人員配備、行政、財務、內部審計、資訊科技、銷售及市場營銷、採購或公司秘書職能方面，獨立於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運作。我們擁有專職負責該等相應領域的自身部門，該等部門已投入運作，且預期將繼續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分開及獨立運作。此外，我們擁有自身用於營運及人力資源管理的員工編製。

我們擁有獨立接觸供應商及客戶的渠道。我們擁有開展及經營我們主營業務所需的所有相關牌照、證書、設施及知識產權，且在資金及員工方面具備足夠的獨立經營能力。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能夠獨立於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運營。

財務獨立性

我們擁有獨立的財務系統，並根據自身的業務需求作出財務決策。本集團已獨立開立銀行賬戶，且不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共用任何銀行賬戶。本集團已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獨立於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進行稅務申報及繳納稅款。本集團已設立獨立財務部門，並實施完善及獨立的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制度。本集團擁有充足的內部資源及信用狀況，以支持其日常營運。

本集團已向獨立銀行取得若干貸款融資，該等融資由(其中包括)我們的執行董事兼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成員之一馬勁松先生擔保。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馬勁松先生擔保的人民幣6.1百萬元的未償還銀行融資預期將於2026年7月到期時償還，且已獲得相關銀行發出的書面確認，由馬勁松先生提供之其他擔保將於[編纂]時解除。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由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緊密聯繫人提供或授予其的未償還貸款或擔保，亦無任何應付或應收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緊密聯繫人的非貿易往來款項結餘。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認為，從財務角度而言，我們能夠於[編纂]後獨立於且不會過度依賴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及／或其緊密聯繫人開展我們的業務。

與我們單一最大股東集團的關係

企業管治

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當中載列良好企業管治的原則。

我們的董事深知良好企業管治對保障股東利益的重要性。我們將採取以下措施以維護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並避免本公司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 (a) 倘召開董事會會議審議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事項，則該等董事須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b) 倘召開股東大會擬審議建議交易，而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任何各自的聯繫人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將不會就該等決議案進行投票，且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 (c) 作為籌備**[編纂]**的一部分，我們已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符合上市規則相關規定，有關章程細則將於**[編纂]**後生效。具體而言，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董事須就批准任何該名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交易或安排的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且該名董事不得計入出席董事會會議的法定人數；
- (d) 本公司已設立內部控制機制，以識別關連交易。**[編纂]**後，倘本公司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或其任何各自的聯繫人進行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適用的上市規則；
- (e) 我們致力於確保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均衡的架構。我們已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我們相信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i)具備充足經驗；(ii)不存在任何會對其行使獨立判斷產生重大干擾的業務或其他關係；及(iii)將能夠提供公正的外部意見，以保障我們股東的整體利益。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f) 倘董事合理要求獨立專業人士（如財務顧問）提供意見，則委任相關獨立專業人士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及
- (g) 我們已委任適時資本有限公司作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以就遵守上市規則（包括與企業管治有關的各項規定）向我們提供意見及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董事信納本公司已採取足夠的企業管治措施管理本公司與我們的單一最大股東集團之間的利益衝突，並於**[編纂]**後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下列人士將於我們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¹⁾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 ⁽¹⁾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權益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力馳諮詢 ⁽²⁾⁽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2,863,170	10.80%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8,731,167	7.33%	—	—
縱達諮詢 ⁽³⁾⁽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350,000	1.13%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0,244,337	16.99%	[編纂]	[編纂]%
銘馭諮詢 ⁽⁴⁾⁽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066,000	0.89%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0,528,337	17.23%	[編纂]	[編纂]%
馮帆諮詢 ⁽⁵⁾⁽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473,300	0.40%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1,121,037	17.73%	[編纂]	[編纂]%
馮馭諮詢 ⁽⁶⁾⁽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361,100	0.30%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1,233,237	17.82%	[編纂]	[編纂]%
馬先生 ⁽²⁾⁽³⁾⁽⁴⁾⁽⁵⁾⁽⁶⁾⁽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3,354,985	2.82%	—	—
		受控法團權益	16,113,570	13.52%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125,782	1.78%	[編纂]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	—	[編纂]	[編纂]%
汪超先生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414,015	1.19%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0,180,322	16.94%	[編纂]	[編纂]%
林錦睿先生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70,000	0.14%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1,424,337	17.98%	[編纂]	[編纂]%
馬永洲先生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50,000	0.13%	—	—
	H股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實益擁有人	21,444,337	18.00%	[編纂]	[編纂]%
李寧君女士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136,767	0.11%	—	—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21,457,570	18.01%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權益性質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¹⁾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 ⁽¹⁾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 的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于清曉先生 ⁽⁷⁾	H股	實益擁有人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	—	[編纂]	[編纂]%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85,000	0.07%	—	—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21,509,337	18.05%	—	—
	H股	—	—	[編纂]	[編纂]%	
陳先飛先生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85,000	0.07%	—	—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21,509,337	18.05%	—	—
	H股	—	—	[編纂]	[編纂]%	
	H股	—	—	[編纂]	[編纂]%	
南水明先生 ⁽⁷⁾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85,000	0.07%	—	—
		與另一人共同持有的權益	21,509,337	18.05%	—	—
	H股	—	—	[編纂]	[編纂]%	
	H股	—	—	[編纂]	[編纂]%	
嘉興博帆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嘉興博帆」) ⁽⁸⁾	未上市股份	實益擁有人	8,484,610	7.12%	—	—
	H股	實益擁有人	—	—	[編纂]	[編纂]%
上海聯新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聯新投資諮詢」) ⁽⁸⁾	未上市股份	受控法團權益	8,484,610	7.12%	—	—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	—	[編纂]	[編纂]%
曲列鋒先生 ⁽⁸⁾⁽⁹⁾	未上市股份	受控法團權益	16,155,971	13.56%	—	—
	H股	受控法團權益	—	—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力馳諮詢由(i)馬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31.70%；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68.30%，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權益。因此，馬先生被視為於力馳諮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縱達諮詢由(i)馬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68.89%；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31.11%，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權益。因此，馬先生被視為於縱達諮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銘馭諮詢由(i)馬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49.58%；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50.42%，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權益。因此，馬先生被視為於銘馭諮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雋帆諮詢由(i)馬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0.02%；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99.98%，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權益。因此，馬先生被視為於雋帆諮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雋馭諮詢由(i)馬先生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2.80%；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97.20%，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權益。因此，馬先生被視為於雋馭諮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7) 根據日期為2023年1月12日的一致行動協議，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先生、汪超先生、林錦睿先生、馬永洲先生、李寧君女士、于清曉先生、陳先飛先生及南水明先生就彼等於本公司的持股權益為一致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力馳諮詢、縱達諮詢、銘馭諮詢、雋帆諮詢、雋馭諮詢、馬先生、汪超先生、林錦睿先生、馬永洲先生、李寧君女士、于清曉先生、陳先飛先生及南水明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其他各方的權益中擁有權益。
- (8)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嘉興博帆由(i)聯新投資諮詢作為普通合夥人持有0.91%；及(ii)有限合夥人持有99.09%，其中概無任何一方持有30%以上合夥權益。聯新投資諮詢由曲列鋒先生持有70%。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聯新投資諮詢及曲列鋒先生各自被視為於嘉興博帆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 (9)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聯新博珩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聯新博珩**」）直接持有本公司7,671,361股股份。聯新博珩由其普通合夥人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3%，而上海聯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由上海聯一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持有80%，該公司的普通合夥人為上海聯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而上海聯新創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曲列鋒先生持有67.69%。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曲列鋒先生被視為於聯新博珩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及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4. 權益披露 — A.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我們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股 本

我們的股本

緊接[編纂]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19,153,564元，由119,153,564股未上市股份組成，每股面值為人民幣1.00元。

[編纂]完成後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估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將由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119,153,564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且自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編纂]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無其他變動，本公司的股本將如下所示：

股份說明	股份數目	估經擴大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將由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	119,153,564	[編纂]%
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不包括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編纂]	[編纂]%
因行使[編纂]而將予發行的H股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100.00%

未上市股份及H股

於[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我們的全部股份均為H股。除中國內地的若干合資格境內機構投資者、滬港通及深港通下的合資格中國內地投資者以及根據相關中國內地法律或經向任何主管機關備案後有權持有我們H股的其他人士外，H股一般不得由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認購，亦不得在彼等之間進行交易。另一方面，未上市股份可由中國的法人或自然人、合資格境外機構投資者及合資格境外戰略投資者購買或相互轉讓。

股 本

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未上市股份與H股被視為同一類別股份，且在所有方面均彼此享有同等地位，特別是在宣派、派付或作出股息或分派方面享有同等權利。H股的所有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價及宣派，並以港元或人民幣派付；而未上市股份的所有股息均以人民幣派付。除現金外，股息亦可採用股份形式派付。

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

根據國務院證券監管部門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我們的未上市股份可轉換為境外上市股份。此類轉換後的股份可在境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前提是在轉換及買賣該等轉換後的股份之前，已妥善完成任何必要的內部審批程序，並已履行向相關中國內地監管機構（包括中國證監會）辦理的所有備案程序。此外，該等轉換及買賣須遵守相關境外證券交易所規定的規例、要求及程序。倘我們的任何未上市股份擬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則該等轉換、上市及買賣將在完成向中國證監會辦理備案程序並取得聯交所批准後進行。

向中國證監會就「全流通」進行備案

根據中國證監會發佈的《H股公司境內未上市股份申請「全流通」業務指引》、《管理試行辦法》及相關五項指引，申請將境內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並在聯交所上市及流通的H股上市公司，應符合中國證監會頒佈的相關規例，並授權公司代表彼等向中國證監會提交備案。

我們[已]向中國證監會備案，且中國證監會已登記在緊接[編纂]完成前將119,153,564股未上市股份按一對一的基準轉換為H股，且中國證監會[已發出]日期為[•]的有關[編纂]的備案通知書。

聯交所的上市批准

我們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准予(i)我們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H股）及(ii)將由119,153,564股未上市股份轉換而來的H股[編纂]及[編纂]。

在獲得聯交所批准後，我們將就將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履行以下程序：(1)就轉換後H股的相關股票，向我們的[編纂]發出指示；及(2)使轉換後的H股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的證券，以便在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

禁售期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條規定，公司[編纂]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該等[編纂]在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之日起一年內不得轉讓。因此，我們在[編纂]前發行的股份將自[編纂]起一年內受限於該等法定轉讓限制。

須召開股東會的情形

有關我們須召開股東會的情形詳情，請參閱「附錄三 —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討論及分析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包括其附註)中的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

以下討論及分析載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當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經驗及對過往趨勢、當前狀況及預期未來發展的看法以及我們認為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符合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多項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評估我們的業務時，閣下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提供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風險因素」及「業務」章節。

就本節而言，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對2023年、2024年及2025年的提述均指我們截至該等年度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節所述財務資料乃按綜合基準列示。

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提供商。我們以AI與數字化技術賦能3D打印，致力於推動行業從原型驗證到製程優化，進而加速邁向終端功能零件與產品的規模化定製生產，構建數字化製造全場景高交付能力。我們的業務覆蓋工業級3D打印全產業鏈，提供自研工業級3D打印設備及高性能打印材料，並基於雲工廠模式提供數字化、智能化的3D打印服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穩步增長。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15.3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521.1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2025年的人民幣563.1百萬元。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毛利率29.7%、23.2%及29.2%。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經調整淨利潤／(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分別為人民幣14.6百萬元、人民幣(42.1)百萬元及人民幣10.6百萬元。

編製基準

我們的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當中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所有準則及詮釋。我們已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的整個往績記錄期間統一採納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性條文。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法慣例編製，惟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除外，該等資產已按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納的編製基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2.1。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過去且預計將繼續受多項因素的重大影響，其中部分因素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包括以下各項：

一般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受到影響我們行業發展的一般因素所影響，主要包括：

- 整體經濟增長；
- 相關法律法規、政府政策和舉措；
- 業界對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的需求，以及該等技術的普及速度；及
- 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行業的競爭格局。

公司特定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亦受到本集團特有的多項主要因素所影響，主要包括：

我們持續優化產品及服務並拓展應用場景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持續優化產品及服務並拓展其在工業製造領域應用場景的能力。我們主要提供工業級3D打印設備及輔助部件、面向應用的打印材料以及標準化3D打印與製造服務，共同構成垂直整合的產品及服務，使我們能夠根據客戶需求提供端到端的工業級3D打印綜合解決方案。我們在不同客戶應用場景中開發、協調及應用該等產品組合的能力，直接影響我們的收入構成、利潤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可持續性。

我們的設備銷售、材料銷售及打印服務以整合互補的方式協同運作。通過打印服務，客戶可在輕資產模式下驗證應用場景，繼而通過採購設備擴大產能。同時，設備部署擴大了我們的裝機量，並在設備使用的整個生命週期內帶動對配套材料的持續需求。我們亦通過提供打印服務積累工藝知識及對特定應用場景的洞察，並將其反饋至產品開發及系統優化，從而提升我們設備及材料的競爭力。這種互動形成自我強化的經營閉環，有助於長期收入的持續性及利潤率韌性。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設備銷售，分別為人民幣230.5百萬元、人民幣205.3百萬元及人民幣266.4百萬元，分別佔我們各年度總收入的44.7%、39.4%及47.3%。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材料銷售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0.9%、24.5%及19.0%，而打印服務收入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34.4%、36.1%及33.7%。我們持續豐富產品組合並提升產品性能，以鞏固此一體化經營閉環並支持長期可持續收入增長。

財務資料

我們的產品及服務應用於一系列需要複雜幾何製造、定製化生產及靈活製造產能的生產導向型行業，包括航空航天及汽車零部件、工業機械、電子電氣、醫療口腔、鞋業、文創藝術、動漫影視、教育等多個領域。隨著應用普及程度不斷加深，以及對材料和服務的經常性需求持續擴大，我們更有能力在業務週期的不同階段平衡收入增長與利潤率穩定性，從而影響我們的整體經營業績。

我們持續投入研發並提升技術能力的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我們維持對研發的持續投入以及不斷提升技術能力的能力的重大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投入重大研發投資，以鞏固我們的技術領先地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7.7百萬元、人民幣53.8百萬元及人民幣51.4百萬元。

通過持續的研發投入，我們已建立涵蓋設備、材料、工藝開發及軟件系統的綜合技術能力。我們的設備組合涵蓋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在成型精度、結構適應性及材料兼容性方面均表現出色，能夠支持航空航天、醫療健康及先進製造等領域的高精度複雜應用。我們已開發針對特定應用場景的專有高性能材料，包括適用於高精度牙科應用的醫療級生物兼容性SLA樹脂，以及專為支持大尺寸集成打印和嚴苛工業環境的耐高溫材料Therm R150。此外，憑藉我們的Unionfab Cloud平台，我們提供數字化製造解決方案，支持智能工廠轉型、集中管理及在我們分佈式製造網絡中的高效協作。該等能力使我們能夠在靈活擴充各地產能的同時，實現生產成果的標準化，從而支持客戶定製化及工業化交付。我們亦建立了全面的專利組合，以保護核心技術並加強競爭優勢的可持續性。

展望未來，我們計劃進一步發揮我們的研發基礎及所積累的技術專長，以擴大專有技術組合、豐富產品供應及拓寬應用場景。設備性能及材料兼容性的持續提升，預計將推動裝機量的更高利用率；而積累的工藝知識及軟件賦能優化，則將提升打印服務的效率、一致性及可擴展性。因此，我們研發成果的商業化預計將支持客戶獲取及留存，增加材料及服務的經常性需求，並為我們的長期增長軌跡提供支撐。

我們深化現有客戶關係並拓展客戶群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我們深化與現有客戶關係並持續擴大客戶群的能力所影響。我們為航空航天、醫療保健、汽車及先進製造等各行各業具有不同需求的客戶提供服務，其中許多客戶正逐步採用工業級3D打印，從原型驗證開始，並向小批量或大規模生產邁進。我們在整個生命週期內為客戶提供支持、在規模化生產中持續交付穩定打印質量的能力，使我們能夠提升客戶留存率、深化錢包份額併產生經常性需求。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主要客戶留存率分別為47.1%、47.7%及43.3%。隨著客戶擴大採用規模，裝機量的更高使用率及打印材料和服務的重複消耗，有助改善經營槓桿及收入可見性。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服務172名、187名及161名主要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來自該等主要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80.5百萬元、人民幣289.6百萬元及人民幣348.0百萬元。我們吸引新客戶的能力取決於我們的技術競爭力、應用覆蓋範圍、交付可靠性及服務響應能力，以及我們展示生產就緒狀態的能力。此外，我們的分佈式製造網絡及數字化平台使我們能夠為不同地區及行業的客戶提供服務，支持可擴展的客戶獲取，而不會導致營運成本呈線性增長。通過持續的技術進步及產品和軟件迭代，我們計劃深化現有客戶關係，同時擴大市場滲透率，從而鞏固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管理原材料支出及營運效率的能力

我們未來的盈利能力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控制成本及營運開支的能力，其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原材料、部件及其他物料的成本，以及我們的營運效率。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直接材料成本(包括在銷售成本中)分別為人民幣221.4百萬元、人民幣231.6百萬元及人民幣237.4百萬元。同年，我們的總營運開支(包括研發開支、行政開支及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為人民幣155.2百萬元、人民幣176.6百萬元及人民幣168.2百萬元，分別佔總收入的30.1%、33.9%及29.8%。

我們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有效控制直接材料成本。我們通常為關鍵材料及部件維持多家合資格供應商，以降低供應鏈風險並避免過度依賴單一供應商。對於若干核心部件及設備(包括進口項目)，我們已逐步引入替代性國內供應商，並在可行情況下實施雙源採購安排。我們密切監控主要原材料及設備的採購成本及價格走勢。此外，我們通過嚴格的預算管理及人員規劃，著重提升組織效率，對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開支進行監控和管理，以在保持經營槓桿的同時支持業務擴張。通過供應商關係管理、採購多元化、庫存優化及採購、生產與銷售計劃之間的協調，以及持續推進流程標準化和數字化，我們尋求降低成本波動並提高營運效率。

關鍵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

我們部分會計政策需要我們對會計項目應用估計和假設，並作出複雜的判斷。我們在應用會計政策時使用的估計及假設以及作出的判斷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有重大影響。我們的管理層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在有關情況下被認為合理的對未來事件的預期)持續評估有關估計、假設及判斷。管理層的估計或假設與實際結果之間並無任何重大偏差，且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對該等估計或假設作出任何重大變動。

我們認為，(i)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例如收入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非金融資產減值、關聯方、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計量及外幣)，以及(ii)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均屬至關重要及/或涉及我們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使用的最重要估計及判斷。有關所採納的重大會計政策資料以及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3及附註3。

財務資料

經營業績主要組成部分的描述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入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銷售成本	(362,362)	(70.3)	(400,368)	(76.8)	(398,429)	(70.8)
毛利	152,958	29.7	120,722	23.2	164,685	2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25,062	4.9	28,473	5.5	25,434	4.5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027)	(13.4)	(77,152)	(14.8)	(77,423)	(13.7)
行政開支	(38,537)	(7.5)	(45,663)	(8.8)	(39,378)	(7.0)
研發開支	(47,650)	(9.2)	(53,790)	(10.3)	(51,377)	(9.1)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1,424)	(0.3)	(11,995)	(2.3)	(3,658)	(0.6)
其他開支	(769)	(0.1)	(952)	(0.2)	(966)	(0.2)
經營利潤／(虧損)	20,613	4.0	(40,357)	(7.7)	17,317	3.1
財務成本	(1,219)	(0.2)	(3,311)	(0.6)	(5,669)	(1.0)
贖回負債利息	(42,237)	(8.2)	(42,508)	(8.2)	(41,796)	(7.4)
除稅前虧損	(22,843)	(4.4)	(86,176)	(16.5)	(30,148)	(5.4)
所得稅(開支)／抵免	(6,165)	(1.2)	1,403	0.3	(1,243)	(0.2)
年內虧損	(29,008)	(5.6)	(84,773)	(16.3)	(31,391)	(5.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我們亦採用經調整淨利潤／(虧損)，該指標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指標。在與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一併呈列時，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通過剔除若干開支的影響，便於比較我們的經營業績，從而使投資者能夠考慮我們管理層所使用的指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存在一定局限性，閣下不應將其孤立看待，或視為可代替或優於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此外，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定義可能與其他公司使用的類似術語有所不同，因此可能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指標不具可比性。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定義為通過加回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及贖回負債利息調整的年內虧損。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年內虧損與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29,008)	(84,773)	(31,391)
加：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¹⁾	1,375	201	201
贖回負債利息 ⁽²⁾	42,237	42,508	41,796
經調整淨利潤／(虧損)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14,604	(42,064)	10,606

附註：

- (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屬非現金性質，指我們以股權工具作為對價接受僱員服務的安排。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預計不會產生未來現金付款。
- (2) 贖回負債利息指就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股權融資交易中約定授予若干投資者的贖回權而確認的利息開支。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總收入人民幣515.3百萬元、人民幣521.1百萬元及人民幣563.1百萬元。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所有的收入均來自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業務，提供(i)設備銷售；(ii)材料銷售；及(iii)打印服務。

設備銷售。設備銷售指工業級3D打印設備的銷售，連同與我們所售設備直接相關的配套零部件及耗材。我們的設備組合涵蓋主要3D打印技術，以基於SLA、DLP及LCD技術的工業級光聚合3D打印設備，以及以基於SLM技術的工業級金屬3D打印設備。我們的設備產品主要供客戶用於特定工業應用及生產場景。設備銷售通常是客戶在其生產流程中部署3D打印能力的主要切入點。

打印服務。打印服務包括通過我們分佈式數字化工廠網絡提供的數字化製造服務。在此業務線下，我們根據客戶提交的設計文件及指定的技術和質量要求製造定製化產品，客戶無需自行投資購置設備。打印服務產生基於使用量的服務收入，使我們能夠滿足從原型驗證到特定生產導向型製造的多元化客戶需求。

材料銷售。材料銷售包括與我們設備系統兼容並經針對性優化的應用導向型打印材料。我們已建立以光敏樹脂為核心、涵蓋主流工業級3D打印技術的完整材料組合。材料銷售主要受客戶的設備裝機量、使用強度及生產需求所驅動，因而在性質上主要以使用量為基礎，具有經常性，反映客戶3D打印活動的持續消耗。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及服務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列示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備銷售	230,461	44.7	205,332	39.4	266,396	47.3
打印服務	176,976	34.4	188,213	36.1	189,962	33.7
材料銷售	107,883	20.9	127,545	24.5	106,756	19.0
總計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內地，海外收入佔比相對較小，主要來自美洲、歐洲及亞太區。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區域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列示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467,266	90.7	472,770	90.7	482,317	85.7
其他國家／地區	48,054	9.3	48,320	9.3	80,797	14.3
總計	515,320	100.0	521,090	100.0	563,114	100.0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直接材料成本，主要包括(a)設備銷售所產生的樹脂、振鏡、激光器、鋼板及機電部件相關配件的成本；(b)材料銷售所產生的樹脂成本；及(c)提供打印服務所產生的樹脂、尼龍及金屬粉末的成本；(ii)製造成本，主要包括(a)生產機器及設備的折舊；(b)租賃廠房及其裝修的折舊；(c)與生產相關的管理或行政人員的間接人工成本；(iii)直接人工成本，主要指支付予直接參與生產的人員的薪酬；及(iv)外協成本，主要指向就我們的打印服務提供輔助服務的第三方製造商支付的費用。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性質劃分以絕對金額及佔總銷售成本百分比列示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材料成本	221,351	61.1	231,563	57.8	237,366	59.6
製造成本	70,272	19.4	90,578	22.6	78,866	19.8
直接人工成本	33,753	9.3	36,655	9.2	39,573	9.9
外協成本	23,080	6.4	29,368	7.3	29,624	7.4
運輸成本	13,906	3.8	12,204	3.1	13,000	3.3
總計	362,362	100.0	400,368	100.0	398,429	100.0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述原因，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153.0百萬元、人民幣120.7百萬元及人民幣164.7百萬元。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29.7%、23.2%及29.2%。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備銷售	75,223	32.6	56,107	27.3	87,035	32.7
打印服務	43,955	24.8	32,735	17.4	47,860	25.2
材料銷售	33,780	31.3	31,880	25.0	29,790	27.9
總計	152,958	29.7	120,722	23.2	164,685	29.2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內地	129,498	27.7	99,668	21.1	122,140	25.3
其他國家／地區	23,460	48.8	21,054	43.6	42,545	52.7
總計	152,958	29.7	120,722	23.2	164,685	2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政府機關為鼓勵研發活動、軟件開發、工業創新及企業發展而提供的非經常性及以項目為基礎的獎勵及補貼；(ii)來自具有一年以上分期付款安排的收入合約產生的利息收入；(iii)租金收入，主要來自設備租賃；及(iv)租賃淨投資的財務收入，主要指來自融資租賃安排產生的收入。有關我們與客戶訂立的銷售協議的主要條款，請參閱「業務 — 銷售及營銷 — 直銷」。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我們的收益包括(i)外幣兌人民幣匯率波動產生的匯兌差額淨額，主要包括歐元及美元；及(ii)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主要來自2024年提前終止若干廠房租賃安排。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61	2.2	665	2.3	605	2.4
租金收入	1,963	7.8	3,586	12.6	3,969	15.6
來自收入合約的利息收入	4,708	18.8	5,691	20.0	5,764	22.7
租賃淨投資的財務收入	7,164	28.6	5,114	18.0	3,587	14.1
政府補助	9,130	36.4	11,198	39.3	8,792	34.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 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1,221	4.9	170	0.6	926	3.6
其他 ⁽¹⁾	315	1.3	1,192	4.2	1,336	5.3
小計	25,062	100.0	27,616	97.0	24,979	98.2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	—	—	—	148	0.6
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	—	857	3.0	307	1.2
小計	—	—	857	3.0	455	1.8
總計	25,062	100.0	28,473	100.0	25,434	100.0

附註：

(1) 其他主要指保險賠償收入及廢舊材料和資產銷售收入。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銷售僱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營銷開支及業務招待費；(iii)差旅開支；(iv)銷售員工使用的辦公場所及樣品的折舊及攤銷；及(v)材料耗用，主要指在銷售及推廣階段用於客戶現場測試的材料及備件。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以絕對金額及佔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的百分比列示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開支	38,552	55.9	45,505	59.0	46,790	60.4
營銷開支及業務招待費	10,521	15.2	10,759	13.9	9,988	12.9
差旅開支	6,800	9.9	5,904	7.7	4,720	6.1
折舊及攤銷	3,417	5.0	4,948	6.4	4,687	6.1
材料耗用	3,755	5.4	3,668	4.8	4,432	5.7
辦公開支	3,409	4.9	3,331	4.3	2,739	3.5
其他 ⁽¹⁾	2,573	3.7	3,037	3.9	4,067	5.3
總計	69,027	100.0	77,152	100.0	77,423	100.0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運輸費、外協服務費及保險費。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行政僱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辦公樓、裝修及辦公設備的折舊及攤銷；(iii)辦公開支；及(iv)與我們過往A股上市申請相關的專業諮詢服務諮詢費。請參閱「歷史 — 過往A股上市計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以絕對金額及佔行政開支總額百分比列示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開支	21,489	55.7	25,707	56.3	22,501	57.1
折舊及攤銷	5,993	15.5	8,620	18.9	7,648	19.4
辦公開支	2,062	5.4	2,650	5.8	2,340	5.9
諮詢費	3,997	10.4	2,406	5.3	1,380	3.5
招聘開支	620	1.6	1,168	2.6	1,045	2.7
業務招待費	1,034	2.7	1,392	3.0	706	1.8
其他 ⁽¹⁾	3,342	8.7	3,720	8.1	3,758	9.6
總計	38,537	100.0	45,663	100.0	39,378	100.0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環保費、水電費及銀行手續費。

財務資料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i)支付予我們研發人員的僱員福利開支；(ii)研發相關材料費；及(iii)研發測試設備的折舊及攤銷。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以絕對金額及佔研發開支總額百分比列示的研發開支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僱員福利開支	32,374	67.9	31,114	57.8	31,475	61.3
材料費	5,661	11.9	6,284	11.7	6,569	12.8
折舊及攤銷	3,676	7.7	4,580	8.5	4,969	9.7
諮詢費	1,242	2.6	2,781	5.2	1,945	3.8
直接研發成本	1,465	3.1	4,772	8.9	1,240	2.4
專利申請費	1,348	2.8	1,016	1.9	592	1.2
其他 ⁽¹⁾	1,884	4.0	3,243	6.0	4,587	8.8
總計	47,650	100.0	53,790	100.0	51,377	100.0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租賃費用及物業管理費、新產品設計費及差旅開支。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主要與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產生的信貸虧損有關。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分別錄得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人民幣1.4百萬元、人民幣12.0百萬元及人民幣3.7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匯兌虧損；(ii)租金開支，主要包括租賃予客戶並部署於其場所的設備的折舊；以及(iii)其他非營運開支，例如物業租賃的保證金及逾期付款手續費、終止物業租賃的虧損及註銷附屬公司的虧損。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包括(i)租賃負債利息及(ii)銀行借款利息。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3.3百萬元及人民幣5.7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財務成本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993	1,120	998
銀行借款利息	226	2,191	4,671
總計	1,219	3,311	5,669

財務資料

贖回負債利息

我們的贖回負債利息主要指與本集團歷次融資輪次中授予相關股東的特別權利所附帶的贖回權相關的應計利息。請參閱本文件「歷史 — [編纂]前投資」及附錄一附註29。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錄得的贖回負債利息分別為人民幣42.2百萬元、人民幣42.5百萬元及人民幣41.8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抵免主要包括(i)遞延稅項(支出)／抵免及(ii)當期所得稅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所得稅(開支)／抵免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3,139)	2,030	(576)
當期稅項 — 年內開支	<u>(3,026)</u>	<u>(627)</u>	<u>(667)</u>
總計	<u><u>(6,165)</u></u>	<u><u>1,403</u></u>	<u><u>(1,243)</u></u>

我們在不同司法權區適用的稅率如下所示。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10。

中國內地。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在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應納稅所得額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我們於2016年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往績記錄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此外，我們的若干附屬公司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於往績記錄期間可按5%的減稅稅率計算其應課稅所得額及按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政策，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小型微利企業年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萬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萬元的部分，按25%折減比率計入應稅所得額，並按20%的折減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司法權區。我們的其他海外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介乎15%至21%。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與任何稅務機關產生任何糾紛。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受到任何重大稅務調查、查詢、罰款或附加稅。

經營業績的年度比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521.1百萬元增加8.1%至2025年的人民幣563.1百萬元，主要由於設備銷售收入增長及我們持續拓展海外市場。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入

我們來自設備銷售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205.3百萬元增加29.7%至2025年的人民幣266.4百

財務資料

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設備的銷量及平均售價於2025年均有所增長。銷售量及平均售價的增長主要受益(i)於2025年金屬3D打印設備的量產及商業化，拓寬了我們產品的應用範圍；及(ii)我們向海外市場的設備銷售有所增加，得益於產品競爭力提升、3D打印解決方案在海外應用中的認可度提高及海外客戶覆蓋範圍擴大。

我們來自提供打印服務的收入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188.2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190.0百萬元。

我們來自材料銷售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127.5百萬元減少16.3%至2025年的人民幣106.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商業策略調整。為優化我們的風險與回報狀況，我們對客戶基礎進行了合理化調整，專注於符合更嚴格定價及信貸門檻的合作夥伴，此舉暫時影響了材料銷量，同時提升了我們的整體收入質量。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我們來自其他國家及地區的收入由2024年的人民幣48.3百萬元增加67.2%至2025年的人民幣80.8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通過加強市場開拓力度而擴大了海外客戶群；(ii)主要集中於越南及印度尼西亞的金屬3D打印設備銷量增加，該等地區鞋履製造商的集中分佈推動了金屬鞋模設備的市場需求增加；及(iii)我們拓寬了海外產品種類及行業應用，包括推出800X及RA900等新產品，並擴大了對輪胎行業海外客戶的銷售。我們來自中國內地的收入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472.8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482.3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400.4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398.4百萬元，主要由於直接材料成本增加，該增幅與我們設備銷售的增加相一致；部分被製造成本減少所抵銷，該減少主要由於2025年生產效率提升及設備製造的單位工時減少所致。該等效率提升主要得益於工作效率提高、設備組裝模式從整機組裝優化為模塊化組裝，以及工業工程的精益製造改進。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整體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120.7百萬元增加36.4%至2025年的人民幣164.7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23.2%提升至2025年的29.2%，主要由於我們所有產品及服務類別的毛利率均有所提升。該等提升主要受益於海外市場銷售增加、客戶結構優化及下文詳述的加強成本控制措施。

我們設備銷售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56.1百萬元增加55.1%至2025年的人民幣87.0百萬元，毛利率由2024年的27.3%上升至2025年的32.7%，主要由於(i)海外市場設備銷售增加，該等銷售通常較國內市場享有更高的平均售價及毛利率；(ii)較高毛利產品的銷量增長，尤其是金屬3D打印設備的銷量由2024年的5台增加至2025年的33台；及(iii)通過持續的研發驅動成本優化，加強對SLA設備的成本管控。

我們打印服務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32.7百萬元增加46.2%至2025年的人民幣47.9百萬元，毛利率由2024年的17.4%上升至2025年的25.2%。該增長主要由於加強成本控制措施，包括對原材料採購成本實施更嚴格的管控，例如按類別集中採購原材料以獲取批量折扣，以及實施競爭性招標程序；同時通過降低能耗及廢品率實現製造成本減少。

財務資料

我們材料銷售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31.9百萬元減少6.6%至2025年的人民幣29.8百萬元，毛利率由2024年的25.0%上升至2025年的27.9%，主要由於我們採取更具選擇性的客戶拓展策略以優化客戶群，我們逐步聚焦於定價及信用狀況更符合我們風險回報考量的客戶。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4年的人民幣28.5百萬元減少10.7%至2025年的人民幣25.4百萬元，主要由於(i)政府補助減少，主要因為需一次性結算的項目型政府補助中，達到驗收階段的數量有所減少；及(ii)租賃投資淨額的財務收入減少，主要由於我們年內並無訂立新的融資租賃安排，並繼續根據現有安排收取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77.2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77.4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因我們擴充銷售團隊以支持海外業務擴張而增加，但部分被差旅開支減少所抵銷，乃由於我們對僱員公務差旅實施成本控制措施。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45.7百萬元減少13.8%至2025年的人民幣39.4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減少，因我們於2024年進行組織優化及員工人數合理化調整期間支付了一次性遣散費。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4年的人民幣53.8百萬元減少4.5%至2025年的人民幣51.4百萬元，主要由於直接研發成本減少，因我們並無開展2024年曾進行的陶瓷3D打印方面的研發合作活動。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4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減少69.5%至2025年的人民幣3.7百萬元，主要由於2024年歷史應收款項已基本解決，以及隨著我們實施客戶優化措施，客戶組合及整體應收款項質量有所提升。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於2024年及2025年均為人民幣1.0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4年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71.2%至2025年的人民幣5.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增加，因我們於2025年新增銀行借款。

贖回負債利息

我們的贖回負債利息保持相對穩定，2024年為人民幣42.5百萬元，2025年為人民幣41.8百萬元。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我們於2024年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可抵扣稅項虧損增加，並於2025年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1.2百萬元。

年內虧損

我們的年內虧損由2024年的人民幣84.8百萬元減少63.0%至2025年的人民幣31.4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i)收入及毛利增加，主要受金屬3D打印設備商業化及海外市場銷售增長所帶動，加上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從而改善整體利潤率；(ii)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減少，原因為我們於2024年大幅解決歷史應收款項後，客戶組合及整體應收款項質量有所改善；及(iii)行政開支因組織機構精簡而減少。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與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515.3百萬元增加1.1%至2024年的人民幣521.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材料銷售及打印服務收入增加；部分被設備銷售收入減少所抵銷。

按產品及服務劃分的收入

我們來自設備銷售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230.5百萬元減少10.9%至2024年的人民幣205.3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應對疲軟的全球宏觀經濟環境，我們採取戰略性定價調整，導致打印設備的平均售價減少。鑒於該宏觀經濟環境，若干下游企業客戶在進行大型工業級3D打印設備的大額採購時變得更加謹慎。

我們來自打印服務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77.0百萬元增加6.3%至2024年的人民幣188.2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持續改進打印工藝及應用技術，特別是通過提升先進鑄造能力及引入新的打印後拋光工藝。該等技術進步擴大了我們打印服務的商業適用性，推動更廣泛的客戶採納及訂單需求增長。

我們來自材料銷售的收入由2023年的人民幣107.9百萬元增加18.2%至2024年的人民幣127.5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打印材料的銷量增長所致。銷量的增長主要歸因於我們刺激客戶採購的戰略性定價調整，加上我們DLP設備在牙科領域的裝機基礎不斷擴大，從而對我們兼容的打印材料產生持續需求。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我們來自中國內地銷售的收入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為人民幣467.3百萬元及人民幣472.8百萬元，保持相對穩定；我們來自其他國家或地區銷售的收入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為人民幣48.1百萬元及人民幣48.3百萬元，亦保持相對穩定。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362.4百萬元增加10.5%至2024年的人民幣400.4百萬元，主要由於(i)製造成本增加；及(ii)直接材料成本增加。製造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擴建及翻新租賃廠房以及購買額外生產設備而導致折舊費用增加。該等活動主要是為了支持打印設備及材料出貨量的

財務資料

增長，以及我們打印服務的運營需求。直接材料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樹脂、尼龍耗材及工業電腦等若干原材料的採購成本提高。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因素，我們的整體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153.0百萬元減少21.1%至2024年的人民幣120.7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3年的29.7%下降至2024年的23.2%。

設備銷售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75.2百萬元減少25.4%至2024年的人民幣56.1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年的32.6%下降至2024年的27.3%，主要由於(i)為應對下游需求疲軟而實施戰略性定價調整，導致打印設備平均售價減少；及(ii)單位製造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產能擴張相關的折舊費用增加。

打印服務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44.0百萬元減少25.5%至2024年的人民幣32.8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年的24.8%下降至2024年的17.4%，主要由於我們因應市場狀況及下游客戶需求疲軟而下調若干打印服務的定價，以及與打印服務相關的製造成本及直接人工成本增加，包括新增機械設備的折舊費用上升，以及新增拋光工序及精密鑄造業務所產生的額外人工成本。

材料銷售的毛利由2023年的人民幣33.8百萬元減少5.6%至2024年的人民幣31.9百萬元，毛利率由2023年的31.3%下降至2024年的25.0%，主要由於我們因應2024年宏觀經濟環境下下游需求下降，對若干材料產品作出價格調整，導致平均銷售價格下降，並對材料銷售毛利率造成短期壓力。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2023年的人民幣25.1百萬元增加13.6%至2024年的人民幣28.5百萬元，主要由於(i)租金收入增加，因2024年設備租賃增加；及(ii)政府補助增加，因收到若干大額一次性獎勵補貼及項目相關款項。該增加部分被租賃淨投資的財務收入減少所抵銷，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並無訂立新的融資租賃安排。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69.0百萬元增加11.8%至2024年的人民幣77.2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乃因我們為支持業務增長而擴充銷售團隊。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38.5百萬元增加18.5%至2024年的人民幣45.7百萬元，主要由於(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進行組織優化及員工人數合理化調整而支付的一次性遣散費；及(ii)辦公樓及辦公設備的折舊及攤銷增加。

研發開支

我們的研發開支由2023年的人民幣47.7百萬元增加12.9%至2024年的人民幣53.8百萬元，主要由於直接研發成本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就陶瓷3D打印相關的高校合作項目的投入。

財務資料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我們的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2023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12.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實施客戶組合優化措施後，根據適用會計準則重新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因而對若干過往客戶的長賬齡應收款項確認額外減值撥備。

其他開支

我們於2023年及2024年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由2023年的人民幣1.2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3.3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利息增加，因我們於2024年新增銀行借款。

贖回負債利息

我們的贖回負債利息保持相對穩定，2023年為人民幣42.2百萬元，2024年為人民幣42.5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我們於2023年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6.2百萬元，於2024年錄得所得稅抵免人民幣1.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於2024年的經營虧損狀況所確認的遞延稅項抵免。

年內虧損

我們的年內虧損由2023年的人民幣29.0百萬元增加至2024年的人民幣84.8百萬元。這主要歸因於(i)銷售成本增加及毛利減少，主要由於折舊及採購成本上升導致製造成本及直接材料成本增加，加上在宏觀經濟逆風及行業競爭加劇下我們作出策略性定價調整所致；(ii)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增加，主要由於在全面重新評估客戶可收回性及啟動客戶基礎優化措施後，就歷史長賬齡應收款項確認撥備；及(iii)我們的營運開支(包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增加，主要歸因於為支持海外業務增長而擴充國際銷售團隊、因應組織優化支付的一次性遣散補償，以及持續投入產品迭代及核心技術開發。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選定資料：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1,525	353,423	337,412
流動資產總值	512,852	562,132	584,492
資產總值	864,377	915,555	921,904
流動負債總額	788,842	896,502	809,92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82	46,072	170,185
負債總額	806,824	942,574	980,113
流動負債淨額	(275,990)	(334,370)	(225,436)
資產／(負債)淨值	57,553	(27,019)	(58,209)

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099	208,263	213,779
使用權資產	25,852	29,531	17,597
其他無形資產	2,671	3,460	3,388
遞延稅項資產	7,519	10,971	11,842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76,414	79,602	75,4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31,970	21,596	15,3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351,525	353,423	337,412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24,000	156,400
租賃負債	15,855	18,523	8,789
遞延稅項負債	2,127	3,549	4,9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82	46,072	170,185

財務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i)樓宇；(ii)機器及模具；(iii)車輛；(iv)電子及辦公設備；(v)傢具及固定裝置；(vi)租賃物業裝修；及(vii)在建工程。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樓宇	11,170	10,893	10,617
機器及模具	160,085	165,297	170,197
車輛	1,697	1,169	1,031
電子及辦公設備	3,591	3,515	2,897
傢具及固定裝置	1,129	1,372	1,143
租賃物業裝修	21,996	16,910	27,059
在建工程	7,431	9,107	835
總計	207,099	208,263	213,779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保持相對穩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07.1百萬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08.3百萬元。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08.3百萬元增加2.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3.8百萬元，主要由於購置生產設備、新物業租賃及生產設施翻新。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包括(i)為我們的辦公樓及廠房租賃的物業；及(ii)為生產租賃的機器及設備。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使用權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	25,852	29,213	17,335
機器及設備	—	318	262
總計	25,852	29,531	17,597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5.9百萬元增加14.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5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增用作廠房的物業租賃。其後，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減少40.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租賃物業確認的折舊費用；及(ii)2025年租賃數量減少。

其他無形資產

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主要包括軟件。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百萬元增加29.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5百萬元，主要由於為日常營運購買的新軟件所致。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無形資產保持相對穩定，分別為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3.4百萬元。

財務資料

遞延稅項資產

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5百萬元增加45.9%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可抵扣稅項虧損增加及因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準備增加而確認的額外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我們的遞延稅項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0百萬元增加7.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1.8百萬元，主要由於2025年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的可抵扣稅項虧損增加。

流動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存貨	103,292	86,703	97,182	120,41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2,696	156,296	172,076	170,629
可收回稅項	876	966	948	1,671
合約資產	1,104	1,653	1,427	1,047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流動部分	67,848	84,203	84,147	69,174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20,000	45,000
受限制現金	17,771	3,791	2,826	7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886	155,821	148,721	146,900
流動資產總值	512,852	562,132	584,492	626,952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8,804	134,911	142,786	145,87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1,469	32,752	28,999	21,145
計息銀行借款	—	112,995	37,185	39,911
租賃負債	10,362	11,110	8,937	8,262
合約負債	9,906	14,219	9,774	18,909
應付稅款	2,422	2,128	1,785	2,142
贖回負債	515,879	588,387	580,462	517,955
流動負債總額	788,842	896,502	809,928	754,197
流動負債淨額	(275,990)	(334,370)	(225,436)	(127,245)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127.2百萬元，主要由於(i)贖回負債因股份回購而減少；及(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主要由我們新購入了結構性存款產品所致；部分被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流動部分減少(主要由於向客戶收取分期付款所致)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25.4百萬元，主要由於(i)計息銀行借款流動部分減少，主要由我們的短期銀行借款到期償還所致；(ii)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因我們結合自身充裕的現金狀況購入保守型理財產品；及(i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與收入增長相符；部分被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主要由融資租賃項下應收款項減少所致)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76.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4.4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於2024年借入新的短期銀行貸款，導致計息銀行借款流動部分大幅增加；(ii)贖回負債增加；及(iii)存貨減少，主要由於配合銷售需求而降低存貨水平導致，惟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主要由於我們的結算所致；及(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主要歸因於應收客戶款項增加。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i)合約履約成本，主要包括與我們打印服務已確認訂單相關的在製品及製成品；(ii)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於生產設備的零件及組件，以及用於打印服務的打印材料(如樹脂及粉末)；(iii)在製品，主要包括在產3D打印設備；及(iv)製成品，主要包括已完成3D打印設備及自產成品樹脂材料。下表載列所示日期存貨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履約成本	698	1,632	996
原材料	56,138	43,133	41,001
在製品	13,173	10,182	20,596
製成品	<u>33,283</u>	<u>31,756</u>	<u>34,589</u>
總計	<u>103,292</u>	<u>86,703</u>	<u>97,182</u>

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3.3百萬元減少16.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7百萬元，主要由於(i)原材料減少，因我們按照銷售需求降低庫存水平；及(ii)在製品減少，主要因2024年並無進行金屬3D打印設備試產(該試產曾於2023年進行)。我們的存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7百萬元增加12.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7.2百萬元，主要由於(i)在製品大幅增加；及(ii)製成品增加。該等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金屬3D打印設備開始商業銷售，導致相關金屬打印產品的產量增加及存貨備貨。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存貨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96,624	76,837	83,556
一至兩年	5,850	8,068	11,205
兩年至三年	645	1,248	1,912
三年以上	173	550	509
總計	103,292	86,703	97,182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存貨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天)	
存貨週轉天數 ⁽¹⁾	98.9	86.6	84.2

附註：

(1) 各年度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存貨(扣除減值後)的期初及期末餘額平均值除以該年度銷售成本，再乘以365。

我們的存貨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98.9天減少至2024年的86.6天，並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的84.2天，主要得益於採購規劃優化及高效的供應鏈管理，包括按月度生產計劃進行採購、錯峰安排供應商交貨、在適當情況下採用供應商管理庫存模式，以及對若干高價值核心材料(如鈹金件、激光器及工業計算機)實行準時制採購，從而在確保生產所需零部件及時供應的同時，減少庫存積壓。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貨中的人民幣32.5百萬元(約佔32.3%)已出售或動用。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i)短期貿易應收款項，指一年內因向客戶賒銷而產生的應收款項；及(ii)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源自分期付款銷售打印設備。我們的應收票據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及商業承兌匯票的應收款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19及21。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短期貿易應收款項	139,808	134,436	150,778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¹⁾	144,972	166,587	163,060
應收票據	7,402	29,592	30,687
減值	(5,224)	(10,514)	(12,807)
總計	286,958	320,101	331,718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附註：

- (1)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流動及非流動部分。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源於分期銷售，一般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一年內到期的部分由長期貿易應收款項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下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流動部分，並與短期貿易應收款項分開列示。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87.0百萬元增加11.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0.1百萬元，主要由於(i)若干客戶採用票據結算安排導致應收票據增加；及(ii)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主要歸因於2024年分期付款安排下的設備銷售增加。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一步增加3.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31.7百萬元，主要由於短期貿易應收款項增加，與我們的設備銷售及打印服務增加一致；惟部分被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抵銷，此乃由於我們於2025年實施了改進的收款及信貸管理措施，導致分期付款安排的銷售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授予客戶的信貸期為(i)設備銷售：36個月以內；及(ii)材料銷售：6個月以內；及(iii)打印服務：30至60天。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按記賬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後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233,034	190,527	208,957
一至兩年	43,347	84,370	56,252
兩至三年	3,175	15,612	35,822
總計	<u>279,556</u>	<u>290,509</u>	<u>301,031</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天)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 ⁽¹⁾	<u>193.8</u>	<u>196.9</u>	<u>189.1</u>

附註：

- (1)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等於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后)的期初及期末結餘平均值除以同年度總收入，再乘以365。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於2023年及2024年分別為193.8天及196.9天，保持相對穩定。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2024年的196.9天減少至2025年的189.1天，主要由於我們採取更具選擇性的客戶拓展戰略以優化客戶組合，我們日益專注於定價及信用狀況更符合我們風險回報考量的客戶。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中的人民幣81.6百萬元(約佔26.0%)已結清。

財務資料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包括(i)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主要指因我們根據融資租賃安排向承租人提供設備並計劃租賃付款確認應收款項而產生的應收款項；(ii)向供應商預付的採購款項；(iii)辦公樓及廠房租賃按金以及若干投標按金；(iv)可收回增值稅。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9,869	7,390	6,172
按金	4,175	4,109	3,243
可收回增值稅	10,113	14,925	13,68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1,792	67,602	48,620
其他	1,226	1,164	1,433
減值撥備	(826)	(895)	(680)
總計	86,349	94,295	72,476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3百萬元增加9.2%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3百萬元，主要由於(i)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增加，由與我們設備融資租賃相關的客戶的未償還應收款項增加所致；及(ii)可收回增值稅增加，因年內採購設備及材料所產生的進項增值稅抵扣的時間差。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94.3百萬元減少23.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5百萬元，主要由於融資租賃應收款項減少，乃由於我們於2024年並無訂立任何新的融資租賃安排，其後隨著時間陸續收回剩餘的未償還應收款項。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結構性存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我們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餘額為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錄得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0.0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在現金充足的情況下購入結構性存款產品，以提升資金使用效率。我們已制定規管理財產品購買及管理的內部政策。我們的財務部門每月監控現金餘額，並在識別到閒置資金時提出投資建議。投資決策按個案方式作出，並經審慎考慮多項因素後決定，包括整體市場狀況、商業銀行信用狀況、我們的現金流表現及投資的預期收益或潛在損失。每項投資須由本公司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共同審批，彼等在企業管治及投資方面均具備豐富經驗。就任何該等投資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須予披露交易的範圍而言，我們將遵守其中的相關規定，包括適用的公告、呈報及／或股東批准規定。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i)貿易應付款項及(ii)應付票據，主要包括銀行承兌匯票及信用證。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051	70,262	86,845
應付票據	98,753	64,649	55,941
總計	218,804	134,911	142,786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8.8百萬元減少38.3%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9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從上一年度累積的未償還貿易應付款項獲及時及逐步結算，以及我們的應付票據於2024年到期時正常到期及結算。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4.9百萬元增加5.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2.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為製造金屬3D打印設備而增加採購設備組件及直接材料，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我們通常給予供應商10個月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以發票日期為基準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117,348	68,453	86,514
一至兩年	2,602	1,344	160
兩至三年	89	397	128
三年以上	12	68	43
總計	120,051	70,262	86,845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天)	2025年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 ⁽¹⁾	119.7	86.8	72.0

附註：

(1)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等於貿易應付款項的期初及期末餘額平均值除以同年度總銷售成本，再乘以365。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2023年的119.7天減少至2024年的86.8天，並進一步減少至2025年的72.0天，主要由於我們更及時地向若干主要供應商結清應付款項。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概無任何貿易應付款項的重大違約。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中的人民幣72.5百萬元(或約83.5%)已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i)應付薪酬及福利；(ii)其他應付稅款；(iii)保修及設備維護撥備；及(iv)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指代扣代繳員工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及福利	19,961	15,438	13,743
其他應付稅款	4,602	8,105	7,967
應計費用	620	2,194	974
按金	682	692	707
其他應付款項	1,831	2,303	1,353
撥備	<u>3,773</u>	<u>4,020</u>	<u>4,255</u>
總計	<u><u>31,469</u></u>	<u><u>32,752</u></u>	<u><u>28,999</u></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5百萬元增加4.1%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8百萬元，主要由於以下各項產生的應付增值稅導致其他應付稅款增加：(i)終止若干租賃設施後銷售設備及機械；及(ii) 2024年末臨近時因銷售合約而從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增加。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8百萬元減少11.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0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人數減少導致應付僱員薪酬減少，從而令應付工資及福利下降。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股權及債務融資來滿足我們的現金需求。**[編纂]**後，我們擬通過業務營運所得款項、銀行借款及**[編纂]**淨額為未來資本需求提供資金。我們預計未來用於為營運提供資金的融資可用性不會發生任何變化。

我們監察並維持我們認為足以支持營運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124.9百萬元、人民幣155.8百萬元及人民幣148.7百萬元。經計及**[編纂]**淨額及我們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及銀行借款)，經營活動及銀行借款產生的現金流量，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我們的目前需求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12個月的需求。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31,530	(69,395)	58,575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86,257)	(51,596)	(56,193)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17,569)	152,031	(9,8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72,296)	31,040	(7,4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854	124,886	155,82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328	(105)	36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886	155,821	148,721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2025年，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8.6百萬元，反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30.1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0百萬元後所得。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的調整主要包括(i)贖回負債利息人民幣41.8百萬元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8.5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10.0百萬元所抵銷。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22.0百萬元及(i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19.6百萬元；部分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29.7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69.4百萬元，反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86.2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1.0百萬元後所得。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的調整主要包括(i)贖回負債利息人民幣42.5百萬元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48.1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11.5百萬元所抵銷。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人民幣66.9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人民幣36.8百萬元；及(iii)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21.6百萬元；部分被(i)存貨減少人民幣15.0百萬元；及(ii)受限制現金減少人民幣14.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1.5百萬元，反映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22.8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調整、營運資金變動及已付所得稅人民幣6.9百萬元後所得。非現金及非經營性項目的調整主要包括(i)贖回負債利息人民幣42.2百萬元；及(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37.7百萬元；部分被利息收入人民幣12.4百萬元所抵銷。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人民幣43.8百萬元；及(ii)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減少人民幣9.5百萬元；部分被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67.7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2025年，我們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6.2百萬元，主要由於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290.0百萬元，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270.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51.6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85.0百萬元及(i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52.2百萬元，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85.2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86.3百萬元，主要由於(i)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135.0百萬元；及(ii)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87.5百萬元，部分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到期所得款項人民幣136.2百萬元所抵銷。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於2025年，我們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9.9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14.0百萬元及支付股份回購款項人民幣39.1百萬元，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70.5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52.0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205.9百萬元，部分被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69.0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3年，我們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7.6百萬元，主要由於償還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9.6百萬元及租賃付款人民幣12.5百萬元，部分被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14.0百萬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債務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債務包括(i)計息銀行借款；(ii)租賃負債；及(iii)贖回負債。截至2026年4月30日(即就編製債務聲明而言的債務日期)，我們的總債務為人民幣881.6百萬元。截至2026年4月30日，我們擁有人民幣300.0百萬元的已承諾未動用銀行授信額。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債務詳情：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流動				
計息銀行借款	—	112,995	37,185	39,911
租賃負債	10,362	11,110	8,937	8,262
贖回負債	515,879	588,387	580,462	517,955
	<u>526,241</u>	<u>712,492</u>	<u>626,584</u>	<u>566,128</u>
非流動				
計息銀行借款	—	24,000	156,400	202,700
租賃負債	15,855	18,523	8,789	12,755
贖回負債	—	—	—	100,000
	<u>15,855</u>	<u>42,523</u>	<u>165,189</u>	<u>315,455</u>
總計	<u>542,096</u>	<u>755,015</u>	<u>791,773</u>	<u>881,583</u>

計息銀行借款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分別為零、人民幣137.0百萬元、人民幣193.6百萬元及人民幣242.6百萬元，主要包括用於日常生產及運營、新打印工廠建設及相關設備投資的長期銀行貸款，以及用於業務營運及研發開支的短期銀行貸款。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分別介乎2.40%至2.90%及2.20%至2.90%。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8。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我們的銀行借款包括符合中國商業銀行借款慣例的標準條款、條件及契約。我們的董事亦已確認，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遇到任何取得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的困難，亦未發生任何銀行貸款或其他借款還款違約或違反契約的情況。

財務資料

租賃負債

我們的租賃負債主要與辦公樓及廠房的租賃有關，租賃期限通常介乎兩年至六年。我們的租賃負債相對維持穩定，截至2023年12月31日為人民幣26.2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29.6百萬元。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6百萬元減少40.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支付租賃款項。我們的租賃負債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加18.6%至截至2026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1.0百萬元，主要由於新廠房租賃。

贖回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2025年12月31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的贖回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15.9百萬元、人民幣588.4百萬元、人民幣580.5百萬元及人民幣618.0百萬元。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9及39。

債務聲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6年4月30日（即釐定我們債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的抵押、押記、債券、其他已發行債務資本、銀行透支、借款、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我們的董事已確認，自2026年4月30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債務並無重大變動。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或於所示年度的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增長率(%)	不適用	1.1	8.1
毛利率(%)	29.7	23.2	29.2
流動比率(倍) ⁽¹⁾	0.7	0.6	0.7
速動比率(倍) ⁽²⁾	0.5	0.5	0.6
資產負債率(%) ⁽³⁾	—	15.0	21.0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截至該年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一日期的流動負債。
- (2) 按截至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3) 按截至年末的銀行貸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或然負債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以及2026年4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資本承擔

我們的資本承擔包括合約承擔，惟未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撥備。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物業、廠房及設備	1,237	3,668	797

資本開支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與(i)購置物業、廠房、設備及租賃土地；及(ii)購置其他無形資產有關。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資本開支詳情：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購置物業、廠房、設備及租賃土地	93,465	51,051	44,193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	739	1,305	533
總計	94,204	52,356	44,726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開支需求主要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股權融資及債務融資撥付。我們擬以經營現金流量、銀行借款及[編纂]淨額的結合，撥付日後的資本開支。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未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重大關聯方交易

我們不時與關聯方進行交易。董事認為，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4所載的各項關聯方交易均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公平原則並根據相關各方之間的正常商業條款進行。董事亦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關聯方交易不會扭曲我們的往績記錄業績，亦不會令我們的歷史業績無法反映我們的未來表現。

財務風險

我們的業務活動使我們面臨多種財務風險，包括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我們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最大限度減低對我們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我們的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附註38。

財務資料

股息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我們目前並無任何正式股息政策或固定派息比率。未來任何派付股息的決定將由董事會酌情作出，並可能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的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據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日後產生的任何淨利潤應在我們的董事會制訂利潤分配方案並經股東在股東會上批准後，方可用於派付或宣派股息。然而，該等淨利潤須首先用於彌補歷史累計虧損，其後我們須將淨利潤的10%分配至法定公積金，直至法定公積金達到我們的註冊資本的50%以上為止。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可供分派儲備。

[編纂]

假定[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我們應付的[編纂]及費用總額，連同聯交所上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會財局交易徵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與[編纂]有關的其他開支，估計總額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佔[編纂]總額的[編纂]%。按性質而言，我們的[編纂]包括(i)[編纂]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ii)非[編纂]相關費用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其中包括法律顧問及申報會計師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以及其他費用及開支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產生任何[編纂]。預計[編纂]總額中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於往績記錄期間後計入損益，而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直接歸屬於[編纂]及[編纂]，並將於[編纂]時於權益中扣除。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已確認，直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12月31日(即我們最新經審計財務資料的截止日期)以來，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且自2025年12月31日以來，並無發生任何會對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產生重大影響的事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作出的披露

我們的董事確認，除本文件另有披露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出現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討論，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策略」。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經扣除我們就[編纂]已付或應付的[編纂]及其他估計開支後，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我們估計將收取的[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戰略，我們擬將[編纂]淨額按下列金額用作以下用途：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投資工業級3D打印關鍵技術的研發，包括金屬3D打印技術及工藝、非金屬3D打印技術及材料及人工智能及數字化技術。該等舉措旨在支持我們的材料創新、設備及工藝升級以及數字化應用，並促進我們的應用從原型驗證擴展至為終端消費者生產最終商用產品。具體而言：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擴充我們的研發團隊及招聘專業人才。我們計劃在未來五至六年內合共新聘約110至140名研發人員。就經驗層次而言，新聘人員預計包括約20至30名高級工程師(具備博士學歷及十年以上經驗)；約70至80名中級工程師(具備碩士學歷及五年以上經驗)；以及約20至30名初級工程師(具備碩士學歷及兩年以上經驗)。就專業領域而言，我們擴充後的研發團隊預計包括(i)金屬3D打印技術專家，支持我們面向終端量產的設備研發迭代；(ii)非金屬材料研發專家，為牙科及鞋類等垂直領域研發專用材料；(iii)人工智能及數字化技術工程師，打造我們的雲端生態系統、數字孿生能力及自動化生產系統；及(iv)熱管理研發團隊，支持開發用於人工智能計算硬件的3D打印散熱解決方案；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策略」。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於未來三至五年用於建設一個研發中心。預計該研發中心將位於上海，並設立實驗室及中試車間，專門研發金屬及非金屬3D打印設備、複合材料配方、下游3D打印場景驗證製程以及熱管理。透過成立此研發中心，我們旨在進一步支持現有研發活動，並加快工業級3D打印解決方案在各種下游垂直領域的商業化應用。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 將用於採購研發設備及耗材，以支持我們與金屬3D打印設備及非金屬3D打印技術及材料相關的研發活動。擬採購內容包括先進分析檢測儀器、自研3D打印系統及自動化生產機械。該等投資預計將支持我們持續開展新材料研發，並提升我們達到量產所需的目標機械性能、耐用性及功能性標準的能力。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資助與大學及研究機構的技術合作。我們擬將合作重點放在金屬打印設備、新材料研發、數字流程、熱管理及精密鑄造。我們計劃根據合作夥伴在材料科學及增材製造領域的學術及研究聲譽、其在研發項目產業化方面的往績記錄，以及其與我們核心研發路線圖的一致性來選擇合作夥伴。我們擬透過聯合研發項目、技術驗證計劃及／或共同開發的應用方案來開展該等合作，從而助力我們核心技術的持續迭代及商業應用。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產能擴張、生產線數字化升級及配套設施建設。具體而言：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五至六年用於在華東及西南地區增設打印服務中心。預計該等服務中心將支持提供按需3D打印服務，並為鄰近客戶提供直接技術支持。該等服務中心毗鄰目標產業集群，可提升響應客戶需求的效率，同時拓展區域客戶覆蓋範圍。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擴張及優化我們的生產基地。於未來三至五年，我們計劃分別於華東及西南地區新建兩座生產基地。該等廠區將主要配置SLA及SLM生產線。有關該等設施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我們的生產 — 產能擴張計劃」。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未來五年內，我們生產線的數字化升級以及配套輔助基礎設施的同步建設。我們擬透過更新設備、部署自動化系統，以及綜合應用人工智能技術以進行實時數據採集和智能工序調度，對我們的金屬3D打印生產線實施全面的技術升級。為在實體層面支持並配合該等數字化生產能力，我們亦計劃興建先進的配套基礎設施。包括升級倉儲系統以與我們的自動調度同步、安裝專為高吞吐量工業打印而設的先進通風及粉末處理安全系統，以及設置專門的環境保護設施，以確保所有擴建業務均符合行業標準及環境法規。我們預期該等措施將提升我們的營運效率及生產自動化能力。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拓展我們的銷售及服務網絡、提升品牌知名度及提高市場滲透率。具體而言：
 - [編纂]淨額約[編纂]% (即[編纂]百萬港元)將於未來五至六年用於招聘營銷、客戶服務及技術支持人員，以支持在亞太區、歐洲及美洲等主要海外市場的業務拓展。具體而言，我們計劃於未來五至六年擴充我們的全球銷售及營銷團隊，招聘約60名營銷人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員(須具備理工科或市場營銷學位及三至五年經驗)，負責獲取採購合同及建立本地化分銷網絡；40名客戶服務人員(須具備雙語能力及先進製造業客戶關係背景)，負責管理國際物流及客戶留存；以及60名技術支持工程師(須具備機械、材料或自動化學位及3D打印实操經驗)，負責提供現場安裝、操作員培訓及系統維護服務。

- [編纂]淨額約[編纂]%(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在海外市場開展營銷及業務開發活動。該等活動包括參加3D打印行業展會、組織技術研討會及舉辦產品發佈活動。該等活動有望助力我們挖掘潛在客戶、開發商機並進一步提升我們的國際品牌影響力。
- [編纂]淨額約[編纂]%(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戰略投資及收購，以支持我們實施中長期發展戰略。我們重點關注那些能夠加強我們的材料技術、銷售渠道或應用能力的收購目標。我們根據以下一般篩選標準識別及評估潛在投資或收購機會：(i)我們考慮與我們的金屬3D打印、非金屬新材料或人工智能技術互補的公司或技術，此舉有助於我們擴大產品矩陣或加強我們的知識產權儲備；及/或(ii)我們亦考慮在工業級3D打印產業鏈中具有戰略價值的目標公司，包括：(a)上游關鍵材料、中游核心組件及技術服務；及(b)在關鍵區域市場擁有優質客戶資源及市場渠道的目標公司，以擴大我們的全球市場覆蓋範圍並提高營運效率。據弗若斯特沙利文表示，我們的目標市場提供了充足的潛在收購目標資源庫，且該等目標均符合我們的篩選標準。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明確任何特定投資或收購目標。
- [編纂]淨額約[編纂]%(即[編纂]百萬港元)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倘[編纂]定於[編纂]範圍的上限或[編纂]範圍的下限，則[編纂]淨額將分別增加或減少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淨額(包括行使[編纂]淨額)多於或少於預期，我們將按比例調整上述[編纂]淨額的用途分配。

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並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編纂]及[編纂]後，本公司將就因[編纂]獲悉數行使而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編纂]股股份收取額外[編纂]淨額約[編纂]百萬港元。所籌集的額外款項將按比例用於上述[編纂]用途範疇。

倘我們的發展計劃的任何部分因故未能按計劃繼續進行，如政府政策的變動導致我們的項目發展不再可行，或發生不可抗力事件，我們將審慎評估形勢並可能重新分配[編纂][編纂]淨額。

倘[編纂]淨額並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則在相關法律及法規許可的情況下，我們僅將未動用[編纂]淨額存入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或其他司法權區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短期計息賬戶內。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就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編製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

[插入會計師事務所信頭]

致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位董事及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緒言

我們就第[•]至[•]頁所載的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有關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於該等日期的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至[•]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乃就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首次**[編纂]**而編製，以供載入 貴公司日期為[•]的文件(「文件」)內。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所編製的歷史財務資料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對歷史財務資料出具意見，並向 閣下報告。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我們的工作。該準則要求我們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計劃及執行我們的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我們的工作涉及執执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的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的歷史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的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該實體的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我們認為，我們已取得充分而適當的憑證，作為我們出具意見的依據。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載的編製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及 貴公司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規定的事項發表報告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相關財務報表(定義見第I-3頁)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其中述明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並無派付任何股息。

[•]

執業會計師

香港

[編纂]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所依據的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515,320	521,090	563,114
銷售成本		<u>(362,362)</u>	<u>(400,368)</u>	<u>(398,429)</u>
毛利		152,958	120,722	164,6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25,062	28,473	25,4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69,027)	(77,152)	(77,423)
行政開支		(38,537)	(45,663)	(39,378)
研發開支		(47,650)	(53,790)	(51,377)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6	(1,424)	(11,995)	(3,658)
其他開支		<u>(769)</u>	<u>(952)</u>	<u>(966)</u>
經營利潤／(虧損)		20,613	(40,357)	17,317
財務成本	7	(1,219)	(3,311)	(5,669)
贖回負債利息	29	<u>(42,237)</u>	<u>(42,508)</u>	<u>(41,796)</u>
除稅前虧損	6	(22,843)	(86,176)	(30,14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u>(6,165)</u>	<u>1,403</u>	<u>(1,243)</u>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u>(29,008)</u></u>	<u><u>(84,773)</u></u>	<u><u>(31,391)</u></u>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9,183)	(84,875)	(31,527)
非控股權益		<u>175</u>	<u>102</u>	<u>136</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12	<u><u>(0.24)</u></u>	<u><u>(0.71)</u></u>	<u><u>(0.27)</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207,099	208,263	213,779
使用權資產	14(a)	25,852	29,531	17,597
其他無形資產	15	2,671	3,460	3,388
遞延稅項資產	17	7,519	10,971	11,842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21	76,414	79,602	75,4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31,970	21,596	15,311
非流動資產總值		<u>351,525</u>	<u>353,423</u>	<u>337,412</u>
流動資產				
存貨	18	103,292	86,703	97,18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142,696	156,296	172,076
可收回稅項		876	966	948
合約資產	20	1,104	1,653	1,427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21	67,848	84,203	84,1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54,379	72,699	57,165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	—	20,000
受限制現金	24	17,771	3,791	2,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124,886	155,821	148,721
流動資產總值		<u>512,852</u>	<u>562,132</u>	<u>584,49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218,804	134,911	142,78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1,469	32,752	28,999
計息銀行借款	28	—	112,995	37,185
租賃負債	14(b)	10,362	11,110	8,937
合約負債	27	9,906	14,219	9,774
應付稅款		2,422	2,128	1,785
贖回負債	29	515,879	588,387	580,462
流動負債總額		<u>788,842</u>	<u>896,502</u>	<u>809,928</u>
流動負債淨額		<u>(275,990)</u>	<u>(334,370)</u>	<u>(225,43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5,535</u>	<u>19,053</u>	<u>111,976</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8	—	24,000	156,400
租賃負債	14(b)	15,855	18,523	8,789
遞延稅項負債	17	2,127	3,549	4,99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7,982	46,072	170,185
資產／(負債)淨值		57,553	(27,019)	(58,209)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118,516	120,294	117,442
儲備	31	(61,901)	(148,918)	(177,487)
		56,615	(28,624)	(60,045)
非控股權益		938	1,605	1,836
權益總額／(資產虧絀)		57,553	(27,019)	(58,209)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基礎的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1,204	667,360	—	13,956	(428,417)	(289,680)	84,423	—	84,423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 總額	—	—	—	—	—	(29,183)	(29,183)	175	(29,00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1,375	—	—	—	1,375	—	1,37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	763	763
股份歸屬時以股份為基礎 的付款儲備轉撥	—	1,375	(1,375)	—	—	—	—	—	—
已購回股份	(2,688)	2,688	—	—	—	—	—	—	—
於2023年12月31日	118,516	671,423	—	13,956	(428,417)	(318,863)	56,615	938	57,55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資產虧蝕)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法定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基礎的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8,516	671,423	—	13,956	(428,417)	(318,863)	56,615	938	57,533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 總額	—	—	—	—	—	(84,875)	(84,875)	102	(84,773)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201	—	—	—	201	—	201
向非控股股東轉讓附屬公 司股份	—	(565)	—	—	—	—	(565)	565	—
確認贖回負債(附註29)	—	—	—	—	(30,000)	—	(30,000)	—	(30,000)
股東注資	1,778	28,222	—	—	—	—	30,000	—	30,000
於2024年12月31日	120,294	699,080	201	13,956	(458,417)	(403,738)	(28,624)	1,605	(27,019)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非控股 權益	資產虧絀 總額
	股本	資本儲備*	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儲備*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月1日	120,294	699,080	201	13,956	(458,417)	(403,738)	(28,624)	1,605	(27,019)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 總額	—	—	—	—	—	(31,527)	(31,527)	136	(31,391)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向非控股股東轉讓附屬公 司股份	—	—	201	—	—	—	201	—	201
已購回股份	(2,852)	(36,251)	—	—	39,103	—	(95)	95	—
於2025年12月31日	<u>117,442</u>	<u>662,734</u>	<u>402</u>	<u>13,956</u>	<u>(419,314)</u>	<u>(435,265)</u>	<u>(60,045)</u>	<u>1,836</u>	<u>(58,209)</u>

* 該等儲備賬指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分別為人民幣61,901,000元、人民幣148,918,000元及人民幣177,487,000元的綜合虧絀總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22,843)	(86,176)	(30,148)
就以下項目作出的調整：				
財務成本	7	1,219	3,311	5,669
贖回負債利息	29	42,237	42,508	41,796
利息收入	5	(12,433)	(11,470)	(9,956)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其他利息收入	5	(1,221)	(170)	(926)
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虧損／(收益)	5,6	29	(857)	(30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6	1,375	201	2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3	37,691	48,143	38,4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14(a)	11,564	12,247	11,38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6,15	385	516	605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淨額	6	1,424	11,995	3,658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6	1,239	1,618	397
		60,666	21,866	60,854
存貨(增加)／減少		(11,514)	14,971	(19,776)
受限制現金減少		225	13,980	96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3,381)	(36,827)	(29,673)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67,669)	(21,615)	3,527
合約資產減少／(增加)		2,360	(604)	2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減少／(增加)		9,522	(10,294)	22,03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43,828	(66,927)	19,6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4,433	1,036	(3,988)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2,550)	4,313	(4,445)
撥備增加		47	247	235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25,967	(79,854)	49,611
已收利息		12,433	11,470	9,956
已付所得稅		(6,870)	(1,011)	(992)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1,530	(69,395)	58,575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所得款項		711	1,744	196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到期所得款項		136,221	85,170	270,92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7,450)	(52,205)	(36,782)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739)	(1,305)	(533)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u>(135,000)</u>	<u>(85,000)</u>	<u>(290,000)</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86,257)</u>	<u>(51,596)</u>	<u>(56,193)</u>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32(b)	14,000	205,900	170,505
股東注資	32(b)	—	30,000	—
非控股股東注資		763	—	—
購回股份的付款	32(b)	—	—	(39,103)
租賃付款	32(b)	(12,520)	(12,773)	(12,048)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32(b)	(19,586)	(69,000)	(113,955)
已付利息	32(b)	<u>(226)</u>	<u>(2,096)</u>	<u>(15,249)</u>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17,569)</u>	<u>152,031</u>	<u>(9,85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2,296)	31,040	(7,46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4,854	124,886	155,821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u>2,328</u>	<u>(105)</u>	<u>368</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4,886</u>	<u>155,821</u>	<u>148,721</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42,657	159,612	151,547
減：受限制現金		<u>(17,771)</u>	<u>(3,791)</u>	<u>(2,826)</u>
綜合現金流量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述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u>124,886</u>	<u>155,821</u>	<u>148,721</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公司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78,464	91,278	100,134
使用權資產	14(a)	12,074	9,744	5,082
其他無形資產	15	2,671	4,139	3,99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240,407	241,675	270,365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21	76,414	79,602	75,4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1,443	1,329	1,352
非流動資產總值		411,473	427,767	456,424
流動資產				
存貨	18	65,716	53,903	70,94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	204,224	137,386	124,579
合約資產	20	1,104	1,653	1,427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即期部分	21	67,848	84,203	84,147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22	150,438	228,966	190,557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	—	20,000
受限制現金	24	17,771	3,791	2,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84,740	114,022	109,134
流動資產總值		591,841	623,924	603,61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5	199,233	122,773	138,27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	32,995	21,900	30,680
計息銀行借款	28	—	92,984	7,168
租賃負債	14(b)	4,283	4,361	3,993
合約負債	27	4,553	20,313	6,412
贖回負債	29	515,879	588,387	580,462
流動負債總額		756,943	850,718	766,994
流動負債淨額		(165,102)	(226,794)	(163,37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46,371	200,973	293,048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8	—	24,000	156,400
租賃負債	14(b)	7,399	5,010	1,175
非流動負債總額		7,399	29,010	157,575
資產淨值		238,972	171,963	135,473
權益				
股本	30	118,516	120,294	117,442
儲備	31	120,456	51,669	18,031
權益總額		238,972	171,963	135,473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貴公司於2000年7月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成立為一家有限責任公司，並於2015年12月18日改制為一家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漕河涇開發區松江高科技園區莘磚公路258號40幢102室。

於有關期間，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銷售3D打印設備及材料，以及提供打印服務。

於有關期間末，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或倘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具有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大致類似的特徵)，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東莞匯盈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26日	人民幣 53,000,000元	100.00%	—	打印服務
峻宸智造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8月4日	人民幣 33,000,000元	100.00%	—	打印服務
佛山匯聯智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9月29日	人民幣 13,65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中山匯聯智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12日	人民幣 4,9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佛山福考琳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7月25日	人民幣500,000 元	—	100.00%	打印服務
景寧匯盈通打印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7月20日	人民幣100,000 元	—	100.00%	打印服務
上海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24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95.00%	打印服務
UTnext 3D Texas LLC (附註(b))	美利堅合眾國/ 2023年1月31日	500,000美元	100.00%	—	打印設備銷售
浙江優聯智造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8月19日	人民幣 84,000,000元	100.00%	—	打印服務
福建聯麒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3月26日	人民幣 50,000,000元	100.00%	—	打印服務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營業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活動
			直接	間接	
深圳優聯智造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1月20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上海聯再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0年6月19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00%	—	打印設備銷售
峻宸智造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1年10月21日	人民幣 3,0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東莞市尚鑫手板模型科技有限 公司*(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奕宸貿易(景寧)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2年7月18日	人民幣100,000 元	—	100.00%	打印服務
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19年3月26日	人民幣 10,500,000元	95.24%	—	打印材料銷售
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 公司* (附註(a))	中國／中國內地／ 2014年12月11日	人民幣 5,250,000元	95.24%	—	打印服務
信聯聚科(上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5月13日	人民幣 2,000,000元	—	100.00%	打印材料銷售
嘉興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4年5月31日	人民幣 45,0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江蘇聯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b))	中國／中國內地／ 2025年12月15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00%	打印服務
Union Tech GmbH (附註(b))	德意志聯邦共和國／ 2017年6月7日	400,000歐元	100.00%	—	打印設備銷售
UTnext 3D, Inc. (附註(b))	美利堅合眾國／ 2022年2月25日	500,000美元	100.00%	—	打印服務

* 該等實體的英文名稱乃由 貴公司董事盡力翻譯其中文名稱而成，因其並無英文名稱，該等英文名稱僅供參考。該等實體乃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 (a)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已由中國註冊執業會計師上海衡定會計師事務所(普通合夥)審計。該等實體尚未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編製法定財務報表。
- (b) 由於該等實體無須遵守其成立或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計規定，故並無編製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財務報表。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貴集團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已一貫採納自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以及相關的過渡性條文。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歷史財務資料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儘管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人民幣225,436,000元及人民幣58,209,000元，主要是由於貴公司在[編纂]前自擁有贖回權的投資者進行融資而產生高達人民幣580,462,000元的重大贖回負債。貴公司董事認為，自2025年12月31日起十二個月內，預計無需支付任何款項以結清該等贖回負債，原因是根據貴公司與贖回負債投資者(定義見下文附註29)於2026年[日期]訂立的補充協議，贖回權已自貴公司首次向聯交所主板遞交上市申請之日的前一日起暫停，且僅當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所披露的條件達成時方會恢復。此外，待貴公司H股於聯交所主板完成合資格[編纂]後，相關贖回權將會終止，且贖回負債將轉換為權益。

貴公司董事亦已審閱貴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該預測涵蓋自2025年12月31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期間。董事認為，貴集團將具備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到期時的財務負債及責任，並於自2025年12月31日起的未來12個月維持營運。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屬恰當之舉。

綜合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由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貴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對其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該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貴集團現有或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定擁有大多數投票權即構成控制權。當貴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的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採用與貴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相同報告期間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貴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會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該控制權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由此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部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事實及情況表明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的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化，貴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在未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按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倘 貴集團失去對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並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損並計入損益。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 貴集團應佔部分，乃按倘 貴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利（如適用）。

2.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貴集團並未在歷史財務資料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生效時（如適用）予以應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之修訂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自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貴集團正在詳細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到目前為止， 貴集團認為，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可能導致若干會計政策變動外，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雖然《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許多章節在進行有限修改後得以沿用，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了於損益表內呈列的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的已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匯總及分拆）和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規定。《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包含的部分規定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並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因此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亦有相應的輕微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對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自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須予追溯應用。

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但預期會影響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的呈列以及未來財務資料的披露。 貴集團將持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 貴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

2.3 重大會計政策

公允價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對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須為 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採用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的假設計量，即假設市場參與者按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透過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用途，或將其出售予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在有關情況下屬適當且具備充足數據以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從而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所有於歷史財務資料中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分類至如下所述的公允價值層級：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數據
- 第三級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的數據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歷史財務資料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透過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級輸入數據)，以釐定各層級之間是否已發生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減值跡象，或當資產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存貨、合約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並按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不能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將按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予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該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在產生的期間內計入損益，並列入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先前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在該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就資產(商譽除外)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所用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惟撥回的金額不得高於在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符合以下條件的各方被視為與貴集團有關聯：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的關係密切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貴集團；
- (ii) 對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貴集團或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或

(b) 該方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其中一實體為第三方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貴集團或與貴集團相關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中定義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定義之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操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維修保養等支出，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重大檢修的開支於該資產的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資產。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須定期替換其重大部分，則 貴集團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相應對此進行折舊。

折舊乃按直線法計算，以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所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50%
機器及模具	10%至33⅓%
汽車	25%至33⅓%
電子及辦公設備	20%至33⅓%
傢俬及裝置	20%至33⅓%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期與10%兩者中的較短者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不同，該項目的成本會按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份，而各部份均分開計提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按需要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步確認的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當預期其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資產終止確認年度在損益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為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但不會計提折舊。其於完工且可供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有跡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和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進行檢討。

軟件

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在其3至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攤銷。

研發成本

所有研究成本均於產生時在損益扣除。

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開支，僅於 貴集團能證明以下各項時，方予以資本化並遞延：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可供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屬可行；有完成該無形資產的意圖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如何產生未來經濟利益；具備可用資源以完成該項目；以及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開支。不符合此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時支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租賃

貴集團於合約訂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在一段時間內轉讓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所有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貴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付款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及資產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廠房及物業	13至72個月
機器及設備	72個月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於租期結束時轉移予貴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折舊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乃於租賃開始日期按於租賃期內將予作出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將予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貴集團將予行使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倘租賃期反映貴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則包括就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將於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不易釐定，則貴集團使用於租賃開始日期之增量借貸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將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已作出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有修改、租賃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動而導致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變動，則租賃負債的眼面值將重新計量。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貴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機器及設備之短期租賃(即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貴集團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應用於被視為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貴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或當有租賃修訂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將並未轉移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的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貴集團會按各部分相對獨立的銷售價格基準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因其經營性質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計入損益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所產生的初步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賬面值，並按與租金收入相同的基準於租賃期內確認。或有租金於其賺取的期間確認為收入。

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的租賃入賬列為融資租賃。

於租賃期開始日，租賃資產的成本按租賃付款及相關付款(包括初始直接成本)的現值予以資本化，並以等於租賃投資淨額的金額列報為應收款項。租賃淨投資的財務收入在損益確認，以便在租賃期內提供固定的定期回報率。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時的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貴集團管理其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之計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貴集團初步以公允價值加(倘若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貴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之計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之交易價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方法分類及計量，需要產生對未償還本金的純粹作本金及利息的付款(「SPPI」)的現金流量。無論業務模式如何，現金流量並非SPPI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確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之而產生。按攤銷成本分類和計量的金融資產以目的是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而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則以目的是既要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又要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須在市場規定或慣例一般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即貴集團承諾買賣資產的日期)確認。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如下分類而定：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能須作出減值。當資產取消確認、被修訂或出現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就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而言，利息收入、外匯重估及減值虧損或撥回於損益內確認，並按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餘下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於終止確認時，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會轉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按公允價值列賬，而公允價值變動淨額於損益內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終止確認(即自 貴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向第三方全數支付所收取的現金流量，而並無重大延誤；且(a) 貴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其將評估其是否保留該資產的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以 貴集團持續參與的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可反映 貴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持續參與的資產，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及 貴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金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確認對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增級措施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須就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敞口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起是否已顯著增加。在進行該評估時， 貴集團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與初步確認日起金融工具發生之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合理且可支持的資料，包括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得之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貴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

當合約付款已逾期90日，則 貴集團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於計及 貴集團所持任何信貸增級措施前 貴集團不大可能全數收回未償還合約金額時， 貴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

當並無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撇銷。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進行減值，且其須於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

- 第一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二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但並非已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且其虧損撥備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亦非購入時或原先已出現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方法

就並無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當貴集團應用可行權宜之計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貴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貴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貴集團已確立一套根據其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作出的撥備矩陣，經對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適用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就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貴集團選擇採納上述簡化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作為其會計政策。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或應付款項(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時均按公允價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應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款及贖回負債。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借款及贖回負債)

初步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計息借款及贖回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且按實際利率攤銷過程計算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時的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就贖回負債而言，貴集團將於各有關期間結束時評估贖回金額的現值，而初步確認後因贖回權負債現值產生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內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但條款有重大差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工具抵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抵銷，並將淨額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基準釐定，及如屬在製品及成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經常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時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以及到期日通常在三個月內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其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求償還並構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撥備

當一項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由於過往事件而產生且很可能需要未來資源外流來履行該項義務時，則確認一項撥備，前提是能夠可靠地估計該項義務的金額。

當折現影響重大時，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計結算該項義務所需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折現現值金額的增加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貴集團就銷售若干產品提供保修，以對保修期內發生的缺陷進行一般維修。 貴集團授出的該等保證類保修的撥備，初步根據銷量及過往的維修及退貨水平經驗確認。每年修訂與保修有關的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損益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結束時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將自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計量並經考慮 貴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結束時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如遞延稅項負債是由初步確認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如可以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予以確認。只有在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可抵扣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結轉及未動用稅務虧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但以下情況除外：

- 如有關可抵扣暫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是由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並於進行交易時對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均無影響且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投資的可抵扣暫時差額而言，只有在暫時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將來撥回，且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可用以抵銷該等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在報告期末進行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供動用全部或部分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則減少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令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得以收回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變現資產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預期適用的稅率計量，並以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於及僅於 貴集團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而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乃有關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課稅實體或有意按淨額基準結付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步變現資產及結付負債的不同課稅實體(預期結付或收回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個未來期間)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政府補助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助，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助可按公允價值確認。倘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年等額分期轉撥至損益表，或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相關公允價值，並透過扣減折舊費用方式計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客戶合約收入按反映 貴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之金額確認。

當合約代價包含可變金額，代價的金額按 貴集團就轉讓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換取的金額估計。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限制，直至可變代價相關的不確定性隨後獲解決時，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不大可能出現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其向客戶提供重大利益，為轉讓貨品或服務予該客戶融資超過一年，則收入按應收款項的現值計量，並以於合約開始時 貴集團與該客戶之間的單獨融資交易反映的折現率折現。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其向 貴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一年，則合約下確認的收入包括實際利率法下累計合約負債的利息支出。對於客戶付款與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之間相隔一年或以下的合約， 貴集團會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實際權宜方法，即交易價格不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作出調整。

(a) 設備及材料銷售

銷售貨品的收入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的時點確認，一般為根據銷售合約約定在產品交付或完成安裝並獲客戶驗收時。

(b) 提供打印服務

打印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打印服務及客戶驗收打印產品的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利用實際利率法以應計基準確認，所用利率為於金融工具的預期年期或更短期間（如適用）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準確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租金收入按時間比例基準於租期內確認。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合約資產

倘 貴集團在根據合約條款無條件有權收取代價前，透過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履行責任，則就有條件的已賺取代價確認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須進行減值評估，其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當收取代價的權利變為無條件時，該等資產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在 貴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向客戶收取款項或款項到期支付（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於 貴集團根據合約履約時（即向客戶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確認為收入。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貴集團僱員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形式收取酬金，僱員則提供服務以換取權益工具（「權益結算交易」）。與僱員的權益結算交易成本乃參考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權益結算交易成本連同相應增加的權益，在服務及／或表現條件達成的期間內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於各報告期末就直至歸屬日權益結算交易確認之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之屆滿情況及 貴集團對最終將歸屬之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就某期間在損益內扣除或計入之金額，為該期間期初及期末確認之累計開支變動。

釐定獎勵獲授當日之公允價值時，並不計及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會評估符合條件的可能性，作為 貴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反映於授出當日之公允價值內。獎勵之任何其他附帶條件（但不帶有服務要求）視作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於獎勵之公允價值，除非同時具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獎勵即時支銷。

倘獎勵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未有歸屬，則不會確認任何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則只要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

當權益結算獎勵之條款經改動，且倘符合獎勵之原有條款，則至少按照未修改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倘任何修改會導致以股份基礎之付款的總公允價值增加或按修改日期所計量對僱員有利，則確認開支。倘權益結算獎勵被註銷時，會被視作獎勵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處理，而獎勵尚未確認之任何開支會即時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貴公司及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及海外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實體須按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繳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

貴集團已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為其僱員參與設定提存的社會保障計劃。該等計劃包括住房公積金、基本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貴集團每月向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社會保險作出供款。供款按應計基準在損益內扣除。貴集團對該等基金的責任僅限於各期間應付的供款。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用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值，其為貴公司的功能貨幣。貴集團各旗下實體自行決定其自身的功能貨幣，列於各實體之財務報表之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貴集團旗下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初始按其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日期當日的匯率換算後入賬。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之適用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之結清或折算而產生的差額在損益確認。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貴集團的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眼面值於未來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貴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歷史財務資料中確認的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判斷：

遞延稅項資產

未動用稅務虧損在很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虧損的情況下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需要管理層基於未來應課稅溢利的可能時間及水平，以及未來的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大判斷。

估計不確定性

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其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的眼面值出現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貿易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貴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類客戶群的賬齡釐定（即按地理位置、產品類型、客戶類型及評級，以及信用證及其他形式的信用保險的覆蓋範圍（如適用））。

撥備矩陣初步基於貴集團的歷史觀察違約率。貴集團將校準該矩陣，以利用前瞻性資料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例如，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在下一年將惡化，從而可能導致製造業的違約數量增加，則會對歷史違約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會更新歷史觀察違約率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貴集團參考歷史虧損記錄，採用虧損率法估計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貴集團會視乎情況調整虧損率，以反映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

對歷史觀察違約率、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相關性的評估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敏感。貴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及對經濟狀況的預測亦未必能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分別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9、附註21及附註20披露。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貴集團並無按其服務及產品劃分業務單元，且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

向董事會(即為最高運營決策者)呈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用的資料並不包含個別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審閱貴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67,266	472,770	482,317
其他國家／地區	48,054	48,320	80,797
總計	<u>515,320</u>	<u>521,090</u>	<u>563,114</u>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釐定。

(b) 非流動資產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因此，並無呈列分部資產之地理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佔貴集團收入10%或以上的主要客戶(如受共同控制則匯總計算)的收入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	*	<u>72,171</u>

* 少於貴集團收入的10%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u>515,320</u>	<u>521,090</u>	<u>563,114</u>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設備銷售	230,461	205,332	266,396
材料銷售	107,883	127,545	106,756
打印服務	176,976	188,213	189,962
總計	<u>515,320</u>	<u>521,090</u>	<u>563,11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地理市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467,266	472,770	482,317
其他國家／地區	48,054	48,320	80,797
總計	<u>515,320</u>	<u>521,090</u>	<u>563,114</u>

收入確認時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及服務在某個時間點轉移	<u>515,320</u>	<u>521,090</u>	<u>563,114</u>

下表列示於有關期間確認且已計入各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收入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期內確認的收入	<u>8,925</u>	<u>9,906</u>	<u>14,219</u>

(b) 履約義務

有關 貴集團履約義務的資料概述如下：

設備銷售

履約義務在設備安裝完成及客戶驗收時履行。除部分客戶通常須預先付款外， 貴集團一般允許在該等完成後36個月期間內分期付款。

材料銷售

履約義務在材料交付及驗收時履行，付款一般於收到發票後6個月內支付。

打印服務

打印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及客戶驗收的時間點確認。 貴集團通常向企業客戶授予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

貴集團與客戶訂立的合約原定預計存續期為一年或以下，因此並無披露 貴集團剩餘履約義務之相關資料。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的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61	665	605
租金收入	1,963	3,586	3,969
來自收入合約的利息收入	4,708	5,691	5,764
租賃淨投資的財務收入	7,164	5,114	3,587
政府補助	9,130	11,198	8,792
來自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其他利息收入	1,221	170	926
其他	315	1,192	1,336
	<u>25,062</u>	<u>27,616</u>	<u>24,979</u>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	—	148
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	857	307
	—	857	455
	<u>25,062</u>	<u>28,473</u>	<u>25,434</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除稅前虧損

貴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得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29,341	244,890	256,327
所提供服務成本*		133,021	155,478	142,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37,691	48,143	38,4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11,564	12,247	11,384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5	385	516	605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2,567	2,743	1,426
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虧損／(收益)**		29	(857)	(30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淨額	19	1,653	9,558	3,260
合約資產(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20	(59)	55	(23)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減值淨額	21	(233)	2,072	63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撥回)淨額		63	310	(215)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1,239	1,618	397
研發開支*		47,650	53,790	51,377
贖回負債的利息	29	42,237	42,508	41,796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87,264	96,634	91,958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75	201	2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15,451	16,748	16,293
總計		104,090	113,583	108,452

* 已售存貨成本、所提供服務成本及研發開支包括與僱員福利開支、折舊及攤銷有關的開支，該等開支亦已計入上文就各類開支披露的各自總額中。

** 有關期間的該等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其他開支」或「其他收入及收益」。

*** 於有關期間的該項目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銷售成本」。

**** 上海信瓊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信瓊合夥」)及上海激優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激優合夥」)已成立並被指定為股份激勵平台，以持有授予作為最終實益擁有人的合資格參與者的獎勵股份。2023年，貴公司向該兩個股份激勵平台授予一次性股份激勵，其形式為貴集團附屬公司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的股份且已即時歸屬。由於該項授予，信瓊合夥及激優合夥分別持有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及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4.76%的股份。於股權轉讓時，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相應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350,000元，信瓊合夥出資人民幣500,000元，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850,000元；而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相應股權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787,500元，激優合夥出資人民幣262,500元，產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525,000元。2024年，貴公司向一名個人僱員授予貴集團附屬公司上海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5%的股份，禁售期為5年。於授予日，基於收益法計量的相應股份獎勵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004,000元，貴集團於2024年及2025年分別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人民幣207,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附註14)	993	1,120	998
銀行借款利息	226	2,191	4,671
總計	1,219	3,311	5,669

8. 董事的酬金

根據上市規則披露的於有關期間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32	344	33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50	1,300	1,233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900	830	6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6	142	142
小計	2,186	2,272	2,058
總計	2,418	2,616	2,388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張大偉先生	58	86	72
王曉燕女士	58	86	86
瞿秀萍女士	58	86	86
江濤先生	58	86	86
嚴彪先生	—	—	—
總計	232	344	330

張大偉先生於2023年4月至2025年12月期間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瞿秀萍女士及江濤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生效至2025年12月止。張大偉先生、瞿秀萍女士及江濤先生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就其辭任而言，概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股東垂注。王曉燕女士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4月起生效。嚴彪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12月起生效。姚愛娣女士及劉茜女士已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6年4月起生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的姓名及其薪酬如下：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馬勁松先生(i)	638	520	68	1,226
汪超先生(ii)	512	380	68	960
徐海先生(iii)	—	—	—	—
	1,150	900	136	2,186
非執行董事：				
林曉帆先生(iv)	—	—	—	—
張楠先生(v)	—	—	—	—
崔文瀚先生(vi)	—	—	—	—
王璿先生(vii)	—	—	—	—
總計	1,150	900	136	2,186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馬勁松先生(i)	698	353	71	1,122
汪超先生(ii)	602	477	71	1,150
徐海先生(iii)	—	—	—	—
	1,300	830	142	2,272
非執行董事：				
林曉帆先生(iv)	—	—	—	—
張楠先生(v)	—	—	—	—
崔文瀚先生(vi)	—	—	—	—
王璿先生(vii)	—	—	—	—
總計	1,300	830	142	2,272
	薪金、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與表現掛鈎的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 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馬勁松先生(i)	672	276	71	1,019
汪超先生(ii)	561	407	71	1,039
徐海先生(iii)	—	—	—	—
	1,233	683	142	2,058
非執行董事：				
林曉帆先生(iv)	—	—	—	—
張楠先生(v)	—	—	—	—
崔文瀚先生(vi)	—	—	—	—
王璿先生(vii)	—	—	—	—
彭巍先生(viii)	—	—	—	—
總計	1,233	683	142	2,058

附註：

- (i) 馬勁松先生自2015年11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起獲委任為總經理。
- (ii) 汪超先生自2017年8月起獲委任為副總經理，並自2019年3月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徐海先生自2019年3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 (iv) 林曉帆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起生效。
- (v) 張楠先生自2016年11月起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 (vi) 崔文瀚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2年8月起生效。
- (vii) 王璿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起生效，並於2025年6月辭任董事。
- (viii) 彭巍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自2025年6月起生效。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分別包括2名、2名及2名董事，彼等的酬金詳情已載於上文。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餘3名、3名及3名既非 貴集團董事亦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62	1,741	1,722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1,962	1,343	60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3	207	214
總計	<u>3,827</u>	<u>3,291</u>	<u>2,537</u>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零至1,000,000港元	1	—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3	—
總計	<u>3</u>	<u>3</u>	<u>3</u>

10.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其於成員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稅務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中國內地

貴集團須就其於成員公司註冊及／或營運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應納稅所得額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貴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2年至2027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2022年至2024年期間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並自2025年起不再為高新技術企業。

上海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獲授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於2025年至2027年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申請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小型微利企業所得稅優惠政策待遇。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公佈的政策，於2023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該等附屬公司年度應納稅所得額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部分，按所得的25%計算應納稅所得額，並按20%的減低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海外地區

貴公司的海外附屬公司須按介乎15%至21%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在其他地區應課稅的利潤已按 貴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	3,139	(2,030)	576
即期稅項 — 年內開支	3,026	627	667
總計	<u>6,165</u>	<u>(1,403)</u>	<u>1,243</u>

按 貴公司註冊及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適用於除稅前虧損的稅項抵免與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u>(22,843)</u>	<u>(86,176)</u>	<u>(30,148)</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5,711)	(21,544)	(7,537)
不同稅率的影響	1,686	6,336	2,404
不可扣稅的開支	657	253	221
研發開支(a)	(6,395)	(6,460)	(5,485)
未確認的暫時性差額及稅務虧損	<u>15,928</u>	<u>20,012</u>	<u>11,640</u>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6,165</u>	<u>(1,403)</u>	<u>1,243</u>

附註：

- (a)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23年3月26日發佈的2023年第7號公告， 貴公司及上海優聯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有權就合資格研發開支享受額外100%的加計扣除，及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於2023年及2024年有權就合資格研發開支享受額外100%的加計扣除。上述實體已於有關期間申報該等額外加計扣除。

11. 股息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概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12.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及於有關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可贖回股份的影響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攤薄對有關期間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虧損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u>(29,183)</u>	<u>(84,875)</u>	<u>(31,527)</u>
股份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0,981</u>	<u>118,813</u>	<u>117,680</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u>(0.24)</u>	<u>(0.71)</u>	<u>(0.27)</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139,576	1,892	6,528	1,304	21,267	—	182,336
累計折舊	(322)	(18,287)	(728)	(3,381)	(566)	(7,016)	—	(30,300)
賬面淨額	<u>11,447</u>	<u>121,289</u>	<u>1,164</u>	<u>3,147</u>	<u>738</u>	<u>14,251</u>	<u>—</u>	<u>152,036</u>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11,447	121,289	1,164	3,147	738	14,251	—	152,036
添置	—	63,534	1,115	1,851	700	4,031	22,234	93,465
處置	—	(679)	—	(26)	(6)	—	—	(711)
年內計提折舊	(277)	(24,059)	(582)	(1,381)	(303)	(11,089)	—	(37,691)
轉撥	—	—	—	—	—	14,803	(14,803)	—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	<u>11,170</u>	<u>160,085</u>	<u>1,697</u>	<u>3,591</u>	<u>1,129</u>	<u>21,996</u>	<u>7,431</u>	<u>207,099</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189,573	3,007	8,353	1,998	40,101	7,431	262,232
累計折舊	(599)	(29,488)	(1,310)	(4,762)	(869)	(18,105)	—	(55,133)
賬面淨額	<u>11,170</u>	<u>160,085</u>	<u>1,697</u>	<u>3,591</u>	<u>1,129</u>	<u>21,996</u>	<u>7,431</u>	<u>207,099</u>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189,573	3,007	8,353	1,998	40,101	7,431	262,232
累計折舊	(599)	(29,488)	(1,310)	(4,762)	(869)	(18,105)	—	(55,133)
賬面淨額	<u>11,170</u>	<u>160,085</u>	<u>1,697</u>	<u>3,591</u>	<u>1,129</u>	<u>21,996</u>	<u>7,431</u>	<u>207,099</u>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								
折舊	11,170	160,085	1,697	3,591	1,129	21,996	7,431	207,099
添置	—	35,965	241	2,903	794	2,041	9,107	51,051
處置	—	(848)	—	(822)	(74)	—	—	(1,744)
年內計提折舊	(277)	(29,905)	(769)	(2,157)	(477)	(14,558)	—	(48,143)
轉撥	—	—	—	—	—	7,431	(7,431)	—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								
折舊	<u>10,893</u>	<u>165,297</u>	<u>1,169</u>	<u>3,515</u>	<u>1,372</u>	<u>16,910</u>	<u>9,107</u>	<u>208,263</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205,987	3,248	9,128	2,636	49,572	9,107	291,447
累計折舊	(876)	(40,690)	(2,079)	(5,613)	(1,264)	(32,662)	—	(83,184)
賬面淨額	<u>10,893</u>	<u>165,297</u>	<u>1,169</u>	<u>3,515</u>	<u>1,372</u>	<u>16,910</u>	<u>9,107</u>	<u>208,26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205,987	3,248	9,128	2,636	49,572	9,107	291,447
累計折舊	(876)	(40,690)	(2,079)	(5,613)	(1,264)	(32,662)	—	(83,184)
賬面淨額	<u>10,893</u>	<u>165,297</u>	<u>1,169</u>	<u>3,515</u>	<u>1,372</u>	<u>16,910</u>	<u>9,107</u>	<u>208,263</u>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折舊	10,893	165,297	1,169	3,515	1,372	16,910	9,107	208,263
添置	—	29,685	724	926	477	11,064	1,317	44,193
處置	—	(114)	(12)	(52)	(18)	—	—	(196)
年內計提折舊	(276)	(24,671)	(850)	(1,492)	(688)	(10,504)	—	(38,481)
轉撥	—	—	—	—	—	9,589	(9,589)	—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u>10,617</u>	<u>170,197</u>	<u>1,031</u>	<u>2,897</u>	<u>1,143</u>	<u>27,059</u>	<u>835</u>	<u>213,779</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215,149	3,750	8,839	2,732	61,084	835	304,158
累計折舊	(1,152)	(44,952)	(2,719)	(5,942)	(1,589)	(34,025)	—	(90,379)
賬面淨額	<u>10,617</u>	<u>170,197</u>	<u>1,031</u>	<u>2,897</u>	<u>1,143</u>	<u>27,059</u>	<u>835</u>	<u>213,779</u>
貴公司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29,991	1,570	3,138	739	10,524	57,731	
累計折舊	(322)	(4,856)	(414)	(1,858)	(326)	(3,055)	(10,831)	
賬面淨額	<u>11,447</u>	<u>25,135</u>	<u>1,156</u>	<u>1,280</u>	<u>413</u>	<u>7,469</u>	<u>46,900</u>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折舊	11,447	25,135	1,156	1,280	413	7,469	46,900	
添置	—	36,281	31	837	174	4,946	42,269	
處置	—	(395)	—	—	—	—	(395)	
年內計提折舊	(277)	(5,309)	(380)	(549)	(132)	(3,663)	(10,310)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u>11,170</u>	<u>55,712</u>	<u>807</u>	<u>1,568</u>	<u>455</u>	<u>8,752</u>	<u>78,464</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63,960	1,601	3,976	913	15,470	97,689	
累計折舊	(599)	(8,248)	(794)	(2,408)	(458)	(6,718)	(19,225)	
賬面淨額	<u>11,170</u>	<u>55,712</u>	<u>807</u>	<u>1,568</u>	<u>455</u>	<u>8,752</u>	<u>78,464</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及模具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電子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置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63,960	1,601	3,976	913	15,470	97,689
累計折舊	(599)	(8,248)	(794)	(2,408)	(458)	(6,718)	(19,225)
賬面淨額	11,170	55,712	807	1,568	455	8,752	78,464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1,170	55,712	807	1,568	455	8,752	78,464
添置	—	24,435	21	490	75	1,785	26,806
處置	—	(476)	—	(460)	(1)	—	(937)
年內計提折舊	(277)	(8,238)	(386)	(610)	(154)	(3,390)	(13,055)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893	71,433	442	988	375	7,147	91,278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86,447	1,622	3,557	961	17,255	121,611
累計折舊	(876)	(15,014)	(1,180)	(2,569)	(586)	(10,108)	(30,333)
賬面淨額	10,893	71,433	442	988	375	7,147	91,278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11,769	86,447	1,622	3,557	961	17,255	121,611
累計折舊	(876)	(15,014)	(1,180)	(2,569)	(586)	(10,108)	(30,333)
賬面淨額	10,893	71,433	442	988	375	7,147	91,278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893	71,433	442	988	375	7,147	91,278
添置	—	20,017	540	594	45	2,928	24,124
處置	—	(114)	—	(2)	(1)	—	(117)
年內計提折舊	(276)	(10,261)	(278)	(616)	(164)	(3,556)	(15,151)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折舊	10,617	81,075	704	964	255	6,519	100,134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1,769	103,047	2,161	4,142	995	20,183	142,297
累計折舊	(1,152)	(21,972)	(1,457)	(3,178)	(740)	(13,664)	(42,163)
賬面淨額	10,617	81,075	704	964	255	6,519	100,13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4. 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就其營運中所使用的各項廠房及物業訂有租賃合約。廠房及物業的租期一般介乎13至72個月。貴集團就機器及設備訂有為期72個月的租約。其他設備的租賃期一般為12個月或以下，或個別價值較低。

(a) 使用權資產

於有關期間，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貴集團

	廠房及物業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591	—	18,591
添置	22,272	—	22,272
折舊費用	(11,564)	—	(11,564)
終止租賃	(4,024)	—	(4,024)
租賃變更	577	—	577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5,852	—	25,852
添置	22,653	336	22,989
折舊費用	(12,229)	(18)	(12,247)
終止租賃	(6,969)	—	(6,969)
租賃變更	(94)	—	(94)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9,213	318	29,531
添置	2,063	—	2,063
折舊費用	(11,328)	(56)	(11,384)
終止租賃	(3,272)	—	(3,272)
租賃變更	659	—	659
2025年12月31日	17,335	262	17,597

貴公司

	廠房及物業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2,962
添置	13,900
折舊費用	(4,78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12,074
添置	2,798
折舊費用	(5,12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9,744
添置	381
折舊費用	(5,043)
2025年12月31日	5,08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租賃負債

於有關期間，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18,890	26,217	29,633
新增租賃	22,272	22,989	2,063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幅	993	1,120	998
終止租賃	(3,995)	(7,826)	(3,579)
租賃變更	577	(94)	659
付款	(12,520)	(12,773)	(12,048)
年末賬面值	26,217	29,633	17,726
分析為：			
一年內	10,362	11,110	8,937
第二年	9,474	8,848	4,643
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6,381	9,675	4,146
總計	26,217	29,633	17,726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賬面值	2,824	11,682	9,371
新增租賃	13,900	2,798	381
年內確認的利息增幅	342	434	303
付款	(5,384)	(5,543)	(4,887)
年末賬面值	11,682	9,371	5,168
分析為：			
一年內	4,283	4,361	3,993
第二年	4,132	3,699	1,175
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3,267	1,311	—
總計	11,682	9,371	5,168

租賃負債的到期日分析於附註38披露。

(c) 與租賃相關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如下：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附註7)	993	1,120	998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附註6)	11,564	12,247	11,384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附註6)	2,567	2,743	1,426
作為承租人終止租賃合約的虧損／(收益)(附註6)	29	(857)	(307)
損益中確認的總金額	15,153	15,253	13,50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安排出租其打印機。租賃條款一般要求租戶支付按金，並根據當時的市況定期調整租金。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確認的租金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127,000元、人民幣8,700,000元及人民幣7,556,000元，其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5。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於未來期間根據與其租戶訂立的經營及融資租賃的應收未貼現租賃款項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6,924	58,152	39,008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16,393	11,205	8,695
兩年以上但三年內	10,987	8,695	5,932
三年以上但四年內	8,695	5,932	1,743
四年以上但五年內	5,932	1,743	600
五年以上	2,389	646	46
總計	<u>91,320</u>	<u>86,373</u>	<u>56,024</u>

15. 其他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3,469
累計攤銷	<u>(1,152)</u>
賬面淨額	<u>2,317</u>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317
添置	739
年內計提的攤銷	<u>(385)</u>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2,671</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4,208
累計攤銷	<u>(1,537)</u>
賬面淨額	<u>2,671</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4,208
累計攤銷	<u>(1,537)</u>
賬面淨額	<u>2,671</u>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671
添置	1,305
年內計提的攤銷	<u>(516)</u>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3,460</u>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5,513
累計攤銷	<u>(2,053)</u>
賬面淨額	<u>3,460</u>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5,513
累計攤銷	<u>(2,053)</u>
賬面淨額	<u>3,460</u>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3,460
添置	533
年內計提的攤銷	<u>(605)</u>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3,388</u>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6,046
累計攤銷	<u>(2,658)</u>
賬面淨額	<u>3,388</u>
貴公司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於2023年1月1日	
成本	3,452
累計攤銷	<u>(1,136)</u>
賬面淨額	<u>2,316</u>
於2023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316
添置	739
年內計提的攤銷	<u>(384)</u>
於2023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u>2,671</u>
於2023年12月31日	
成本	4,192
累計攤銷	<u>(1,521)</u>
賬面淨額	<u>2,671</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於2024年1月1日	
成本	4,192
累計攤銷	(1,521)
賬面淨額	2,671
於2024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2,671
添置	2,013
年內計提的攤銷	(545)
於2024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4,139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6,205
累計攤銷	(2,066)
賬面淨額	4,139
	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於2025年1月1日	
成本	6,205
累計攤銷	(2,066)
賬面淨額	4,139
於2025年1月1日，扣除累計攤銷	4,139
添置	533
年內計提的攤銷	(676)
於2025年12月31日，扣除累計攤銷	3,996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6,738
累計攤銷	(2,742)
賬面淨額	3,996

1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按成本	240,407	244,062	274,062
減：投資減值虧損撥備	—	2,387	3,697
總計	240,407	241,675	270,365

若干附屬公司錄得虧損或僅開展有限的經營活動。管理層已就於各有關期間末存在減值跡象的於附屬公司投資進行減值測試。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已分別確認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減值虧損為零、人民幣2,388,000元及人民幣3,697,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遞延稅項

貴集團

有關期間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免稅額高於 相關折舊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879	4,648	6,527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80	1,815	1,995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2,059	6,463	8,522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66	920	986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125	7,383	9,508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784)	(2,984)	(3,768)
於2025年12月31日	1,341	4,399	5,740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減值 人民幣千元	可用以抵銷未 來應課稅利潤 的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4,678	443	151	9,786	15,058
年內計入損益／(自損益扣 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869	(103)	28	(2,938)	(1,144)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 1月1日	6,547	340	179	6,848	13,914
年內計入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938	450	251	1,377	3,016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 1月1日	7,485	790	430	8,225	16,930
年內自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2,978)	(105)	(127)	(1,134)	(4,344)
於2025年12月31日	4,507	685	303	7,091	12,586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中抵銷。以下為貴集團就財務報告目的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7,519	10,971	11,842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2,127	3,549	4,99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概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51,886	128,496	162,371
可扣稅暫時性差額	58,100	107,731	151,384
總計	109,986	236,227	313,755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分別累計稅務虧損總額人民幣51,886,000元、人民幣128,496,000元及人民幣162,371,000元，該等虧損將於1至10年內到期，以抵銷中國內地各公司未來的應課稅利潤。由於認為不大可能將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上述項目，故概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貴公司

概無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稅務虧損	24,329	74,926	102,105
可扣稅暫時性差額	55,643	105,822	150,356
總計	79,972	180,748	252,461

上述稅務虧損將於8至10年內到期，可用以抵銷貴公司未來的應課稅利潤。由於認為不大可能將有應課稅利潤用以抵銷上述項目，故概無就上述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8. 存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履約成本	698	1,632	996
原材料	56,138	43,133	41,001
在製品	13,173	10,182	20,596
製成品	33,283	31,756	34,589
總計	103,292	86,703	97,182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23,775	13,802	13,373
在製品	13,135	10,164	20,595
製成品	28,806	29,937	36,980
總計	65,716	53,903	70,94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9,808	134,436	150,778
減值	(4,514)	(7,732)	(9,38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35,294	126,704	141,389
應收票據	7,402	29,592	30,687
應收票據淨額	7,402	29,592	30,687
賬面淨額	142,696	156,296	172,076

貴集團一般要求其客戶於銷售交易的不同階段付款。然而，貴集團一般就設備銷售授予12個月內的信貸期。材料銷售的付款一般於收到發票後6個月內支付。對於打印服務，貴集團通常授予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貴集團的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六個月內，且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22,778	129,715	156,435
1至2年	18,649	18,760	9,202
2至3年	1,269	7,821	6,439
總計	142,696	156,296	172,07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3,876	4,514	7,732
減值	1,653	9,558	3,260
撇銷	(1,015)	(6,340)	(1,603)
於年末	4,514	7,732	9,389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矩陣中使用的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客戶的賬齡分析。該項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期末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

應收票據主要由信譽良好的銀行出具且期限較短。因此，於各有關期間末，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下文載列有關利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3%	9.6%	27.8%	100.0%	3.2%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16,863	20,634	1,758	553	139,80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487	1,985	489	553	4,514
賬面淨額	115,376	18,649	1,269	—	135,29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1%	9.7%	27.5%	100.0%	5.8%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02,223	20,782	10,781	650	134,436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100	2,022	2,960	650	7,732
賬面淨額	100,123	18,760	7,821	—	126,704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少於1年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2%	15.4%	32.8%	100.0%	6.2%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28,597	10,879	9,580	1,722	150,778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849	1,677	3,141	1,722	9,389
賬面淨額	125,748	9,202	6,439	—	141,389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	86,498	77,507	85,363
應收附屬公司的貿易應收款項	119,016	39,225	25,409
減值	(4,785)	(6,029)	(7,00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00,729	110,703	103,771
應收票據	3,495	26,683	20,808
應收票據淨額	3,495	26,683	20,808
賬面淨額	204,224	137,386	124,579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交易日期並扣除虧損撥備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3,935	109,916	111,002
1至2年	67,507	22,468	8,483
2至3年	2,782	5,002	5,094
總計	204,224	137,386	124,57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598	4,785	6,029
減值	2,285	4,059	1,994
撤銷	(98)	(2,815)	(1,022)
於年末	4,785	6,029	7,001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文載列有關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1.2%	3.3%	13.3%	100.0%	2.3%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31,985	69,817	3,208	504	205,514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545	2,310	426	504	4,785
賬面淨額	130,440	67,507	2,782	—	200,729

於2024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20%	7.6%	27.5%	100.0%	5.2%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85,094	24,320	6,896	422	116,73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861	1,853	1,893	422	6,029
賬面淨額	83,233	22,467	5,003	—	110,703

於2025年12月31日

	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信貸風險敞口				總計
	1年以內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預期信貸虧損率	2.2%	14.4%	31.5%	100.0%	6.3%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92,188	9,905	7,433	1,246	110,772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1,994	1,422	2,339	1,246	7,001
賬面淨額	90,194	8,483	5,094	—	103,771

20. 合約資產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2023年	於12月31日		
	1月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產生自：				
應收質押金	3,484	1,124	1,728	1,479
減：合約資產減值	79	20	75	52
總計	3,405	1,104	1,653	1,427

合約資產初步就銷售產品所賺取的收益而確認，而收取保留代價的條件取決於保修期屆滿。於保修期屆滿時，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9	20	75
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附註6)	(59)	55	(23)
於年末	20	75	52

於各有關期間末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合約資產與貿易應收款項來自相同的客戶群，故計量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率乃基於貿易應收款項的撥備率。該項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具支持性的資料。

下文載列有關 貴集團及 貴公司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合約資產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1.8%	4.3%	3.5%
賬面總額(人民幣千元)	1,124	1,728	1,479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20	75	52

21.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以分期付款方式銷售貨品	144,972	166,587	163,060
減值	(710)	(2,782)	(3,418)
賬面淨額	144,262	163,805	159,642
分析為：			
流動部分	67,848	84,203	84,147
非流動部分	76,414	79,602	75,495

期限於36個月內的分期銷售產生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乃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一年內到期的部分則與貿易應收款項分開，單獨重新分類至流動資產項下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流動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交易日期並經扣除虧損撥備計算的長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17,658	90,404	83,209
1至2年	24,698	65,610	47,050
2至3年	1,906	7,791	29,383
總計	144,262	163,805	159,642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943	710	2,782
(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附註6)	(233)	2,072	636
於年末	710	2,782	3,418

於各有關期間末已進行減值分析。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貴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並應用虧損率法進行估算。虧損率會於適當時進行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

2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預付款項	7,831	7,390	6,172
按金	1,167	684	120
可收回增值稅	10,113	14,925	13,688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34,594	49,241	36,303
其他	1,226	1,164	1,433
小計	54,931	73,404	57,716
減值撥備	(552)	(705)	(551)
流動部分總額	54,379	72,699	57,165
非流動			
按金	3,008	3,425	3,123
購買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2,038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7,198	18,361	12,317
小計	32,244	21,786	15,440
減值撥備	(274)	(190)	(129)
非流動部分總額	31,970	21,596	15,311
總計	86,349	94,295	72,47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5,262	4,809	4,488
按金	119	120	33
可收回增值稅	3,603	7,355	6,01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43,431	219,934	183,010
其他	245	314	177
小計	152,660	232,532	193,722
減值撥備	(2,222)	(3,566)	(3,165)
流動部分總額	150,438	228,966	190,557
非流動			
按金	1,292	1,329	1,352
購買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151	—	—
非流動部分總額	1,443	1,329	1,352
總計	151,881	230,295	191,909

於各有關期間末已進行減值分析。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貴集團的歷史虧損記錄並應用虧損率法進行估算。虧損率會於適當時進行調整，以反映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

2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a)	—	—	20,000

附註：

- (a) 該等結構性存款由中國內地銀行發行。年收益率介乎0.36%至1.16%。由於該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故被強制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現金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4,886	155,821	148,721
受限制現金	17,771	3,791	2,826
總計	142,657	159,612	151,547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122,937	133,039	134,430
美元	11,517	19,395	9,182
歐元	8,203	7,178	7,935
總計	142,657	159,612	151,547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84,740	114,022	109,134
受限制現金	17,771	3,791	2,826
總計	<u>102,511</u>	<u>117,813</u>	<u>111,960</u>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94,208	104,729	104,217
歐元	2,876	306	2,960
美元	5,427	12,778	4,783
總計	<u>102,511</u>	<u>117,813</u>	<u>111,960</u>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期限各異，介乎一個月至三個月，並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置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違約記錄銀行。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現金均存放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貴集團及貴公司已評估其信貸風險為極低。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各有關期間末，貴集團及貴公司的受限制現金指為發行銀行承兌票據而質押的銀行存款。

2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0,051	70,262	86,845
應付票據	98,753	64,649	55,941
總計	<u>218,804</u>	<u>134,911</u>	<u>142,786</u>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16,101	133,102	142,455
1至2年	2,602	1,344	160
2至3年	89	397	128
3年以上	12	68	43
總計	<u>218,804</u>	<u>134,911</u>	<u>142,786</u>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通常在收到供應商的增值稅發票後10個月內結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附屬公司的貿易應付款項	6,307	12,179	10,743
應付第三方的貿易應付款項	94,173	45,945	71,595
應付票據	98,753	64,649	55,941
總計	199,233	122,773	138,279

於各有關期間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98,845	122,666	137,351
1至2年	313	51	850
2至3年	75	5	51
3年以上	—	51	27
總計	199,233	122,773	138,279

2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及福利	19,961	15,438	13,743
其他應付稅項	4,602	8,105	7,967
應計費用	620	2,194	974
按金	682	692	707
撥備(附註(a))	3,773	4,020	4,255
其他應付款項	1,831	2,303	1,353
流動部分總額	31,469	32,752	28,999
總計	31,469	32,752	28,999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薪酬及福利	12,428	9,197	7,964
其他應付稅項	1,225	4,187	1,756
應計費用	481	1,904	236
按金	652	692	692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2,673	—	14,000
撥備(附註(a))	3,773	4,020	4,255
其他應付款項	1,763	1,900	1,777
流動部分總額	32,995	21,900	30,680
總計	32,995	21,900	30,680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無抵押並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a) 貴集團及貴公司的於有關期間的撥備變動如下：

	保修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3,726
額外撥備	1,708
年內已動用金額	<u>(1,661)</u>
於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月1日	3,773
額外撥備	2,037
年內已動用金額	<u>(1,790)</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4,020
額外撥備	1,925
年內已動用金額	<u>(1,690)</u>
於2025年12月31日	<u>4,255</u>

貴集團就產品向其若干客戶提供一至兩年的保修，以對保修期內出現的缺陷進行一般維修。保修撥備金額乃根據銷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情況的經驗而估算。該估算基準會持續進行審閱，並於適當時予以修訂。

27. 合約負債

貴集團

	於202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銷售合約的預收款項	<u>8,925</u>	<u>9,906</u>	<u>14,219</u>	<u>9,774</u>

合約負債包括交付打印設備及材料以及提供打印服務而收取的短期預收款。

貴公司

	於2023年 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銷售合約的預收款項	<u>6,220</u>	<u>4,553</u>	<u>20,313</u>	<u>6,412</u>

28. 計息銀行借款

貴集團

	於2024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60%	2025年	20,011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40%-2.90%	2025年	87,963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2.75%-2.85%	2025年	<u>5,021</u>
流動部分總額			112,995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75%-2.85%	2027年	<u>24,000</u>
總計			<u>136,995</u>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20%-2.60%	2026年	30,017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2.24%-2.90%	2026年	7,168
流動部分總額			37,185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24%-2.90%	2027-2028年	156,400
總計			193,585

借款的賬面值按以下貨幣計值：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36,995	193,585

按利率類型劃分的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	10,008
浮動利率	136,995	183,577
總計	136,995	193,585

分析為：

須償還的銀行貸款：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112,995	37,185
於第二年	5,000	67,550
於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19,000	88,850
總計	136,995	193,585

*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16,984,000元及人民幣163,568,000元的銀行貸款分別由貴公司董事兼股東馬勁松先生提供擔保。

貴公司

	於2024年12月31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40%-2.90%	2025年	87,963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2.75%-2.85%	2025年	5,021
流動部分總額			92,984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75%-2.85%	2027年	24,000
總計			116,984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實際 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 有擔保*	2.24%-2.90%	2026年	7,168
流動部分總額			7,168
非流動			
銀行貸款 — 有擔保*	2.24%-2.90%	2027-2028年	156,400
總計			163,568

按利率類型劃分的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	—	10,008
浮動利率	116,984	153,560
總計	116,984	163,568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須償還的銀行貸款：		
一年內	92,984	7,168
於第二年	5,000	67,550
於第三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19,000	88,850
總計	116,984	163,568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公司的銀行貸款由貴公司董事兼股東馬勁松先生提供擔保。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賬面值為人民幣29,972,000元之長期銀行貸款須遵守與貴集團若干財務比率(資產負債比率及流動比率)相關的契約。

29. 贖回負債

自2015年8月至2024年11月期間，貴公司已完成多輪融資，並收到附帶特別權利(「特別權利」)的出資。上述附有特別權利股份的權益持有人統稱為贖回負債投資者(「贖回負債投資者」)。股份的贖回價應為相等於適用發行價的金額，連同按自相應發行日期起至適用贖回通知日期止每年若干百分比的單利計算的年回報。

特別權利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贖回權

發生股東協議所述任何觸發事件後，贖回負債投資者有權行使贖回權。贖回金額為贖回負債投資者就其要求回購的贖回負債所支付的原始投資金額，加上自原始投資金額的付款日期起至贖回價悉數付清之日止，按12%或10%年利率計算的原始投資金額應計利息，另加已宣派但未付的股息。

根據貴公司與(其中包括)貴公司贖回負債投資者訂立日期為2026年5月及6月的補充協議。上述贖回權將自貴公司首次向聯交所主板遞交上市申請之日的前一日起暫停行使(「暫停期間」)，直至以下最早發生者為止：(a) 貴公司撤回上市申請；(b) 上市申請失效，且貴公司未於18個月內重新提交申請；(c) 聯交所拒絕該上市申請；及(d) 貴公司未能於首次遞交上市申請日期前36個月或之前完成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呈列及分類

由於贖回權的觸發事件已於各有關期間期末發生，貴公司已就其回購股份的義務確認金融負債，且該贖回負債已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有關期間，贖回負債的變動如下：

貴集團及 貴公司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73,642	515,879	588,387
新增贖回負債	—	30,000	—
贖回負債的利息	42,237	42,508	41,796
購回	—	—	(49,721)
於年末	<u>515,879</u>	<u>588,387</u>	<u>580,462</u>

30. 股本

貴集團及 貴公司

股份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	<u>118,516</u>	<u>120,294</u>	<u>117,442</u>

貴公司股本變動概要如下：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121,204,664	121,204
已購回股份(i)	(2,688,172)	(2,68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於2024年1月1日	118,516,492	118,516
股東注資(ii)	1,777,250	1,77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於2025年1月1日	120,293,742	120,294
已購回股份(iii)	(2,851,821)	(2,852)
於2025年12月31日	<u>117,441,921</u>	<u>117,442</u>

附註：

- (i) 根據於2023年10月27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批准以人民幣1元的代價購回並註銷由浙江景寧峻宸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2,688,172股 貴公司股份。已發行股本由人民幣121,204,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18,516,000元。
- (ii) 根據於2024年11月9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批准將註冊資本由人民幣118,516,000元增加至人民幣120,294,000元，並由泉州市國科嘉和芯進壹號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現金代價人民幣30,000,000元認購1,777,250股額外股份。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i) 根據於2024年12月6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批准以現金代價人民幣49,719,000元購回並註銷由金石製造業轉型升級新材料基金(有限合夥)、蘇州龍遨泛人工智能高科技投資中心(有限合夥)、鄭安傑及嘉興德寧恆卓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持有的2,851,821股 貴公司股份。註冊股本已於2025年1月由人民幣120,294,000元減少至人民幣117,442,000元。

31. 儲備

貴集團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於歷史財務資料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i) 資本儲備

貴集團的資本儲備主要指發行股份的溢價。

(ii)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指歷史財務資料附註6所載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iii)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內地公司法及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該等實體須將按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稅後淨利潤的10%撥入法定儲備，直至該儲備餘額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為止。在相關法規及該等實體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若干限制下，法定儲備可用以彌補虧損，或轉增為資本，惟轉增後的餘額不得少於該等實體註冊資本的25%。

(iv) 其他儲備

貴集團的其他儲備指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9所載具有贖回特徵的權益股份金額。

貴公司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呈列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657,108	13,956	(428,417)	(87,645)	155,002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7,234)	(37,234)
已購回股份	2,688	—	—	—	2,688
於2023年12月31日及 2024年1月1日	659,796	13,956	(428,417)	(124,879)	120,456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67,009)	(67,009)
確認贖回負債	—	—	(30,000)	—	(30,000)
股東注資	28,222	—	—	—	28,22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月1日	688,018	13,956	(458,417)	(191,888)	51,669
年內虧損及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36,490)	(36,490)
已購回股份	(36,251)	—	39,103	—	2,852
於2025年12月31日	651,767	13,956	(419,314)	(228,378)	18,03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廠房及物業，以及機械及設備的租賃安排而言，貴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分別為人民幣22,272,000元、人民幣22,989,000元及人民幣2,063,000元。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贖回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586	18,890	473,642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5,812)	(12,520)	—
新增租賃	—	22,272	—
利息開支	226	993	42,237
終止及變更租賃合約	—	(3,418)	—
於2023年12月31日	—	26,217	515,879
於2024年1月1日	—	26,217	515,879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134,804	(12,773)	30,000
新增租賃	—	22,989	—
利息開支	2,191	1,120	42,508
終止及變更租賃合約	—	(7,920)	—
於2024年12月31日	136,995	29,633	588,387
於2025年1月1日	136,995	29,633	588,387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的變動	51,919	(12,048)	(49,721)
新增租賃	—	2,063	—
利息開支	4,671	998	41,796
終止及變更租賃合約	—	(2,920)	—
於2025年12月31日	193,585	17,726	580,462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內	2,567	2,743	1,426
融資活動內	12,520	12,773	12,048
總計	15,087	15,516	13,474

33. 承擔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237	3,668	79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4. 關聯方交易

董事認為，以下公司為於有關期間與貴集團有重大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a) 關聯方的姓名／名稱及關係：

姓名／名稱	關係
馬勁松先生	貴公司董事兼股東

(b)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150	1,300	1,233
與表現掛鈎的獎金	900	830	683
退休金計劃供款	136	142	142
總計	<u>2,186</u>	<u>2,272</u>	<u>2,058</u>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8。

(c)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於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及貴公司的銀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116,984,000元及人民幣163,568,000元，並分別由貴公司董事兼股東馬勁松先生提供擔保。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各有關期間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89	139,907	142,69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144,262	144,262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66,367	66,367
受限制現金	—	17,771	17,7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24,886	124,886
總計	<u>2,789</u>	<u>493,193</u>	<u>495,982</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26,2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8,80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133
贖回負債	<u>515,879</u>
總計	<u>764,03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287	134,009	156,29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163,805	163,805
計入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71,980	71,980
受限制現金	—	3,791	3,7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55,821	155,821
總計	22,287	529,406	551,693

於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29,633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4,9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5,189
贖回負債	588,387
計息銀行借款	136,995
總計	895,115

於202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結構性存款	20,000	—	—	20,0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0,782	151,294	172,076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	159,642	159,642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	—	—	52,616	52,616
受限制現金	—	—	2,826	2,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148,721	148,721
總計	20,000	20,782	515,099	555,88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17,72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2,78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034
贖回負債	580,462
計息銀行借款	193,585
總計	<u>937,593</u>

36. 轉讓金融資產

未整體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將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294,000元、人民幣2,487,000元及人民幣880,000元的若干應收票據（「已背書票據」）背書予其若干供應商，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董事認為，貴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中包括與該等已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其繼續確認已背書票據及相關已結算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於背書後，貴集團並無保留任何有關使用已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已背書票據。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供應商有追索權的已背書票據所結算的貿易應付款項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294,000元、人民幣2,487,000元及人民幣880,000元。

已整體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將賬面值合共分別為人民幣5,303,000元、人民幣13,774,000元及人民幣10,265,000元的若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應收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背書予其若干供應商，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於有關期間各期末，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到期日為1至6個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有人可不論先後次序，對已終止確認票據的任何、若干或所有責任人（包括貴集團）行使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在承兌銀行沒有違約的情況下，貴集團被已終止確認票據持有人索償的風險極低。貴集團已轉移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貴集團已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值。貴集團因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而面臨的最大虧損風險，以及購回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均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貴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並無於已終止確認票據的轉讓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於有關期間各期內或累計而言，概無就持續參與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背書於有關期間各期內均勻進行。

37.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貴集團金融工具（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者除外）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144,262	163,805	159,642	144,262	163,805	159,64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61,169	66,903	48,112	61,169	66,903	48,112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789	22,287	20,782	2,789	22,287	20,78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	20,000	—	—	20,000
總計	<u>208,220</u>	<u>252,995</u>	<u>248,536</u>	<u>208,220</u>	<u>252,995</u>	<u>248,536</u>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	136,995	193,585	—	136,995	193,61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應收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贖回負債及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是由於該等工具的到期日較短。

貴集團由財務總監領導的財務部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釐定估值所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財務總監審閱及批准。估值過程及結果會定期與貴公司董事討論，以作財務報告之用。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按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算銷售)之間在當前交易中可交換的金額入賬。估計公允價值所用方法及假設如下：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的當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得出。於各有關期間，因貴集團自身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公允價值變動經評估為不重大。

貴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結構性存款。貴集團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票據為信譽評級高的承兌銀行所登記的銀行承兌票據，而貴集團的管理模式旨在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該等金融資產。貴集團已採用貼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根據具有類似條款及風險的工具的市場利率，估計該等銀行承兌票據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貴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789	—	2,789

於2024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2,287	—	22,287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5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0,782	—	20,782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20,000	—	20,000
總計	—	40,782	—	40,782

於有關期間，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在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級。

貴集團於2023年12月31日、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於2023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 入數據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144,262	—	144,26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61,518	—	61,518
總計	—	205,780	—	205,780

於2024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 入數據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163,805	—	163,805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67,412	—	67,412
總計	—	231,217	—	231,217

於2025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輸入 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 入數據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159,642	—	159,64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48,491	—	48,491
總計	—	208,133	—	208,133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2024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136,995	—	136,995

於2025年12月31日

	採用以下各項的公允價值計量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的報價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	193,585	—	193,585

3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乃為 貴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貴集團擁有多種直接由其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貴集團所承受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 貴集團的浮息債務責任有關。 貴集團的政策為結合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務管理其利息成本。

倘銀行借款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 貴集團因浮息借款受到影響而於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除稅前虧損將分別增加／減少約零、人民幣867,000元及人民幣685,000元。

信貸風險

貴集團僅與經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 貴集團的政策為所有擬以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貸核實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會受持續監控。

最大風險敞口及年末分級

下表顯示根據 貴集團的信貸政策(主要基於逾期資料，除非在無需付出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即可獲得其他資料)得出的信貸質素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以及年末分級分類。所呈列金額為賬面總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2023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402	—	—	139,808	147,210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	—	144,972	144,972
合約資產*	—	—	—	1,124	1,124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 正常**	67,193	—	—	—	67,193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17,771	—	—	—	17,7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24,886	—	—	—	124,886
總計	<u>217,252</u>	<u>—</u>	<u>—</u>	<u>285,904</u>	<u>503,156</u>

於2024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9,592	—	—	134,436	164,028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	—	166,587	166,587
合約資產*	—	—	—	1,728	1,728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 正常**	72,875	—	—	—	72,875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3,791	—	—	—	3,7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55,821	—	—	—	155,821
總計	<u>262,079</u>	<u>—</u>	<u>—</u>	<u>302,751</u>	<u>564,830</u>

於2025年12月31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一階段 人民幣千元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第二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三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方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30,687	—	—	150,778	181,465
長期貿易應收款項*	—	—	—	163,060	163,060
合約資產*	—	—	—	1,479	1,479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 金融資產					
— 正常**	53,296	—	—	—	53,296
受限制現金					
— 尚未逾期	2,826	—	—	—	2,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48,721	—	—	—	148,721
總計	<u>235,530</u>	<u>—</u>	<u>—</u>	<u>315,317</u>	<u>550,847</u>

* 就 貴集團應用簡化減值方法的貿易應收款項、長期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而言，基於撥備矩陣的資料於附註19、20及21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的金融資產，倘尚未逾期且無資料顯示該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則其信貸質素被視為「正常」。否則，該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被視為「存疑」。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流動性風險

貴集團監察並維持 貴集團管理層認為足以撥付營運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影響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

貴集團的目標是透過使用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在資金持續供應與靈活性之間維持平衡。

於各有關期間末， 貴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按合約未貼現付款額計算)如下：

	按要求或				總計
	少於1年	介乎1至2年	介乎2至3年	介乎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	11,354	9,975	5,189	1,378	27,89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218,804	—	—	—	218,80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3,133	—	—	—	3,133
贖回負債	515,879	—	—	—	515,879
總計	749,170	9,975	5,189	1,378	765,712

	按要求或				總計
	少於1年	介乎1至2年	介乎2至3年	介乎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4年12月31日					
計息銀行借款	115,173	5,660	19,523	—	140,356
租賃負債	12,568	9,299	5,016	5,082	31,96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34,911	—	—	—	134,91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5,189	—	—	—	5,189
贖回負債	588,387	—	—	—	588,387
總計	856,228	14,959	24,539	5,082	900,808

	按要求或				總計
	少於1年	介乎1至2年	介乎2至3年	介乎3至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2025年12月31日					
計息銀行借款	41,639	71,532	91,056	—	204,227
租賃負債	9,388	4,880	4,332	—	18,600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2,786	—	—	—	142,786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的金融負債	3,034	—	—	—	3,034
贖回負債	580,462	—	—	—	580,462
總計	777,309	76,412	95,388	—	949,109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使股東價值最大化。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變化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 貴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 貴集團不受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的約束。於有關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各有關期間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值	864,377	915,555	921,904
負債總額	806,824	942,574	980,113
資產負債比率*	93%	103%	106%

* 資產負債比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

39. 有關期間後事項

根據於2026年1月4日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批准回購並註銷部分股東所持有的4,955,581股附有特別權利的 貴公司股份。回購總價為人民幣74,564,000元，其中投資本金額為人民幣52,672,000元，而利息為人民幣21,892,000元。

根據 貴公司於2026年4月召開的第二次股東特別大會通過的決議案， 貴公司批准與若干股東訂立的認購協議。根據該協議，股東認購4,889,973股 貴公司股份，總代價為人民幣100,000,000元。

根據於2026年5月通過的股東決議案，股東批准根據股權激勵計劃向一名個別僱員授出激勵股份。根據該股權激勵計劃，激勵股份來源於 貴公司新發行的股份。 貴公司已一次性向該僱員授出該激勵計劃項下全部1,777,251股激勵股份，該僱員已按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授出價格認購全部上述股份，並受股權激勵計劃所規定的鎖定及轉讓限制規限。

除上述事項外，於202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概無發生任何重大事項。

40. 期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 貴集團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2025年12月31日後的任何期間的編製任何經審計財務報表。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概不構成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公司申報會計師香港執業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會計師報告組成部分，僅供參考。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須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以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4.29條，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製備考財務資料以供載入投資通函」而編製，僅供說明用途，且於此載列以說明[編纂]對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2025年12月31日進行。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供說明之用，且由於其假設性質，其未必能真實反映猶如[編纂]已於2025年12月31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之本集團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5年 12月31日母公 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綜 合有形 負債淨值	[編纂]估計 [編纂]淨額	將贖回負債重 新分類為權益 後，對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 集團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之估 計影響	於2025年 12月31日 母公司擁有人 應佔本集團未 經審計[編纂]經 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於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 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 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 有形資產淨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4)	港元 (附註5)
人民幣千元 (附註1)	人民幣千元 (附註2)	人民幣千元 (附註3)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港元
按[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算	(63,433)	[編纂]	580,462	[編纂]	[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 纂]港元計算	(63,433)	[編纂]	580,462	[編纂]	[編纂]

附註：

- 於2025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有形負債淨額，乃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示於2025年12月31日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綜合負債淨額人民幣60,045,000元，並扣除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其他無形資產人民幣3,388,000元後計算得出。
-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分別基於指示性[編纂]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及[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下限及上限)，扣除本公司應付的[編纂]及其他[編纂]相關開支(不包括往績記錄期間已於損益確認的[編纂])後計算得出，且並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 (3) 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權益股份的所有贖回權將自動終止。權益股份的贖回負債屆時將由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因此，就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而言，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增加人民幣580,462,000元，即權益股份於2025年12月31日的贖回負債的賬面金額為人民幣580,462,000元。
- (4)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每股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按已發行[編纂]股股份（即本公司於2025年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數目與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本公司股份數目之總和）計算，並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 (5) 就本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報表而言，以人民幣呈列的結餘按1港元兌人民幣0.87208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能已經或可能會按該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6) 概無對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後進行的任何經營業績或其他交易。
- (7) 於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間，本公司發行及回購若干股份，並向一名僱員授出若干激勵股份，導致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27,213,000元，股份淨增加1,711,643股。倘已計及本公司股份的發行及回購，則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將由人民幣[編纂]元增加至人民幣[編纂]元；或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則由人民幣[編纂]元增加至人民幣[編纂]元。按假設[編纂]已於2025年12月31日完成，已發行股份總數為[編纂]股（並未計及因行使[編纂]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的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每股淨值為每股[編纂]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編纂]元），或基於[編纂]每股[編纂]港元計算則為每股[編纂]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編纂]元）。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編纂]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

[編纂]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本附錄載有本公司於2026年5月13日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之主要條文的摘要，並將於H股於聯交所[編纂]之日起生效。本附錄主要目的在於為潛在投資者提供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的概覽，故未必載有對於潛在投資者而言重要的所有資料。

股份及註冊資本

公司的股份採取記名股票的形式。

公司股份的發行，實行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同種類的每一股份應當具有同等權利。

同次發行的同種類股票，每股的發行條件和價格應當相同；任何單位或者個人所認購的股份，每股應當支付相同價額。

公司發行的股票，均為面額股，每股票面金額為人民幣1元。

公司設置普通股，包括內資股和H股。公司根據需要，可以按照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相關規定，發行與普通股權利不同的類別股。

增資、減資和股份回購

增資

公司根據經營和發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經股東會作出決議，可以採用下列方式增加資本：

- (一) 向不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二) 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
- (三) 向現有股東派送紅股；
- (四) 以公積金轉增股本；
- (五) 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聯交所、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方式。

減資

公司可以減少註冊資本。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公司法》以及其他有關規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規定的程序辦理。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應當依法向公司登記機關辦理變更登記。

公司需要減少註冊資本時，必須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公司應當自作出減少註冊資本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報刊上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有權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減少註冊資本，應當按照股東持有股份的比例相應減少出資額或者股份，法律或者本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股份回購

公司不得收購本公司股份。但是在下列情況下，可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的規定，收購本公司的股份：

- (一) 減少公司註冊資本；
- (二) 與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其他公司合併；
- (三) 將股份用於僱員持股計劃或者股權激勵；
- (四) 股東因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五) 將股份用於轉換公司發行的可轉換為股票的公司債券；
- (六) 公司為維護公司價值及股東權益所必需；
- (七)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認可的其他情形。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應當按照相關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進行。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可以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或者相關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中國證監會(如需)認可的其他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通過公開的集中交易方式進行。

公司因上述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應當經公司股東會決議；公司因上述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的，可以依照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或者股東會的授權，經2/3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會會議決議。

公司收購本公司股份後，屬於第(一)項情形的，應當自收購之日起10日內註銷；屬於第(二)項、第(四)項情形的，應當在六個月內轉讓或者註銷；屬於第(三)項、第(五)項、第(六)項情形的，公司合計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的10%，並應當在3年內轉讓或者註銷。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股份轉讓

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轉讓。

所有H股的轉讓皆應採用一般或普通格式或任何其他為董事會接受的格式的書面轉讓文據(包括聯交所不時規定的標準轉讓格式或過戶表格)；而該轉讓文據僅可以採用手簽方式或者加蓋公司有效印章(如出讓方或受讓方為公司)。如出讓方或受讓方為依照中國香港法律不時生效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轉讓文據可採用手簽或機印形式簽署。所有轉讓文據應備置於公司法定地址或董事會不時指定的地址。

公司公開發行股份前已發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

公司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向公司申報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變動情況，在就任時確認的任職期間每年轉讓的股份不得超過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總數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內不得轉讓。上述人員離職後半年內，不得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規規定的限制轉讓期限內出質的，質權人不得在限制轉讓期限內行使質權。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對境外上市股份的轉讓限制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股東名冊

公司依據證券登記結算機構提供的憑證建立股東名冊。股東名冊是證明股東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證據。

任何登記在H股股東名冊上的股東或者任何要求將其姓名或者名稱登記在H股股東名冊上的人，如果其股票(即「原股票」)遺失，可以向公司申請就該股份(即「有關股份」)補發新股票。

境外上市外資股股東因遺失股票而申請補發的，可以依照H股股東名冊正本存放地的法律、證券交易場所規則或者其他有關規定處理。

股東的權利和義務

股東按其所持有股份的類別享有權利，承擔義務；持有同一類別股份的股東，享有同等權利，承擔同種義務。

公司股東享有下列權利：

- (一) 有權在股東會上發言及在股東會上投票，除非受《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必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 (二) 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獲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三) 依法請求召開、召集、主持、參加或者委派股東代理人參加股東會，在股東會上發言，並行使相應的表決權，除非個別股東受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表決權；
- (四) 對公司的經營進行監督，提出建議或者質詢；
- (五) 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轉讓、贈與或者質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 (六) 查閱、複製組織章程細則、股東名冊、股東會會議記錄、董事會會議決議、財務會計報告，符合規定的股東可以查閱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
- (七) 公司終止或者清算時，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額參加公司剩餘財產的分配；
- (八) 對股東會作出的公司合併、分立決議持異議的股東，要求公司收購其股份；
- (九)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監管規則或組織章程細則賦予的其他權利。

股東要求查閱、複製公司有關材料的，應當遵守《公司法》《證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股東提出查閱公司有關信息或者索取資料的，應當向公司提供證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類別及持股數量的書面文件，公司經核實股東身份後按照股東的要求予以提供。股東從公司獲得的相關信息或者索取的資料，公司尚未對外披露時，股東應負有保密的義務。股東違反保密義務給公司造成損失時，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連續一百八十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要求查閱公司及其所有全資附屬公司的會計賬簿、會計憑證，股東要求查閱公司會計賬簿、會計憑證的，應當向公司提出書面請求，說明目的。公司有合理根據認為股東查閱會計賬簿、會計憑證有不正當目的，可能損害公司合法利益的，可以拒絕提供查閱，並應當自股東提出書面請求之日起十五日內書面答覆股東並說明理由。公司拒絕提供查閱的，股東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訴訟。

股東查閱前款規定的材料，可以委託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進行。

股東及其委託的會計師事務所、律師事務所等中介機構查閱、複製有關材料，應當遵守有關保護國家秘密、商業秘密、個人隱私、個人信息等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公司股東承擔下列義務：

- (一) 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
- (二) 依其所認購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繳納股款；
- (三) 除法律、法規規定的情形外，不得抽回其股本；
- (四) 不得濫用股東權利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利益；不得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損害公司債權人的利益；
- (五) 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監管規則及本章程規定應當承擔的其他義務。

公司股東濫用股東權利給公司或者其他股東造成損失的，應當依法承擔賠償責任。公司股東濫用公司法人獨立地位和股東有限責任，逃避債務，嚴重損害公司債權人利益的，應當對公司債務承擔連帶責任。

控股股東的權利限制

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如有，下同)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公司股票上市地的證券監管機構及證券交易所的規定行使權利、履行義務，維護公司利益。

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應當遵守下列規定：

- (一) 依法行使股東權利，不濫用控制權或者利用關聯關係損害公司或者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 (二) 嚴格履行所作出的公開聲明和各項承諾，不得擅自變更或者豁免；
- (三) 嚴格按照有關規定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積極主動配合公司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時告知公司已發生或者擬發生的重大事件；
- (四) 不得以任何方式佔用公司資金；
- (五) 不得強令、指使或者要求公司及相關人員違法違規提供擔保；
- (六) 不得利用公司未公開重大信息謀取利益，不得以任何方式泄露與公司有關的未公開重大信息，不得從事內幕交易、操縱市場等違法違規行為；
- (七) 不得通過非公允的關聯交易、利潤分配、資產重組、對外投資等任何方式損害公司和其他股東的合法權益；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八) 保證公司資產完整、人員獨立、財務獨立、機構獨立和業務獨立，不得以任何方式影響公司的獨立性；

(九) 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規定、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其他規定。

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擔任公司董事但實際執行公司事務的，適用本章程關於董事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的規定。

公司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指示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從事損害公司或者股東利益的行為的，與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承擔連帶責任。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質押其所持有或者實際支配的公司股票的，應當維持公司控制權和生產經營穩定。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轉讓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的，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中國證監會和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中關於股份轉讓的限制性規定及其就限制股份轉讓作出的承諾。

股東會

股東會的一般規定

公司股東會由全體股東組成。股東會是公司的權力機構，依法行使下列職權：

- (一) 選舉和更換董事，決定有關董事的報酬事項；
- (二) 審議批准董事會的報告；
- (三) 審議批准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四) 對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
- (五) 對公司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作出決議；
- (六) 對公司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作出決議；
- (七) 修改本章程；
- (八) 對公司聘用、解聘承辦公司審計業務的會計師事務所作出決議；
- (九) 審議批准第四十五條規定的擔保事項；
- (十) 審議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事項；
- (十一) 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
- (十二) 審議股權激勵計劃和僱員持股計劃；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十三) 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十四) 審議依本章程規定的情形回購本公司股份；

除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另有規定外，股東會的職權不得通過授權的形式由董事會或其他機構和個人代為行使。

公司的下列對外擔保行為，應提交股東會審議通過：

(一) 公司及公司控股附屬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的5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二) 公司的對外擔保總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的30%以後提供的任何擔保；

(三) 公司在一年內擔保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擔保；

(四) 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擔保對象提供的擔保；

(五) 單筆擔保額超過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10%的擔保；

(六) 對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提供的擔保；

(七) 法律、行政法規、規章、規範性文件、《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本章程規定的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的其他擔保情形。

應由股東會審批的對外擔保，必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方可提交股東會審批。

除上述規定須經股東會審議通過的事項以外，公司所有其他對外擔保事項均須經董事會審議通過。

股東會在審議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連方提供的擔保議案時，該股東或者受該實際控制人支配的股東，不得參與該項表決，該項表決由出席股東會的其他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股東會分為年度股東會和臨時股東會。年度股東會每年召開1次，應當於上一會計年度結束後的6個月內舉行。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實發生之日起2個月以內召開臨時股東會：

(一) 董事人數不足《公司法》規定人數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數的2/3時；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二) 公司未彌補的虧損達實收股本總額1/3時；
- (三)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請求時；
- (四) 董事會認為必要時；
- (五) 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時；
- (六)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在上述期限內不能召開股東會的，應當按照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股票掛牌交易的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完成必要的報告或公告。

股東會的召集

董事會應當在規定的期限內按時召集股東會。

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過半數同意，獨立非執行董事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對獨立非執行董事要求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提議，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議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說明理由並公告。

審計委員會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提案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將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議的變更，應徵得審計委員會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提案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視為董事會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東會會議職責，審計委員會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書面反饋意見。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董事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當在作出董事會決議後的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請求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作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審計委員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審計委員會提出請求。

審計委員會同意召開臨時股東會的，應在收到請求5日內發出召開股東會的通知，通知中對原提案的變更，應當徵得相關股東的同意。

審計委員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會通知的，視為審計委員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審計委員會或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會的，須通知董事會。

在股東會決議公告前，召集股東持股比例不得低於10%。召集股東應當在不晚於發出股東會通知時披露公告，並承諾在提議召開股東會之日至股東會召開日期間，其持股比例不低於公司總股本的10%。

股東會的提案

公司召開股東會，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會審議，但臨時提案違反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的規定，或者不屬於股東會職權範圍的除外。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會通知後，不得修改股東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股東會的通知

召集人應當在年度股東會召開21日前(包括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會應當於會議召開15日前(包括以公告方式)通知各股東。

公司在計算起始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但包括通知發出當日。相關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另有規定的，從其規定。

股東會的召開

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所有股東或其代理人，均有權出席股東會，並依照有關法律、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及本章程行使表決權（除非個別股東受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規定須就個別事宜放棄投票權）。

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及《香港上市規則》，若任何股東須就某決議事項放棄表決權、或限制任何股東只能夠投票支持（或反對）某決議事項，則該等股東或其代表在違反有關規定或限制的情況投下的票數不得計算在內。

股東可以親自出席股東會，也可以委託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每一股東有權委任一名代理人，但該代理人無須是公司的股東。該股東代理人依照該股東的委託，可以行使下列權利：

- （一）該股東在股東會上的發言權；
- （二）自行或者與他人共同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
- （三）除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上市規則或其他證券法律法規另有規定外，以舉手或者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個人股東親自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或其他能夠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證件或證明；代理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證件、股東授權委託書。任何有權出席股東會議並有權表決的股東，有權委任一人或者數人（該人可以不是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為出席和表決。

法人股東或其他機構股東應由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委託的代理人出席會議並在會上投票。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出席會議的，應出示本人身份證、能證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資格的有效證明；委託代理人出席會議的，代理人應出示本人身份證、法人股東／機構股東的法定代表人／執行事務合夥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託書（股東為香港不時制定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除外）。

如股東為香港不時制定的有關條例所定義的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該股東可以授權其認為合適的一個或以上人士在任何股東會上擔任其代表；但是，如果一名以上的人士獲得授權，則授權書應載明每名該等人士經此授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和類別，授權書由認可結算所授權人員簽署。經此授權的人士可以代表認可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出席會議（不用出示持股憑證，經公證的授權和／或進一步的證據證實其獲正式授權）行使權利（包括發言及投票的權利），如同該人士是公司的個人股東。

股東會的決議

股東會決議分為普通決議和特別決議。

股東會作出普通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過半數通過。

股東會作出特別決議，應當由出席股東會的股東(包括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普通決議通過：

- (一) 董事會的工作報告；
- (二) 董事會擬定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三) 董事會成員的任免及其報酬和支付方法；
- (四) 會計師事務所的聘用、解聘或者不再續聘及其薪酬；
- (五) 除法律、行政法規規定、《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者本章程規定應當以特別決議通過以外的其他事項。

下列事項由股東會以特別決議通過：

- (一) 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
- (二) 公司的分立、分拆、合併、解散和清算(包括公司自願清盤)；
- (三) 本章程的修改；
- (四) 公司在一年內購買、出售重大資產或者向他人提供擔保的金額超過公司最近一期經審計總資產30%的；
- (五) 股權激勵計劃；
- (六) 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或本章程規定的，以及股東會以普通決議認定會對公司產生重大影響的、需要以特別決議通過的其他事項。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董事及董事會

董事

董事由股東會選舉或更換，並可在任期屆滿前由股東會解除其職務。董事任期每屆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連選連任。

董事任期從就任之日起計算，至本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為止。董事任期屆滿未及時改選，在改選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應當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董事職務。

由董事會委任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某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會名額的任何人士，該被委任的董事應在其接受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周年大會上接受股東選舉，且只任職至公司在其獲委任後的首個股東周年大會為止，並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董事可以由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兼任，但兼任總經理或者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務的董事，總計不得超過公司董事總數的1/2。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忠實義務，應當採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與公司利益衝突，不得利用職權牟取不正當利益。

董事應當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對公司負有勤勉義務，執行職務應當為公司的最大利益盡到管理者通常應有的合理注意。

董事會

公司設董事會，對股東會負責。

董事會由11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4名，職工董事1名。設董事長1人。無論何時，董事會應當有1/3以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總數不應少於三名，其中至少應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符合監管要求的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相關監管要求中所規定的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

董事會行使下列職權：

- (一) 召集股東會，並向股東會報告工作；
- (二) 執行股東會的決議；
- (三) 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決定公司進入非主營業務經營領域或者改變現有的主營業務；
- (四) 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
- (五) 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 (六) 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或者合併、分立、解散及變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七) 在股東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事項、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
- (八) 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
- (九) 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經理、董事會秘書；根據總經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
- (十) 制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十一) 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
- (十二) 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
- (十三) 向股東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
- (十四) 聽取公司總經理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經理的工作；
- (十五) 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超過股東會授權範圍的事項，應當提交股東會審議。

董事會會議應有過半數的董事出席方可舉行。除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和本章程另有規定外，董事會作出決議，必須經全體董事的過半數通過。

董事會決議的表決，實行一人一票。

董事長

董事長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股東會和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
- (二) 督促、檢查董事會決議的執行；
- (三) 簽署公司股票、公司債券及其他有價證券；
- (四) 簽署董事會重要文件和其他應由公司董事長簽署的其他文件；
- (五)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職權；
- (六) 在發生特大自然災害等不可抗力的緊急情況下，對公司事務行使符合法律規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別處置權，並在事後向公司董事會和股東會報告；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七) 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

總經理對董事會負責，行使下列職權：

- (一) 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
- (二) 組織實施公司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
- (三) 擬訂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
- (四) 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 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
- (六) 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經理、財務負責人；
- (七) 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決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
- (八) 審議批准除法律法規及本章程規定的應由股東會及董事會審議批准的交易事項；
- (九) 本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總經理列席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秘書

公司設董事會秘書，負責公司股東會和董事會會議的籌備、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東資料管理，辦理信息披露事務等事宜。董事會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支持董事會秘書的工作。任何機構及個人不得干預董事會秘書的正常履職行為。

審計委員會

公司董事會設置審計委員會，行使《公司法》規定的監事會的職權。

審計委員會成員為3名，所有成員均須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過半數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召集人(主席)，且需為會計專業人士。

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監管規則和國家有關部門的規定，制定公司的財務會計制度。

公司在每一會計年度結束之日起4個月內編製年度財務會計報告，在每一會計年度前6個月結束之日起2個月內編製中期財務會計報告。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上述財務會計報告按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的規定進行編製和公告。在不違反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及部門規章的情況下，如公司就業績公告，中期報告及年度報告的披露(包括刊發時間)取得了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管理機構的許可或豁免，公司可根據該許可或豁免進行相關披露。

公司除法定的會計賬簿外，不另立會計賬簿。公司的資產，不以任何個人名義開立賬戶存儲。

利潤分配

公司分配當年稅後利潤時，應當提取利潤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積金。公司法定公積金累計額為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積金不足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的，在依照前款規定提取法定公積金之前，應當先用當年利潤彌補虧損。

公司從稅後利潤中提取法定公積金後，經股東會決議，還可以從稅後利潤中提取任意公積金。公司彌補虧損和提取公積金後所餘稅後利潤，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規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東會違反《公司法》向股東分配利潤的，股東應當將違反規定分配的利潤退還公司；給公司造成損失的，股東及負有責任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參與分配利潤。

通知和公告

公司的通知以下列形式發出：

- (一) 以專人送出；
- (二) 以信函方式送出；
- (三) 以公告方式進行；
- (四) 以傳真方式送出；
- (五) 以電子郵件方式送出；
- (六) 以電話方式發出；
- (七) 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及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管規則的前提下，以在公司及聯交所指定的網站上發佈方式進行；
- (八) 公司股票上市地證券監督管理機構認可或本章程規定的其他形式。

公司發出的通知，以公告方式進行的，一經公告，視為所有相關人員收到通知。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公司的合併和分立

公司合併可以採取吸收合併或者新設合併。

一個公司吸收其他公司為吸收合併，被吸收的公司解散。兩個以上公司合併設立一個新的公司為新設合併，合併各方解散。

公司合併支付的價款不超過本公司淨資產10%的，可以不經股東會決議，但本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公司依照前款規定合併不經股東會決議的，應當經董事會決議。

公司合併，應當由合併各方簽訂合併協議，並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合併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可以要求公司清償債務或者提供相應的擔保。

公司合併時，合併各方的債權、債務，由合併後存續的公司或者新設的公司承繼。

公司分立，其財產作相應的分割。公司分立，應當編製資產負債表及財產清單。公司應當自作出分立決議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3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

公司分立前的債務由分立後的公司承擔連帶責任。但是，公司在分立前與債權人就債務清償達成的書面協議另有約定的除外。

公司的解散和清算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 (一) 本章程規定的解散事由出現；
- (二) 股東會決議解散；
- (三) 因公司合併或者分立需要解散；
- (四) 依法被吊銷營業執照、責令關閉或者被撤銷；
- (五) 公司經營管理發生嚴重困難，繼續存續會使股東利益受到重大損失，通過其他途徑不能解決的，持有公司全部股東表決權10%以上的股東，可以請求人民法院解散公司。

公司出現前款規定的解散事由，應當在十日內將解散事由通過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予以公示。

附錄三

組織章程細則概要

公司因上述第(一)項、第(二)項情形的，且尚未向股東分配財產的，可以通過修改本章程或者經股東會決議而存續。

依照前款規定修改本章程或經股東會決議，須經出席股東會會議的股東所持表決權的2/3以上通過。

公司因上述第(一)項、第(二)項、第(四)項、第(五)項規定而解散的，應當清算。董事為公司清算義務人，應當在解散事由出現之日起15日內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清算組由董事或者股東會確定的人員組成。

逾期不成立清算組進行清算或者成立清算組後不清算的，利害關係人可以申請人民法院指定有關人員組成清算組進行清算。

清算組應當自成立之日起10日內通知債權人，並於60日內在報紙上或者國家企業信用信息公示系統公告。債權人應當自接到通知書之日起30日內，未接到通知書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內，向清算組申報其債權。

債權人申報債權，應當說明債權的有關事項，並提供證明材料。清算組應當對債權進行登記。

在申報債權期間，清算組不得對債權人進行清償。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應當制定清算方案，並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

公司財產在分別支付清算費用、職工的工資、社會保險費用和法定補償金，繳納所欠稅款，清償公司債務後的剩餘財產，公司按照股東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組在清理公司財產、編製資產負債表和財產清單後，發現公司財產不足清償債務的，應當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請破產清算。人民法院受理破產申請後，清算組應當將清算事務移交給人民法院指定的破產管理人。

公司清算結束後，清算組應當製作清算報告，報股東會或者人民法院確認，並報送公司登記機關，申請註銷公司登記。

清算組成員履行清算職責，負有忠實義務和勤勉義務。

清算組成員怠於履行清算職責，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因故意或者重大過失給債權人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公司被依法宣告破產的，依照有關企業破產的法律實施破產清算。

修改章程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應當修改章程：

- (一) 《公司法》或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香港上市規則》及公司股票上市地其他證券監管規則修改後，章程規定的事項與修改後的法律、行政法規的規定相抵觸；
- (二) 公司的情況發生變化，與章程記載的事項不一致；
- (三) 股東會決定修改章程。

股東會決議通過的章程修改事項應經主管機關審批的，須報主管機關批准；涉及公司登記事項的，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1. 有關本公司之進一步資料

A. 註冊成立

於2000年7月3日，本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00,000元。於2015年12月18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上海聯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上海市漕河涇開發區松江高科技園莘磚公路258號40幢102室。

我們已在香港設立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9室，並於2026年6月17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蘇永俊先生已獲委任為我們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的授權代表。我們在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我們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

由於我們在中國註冊成立，故須遵守中國相關法律法規。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B. 本公司股本變動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 — 公司發展」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C. 我們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的公司資料及附屬公司詳情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

於2024年12月17日，佛山福考琳科技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由人民幣2,00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500,000元。

於2025年12月15日，江蘇聯順智造科技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於2026年5月29日，安徽聯鉅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0,000,000元，並於2026年6月23日進一步增加至人民幣50,000,000元。

於2026年5月29日，四川優聯智造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

於2026年5月29日，安徽優嘉智造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目前正在辦理註銷手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本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任何變動。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本公司股東決議案

於2026年5月13日，本公司股東通過(其中包括)下列決議案：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而該等H股於聯交所上市；
- (b) 將予發行的H股數目不得超過[編纂]股，佔本公司經[編纂]擴大後的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而授出的[編纂]不超過根據[編纂]初步將予發行H股數目的[編纂]%；
- (c) 待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於[編纂]完成後，119,153,564股未上市股份將按一換一基準轉換為H股；
- (d) 待[編纂]完成後，批准並採納組織章程細則，該組織章程細則將於[編纂]生效，且董事會已獲授權根據任何法律或法定要求，或任何政府或監管機構的任何意見修訂組織章程細則；及
- (e) 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人士處理有關(其中包括)[編纂]、H股發行及於聯交所[編纂]的一切事宜。

2. 有關我們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A. 重大合約概要

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下列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編纂]

B. 知識產權

- (a) 專利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專利：

編號	專利	專利類型	專利權人	專利編號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到期日
1	3D打印的控制方法、控制系統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110409788.1	中國	2022年7月22日	2041年4月16日
2	一種容器及其控溫機構、3D打印設備及方法	發明	本公司	201911226635.2	中國	2022年5月10日	2039年12月4日
3	3D打印設備自動回零的方法及系統	發明	本公司	201910887244.9	中國	2021年9月28日	2039年9月19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	專利類型	專利權人	專利編號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到期日
4	能量輻射裝置的幅面亮度檢測方法、系統及標定方法	發明	本公司	202111529918.1	中國	2024年1月16日	2041年12月9日
5	三維模型的數據處理方法、3D打印方法及系統	發明	本公司	201710784346.9	中國	2020年4月10日	2037年9月4日
6	晶格結構模型的生成方法、生成系統、及前處理系統	發明	本公司	202011434718.3	中國	2023年3月24日	2040年12月10日
7	三維模型的數據處理方法及系統、取件機構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010930321.7	中國	2024年1月16日	2040年9月7日
8	輻射裝置、鋪粉裝置、3D打印設備及其控制方法和裝置	發明	本公司	202010219736.3	中國	2025年1月17日	2040年3月25日
9	適用於光固化成型的3D打印陶瓷義齒的方法和裝置	發明	本公司及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信斯帝克」)	201780045788.X	中國	2021年3月23日	2037年8月17日
10	基於表面特徵的輪胎模型擺放方法、系統、終端及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311021046.7	中國	2025年11月11日	2043年8月14日
11	液位調節方法和系統、3D打印方法和設備以及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011344613.9	中國	2022年6月7日	2040年11月25日
12	一種3D打印機	發明	本公司	202211481490.2	中國	2025年12月19日	2042年11月24日
13	打印設備的光機校準方法、打印設備、裝置和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310529059.9	中國	2025年11月21日	2043年5月11日
14	用於3D打印的數據處理方法、系統及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011451207.2	中國	2023年7月18日	2040年12月11日
15	一種樹脂槽上下料結構	發明	本公司	202211481487.0	中國	2025年11月11日	2042年11月24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	專利類型	專利權人	專利編號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到期日
16	能量輻射裝置的幅面亮度檢測方法、系統、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110997309.2	中國	2023年4月14日	2041年8月27日
17	控制裝置、方法、3D打印方法及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111131272.1	中國	2023年10月27日	2041年9月26日
18	一種塗覆刮刀裝置及具備該裝置的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及優聯三維	202110181509.0	中國	2025年6月6日	2041年2月8日
19	數據處理方法、系統、存儲介質及3D打印設備、控制方法	發明	本公司	202011586717.0	中國	2023年3月10日	2040年12月28日
20	適用於輪胎模型的自動支撐方法、裝置、終端以及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310897970.5	中國	2025年11月11日	2043年7月20日
21	用於投影設備的圖像處理方法、裝置、系統及計算機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310425181.1	中國	2025年11月7日	2043年4月19日
22	3D打印的處理方法、系統、設備和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211308257.4	中國	2025年11月21日	2042年10月25日
23	3D打印方法、設備、數據處理方法、系統及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110665839.7	中國	2022年9月30日	2041年6月16日
24	液位調節方法、系統、及所適用的3D打印設備和打印方法	發明	本公司	202111188850.5	中國	2025年11月28日	2041年10月12日
25	用於光固化成型過程中的實時監測和回溯系統及方法	發明	本公司及上海優聯	201610638044.6	中國	2019年3月15日	2036年8月5日
26	一種3D打印方法、裝置、設備、介質及產品	發明	本公司	2025100548283	中國	2025年11月21日	2045年1月14日
27	一種掉板檢測方法、裝置、設備、介質及產品	發明	本公司	2024111220827	中國	2025年11月7日	2044年8月15日
28	3D打印設備的標定方法、系統及3D打印方法和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010991559.0	中國	2022年7月29日	2040年9月18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	專利類型	專利權人	專利編號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到期日
29	一種3D打印控制方法、裝置、設備及程序產品	發明	本公司	2024111212356	中國	2025年10月28日	2044年8月15日
30	橫紋處理方法、裝置、計算機設備、可讀存儲介質和程序產品	發明	本公司	202411115029.4	中國	2025年10月28日	2044年8月14日
31	3D打印設備的標定機構、方法、系統及存儲介質	發明	本公司	202110504662.2	中國	2022年9月16日	2041年5月10日
32	標定系統、塗覆系統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1810108443.0	中國	2024年1月16日	2038年2月2日
33	3D打印的控制方法、控制系統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2011618871.1	中國	2022年8月9日	2040年12月30日
34	3D打印設備的標定系統、方法及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1911404719.0	中國	2022年8月9日	2039年12月31日
35	3D打印採用的多振鏡標定方法、打印方法及光學系統	發明	本公司	201610362376.6	中國	2018年6月1日	2036年5月27日
36	光學系統、照射控制方法及所適用的3D打印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1710501033.8	中國	2019年11月19日	2037年6月27日
37	三維物體數據的分層方法、3D打印方法及設備	發明	本公司	201710350954.9	中國	2019年8月20日	2037年5月17日
38	具有氟離子釋放能力的高強度氟鹽的製備方法及其在3D打印正畸矯治器中的應用	發明	上海信斯帝克及信聯聚科(上海)	202411885935.2	中國	2025年9月23日	2044年12月19日
39	一種植物基增強3D打印樹脂組合物及其成型方法	發明	上海信斯帝克	202211687155.8	中國	2025年10月24日	2042年12月27日
40	一種封閉異氰酸酯預聚物、預熱處理雙重固化3D打印樹脂及成型方法	發明	上海信斯帝克	202211700025.3	中國	2025年5月16日	2042年12月28日
41	一種可自修復的聚氨酯彈性體及其製備方法和應用	發明	上海信斯帝克	201811343719.X	中國	2021年6月25日	2038年11月13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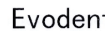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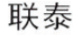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專利	專利類型	專利權人	專利編號	註冊地點	授予日期	到期日
42	三維物體數據的分層方法、3D打印方法及設備	發明	本公司	102149933	南韓	2020年8月25日	2037年12月8日
43	三維物體數據的分層方法、3D打印方法及設備	發明	本公司	3626429	歐洲	2021年9月15日	2037年12月8日
44	三維模型的數據處理方法、3D打印方法及系統	發明	本公司	102222773	南韓	2021年2月25日	2038年1月4日
45	三維模型的數據處理方法、3D打印方法及系統	發明	本公司	3643480	歐洲	2021年6月23日	2038年1月4日

(b) 商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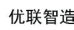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分類	註冊日期	到期日
1		本公司	65508975	中國	7	2023年2月7日	2033年2月6日
2		本公司	53413946	中國	7	2022年5月14日	2032年5月13日
3		本公司	43963899	中國	7	2020年12月14日	2030年12月13日
4		本公司	43963456	中國	7	2021年2月7日	2031年2月6日
5		本公司	26725126	中國	42	2018年9月14日	2028年9月13日
6		本公司	26249882	中國	7、10	2019年8月14日	2029年8月13日
7		本公司	22402503	中國	10	2018年2月7日	2028年2月6日
8		本公司	22402504	中國	7	2018年2月7日	2028年2月6日
9		本公司	21982582	中國	7	2018年2月14日	2028年2月13日
10		本公司	21982583	中國	7	2018年2月14日	2028年2月13日
11		本公司	20549077	中國	7	2021年4月14日	2031年4月13日
12		本公司	16153871	中國	7	2016年3月21日	2036年3月20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註冊地點	分類	註冊日期	到期日
13		上海優聯	43361834	中國	7	2020年10月7日	2030年10月6日
14		優聯三維	67468231	中國	40	2023年4月14日	2033年4月13日
15	Unionfab ONE	優聯三維	62932438	中國	7	2022年9月7日	2032年9月6日
16	Unionfab ONE	優聯三維	62951826	中國	40	2022年9月7日	2032年9月6日
17	优联	優聯三維	42106131	中國	40	2021年1月7日	2031年1月6日
18		優聯三維	42102371	中國	40	2020年11月28日	2030年11月27日
19		上海信斯帝克	81329712	中國	2	2025年5月7日	2035年5月6日
20		上海信斯帝克	81310864	中國	17	2025年4月28日	2035年4月27日
21		上海信斯帝克	81333086	中國	2	2025年5月7日	2035年5月6日
22		上海信斯帝克	81310851	中國	17	2025年4月28日	2035年4月27日
23		上海信斯帝克	77518220	中國	2	2024年9月28日	2034年9月27日
24		上海信斯帝克	77516823	中國	17	2024年9月28日	2034年9月27日
25	峻宸	峻宸智造	61634565	中國	40	2022年6月14日	2032年6月13日
26	汇联智通	佛山匯聯	63879603	中國	40	2022年10月7日	2032年10月6日
27		深圳優聯	68002814	中國	40	2023年5月7日	2033年5月6日
28		深圳優聯	64833472	中國	40	2022年11月14日	2032年11月13日
29		東莞匯盈通	36710003	中國	40	2020年3月28日	2030年3月27日
30		東莞匯盈通	36715990A	中國	40	2020年6月14日	2030年6月13日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版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登記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軟件著作權：

編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	聯泰DSCON三維打印設備控制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22SR1360307	2022年9月16日
2	聯泰科技BPCustomerCtrl三維打印數據準備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21SR2067603	2021年12月16日
3	聯泰統一授權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21SR1248468	2021年8月23日
4	上海聯泰打印工藝包控制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21SR0840179	2021年6月4日
5	聯泰RSCON打印設備控制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19SR1188190	2019年11月21日
6	遠程操機管理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9SR1167483	2019年11月19日
7	遠程上機打印系統	本公司	中國	2019SR1167601	2019年11月19日
8	聯泰科技Polydevs三維數據處理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19SR0354640	2019年4月19日
9	聯泰DSCON三維打印設備控制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18SR1020940	2018年12月14日
10	聯泰E打印管理軟件	本公司	中國	2016SR247789	2016年9月5日
11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CMS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57485	2023年1月11日
12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訂單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57487	2023年1月11日
13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合夥人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57484	2023年1月11日
14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客戶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57486	2023年1月11日
15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用戶行為分析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57488	2023年1月11日
16	Unionfab海外打印服務 — 下單&支付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3SR0039800	2023年1月9日
17	業績分析與統計看板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1220010	2021年8月17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並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著作權	註冊擁有人	註冊地點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18	客戶信息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1220009	2021年8月17日
19	訂單重打與反饋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1220008	2021年8月17日
20	3D打印工廠設備與材料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1046257	2021年7月15日
21	3D打印生產數據分析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364	2021年6月7日
22	材料管理與輔助報價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363	2021年6月7日
23	生產隊列與排產管理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621	2021年6月7日
24	3D打印在線詢價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365	2021年6月7日
25	訂單跟單與對賬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366	2021年6月7日
26	壞件追蹤與反饋系統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842620	2021年6月7日
27	移動操機管理應用軟件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379226	2021年3月11日
28	模型管理小程序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379225	2021年3月11日
29	打印服務介紹與詢價小程序	優聯三維	中國	2021SR0379228	2021年3月11日
30	基於雲端的打印機內容監控系統	峻宸智造	中國	2023SR0409824	2023年3月29日

(d) 域名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下列我們認為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域名：

編號	域名	註冊擁有人	到期日
1	union-tek.com	本公司	2028年5月22日
2	uniontech3d.net	本公司	2027年11月30日
3	uniontech3d.cn	本公司	2027年11月30日
4	evodent3d.com	本公司	2027年7月10日
5	evodent3d.cn	本公司	2027年7月26日
6	polydevs3d.com	本公司	2026年9月5日
7	polydevs.com	本公司	2027年8月10日
8	unionfab.com	優聯三維	2029年7月30日
9	unionfab.cn	優聯三維	2030年7月30日
10	cloudfabs.com	優聯三維	2031年4月29日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任何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屬重要的其他知識產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3. 有關我們董事之進一步資料

A.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而我們[已]向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發出委任函。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可根據其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合約可根據我們的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上市規則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我們的董事概無已經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相關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B. 董事酬金

有關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各年度向我們董事支付的薪酬或實物福利，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費用，作為加入我們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4. 權益的披露

A.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除本文件「主要股東」一節所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我們的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B. 披露我們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權益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或於本公司的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且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將須(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指登記冊；或(3)根據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適用）如下：

在本公司持有的權益

姓名	權益的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說明 ⁽¹⁾	緊隨[編纂]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完成後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持股百分比 ⁽²⁾
徐海先生	實益擁有人	672,043股H股	[編纂]%
馬勁松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54,985股H股	[編纂]%
	受控法團權益 ⁽³⁾	16,113,570股H股	[編纂]%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2,125,782股H股	[編纂]%
汪超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14,015股H股	[編纂]%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 ⁽³⁾	20,180,322股H股	[編纂]%

附註：

- (1) 所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 (2) 此乃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及未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後已發行[編纂]股H股的總數（假設[編纂]並未獲行使）計算。
- (3) 見「主要股東」。

C. 免責聲明

除本附錄及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及「主要股東」各節披露者外：

- (a) 我們的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b) 據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於各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我們的董事或本附錄「— 6.其他資料 — G.專家資格及同意書」所列任何一方，概無於在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我們業務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我們的董事或名列本附錄「— 6.其他資料 — G.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節的任何人士，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發起中，或於緊接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e) 本附錄「— 6.其他資料 — G.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任何一方均無：(i)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在性質或條件方面屬異常或對本集團整體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與本集團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或(ii)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及
- (f) 我們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建議訂立任何服務協議(不包括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合約)。

5. 股份激勵計劃

A. 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股東會於2019年5月10日採納的僱員持股計劃(「**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因其不涉及於**[編纂]**後授出的任何新股份或新股份的購股權。

力馳諮詢是根據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而設立的員工持股平台。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

(a) 目的

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旨在吸引、留聘及激勵經挑選的員工及顧問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作出貢獻，並提高本集團的市場競爭力及價值創造能力。

(b) 行政

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由董事會管理，並須受股東會批准及監督。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資格及參與

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的參與者（「參與者」）包括由董事會釐定並經股東會批准的董事、高級管理層、作出特殊貢獻的人士、本集團的核心員工及顧問。參與者持有力馳諮詢的合夥權益，並因此間接擁有力馳諮詢所持股份的權益。

(d) 授予安排

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項下的相關股份源自本公司向力馳諮詢發行的股份。授予價為每股相關股份人民幣1.00元。授予期自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生效日期起計，且不得超過該日期起計十年。

根據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在達成相關業績目標後，合共12,863,170股相關股份可分四批授出，惟須經董事會建議及股東批准。

(e) 已授出獎勵的詳情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僱員激勵計劃項下的所有相關股份均已授予相關個人。

下表載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所持有的力馳諮詢合夥權益所對應的股份數目：

姓名	於本集團內的職位	與力馳諮詢合夥權益 對應的股份數目	緊隨[編纂]完成後 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 股本的概約百分比
馬勁松先生	執行董事兼總經理	4,077,719股股份	[編纂]%
汪超先生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1,569,307股股份	[編纂]%
李寧君女士	董事會秘書	707,475股股份	[編纂]%
杜寧先生	首席財務官兼副總經理	578,842股股份	[編纂]%
馬永洲先生	副總經理	520,958股股份	[編纂]%
楊根先生	副總經理	501,664股股份	[編纂]%
于清曉先生	副總經理	392,327股股份	[編纂]%

(f) 禁售及轉讓限制

參與者轉讓力馳諮詢的合夥權益及力馳諮詢轉讓所持股份，須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力馳諮詢的合夥協議及任何適用的禁售承諾。

[編纂]後，在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並經力馳諮詢普通合夥人同意的情況下，參與者可於內部轉讓其在力馳諮詢的合夥權益。未經力馳諮詢普通合夥人同意，力馳諮詢不得減持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減少其註冊資本。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g) 回購合夥權益

授予參與者的合夥權益及／或該等參與者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可於發生若干事件時由實際控制人、控股股東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回購，該等事件包括因任何原因終止僱傭或聘用、死亡或永久喪失行為能力、嚴重不當行為或玩忽職守、違反對本集團造成或可能造成重大損失或損害其利益或聲譽的法律法規、內部規則或本組織章程細則、刑事責任，或違反僱傭、聘用、保密、不競爭或類似義務。

於[編纂]前，回購價格應根據回購時相關合夥權益的公允價值釐定。

任何購回之合夥權益及／或股份，均可根據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用於隨後向其他合資格參與者進行授予。

(h) 參與者的權利

根據2019年僱員持股計劃及力馳諮詢的合夥協議，參與者有權享有與其在力馳諮詢的合夥權益相關的經濟利益，包括股息分派以及扣除適用稅項及開支後處置力馳諮詢所持股份的任何所得款項淨額。

參與者對以下各項均不擁有任何附帶表決權：(i)其直接持有的力馳諮詢合夥權益；或(ii)其透過力馳諮詢間接持有的股份。

B. 附屬公司僱員股權激勵計劃

以下為上海信斯帝克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信斯帝克」）於2022年11月22日採納的僱員股權激勵計劃（「上海信斯帝克股權激勵計劃」），以及優聯三維打印科技發展（上海）有限公司（「優聯三維」，連同上海信斯帝克統稱「相關附屬公司」）於2022年11月12日採納的僱員股權激勵計劃（「優聯三維股權激勵計劃」，連同上海信斯帝克股權激勵計劃統稱「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因其不涉及本公司或相關附屬公司於我們[編纂]後授出任何獎勵。除另有披露外，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條款大致相同，概述如下。

(a) 目的

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旨在吸引、留任及激勵相關附屬公司的中高層管理人員及核心員工，並鼓勵彼等為相關附屬公司的長期發展作出貢獻。

(b) 行政

各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均須經相關附屬公司股東會批准、修訂及終止，並由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或執行董事實施及管理。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資格及參與

附屬公司股權激勵計劃的參與者包括由相關附屬公司董事會或執行董事釐定的相關附屬公司董事、監事、中高層管理人員、核心員工及其他員工，彼等已與相關附屬公司簽訂僱傭合約、勞務合約或顧問合約，並於適用的禁售期內維持該等關係。

參與者持有相關僱員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並因此間接擁有該平台於相關附屬公司所持股權的權益。

(d) 僱員持股平台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信瓊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上海信瓊」)已成立為上海信斯帝克的僱員持股平台。於2023年，上海信瓊認購上海信斯帝克人民幣500,000元的新註冊資本，佔其4.76%的股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上海激優企業管理諮詢中心(有限合夥)(「上海激優」)已成立為優聯三維的僱員持股平台。於2023年，上海激優認購優聯三維人民幣250,000元的新註冊資本，佔其4.76%的股權。我們的副總經理楊根先生為上海激優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其46.67%的合夥權益。

C. 股份激勵計劃及顧問安排

為表彰顧問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的貢獻，並激勵彼等繼續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我們已採納以下股份激勵計劃或安排：

(a) 股份激勵安排(2024年1月)

一項安排於2024年1月獲本公司批准，以代價人民幣1.00元向李飛授出上海優聯的5.0%股權。李飛為獨立第三方，乃上海交通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院的教職員，並向上海優聯提供技術開發服務。

(b) 股份激勵計劃(2026年5月)

一項股份激勵計劃於2026年4月經董事會批准，並於2026年5月經股東大會批准(「股份激勵計劃(2026年5月)」)。股份激勵計劃(2026年5月)的條款不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條文規限，因其不涉及[編纂]後授出任何新股或新股份期權。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2026年5月)，最多可發行1,777,251股股份，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該等股份已按每股人民幣1.00元的代價向康楠發行。康楠為獨立第三方，亦為本集團的顧問。

授予康楠的股份自授出日期起須受禁售限制，並將分兩批解除禁售：(a)80%的股份，於[編纂]完成後，根據適用的法律、法規或自願禁售承諾，適用於本公司管理層所持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股份的所有禁售限制獲解除後解禁；及(b)其餘20%的股份，於上文(a)項所述禁售限制解除後12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禁售期」）解禁。於禁售期內，倘發生若干事件（包括顧問協議經雙方同意或以其他方式終止），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經理馬勁松先生有權（但無義務）購回或指定第三方購回康楠所持的全部股份。

6. 其他資料

A. 遺產稅

我們的董事獲告知，根據中國法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不可能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

B. 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我們的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申索，而可能對其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C.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批准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H股（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及於[編纂]完成後將由未上市股份轉換的H股[編纂]及[編纂]。我們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我們的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根據本公司與獨家保薦人訂立的委聘函，我們已同意向獨家保薦人支付4,250,000港元的費用，作為其就建議於聯交所[編纂]擔任本公司保薦人的費用。

D.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邁時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

E. 籌備費用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並無產生重大籌備費用。

F.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鄒波先生、趙毅先生、劉燁女士、馬先生、汪超先生、上海聯新行毅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縱達諮詢及上海聯元股權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於緊接本文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件日期前兩年內，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相關交易向任何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建議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款項或福利。

G.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在本文件中提供意見或建議的專家(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安永	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上海市錦天城律師事務所	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
Squire Patton Boggs (US) LLP	國際制裁法律及美國出口管制法律事宜法律顧問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上述各專家均已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按本文件所載的形式及內容載入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意見(視乎情況而定)並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相關同意書。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H.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出售、購買及轉讓H股在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生效(包括有關交易在聯交所生效的情況)，則有關出售、購買及轉讓均須繳納香港印花稅。該等出售、購買及轉讓的香港印花稅現行稅率為出售或轉讓H股的代價或(倘較高者)公允價值的0.1%。

I. 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2025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J.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所有相關人士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全部適用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K. 關聯方交易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已訂立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財務資料附註34。

附錄四

法定及一般資料

L. 雜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a)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 (i) 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全額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代價；
- (ii) 本集團概無股份或借貸資本(如有)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iii) 除與[編纂]有關外，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就發行或出售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授出佣金、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殊條款；
- (iv) 概無就認購、同意認購、促使認購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而向任何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佣金(向[編纂]支付的佣金除外)；
- (v) 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及
- (vi) 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b) 我們的董事確認：

- (i)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十二個月內，本公司業務概無出現可能或已經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中斷；
- (ii) 本公司並無任何已發行可換股債務證券或債券；及
- (iii) 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或透過我們的代理人或代名人，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M.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分開刊發。

本文件以英文編製，並附有中文譯本，僅供參考。本文件的英文版本與中文譯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附錄五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展示文件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包括：

- (a)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2.有關我們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A.重大合約概要」中所述各重大合約的副本；及
- (b)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6.其他資料 — G.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中所述書面同意書。

展示文件

下列文件的電子版本將於自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期間在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www.uniontech3d.cn/>展示：

- (a) 組織章程細則；
- (b) 安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其文本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2023年、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d) 安永就本集團未經審計[編纂]財務資料出具的報告，其文本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弗若斯特沙利文出具的行業報告，其載於「行業概覽」；
- (f)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錦天城律師事務所就(其中包括)本集團於中國法律項下的一般公司事宜及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
- (g) 由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Squire Patton Boggs (US) LLP律師事務所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 (h)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2.有關我們業務之進一步資料 — A.重大合約概要」中所述各重大合約；
- (i)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3.有關我們董事之進一步資料 — A.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中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 (j) 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6.其他資料 — G.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中所述書面同意書；及
- (k) 以下中國法律連同其非官方英文譯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及《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